

本经

返本归元

解读与应用

乔治·路易·勒塔

GEORGE H. LUTHER

苏雪菲 译

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

作者 / 乔治·格思里 (George H. Guthrie)

译者 / 苏雪菲

编辑 / 汪思涵

责任编辑 / 陈赞生

封面设计 / 静云

出版 / 恩道出版社

网址 / <http://www.ipublishinghk.org>

邮政信箱 / 香港九龙中央邮箱70823号

2014年5月初版

Read The Bible for Life: Your Guide to Understanding & Living God's Word

by George H. Guthrie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B&H Publishing Group

©2011 by George H. Guthrie

Translated and printed by permission of B&H Publishing Group

27 Ninth Avenue North, Nashville, TN 37234-0188, USA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14 by Inspirata Publishing (Hong Kong) Limited

P. O. Box 70823, Kowloon Central Post Office, Hong Kong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May 2014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 978-988-8285-00-6

IPHKN: IP001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推荐语〕

如今的教会在读经方面如此缺乏，恍若一片荒漠。而这本书正像荒漠中的一眼甘泉，涌出冰凉滋润的活水。格思里怀着牧者的心肠，以实际的技巧来装备我们，让我们认识到神话语中的宝藏，并且真正地去理解、去应用，好让我们的生命和我们这个群体都能够为着荣耀神而得到更新和改变。诚意推荐《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给所有基督徒和教会领袖。

——普拉特（David Platt）

阿拉巴马州伯明翰市溪山教会牧师

《纽约时报》畅销书《激变》作者

眼下的文化中，不读圣经的风气一直在蔓延，如同一场大规模的瘟疫。面对此情此景，格思里给我们开出一剂良方，那就是他的《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这本书勾勒出圣经的本质和内容，因此一定会受到教会的欢迎——假如他们想培养扎根圣经的基督门徒的话。此外，这本书采用了访谈录的形式，让现在这些只愿意浏览一下标题就过去的读者也能很轻松地读下去。我觉得凡是基督徒都应该读读这本书：对长期研读神话语的人来说，这本书仍会让你感觉眼前一亮；同时，它又那么通俗易懂，是非常好的入门读物。

——史特泽（Ed Stetzer）

《更新变化的教会》一书合著者

基督徒群体若想更深地理解圣经，关键是彼此之间要有真正的分享和交流。《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像是一场庆典，让我们看到和衷心热爱神话语的朋友谈论与圣经有关的事是多么美好。真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加入这样的谈话！

——卡德（Michael Card）

获奖音乐家、作家

题 献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孩子约书亚（Joshua）和安娜（Anna），
愿你们永远作圣道的子民。

〔 致 谢 〕

这本书从最初的一个概念到如今得以付梓，历时18个月。回顾这18个月的历程，我蓦然发觉这本书是在一群充满了生命活力的人中间孕育成型的，为此我深受感动。

从起初谈到要开创一个读经促进运动开始，“生命之路”（LifeWay）机构的领袖就接纳我成为这个事工团队的一份子，其中包括机构的总裁雷纳（Thom Rainer）和其他部门的领导，他们都是大有恩赐的人。我多年的好友瓦戈纳（Brad Waggoner）是“生命之路”机构及B&H出版集团的执行副总裁，他也是从一开始就坚信这本书非常有价值，并且一直鼓励我，帮助我保持乐观。我的编辑沃尔特斯（Walters）对待我的书稿就像牧羊人牧放羊群一般，时而会用“杖”来赶着羊往前走，但更多的时候是用“竿”来不断地鼓励、温柔地引导。设计师劳伦斯（Diana Lawrence）和罗达（Jon Rodda）甘心乐意为本书的封面设计付出额外的劳动，他们反复讨论方案，听取我的想法，了解我的期待，让整个过程最终能有一个非常美好的结果。

我的好朋友库哈特施埃克（Jack Kuhatschek）是个出版人，现任Baker出版社执行副总裁，他一直鼓励我去宣讲教会中圣经知识匮乏的问题。用访谈录的方式来完成这本书也是他的想法，而我从家人、朋友和学生那里得到的最初反馈都表明他对出版行业真的有极佳的敏感度，这个点子出得很到位！

对联合大学（Union University）的感言则难以尽述，过去二十年间我有幸在这所学校执教。因为深爱着教会的缘故，也因为对基督教大学教育有着极其火热的异象，校长多克里（David Dockery）、教务长桑德森（Carla Sanderson）和我的主任索恩伯里（Gregory Thornbury）给了我空间去写作，并且在过程中的每一步都给我许多鼓励。神学与宣教学院中有许多我的同事，他们都十分优秀，却常常把他们自己的写作计划搁置一旁来跟我谈我的书稿。两位实际上在管理神学与宣教学院的姐妹（也是我的私人设计顾问）扬（Christy Young）和杜森伯里（Marianna Dusenberry）对本书的封面设计稿和起先的标志设计稿给出了许多反馈意见。联合大学艺术学院的一位同事艾克利（Melinda Eckley）慷慨地拿出她的个人时间，为封面和读经运动标志设计做了定稿（其间还为自己置办了婚纱！）。还有我的学生，整个过程中他们始终和我在一起，阅读各章的初稿，讨论课堂上提出的各种想法，对设计方案提出反馈意见，并且为我祷告让我可以坚持到底。

我的老师本特利（Louise Bentley）给予我很多鼓励，并且在最后关头使出了他的编辑经验为我把关。还有，我从前的学生威克泽（David Wickiser）和波格丹（Lauren Bogdan）也帮了大忙——附录中的读经计划就是他们和我一起拟定的。

本书中的受访者都拿出了不少时间来接受访谈，因为他们相信这本书的出版很有意义，整个读经运动更是如此。如果不是因为他们各有所长，而且愿意付出时间，这本书当然就不可能问世了。在和他们交流的过程中，我学到了很多，为此我十分感恩。这些谈话也让我的读经生活焕然一新。

当然，我一定要特别感谢我的好太太帕特（Pat），还有我

们的孩子约书亚和安娜。他们都读过部分书稿，针对整本书的各个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议。谈到和圣经有关的事情，他们是我
最亲密的讨论对象，因为我们都想一起阅读圣经，一起按照圣
经的话语去生活。

为着这一切，我献上感恩。

荣耀单单归于神。

格思里

田纳西州杰克逊市

2010年夏

〔中文版序言〕

亲爱的中国弟兄姊妹，谢谢你们翻开《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现代教会十分需要掌握方法，训练大家读好圣经，而本书正是为此而写。你或许会想：“我们怎么还需要训练呢？有圣灵引导不就够了吗？”对于圣灵引导这个问题，我的回答是“够，但也不够”。是的，圣灵可以引导我们，让我们基本理解神的话。教会史上通常称之为“光照”，指圣灵开启人的心思意念，让人了解神在圣经中的启示。当然，但凡心灵向神敞开的真正信徒，都能明白圣经中的许多内容。

但圣灵也在圣经中明说，我们需要按着正意分解圣经（提后2:15），他也在教会中设立教师，好将真理教导信众，装备他们各尽其职（弗4:11-14）。教会生活一贯如此。长久以来，教会从翻译、教导、传讲神话语的工作中得了许多益处。读经和研经训练对基督的身体也很有益处。我们若知道如何正确地“听”道，就能更好地理解圣经；我们若是更好地理解圣经，就能更顺服圣经来生活。要塑造健康的基督徒生命，建立扎根于圣经的教会，读经和研经训练是不可少的基石。

本书采访了多位爱主、爱教会的一流牧者及学者。他们的主要服事是帮助他人更好地理解圣经，将圣经的教导活出来。本书有八章（第五至第十二章）集中讨论圣经的各个部分，这些接受访问的一流福音派学者毕生都在研究他们所论的圣经经卷。他们提出了丰富又不失实际的见解。圣经注释通常意在引

导读者明白某一段落是什么意思，而本书的这些章节能够帮助读者了解该如何更好地阅读圣经经卷。其他章节则围绕许多主题谈到了实际建议，比如该如何将圣经看作“人生引路标”，如何“为生命的更新读经”，如何“与家人一起读经”等等。

我祷告，盼望《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能帮助建造世界各地的华人教会，让教会更深、更丰富地经历神美善的话语，也因神的话语得着更大的更新。遇见永活的神和他活泼的道，我们就得以改变，神的圣工也能在全地展开。愿我们常能如此更新变化。

荣耀单单归于神。

乔治·格思里

2012年圣诞

•
•
•
目录
—

CONTENTS

引言 / 我们聊聊吧!

第一部分 / 奠定基础：如何读圣经

- 第一章 / 圣经：人生引路标·····21
- 第二章 / 了解经文的语境·····34
- 第三章 / 了解圣经译本·····51
- 第四章 / 为生命的更新读经·····65

第二部分 / 如何阅读旧约

- 第五章 / 如何阅读旧约故事·····79
- 第六章 / 如何阅读旧约律法·····99
- 第七章 / 如何阅读诗篇和箴言·····115
- 第八章 / 如何阅读先知书·····136

第三部分 / 如何阅读新约

- 第九章 / 如何阅读新约故事·····155
- 第十章 / 如何阅读耶稣的教导·····175

第十一章 / 如何阅读新约书信.....193

第十二章 / 如何阅读启示录.....209

第四部分 / 在当代处境下读经

第十三章 / 个人灵修与读经.....231

第十四章 / 在忧伤痛苦中读经.....249

第十五章 / 和家人一起读经.....267

第十六章 / 和教会一起读经.....285

附录

神的故事.....305

一生读经运动之编年式全年读经计划.....306

引言

我们聊聊吧！



我们能不能坐下聊聊？我这会儿正坐在一家人气很旺的咖啡馆里，敲着笔记本电脑的键盘写这篇引言。我很想和你一起喝杯咖啡，聊聊圣经的事，比如圣经该怎么读才好，怎么才能明白它说的是什么，要怎么按照它给出的方式去生活。要不我们也可以坐在我家的壁炉前，一边吃着我太太做的巧克力饼干，一边啜一口热茶——再没有什么比和朋友一起好好聊聊人生大事更开心的了，如果还有热热的茶或咖啡，再放一些轻轻的背景音乐，那真是锦上添花！可惜，此刻我们身处异地，不可能真的见面大聊特聊，所以只能将就一下，就透过这本书来交流吧！现在你可以倒杯咖啡，或者泡杯茶，找一把舒服的椅子坐下，我们来聊一聊。

我为什么要写这本书

我想跟你说说我为什么要给自己找麻烦来写这本书。坦白讲，我真的没时间写书，但我实在觉得写这么一本书是太必要了，简直可以说是非写不可，而且越快越好。主要原因有以下两点。

我们必须读圣经

首先，我百分百相信，从很多层面上看，我们都必须读圣经，而且要认真去读。这里的“我们”指的不仅是跟随耶稣基督的人（一会儿我会跟和我有一样信仰的人特别说两句），还包括所有接触英语和西方文化的人——今时今日这基本上把世界上绝大多数人都包括在内了。赫希（E. D. Hirsch）在《新文化词典》（*The New Dictionary of Cultural Literacy*）中这样写道：

在英语世界里，一个人如果对圣经没有基本的了解，人们绝对不可能认为他是一个有文化的人。在印度，受过良好教育的人都要了解圣经，虽然他们的宗教与圣经完全无关，但因为他们的通用语言是英语，所以即使不出国，他们也得通过读圣经来吃透英语这门语言。而在美国这个语言环境里，受过教育的人必须得理解很多从圣经而来的修辞：形容一场冲突像“大卫和歌利亚之战”是什么意思？说一个人有“所罗门的智慧”，到底是在说他聪明还是笨？还有，如果有人说“我的福杯满溢”，他究竟是觉得自己很幸福还是很不幸？¹

¹ E. D. Hirsch, Joseph F. Kett and James Trefil, *The New Dictionary of Cultural Literacy: What Every American Needs to Know*, Revised Updated Edit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Harcourt, 2002), 1.

无论是把某个人说成“世上的盐”，说你自己“打了那美好的仗”，建议一个朋友“多走一里路”，还是用“像水桶的一滴”来形容某个东西非常微少，或者是说“我只剩牙皮逃脱了”，你都是在使用圣经用语²。诸如此类的说法都是我们在生活中逐渐积累下来的，可能是从报纸、电影和周围人的谈话中学到的。但是，这些习语其实都是文化遗产，在漫长的岁月里，由于英王钦定版圣经（KJV）和许多文学巨著的流传，它们渐渐成了英语这门语言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因为那些文学作品也都使用了圣经中的语言。比如说，在莎士比亚的著作中，非常确定是直接引用圣经或使用圣经典故的地方就有1300余处。莎士比亚写作时，有时会右手持羽毛笔，在左手边放一本圣经。

因此，我们也就不必奇怪，为什么在2005年的一项调查中有98%的高中老师表示，熟悉圣经的学生在学业方面明显比不读圣经的学生要优秀。还有，在2006年的一项调查中，美国顶级学府的英语系教授一致认为“受教育者需要了解圣经，无论他持什么信仰”，并表示一个人如果希望别人认为他受过良好教育，那么圣经对他而言就是“不可或缺”、“至关重要”的。

不过，圣经可不止影响了文学和英语，我们习以为常的政治和社会现状也是经由圣经塑造的。在14世纪英文圣经译本出现之前，圣经好像一只金丝雀，被牢牢地关在拉丁文的金笼里，很多英国神父连读都读不懂，更不要说再去教导别人了。在《如同众水充满海洋：英文圣经的出现以及它所激起的革命》（*Wide as the Waters:*

2 这几句话都是英语习语，全部都来自圣经：“世上的盐”典出马太福音5章13节；“打了那美好的仗”典出提摩太前书1章18节、6章12节，提摩太后书4章7节；“多走一里路”典出马太福音5章41节；“像水桶的一滴”典出以赛亚书40章15节；“我只剩牙皮逃脱了”典出约伯记19章20节。——译注

The Story of the English Bible and the Revolution It Inspired) 一书中，作者鲍勃里克 (Benson Bobrick) 指出，正是因为威克利夫 (John Wycliffe) 和丁道尔 (William Tyndale) 等人付出极大的代价完成了圣经的翻译，圣经才成为了普通人能够阅读的书籍，民众自此开始学习独立思考；同时，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读圣经，这也引发了书籍大规模印刷的浪潮。读经兴起的最终结果，就是那个时代有失正义的权柄垮台了。鲍勃里克写道：“当人们可以自由地按照自己的理解翻译神的话语时，他们就开始质疑世袭制度下的权威者了，质疑对象既包括宗教领袖，也包括世俗领袖。于是，教会内部兴起了改革，英国的‘君权神授’时代也就此终结，迎来了宪政时代。”³

话说回来，圣经对文化的塑造和影响力并不仅仅体现在过去。年复一年，圣经仍然是全世界最畅销的书，迄今仍对整个世界有着极其强大的影响力。美国每年都要卖出差不多2500万册圣经，全世界每年大约要卖出1亿册，这还不算联合圣经公会 (United Bible Society) 在全球范围内派发出去的4亿册圣经全本及选摘本！相形之下，当代的很多文化现象也就显得没什么大不了了，比如说“哈利·波特系列”的风靡一时。20世纪早期在波士顿服事的牧师康拉德 (A. Z. Conrad) 曾说，圣经之“历久、立人、博爱、广传、盛名、远播，远超群书之上” (outlives, out lifts, outloves, outreaches, outranks, outruns all other books)⁴。因此，若想从语言和文化的角度来看圣经在全世界范围内扮演的角色，我们就必须理解圣经文学。

好吧，现在我想跟我们这一群自认为在跟随耶稣的人说几

³ Benson Bobrick, *Wide as the Waters: The Story of the English Bible and the Revolution It Inspired* (Simon & Schuster, 2001), 12.

⁴ 转引自 Isabella D. Bunn, *444 Surprising Quotes About the Bible: A Treasury of Inspiring Thoughts and Classic Quotation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2005), 15。

句（也欢迎其他人一起听听，没准儿哪天这些事情就和你有关系了）。亲爱的弟兄姐妹们，你们知道圣经不仅仅是一部非常有影响力的文学作品，对吗？圣经是一本“活的”书，因为它出自一位活着的主，也要把我们带到那位主跟前。希伯来书4章12节说：“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换句话说，圣灵透过神的话语塑造我们，整顿我们的灵性，令我们惊奇也备受挑战，以此来帮助我们与主耶稣基督更加亲密。

圣经鼓励我们，如同母亲温柔的抚摸，有时也会令人心绪难安，仿佛暴风骤雨，这本是我们阅读圣经时应有的经历。关于圣经，毕德生（Eugene Peterson）那本名为《圣经好好吃》（*Eat This Book*）的书里有一段话说得恰到好处：“我们打开圣经，发现这书不但处处叫我们意外、惊叹，还让我们看到圣经的真实，带领我们按神的意思与他相交。”⁵当读经对我们来说不再是枯燥的任务，坚持“每日读经”不再是煎熬，当我们的信仰不再意味着一大堆该做的事情，当我们真正体会到圣经带来的那种“震撼的欣喜”时，毕德生所说的感受就会浮现在我们心头。如果我们的心意没有更新，生活方式没有变化，也就是说我们没有更加顺服神，那么，我们的读经生活就一定不符合神的期待。

圣经影响了我们的文化和语言，也界定我们作为基督徒的身份，帮助我们在跟随基督的道路上成长。如果没有圣经，基督徒也就不复存在了。圣经是基督徒属灵生命的根基，为这生命供应养分。因此，基督徒坚持规律读经有许多理由：我们需要通过读经认

5 Eugene H. Peterson, *Eat This Book: A Conversation in the Art of Spiritual Reading*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2006), 6.

识真理，我们希望能够清清楚楚地了解神所说的真理是什么，明白神认为什么是有价值的（彼后1:20—21）；我们读经，是为了和神建立个人的关系，在这样的关系中去认识他（林前1:21；加4:8—9；提前4:16）；我们读经，是为了在这个世界上为神而活，并且活出他的旨意，以表明我们对他的爱（约14:23—24；罗12:2；帖前4:1—8；提后3:16—17）；我们读经，是为了经历神所赐的自由、恩典、平安和盼望（约8:32；罗15:4；彼后1:2）；我们读经，因为读经令我们喜乐（诗119:111）；我们读经，因为读经帮助我们不再“效法这个世界”，让我们的心意“更新而变化”，从而让我们的属灵生命有所长进（罗12:1—2；彼前2:1—2）；我们读经，也是为了帮助其他跟随耶稣的人和刚刚接受福音的人，让他们在这一切美好的工作中感受到神的悦纳（书1:8；提后2:15；3:16—17）；我们读经，是为了保守自己远离罪恶过犯（弗6:11—17；彼后2:1—2）；我们读经，也是为了与基督身体之中的其他信徒同得建造（徒20:32；弗4:14—16）。

圣灵在信徒的生命中结出这些果子，借着神的话语让我们的属灵生命逐渐成熟。最近由“生命之路”研究机构（LifeWay Research）进行的一份调查表明，在所有稳定参加聚会的人中，属灵生命较为成熟者最重要的特征就是天天读经。正如伟大的牧者及慈善家穆勒（George Müller）所言：“我们的生活和思想在多大程度上忠于圣经，我们的属灵生命也就会显出多大的活力，二者是完全成正比的。”⁶

再说一次，我写这本书的首要原因是：我们必须读圣经，而且要认真读。

⁶ 转引自 Isabella D. Bunn, *444 Surprising Quotes About the Bible: A Treasury of Inspiring Thoughts and Classic Quotation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2005), 13。

如今人们不读圣经

我写作本书第二个原因是：如今人们不读圣经。我希望你能透过我笔下的文字感受到我说这句话时的语气。我不想让你觉得我在危言耸听，或者觉得我太愤世嫉俗，又或是太爱说教。你愿意和我聊几句，我很高兴，我可不希望你听到这里就转身走开。但是，我想跟你说说心里话。我很关注我们现在的读经生活处于什么样的状况，我希望你能和我一起关注这个问题。再重复一下刚才说过的那句话吧：如今人们根本不读圣经，更不要说认真读了。

这个状况很令我震惊。我在大学教书，教过的学生都非常聪明。我们那所大学的新生入学考试ACT平均成绩都在25分以上。上个周末我们迎来了120名有意申请的学生，他们的ACT成绩都在30分以上（如果你完全不了解大学考试的这些事情，我可以告诉你这是一个非常非常高的分数）。我的学生都聪颖过人，而且其中绝大多数人都是在教会里成长起来的。

多年来，我都会在我教的新约概论课程开始前进行一个简单的圣经测验。题目都是简单的选择题，比如：以下哪卷书属于新约？本丢彼拉多在耶稣受审时释放的人是谁？耶稣在旷野中受了几次试探？“登山宝训”在圣经的哪个地方？

去年秋季，参加这项测验学生的平均成绩是57分。过去几年的整体平均成绩大概在50到70分之间，大多数情况下是50分左右。这个情况不仅出现在我的班级里，全美顶尖基督教大学里的教授也都发现了同样的状况。虽然这些学生在教会中长大，但是他们的生命并没有像从前在教会长大的孩子那样，扎根在圣经的基础之上。等一下我会谈到为什么我会这样认为，现在请容我再展开谈谈我们的现状。

我学生的状况反映出一种令人震惊的文化现象，这个现象正在

英语世界里蔓延。至少在半个世纪之前，人们阅读圣经的状况就开始日渐滑坡，并且一直呈现螺旋式下滑的状况。人们仅仅粗浅地理解一些圣经故事，或是抓取一些似乎有些耳熟的圣经用语，把这些东西填充进整个时代的文化里面。从前，一个人完全可以在公开演讲的时候使用圣经中一些比较重要的故事作为典故，估计他的大部分听众肯定能明白。但那样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举例而言，2001年的时候，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有一位时事评论员迈耶（Dick Meyer），他就对布什总统就职演说中引用的一个典故感到十分费解。他坦白地说：“这篇演说中有几句话我真是没搞明白。其中有一句是这么说的：‘当我们看到在去往耶利哥途中受伤的那个旅人时，我们不会弃他于不顾。’”然后，他说了这样一句话作结，“但愿这不是个脑筋急转弯。”⁷

谈到更宽泛的文化处境中人们这种越来越忽视圣经的状况，林德贝克（George Lindbeck）评论道：“人们的圣经素养下滑得很厉害，这种情形十分普遍……无论知识分子还是普通人，无论是否有信仰，去不去教会，无论是神职人员还是平信徒，人人都受到这种趋势的影响。”⁸普罗瑟罗（Stephen Prothero）在他的新书《宗教素养：每个美国人都该知道却不知道的事情》（*Religious Literacy: What Every American Needs to Know—and Doesn't*）中这样写道：“约翰福音教导基督徒去‘查考圣经’……但实际上我们很少去查考，更不要指望有什么收获了。”⁹普罗瑟罗告诉我们，有超过10%的美

⁷ Charles Colson, “Reversing Biblical Memory Loss,” *Christianity Today*, 6 August 2001.
George A. Lindbeck, “The Church's Mission to a Postmodern Culture” in *Postmodern*

⁸ *Theology: Christian Faith in a Pluralist World*, ed., Frederic B. Burnham (Harper & Row, 1989), 44.

⁹ Stephen Prothero, *Religious Literacy: What Every American Needs to Know—and Doesn't* (New York: HarperCollins, 2007), 38.

国人认为圣女贞德（Joan of Arc）是挪亚的妻子，并且只有50%的人能说出四福音中某一卷的名字，能说出圣经中第一卷书叫什么的则不到一半。

文学批评家斯坦纳（George Steiner）对此表示：“现在连最有名的圣经典故都很少有人能听懂，去问问高中和大学的老师就知道了……英王钦定版圣经和路德版圣经（Luther Bible）奠定了西方文明的基础，为之提供了思想理论的支持。它们不仅影响了个人和公共的信仰状况，而且也影响了我们的政治领域和社会制度，还有我们的文学生命和审美情趣。”¹⁰

换句话说，在我们的公共生活中，圣经正变得越来越不重要，甚至渐渐消失在我们的视野中。这不仅发生在属灵的层面和教会生活中，也发生在政治、社会制度、文学和艺术领域。

如果你是一个实践信仰的基督徒，你可能会这么想：我们这些稳定聚会的人肯定比街上的一般人做得好！但事情恐怕并非如此。我们做得并不比他们好，这一点从我学生的圣经考试成绩中就可以看出。你去教会里找100个人问问他们今天有没有读经，会有84个人告诉你没有。如果你再问他们过去一个星期中有没有读过圣经，会有68个人说一次也没读过。更让人揪心的是，100个教会成员中只有37个人会肯定地说，阅读和查考圣经确实可以让他们的生活方式发生显著的改变！

基督徒本应是“圣书的子民”，可是情况怎么会是这个样子？一定是哪里出了问题。我们应该熟读圣经，但我们其实完全没有做到。所有的调查都表明，被问及有关圣经内容的问题时，自称为福音派基督徒的人只比他们那些不信主的邻居知道得略微多一点。

¹⁰ George Steiner, “The Good Books,” *The New Yorker* (January 11, 1988), 94.

而且，圣经的世界观并没有对我们的思想造成任何冲击，也没有影响到我们的日常生活。说到这里，我忽然想起了圣诗作者考珀（William Cowper）的一句诗：“因为许多人吻过这圣书的脸 / 轻轻忽忽地漠视那当受咒诅的罪 / 却不曾有人真正翻开它的书页 / 读过其中的一字一句。”亲爱的弟兄姐妹，我们真的要努力一点才行。不读圣经，受亏损的不仅是我们自己，甚至我们的教会也要受亏损，我们会因此失去见证，阻碍福音在全世界广传。

为什么事情会变成这样？

你可能会问：“那么，事情是怎么变成这样的？”我想现在人们的圣经知识越来越匮乏，大概是很多因素造成的。我就谈其中的四点吧。

首先是因为如今人们的整体阅读状况都在下滑，尽管亚马逊和其他图书卖场每年都推出几百万种的新书。现在有很大一部分人只读报章杂志上的短文或博客等网络文章。美国教育部2003年进行的一项研究显示，1/7美国成年人的读写能力处于最基本水平，甚至更差¹¹。而国家艺术基金会（National Endowment for the Arts）在2004年进行的名为“拯救阅读”（Reading at Risk）的研究表明，2002年全年，只有56.6%的美国成年人读过一本书，比10年前下降了4个百分点；而且，读文学作品的人数下降得更快。这种整体上不读书的状况当然也影响了我们的读经状况。这个数据也提醒我们中间作父母的，如果你想让孩子读圣经，那么培养孩子的阅读习惯和热情是很重要的。

第二个原因是科技的发展似乎让我们的阅读能力变得越来越差

¹¹ 见2003年美国成人读写能力评估组织（National Assessment of Adult Literacy）关于基本读写技巧（Basic Prose Literary Skills）的报告。

了（第一个原因很可能也与此有关）。现在有很多人满脑子装的都是各种高科技产品，这些东西让我们对阅读越来越麻木，这肯定也会影响我们的读经生活。《大西洋月刊》（*Atlantic Monthly*）上登过卡尔（Nicholas Carr）的一篇文章，题为《谷歌让我们变傻了吗？》（*Is Google Making Us Stupid?*），作者在其中哀叹了网络对我们大脑造成的损害。他说，高科技产品让我们习惯了一带而过，所以我们的阅读和思考也只停留在很浅的层面上，渐渐地我们就失去了继续进行深度阅读的能力。在文章中他这样写道：

过去，我很容易沉浸在一本书或一篇很长的文章里。我的思绪会紧跟故事情节，我也抓得住关键论点。我也曾经花好几个小时慢慢品味散文中悠长而细腻的描写。可现在我很少能有这么好的状态，读书读个两三百页我就会走神，感觉自己坐如针毡、茫无头绪，然后就开始找其他事情做。我觉得自己好像经常得收束心神回到要读的东西上来。从前，深入阅读对我来说是很自然的事情，现在却要花好大的工夫才能做到。¹²

别误会，我不是个反iPhone分子，我也不认为忠心的信徒就得弃绝所有的高科技产品。在我写下这些话的时候，我的iPhone就在我手边（我应该对它说声谢谢），并且我一直在网上搜索各种有用的信息，也包括这个序言里需要用到的一些资料——点一下鼠标就

¹² Nicholas Carr, "Is Google Making Us Stupid?: What the Internet Is Doing to Our Brains," *Atlantic Monthly* (July/August 2008), 57.

能搜到卡尔的文章啦！但是，把高科技产品当作对人有帮助的工具来使用，和把这些东西当成由电路板组成的偶像来敬拜，这两种情况之间有着微妙的差别——就后一种情况而言，你会过多地倾注时间、心思和精力在它们身上，好像献祭一样把这一切东西献给了它们。想想看吧，2009年的尼尔森报告（Nielsen Report）显示，美国人平均每个月要花153个小时看电视（每天约5小时，比10年前增长了20个百分点），美国人家里的电视平均每天开着的时间高达8小时21分钟！上网的时间比看电视的时间更长。难怪我们没时间读经，也很难留出一点点感情、思想和灵性的空间去读经。我们得关掉电视，关掉电脑，关掉所有的电子产品，在我们的生活和心灵里面为神的话语留出一定的空间。如果我们拿出美国人平均每天看电视时间的10%来读经，一年之内我们就能把圣经读完一遍。

第三个不读经的原因和第二个大有关系：我们的日程排得太满，事情太多，分不出心思来读经。耶稣讲过一个撒种的比喻（可4:3—20），用生动的语言描绘了人接受神话语时的几种情形。这个比喻对今天的我们来说是非常适切的。耶稣讲到一个农民沿着田边撒种，有些种子落在路旁坚硬的土地上，所以扎不下根；有些种子落在土浅石头地上，所以长出来以后很快就枯干了；有些落在荆棘里，结果长出来的苗被荆棘挤住了，也没法成活；还有一些落在肥沃的土地里，土壤环境很适合种子发芽成长。耶稣在讲这个比喻的时候，我们几乎可以感到有一阵拂面微风温柔地把种子吹散在田间。而落下种子的田地，就是在比喻对神的话语有不同反应的人心。

你注意到了吗？四种不同的情况中，有三种都在空间上出了问题。在那三种情况下，种子或发出来的苗没有足够的空间去成长，所以最终也无法结出果实。我个人很擅长园艺，所以我可以告诉你，要想让一个园子里的植物长势喜人并且硕果累累，第一重要的

就是预备好土壤。而所谓好的土壤，首先就是要像经常种东西的人说的那样，得是肥沃、松散的“壤土”——既不能太黏，也不能太干。在这种土地条件下，土壤中的养分、水分、矿物质、空气和热度才能有适当的空间来跟种子相互作用，发挥它们的功效。

我想说的是，我们若要和神的话语互动，就也需要在生命中留出空间，既要在生活中留空间，又要在心灵上留空间。换句话说，我们每天都得从紧张的日程中抽身一小会儿，坐下来读经、默想。而且，我们的心灵也需要为圣经的话语留出空间，好对神的话语做出恰当的回应。我敢打包票，只要你每天花20到30分钟读经，一年间你一定能把圣经通读一遍。我说要在生活中留出空间，就是这个意思。此外还有心灵上的空间，这对那些想通过读经让自己的属灵生命有所长进的人格外重要。在耶稣所讲撒种的比喻里，路旁的坚硬土地象征着拒绝神话语的坚硬的心，而土浅石头地则象征浅薄的心灵，长满荆棘的土地代表的是被各样的忧虑和欲望充塞的拥挤心灵。这几类属灵状况都会影响我们的读经生活。所以，我们在生命中需要有更多的空间来学习更好地读经，每天聆听神的话语，并且更好地响应这些话语——其实读经不仅仅是要了解圣经故事的细节，我们在这个过程中学习如何回应神的话语也同样重要。我跟哈金斯（Robert Hutchins）一样，相信真正意义上的阅读会让我们有更加清晰的思维，做出更明智的决定¹³。因此，真正的读经一定会使人与圣经产生互动，从而引起思维方式和行为模式的改变，而这样的互动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

我要谈的最后一个不读经的原因是：我们不明白圣经的“大故

13 Robert Maynard Hutchins, *The Higher Learning in America: With a New Introduction* by Harry S. Ashmore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995;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36), 67–68, 83.

事”，也不知道圣经的各个部分是怎么组合在一起的。对此我要做一点解释。可以说，教会里绝大多数人都不了解圣经的思想体系，也不了解圣经呈现的整体宏观图景，而将看似零散的经文和书卷联络在一起的正是这些。因此，难怪我的学生上完圣经概论课程后最常发出的一句感慨就是：“之前我从来不知道圣经的各个部分是这样协调统一的！”当然，要了解圣经，就得明白圣经的宏观图景。而我们没有把圣经的“大故事”告诉大家，因此他们在想要深入了解圣经时就举步维艰了。圣经似乎成了一大堆故事、诗歌、箴言、预言和莫名其妙内容组成的迷宫，根本看不出有什么意义，这是因为我们没有把这些组成部分放在“大故事”的整体背景下来看。不了解那个故事，我们就很难理解圣经，因为圣经中一个个的小故事也好，诗歌也好，比喻也好，都需要有那个故事来作参照和指向的背景。因此，我们若想扭转现在这种人人不读经的趋势，就得把圣经的那个故事讲给大家听。

除了不了解宏观图景，另外一方面的问题就是大部分人也缺乏训练，无法用正确的方式解读圣经的各个部分。大概从1995年开始，我每次教“圣经研读导论”课程的时候，都会问学生们一个问题：“你们中间谁参加的教会会给大家开设教导如何读经、查经或释经的课程？”通常一个班的学生在25人左右，而每次我问完这个问题之后，举手的人总超不过7个，一般只有3—4个的样子。大多数人从来没有接受过这方面的训练，没有学过该如何阅读圣经中各种不同体裁的段落，怎么理解他们读到的东西，也没有学过该怎么把其中的真理应用在当代人的生活当中。

诗篇显然和保罗书信有很大不同，启示录和利未记也不一样，还有，用理解比喻的方式去理解预言也是行不通的。一旦我们明白了圣经各个部分是怎么发挥功效的，明白了圣经作者写下这些内容

的时候想要对当时的读者产生怎样的影响，读经就会变得更有意义，也更加令人享受。换句话说，我们得学习去解读圣经，解读作者原本用来传递信息的方式，然后按照那些方式去读不同的经文。

想象一下，假如有一个外星人突然掉到了地球上，它读得懂英文，但是不明白报纸上的四格漫画和优惠券有什么不同，也不懂小说和历史文献有什么不同，连一首诗和一份药品说明书有什么差别也不知道，那会是什么情况？我们中的大部分人就像这个外星人一样，突然掉进了圣经的世界里，完全不知道该怎么理解自己读到的那些体裁各异的文字。所以我们当然会觉得云里雾里，有点儿摸不着头脑了——没人喜欢这种茫然的感觉，因此我们就越来越不爱读经了，这一点儿也不奇怪。但是，只要学了读经方法，我们就可以在读经的道路上从起初的一头雾水走向最终的喜乐满怀。

以上谈到的就是现在人们不读圣经的几个原因，我们一直在努力消除这些因素的影响力。问题是，我们究竟能做什么？虽然我对目前普遍比较差的读经状况感到很担忧，但是想到有办法解决问题，我还是很兴奋的。

写作这本书的目的

《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是“一生读经”事工的组成部分，由“生命之道”基督徒资源机构（LifeWay Christian Resources）和B&H出版集团联合推出。我们开发出一系列工具，帮助个人和教会更加有效地阅读、理解圣经，并活出圣经的真理。其中包括《神的故事：编年式每日阅读圣经》（*Reading God's Story: A Chronological Daily Bible*）和《圣经这场戏：全年读经之旅》（*A Reader's Guide to the Bible*），这些工具可以帮助读者在一年的时间

里通读圣经，了解整个故事的脉络。如果有人想听朗读版的圣经，我们也提供音频资源。另外还有两种工具，其中之一就是你们手上拿着的这本书，此外还有一个视频课程，课程把本书的部分内容用适合小组学习的方式呈现了出来。如果你想了解更多关于这些工具的信息，或者想进一步了解“一生读经”事工，可以翻看本书最后几页，也可以访问以下网址：www.readthebibleforlife.com。

这本书的重点是：帮助读者了解如何更好地阅读圣经的各个部分，操练在各种不同的处境中好好地读经。过去大约18个月的时间里，我和各种不同的人谈话，把内容记录整理出来，就成了这本书。谈话的对象有我的妻子，有几位牧师，有我的一个好友（他是音乐家，也是神话语的执事），还有很多优秀的学者——他们毕生致力于研究圣经中的某一卷书，而我和他们的谈话就是围绕他们所研究的书卷展开的¹⁴。几乎所有这些学者都是我的朋友，而且在他们各自专攻的领域都比我知道的多得多。毫不夸张地说，我从这些谈话中学到了很多东西，而且我很高兴能和你们分享我的收获。每次谈话时，我们都努力探索到底怎样才能更好地阅读圣经，我们不仅谈到圣经中不同文学体裁的部分该怎么阅读，也谈到在各种不同的处境中该怎样阅读圣经的问题。在每章的最后都有一个小结来总结这一章的主要论点；章后还留有一些问题，你可以拿来和其他人探讨；最后还有一些“更新行动”，指导你把那一章中谈到的原则在接下来的一周中践行出来。

本书由四个部分组成，每个部分又分成四章。第一部分谈一

14 每一章的内容都是我和一位对谈者谈话的记录，我先是把录音整理成文，然后进行编辑，把三十多页的录音稿压缩至16—18页，有时会调整内容出现的顺序，以便读者能够更好地理解。最后我会把编辑过的章节发给受访者，让他们做最后的编辑，直到他们同意定稿。也就是说本书中的访谈是成系列的，是一段时期以来的一系列谈话的汇总。你看到的成稿是这样系列谈话的精华总结，而不是在很短的时间里随便聊了几句的成果而已。

些基础的问题，包括四个主题：“圣经：人生引路标”、“了解经文的语境”、“了解圣经译本”、“为生命的更新读经”。第二部分主要是关于“如何阅读旧约”的，其中的四章内容分别涉及旧约故事、律法书、诗篇和箴言，以及先知书。关于“如何阅读新约”的内容可以在第三部分中找到，包括“如何阅读新约故事”、“如何阅读耶稣的教导”、“如何阅读新约书信”和“如何阅读启示录”。最后，在第四部分，来看看我们可能会在怎样的处境中阅读圣经，包括如何和教会一起读经、和家人一起读经、个人灵修读经，以及在忧伤痛苦的时刻怎么读经。

本书的附录中有份读经计划，希望对你们有所帮助。读《圣经这本书：解读与应用》时，请你们同时拿一本圣经，在我们提到某个章节的时候翻到那里看一看。同时，也请花时间消化你在每章中学到的原则，还可以通过和别人探讨每章后面的问题来整理和消化。此外，也请按照“更新行动”中的指示去操练，把你学到的东西应用出来。最重要的是，现在开始，每天都拿出时间来读经吧！赖尔（J. C. Ryle）写道：

今天就开始读经吧！要做一件事情，方法就是马上去做；要读经，方法就是拿起来读，而不是打算读、想读、决定读、乐意读或是考虑去读，那些都是空谈。你必须立即开始读……如果你自己读不了，你必须设法拉一个人来读给你听。无论如何，不管是通过耳朵还是通过眼睛，圣经的话语最终都必须进入你的脑子里。¹⁵

15 J. C. Ryle and J. I. Packer, *Practical Religion: Being Plain Papers on the Daily Duties, Experiences, Dangers, and Privileges of Professing Christians* (New York: Crowell, 1960), 94.

这样每天坚持读经，并且提高我们读经的技巧，你就会感觉到深深扎根在神话语中的生命是多么美好：读经变得像日用的饮食一样滋润我们的生命，像日常的锻炼一样强健我们的灵性，像爱人的早安吻一样令我们感到无比满足。读经需要操练，但只要我们敞开心灵去接纳神的话语，努力按照圣经启示的真理去生活，这就可以是一项非常喜乐的操练。

所以，现在你可以再倒一杯咖啡，跟我一起在这个房间里走走，随我穿过校园，同我飞到美国那一头去，一起来谈谈我们该如何开始“一生读经”的旅程。

圣经

这
本
书

第一部分

奠定其基础：如何读圣经

第一章

圣经：人生引路标

与多克里对谈

我要教导你，指示你当行的路；
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劝戒你。

——诗篇32篇8节



我们在人生中有很多时候都需要引导。有时我们要面对重大抉择，比如跟谁结婚，是不是应该去做某个工作；也有一些时候，很小的决定也会牵扯我们的精力，比如要买哪台相机，度假的时候要住哪个宾馆。我个人是非常相信调查结果的，我会好好查一查《消费者报告》（Consumer Reports）上的信息，或是到亚马逊（Amazon.com）上去看看大家打了多少分。但是，要想知道生活方方面面的问题该如何解答，就算看了亚马逊上已有的最好的书，也还是不够。除了圣经这本跨时代畅销书，没有任何书能指引我们的一生。然而，要获得圣经中的智慧，方法也有好有坏。因此，我邀请了多克里（David S. Dockery）博士一起来谈一谈，探讨我们应该怎么把圣经当作指引我们人生道路的书来读。

我本人任教于联合大学（Union University），而多克里是这所大学的第十五任校长。在我认识的所有校长中，他是最棒的，而且

我觉得肯定不会有人超过他。他是个学者，有不少著作，有的是他亲自执笔，有的经他编辑成书。他还是一个非常好的老师，赢得了学生的热爱。而他对大学教育的异象，更令他获得了全美基督徒领袖的一致赞誉。神赐给多克里许多恩赐，让他在处理人际关系、建造社群和突破困境等方面都显示出过人的智慧。

2008年2月5日，我们的学校遇到了很麻烦的事情。事实上，说是“麻烦”有点儿太轻描淡写了。那天夜里，一场F4级龙卷风席卷了我们的校园，造成近四千五百万美元的损失。我亲眼目睹了多克里是如何带领我们度过那次危机的，因此，我觉得我们这次要讨论如何在圣经中寻求人生指引，最好就从这件事谈起。于是，我们在飓风后重建的14幢学生宿舍中间找到一条长椅，坐在上面聊了起来。风在吹，但那天仍然很美好。融融春日之中，那个暴风骤雨的夜晚仿佛只是一场噩梦。

危机时刻

一上来我就问多克里：“多克里，你看，今天的天气和2008年2月5号那天可太不一样了。你还记得那天晚上的事吗？”

多克里稍稍向前倾身，把胳膊肘拄在膝盖上，回答道：“那天晚上学校成了什么样子，我们应该永远都忘不了吧！当时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墙都塌了，整个学校真的是一眨眼就全毁了。飓风来的时候我正在办公室里，过了没一会儿，大概是晚上7点04分的时候，有人打电话告诉我飓风袭击了宿舍区。当时有两位院长和我在一起，我们马上去察看宿舍区的情况，结果只见一片废墟，前所未见的惨状，简直难以置信。有6幢教学行政楼被破坏了，16幢宿舍楼全部倒塌了。

“学生们都从宿舍里跑了出来，带着伤，惊慌失措，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当时宿舍里一共有200个学生。第一批救援人员赶

到现场之后，立即打电话给医院说可能会有50至100人丧生。那天晚上我们送了51个学生去医院，其中9个是重伤，但感谢神没有人死亡。神真的帮助了我们。”

回想起那一夜，我记得当时我待在家里的小房间里，我家离学校大约有二十分钟车程。我在笔记本电脑上看雷达监测的飓风走向，非常明显，那是一场很大的飓风，中心区域闪着紫色的光。我们全家一起看着它冲过西田纳西州，径直冲向我们学校。我对我太太帕特（Pat）和孩子们说：“看样子它会经过联合大学。”于是我们一起祷告，求神保守学生们的平安。那整个晚上都很混乱。

然而，说到那个夜晚，人们普遍认为最震撼的事情之一是我们的学生竟然那么镇定。接下来的几天里有不少学生接受了电视台的采访。当时，全国最大的电视台，像CNN、FOX新闻和ABC，都在寻找吓呆了的采访对象，结果竟找不到。我们的学生都惊人地镇定。我问多克里教授为什么大家会这么镇定。

就在我问这个问题的时候，一个女学生从人行道上走了过去，她肯定很想知道教授和校长为什么在一个大下午跑到学生宿舍区的正中央来聊天。她走过的那一刻，多克里说道：“暴风雨之后，第二天一大早6点，所有全国性媒体的记者就都来了。那天我们接受了FOX、NBC的‘今日’节目、ABC的‘早安美国’和CBS晨间节目的采访。我们还和MSNBC一起向全国召开了发布会，然后他们开始和学生们交流，那些学生都是随意挑选的。

“后来，大约过了一个小时左右吧，几家最大媒体之一的一个的制片人来跟我说话。他说：‘你事先教过这些学生要说什么吗？’我说：‘先生，我们现在真的只顾得上收拾残局，好尽快安定下来，别的都顾不上。而且现在是应急状态，我实在不清楚跟你谈话的都有谁。’然后他说：‘嗯，不过他们说的话，基本上和你

今天早上第一次接受采访的时候说的一模一样。’我说：‘哦，那倒不是因为他们听见我说了什么，我也没有事先教他们说什么话，只不过我们联合大学的人就是这样吧。这些学生的生命都深深扎根在基督和圣经的话语里面，就算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也会想到神，会站在更高的层面上想事情，而不会只看到眼前，所以他们的反应是这样的。’这些媒体人以为可以在这里找到很多绝望的故事，这是他们自己说的。结果，最后他们只找到了大有盼望的故事。盼望支撑我们走出了阴霾。因为我们有神的应许，因为神的圣言启示我们说神是无比信实的，所以我们才会有这样的盼望。”

靠着神的恩典，我们重建了校园。宿舍楼的重建差不多只用了6个月，这个速度可不容小觑。而且我们筹集了1700万美元，加上保险赔偿，足够盖起这一批新的宿舍楼用——而且是建筑水平一流的宿舍楼！对此，多克里是这么说的：“神供应了我们的需要，而神的子民就是他向我们赐恩典、施怜悯的管道。我们不需要长期借贷就完成了这些工程，而且接下来的几年甚至几十年内，我们的学生都可以享受这么好的环境，这真是联合大学最感恩的时刻。”

圣经为我们奠定基础

接下来我想谈谈，在我们全体师生经历这一危机时，圣经扮演了怎样的角色。我们一路往佩尼克（Penick）大楼走去，打算在学校技术人员建设的一个演播室里继续聊。途中，我们经过了另外一个正在盖的大楼。为了让整个楼体更坚固，这个楼的地基打得非常深。这时，我接着刚才的话茬继续问道：“圣经是怎么给我们这群人打下这么好的基础，让我们能承受飓风带来的后果的？那年春天发生了哪些事情让我们看到这个基础到底有多牢靠？”

多克里博士回答道：“我们确信圣经是神的话语。我们相信这是神所默示的道，是真实可靠的，而且有权威来指导我们的生活。因为我们这样确信，所以圣经开始以新的方式向我们说话，在我们低落的时候鼓励我们，在我们迷茫的时候指引我们，在我们猜想整个学校未来将会经历什么的时候，告诉我们世界的走向。看到学生们不仅重新立定心志跟从神，而且重新立定心志忠于神的话语，这真是一件大好事。而且，他们的心志并不是一时的，而是一生之久。”

接受圣经的世界观

要在圣经中寻找生命的指引，首先我们必须接受圣经的世界观。关于神、人和我们所栖身的世界，圣经告诉我们哪些真理？在思考我们这群人在那年春天飓风之后做出的反应时，我发现这些参与重建的人之所以会有那样的态度和行动，都是因为圣经。在联合大学，我们经常谈到如何在圣经的世界观中成长，对我们来说这并不是象牙塔中的空谈。如何靠阅读圣经找到人生的方向，这个问题主要涉及的并不是方法论，而是我们如何持守圣经的世界观来度尽此生。我们并不是只在危难时刻才读圣经，而是每天都照圣经的话活着，因此，危机突现的时刻，我们脑中仍然会充满圣经的话语，这些话语也会一如既往地引导我们。

接下来，我请多克里博士谈谈什么叫理解圣经的世界观，什么是按照这样的世界观来生活。他把双手放在身前的桌子上，身上那件总是在穿的运动衣的扣子碰到桌子边缘，发出了轻轻的“嗒嗒”声。他略向前倾了倾身体，说道：“首先，我们必须恒心遵守最大的诫命，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我们的神，并且要爱人如己。我们相信神是创造万物的主；我们认为世界上之所以会发生

各样的灾难是因为罪；我们明白耶稣基督是神，他道成肉身来到世上，救我们脱离罪，给我们带来盼望、赦免、将来的应许和永生的盼望。这些可不只是老套的神学理论，而且是和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的真理。我们正是透过这些来理解人生和身边发生的一切的。

“因为罪的缘故，我们和神之间的关系扭曲了；也是因为罪的缘故，我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变得紧张。我们意识到，甚至我们和自己的关系、和整个大自然的关系，也都因为罪而变得混乱。当我们定睛于神的话语时，耶稣基督所做的一切——救赎我们，使我们与神、与彼此、与自己、与所有被造物和好——就开始在我们身上发挥作用了。圣经不再是一本写着一大堆不知所云历史事件的古书，而成了神今天对我们所说的话，无比奇妙。我们渐渐理解圣经，也尝试着根据圣经中关于世界的真理来审视自己。”

我们学校的正中央有一个钟楼，站在那个钟楼上你基本可以看到整个校园。暴风雨之后，钟楼受了些损伤却伫立依然，指针停在了7点02分——正是那个恐怖之夜飓风来袭的时刻。我一边思索着多克里的话，一边回应道：“我想，正是在遇到危机的时候，面对人生中实实在在的压力的时候，我们才能看出自己最看重的东西是什么。刚刚听你说了那么多，我觉得你有一部分的意思是：把圣经当作一生的指引，需要的不仅仅是掌握一些方便、快捷、实用性强的原则。圣经实在是我们生命的核心，给我们指出人生的方向，在我们所做的一切事情上引导我们，帮助我们面对人生的挑战。”

多克里点点头，做了一个深呼吸，然后继续说：“我觉得2月5号那天我们经历的事情就说明了这一点。我们并不是突然跑去翻圣经，看看接下来该怎么做。我们是一个整体，深深扎根在圣经的话语中，而这些话语则引导我们做出正确的回应。”

培养良好习惯

我一边和多克里聊天，一边想着我们的学生。他们来自全世界三十多个不同的国家，种族和社会经济背景也都各不相同，将来会去到不同的专业领域，包括医疗、教育、牧养事工、政治、商业和法律。但他们中间许多人有着共通之处，就是他们都立志跟随基督，认定让神的话语来引导自己的一生的异象。接下来，我请多克里博士谈一谈，跟随基督的人如果要接受以圣经为中心的人生观，必须养成哪些习惯。“我们怎么才能让自己的生命以圣经为导向，好在面对各种决定和危机的时候能够处理得当？”

多克里想了一会儿，回答道：“嗯，首先必须养成读经的习惯，有规律地读，而且要带着一颗敞开的心，接受神跟我们说的话。这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所以你得找到一个比较好读的译本。我会鼓励大家去主内书店找一个好读的圣经译本，然后开始读经。先读贯穿圣经始终的故事，明白神透过基督为我们做了什么，这也是整本圣经最重要的故事。然后养成每天读一点圣经的习惯，可以按照某个读经计划表来读（比如本书附录提供的计划表），一边读一边问自己一些问题，比如：我读到了什么？我应该学习什么？神告诉我什么？神希望我们做什么？”

“养成了读经的习惯之后，你就可以进行下一步了。下一步就是用更严肃的态度研读经文。这时候你得找本好一点的圣经词典或者注释书，或者是找一本比较好的研读本圣经。这些工具可以帮助你明白圣经中几个最重要的主题。如果能参加成人主日学或者查经小组的话，帮助会更大。自己一个人花时间读神的话语很重要，但是神并没有让我们成为‘独行侠’。我们需要在一个群体当中，和别人一起学习、讨论神的话语，也需要加入一个忠心传讲圣经的教会——就像保

罗在使徒行传20章27节说的那样，对神的道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的。这样我们就能听到神全备的旨意。总而言之，我们需要接受神的话，读圣经，听圣经对我们说什么，研读经文，默想经文，背诵经文，我们需要这样的生活状态，好让圣经成为我们生命中至关重要的一部分。养成这些习惯非常重要，说多重要都不过分。”

要避免的问题

思考多克里刚刚提到的使徒行传20章时，我又想到读经时可能会遇到的一些困难。在使徒行传20章中，保罗对以弗所教会的领袖做了一番讲论，提醒他们说，将来他们中间可能有人会成为假教师——而他们恰恰是保罗亲自训练出来的！想到这里，我就跟多克里谈起这个话题：“不管是自己读经也好，还是一群人一起查经也好，我们时常都可能误解圣经的意思。在这个过程中我们需要避免哪些错误？”

多克里回答道：“我觉得有时候我们是解经出了问题，有时候是应用得不对。大家经常会犯的一个错误，就是读完圣经之后马上就应用在自己身上，完全没有经过深入的思考，没有好好想想那段经文原本的意思是什么。有时候我们发现学生在处理恋爱关系的时候会犯这种错误，难以抉择人生方向时也会这样。而对有家的人来说，遇到财务问题、工作方面的问题或者子女教育问题的时候，他们比较容易犯这类错误。我们很容易站在自己的处境中读圣经。虽然我确实相信神会在我们遇到的独特处境中对我们说话，但是，我们很可能会把一些意思强加在圣经之上，而没有听圣经到底是怎么说的。”

我认识这样应用圣经的人，而且，过去我自己也是这么做的！于是我说道：“你是说，把圣经随便一翻，然后闭着眼睛伸手一指，心里说‘这就是神今天要对我说的话’，这个方法可能不太好？”

多克里摇了摇头，表示这办法确实不怎么样。他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微笑，然后继续说道：“不能总这么做。我觉得神不希望我们这样去读他的话。他希望我们系统地读经，因此，我觉得他想让我们坚持不断地读经，逐渐理解其中的含义，了解圣经对人生中各种不同的际遇都是怎么说的。

“我们还会犯另外一个错误，那就是把圣经的几大部分内容都读了，却不明白神在各个部分里有什么意图。换句话说，我们读经的时候需要明白整本圣经的上文下理。所以我们就得学习如何正确阅读文学体裁不同的经文。读律法书的方法和读诗歌不一样；读诗篇这类诗歌智慧书的方法和读先知书的不一样；读先知书的方法和读历史书的不一样；读叙事部分的方法和读新约书信的不一样；读保罗书信的方法又和读启示录的不一样。我们可以通过学习，掌握理解圣经中不同文学体裁经文的技巧。反复读圣经，再接受一些基本训练（比如说读这本书！），我们就能越来越明白圣经了。”

理解圣经的大故事

要在整本圣经的上文下理中读经，把握贯穿圣经始终的那个“大故事”很重要。我们之所以很难理解圣经，也很难应用圣经中的某些真理，原因就是我们没有抓住宏观的图景，就是那个贯穿圣经始终的“大故事”。我问多克里，理解圣经的宏观图景究竟有多重要，他回答说：“我认为我们需要理解从创世记到启示录的整个大故事，明白神向一群特殊的人启示他自己这件事情，并不是只在某个特殊时期进行的，而是循序渐进地完成的。在圣经历史的进程中，神逐渐显明他对人类的计划。比方说，神与百姓所立的诸约是渐进的。首先他和亚伯拉罕立约，这个约在大卫之约中又有所扩

充，之后在耶利米书所应许的新约中又进一步扩充。马太福音1章回溯到旧约时代，追溯了耶稣的家族渊源和历史，我们读到这里的时候就知道神已经履行了他与百姓的约。我们以这些圣约为框架，就能理解神如何一步步建立那些将要跟随他的百姓，同时我们也开始明白圣经的各个部分是怎么彼此搭配成为一个整体的。了解了宏观的画面后，我们就可以避免断章取义、强解圣经了。”

我一边思考着从整个大故事出发去理解圣经的重要性，一边说道：“有些人在解读圣经的时候会忽略整个大故事的某一部分，律法主义者也好，自由派也好，似乎都是这样。这是不是也是我们读经的时候会犯的一个错误呢？如果忽略某个部分，我们肯定就不能完整地理解整个故事，因此也就不能正确地理解我们在故事中处在什么位置了。”

多克里博士回答道：“你说的没错。律法主义者往往强调律法多么重要，而自由派有时会忽视预言和神迹之类超自然的因素，只关注圣经的伦理教导。但我们需要完整地理解圣经。神是怎样的一位神？他希望我们怎么在世上生活？关于这些问题的答案，我们需要在各种观点中找到平衡。”

我接着说：“所以一旦明白了整个故事的宏观图景，我们就会渐渐明白，在这个故事的发展进程里，在神在当今世界上的工作中，我们扮演着怎样的角色。”

神的话语激励我们

在我们的谈话接近尾声的时候，我想了解一下，在多克里的印象中，圣经曾怎样激励了他身边的人。于是我说：“罗马书15章4节说，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了鼓励我们，叫我们可以得着盼望。当然保罗在这里说的是旧约圣经。那么，当你审视联合大学全体师

生的时候，你看到圣经是怎样给我们这群人带来盼望的？圣经会引导我们，也会鼓励我们，但这是怎么做到的呢？”

多克里回答说：“我们看到神是信实的，是不改变的，因为他确实在圣经中那些属灵前辈的生命中动工；我们看到圣经中的那些人怎样应对艰难的处境，于是在自己经历低谷的时候，我们也可以用同样的方式去应对。一个人可能读了大卫的故事，或者是读了诗篇，比如诗篇27篇，结果忽然发现其中一句从神而来的话语给了他极大的鼓励。以赛亚书6章提到乌西雅王驾崩，国王去世肯定是当时最轰动的新闻，但就在这样的危机中，神还是带领以赛亚去敬拜他，而没有让他陷入绝望。读这段经文的时候，圣经也激励我们在面对危机的时候来敬拜神，而不是陷入绝望。飓风来的时候，联合大学的全体师生正是这么做的。神的话语真的会激励我们，就像它会引导我们一样真实。

“所以我认为罗马书15章4节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就是指我们通过圣经看到神在过去是如何工作的，让他的话语来引导我们，相信他是信实的。我们知道信实的主会在今时今日的处境中跟我们说话，就像他曾经对圣经中的那些人说话一样。我们可以紧紧抓住罗马书15章4节的应许。我们得到激励是因为有盼望，而盼望是从神的应许来的，神的应许又是我们在他的话语中找到的。”

与多克里的这一番谈话让我清楚地意识到，透过神的话语来寻找人生的方向，这实在是个持续一生之久的过程。18世纪有一位新约学者叫本格尔（Johann Albrecht Bengel），他说过这样一句话：“把自己完全交付神的话语，再将这圣言全然应用在你自己身上。”¹⁶因此，把圣经当作生命的指引来阅读，跟异教徒杀鸡然后

¹⁶ 这是本格尔说过的最有名的一句话。他是忠实的基督门徒，也是18世纪杰出的新约学者。

用鸡的肠子来占卜那种方法完全不是一回事儿；说到底，这应该是一种生活方式，借着圣灵与神相交，在一个群体中，和其他人一起不断地实践。我们一生都要努力去明白圣经的大故事，还要与之互动，好发现我们在那个故事中扮演的是什么角色。

结论

那天的谈话让我想到，在学校重建的故事背后，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背景故事，那就是：在此前经年累月的时间里，我们如何以圣经为纲来建造自己的生命，按照圣经的原则构建自己的人生观，并找到回应人生中各种问题的方式。我们是以基督徒的身份在读经。我们没有把圣经当作写满咒语魔法书的魔法书，也没有把圣经当作一本夸夸其谈的“简易人生指导手册”。我们知道自己读的是神的圣言，并且因为我们严肃认真地看待整本圣经，所以它和我们人生的方方面面都产生了直接的联系，对我们的人生有权威的指导意义。多克里帮助我们更加全面地了解了如何把圣经当作人生指引来阅读。在飓风席卷联合大学之后的那几个月里，我们都看到了多克里是多么有智慧——很明显，那些智慧都源于他自己对圣经的阅读、理解，以及按照神的话语去生活的努力。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忠于圣经——神的话语。
- 接受圣经的世界观，让圣经指引你人生的方向。

- 学习解释圣经，也按照圣经的观点来剖析自己。
- 养成一些习惯，比如规律地读经，和别人一起查经，参加一个忠心传讲神话语的教会。
- 学习在读经时参考上下文语境，并根据不同的文学体裁采取不同的方式理解经文。
- 明白圣经的“大故事”。
- 在圣经中寻找人生方向，需要的绝对不仅仅是一套方法，而是持续一生的立志追求。

◇ 讨论问题

1. 目前你生活中哪方面最需要得到神的引导？
2. 你自己或你认识的人是否曾在艰难时刻或重大抉择上得到过圣经的帮助？请详细说一说。
3. 格思里在本章中提到，以读经来寻求人生道路中的指引，这需要的远不止是一套方法，还需要持续一生的立志追求。你是否同意他的观点？说说为什么。
4. 你认为圣经世界观中最重要的三个真理是什么？为什么？
5. 目前来说，养成哪些和读经有关的习惯对你来说最重要？你觉得培养哪个习惯会给你的生命带来最大的改变？

◇ 更新行动


本周请找三个版本的圣经来阅读诗篇25篇。列出诗人说他会做的事情，然后再列出他求神做的事情和他相信神会做的事情。从你列出的这些事项中选出最符合你目前需要的几点，然后用这首诗篇的经文来祷告，把你的需要带到神面前。

第二章

了解经文的语境 与科斯敦伯格对谈

凯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的本丢彼拉多作犹太巡抚，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亚那和该亚法作大祭司。那时，撒迦利亚的儿子约翰在旷野里，神的话临到他。

——路加福音3章1—2节

有一年5月，我们全家一起外出，从田纳西州
 向东穿过大雾山（Smoky Mountains），来到位于北卡罗来纳州的维克森林市（Wake Forest）——那里坐落着东南浸信会神学院（Southeastern Seminary）的美丽校园。当时我受朋友邀请去那里讲一个星期的课，邀请人是科斯敦伯格（Köstenberger），这所学校的圣经神学教授兼博士项目负责人。科斯敦伯格生长于奥地利的维也纳，在他上大学的时候，有次一个人读圣经给他听，此外什么都没做，他却因此完全回转过来，成了基督徒。这可以说得上是非常惊人的悔改经历了。他回忆说：“当时，神话语的力量击中了我。”

虽然那个时候科斯敦伯格已经拿到了经济学博士学位，但最终他还是决定倾尽此生去研读和教导大有能力的圣言。如今，在约翰福音的研究领域中，他已经成为全世界最权威的几位学者之一。因

此，对我们该如何研读圣经这个问题，科斯敦伯格当然也是反复思考过的。于是我想，既然我要给他的学生讲几天希伯来书，正好有时间和他朝夕相处，何不趁此机会多多交流？于是我问他，可不可以谈一谈理解经文的语境会对读经造成什么样的影响。结果他一口答应了。我们的谈话在他的大办公室里进行，那里有一张会议桌，我们相对而坐，在一大堆学术大部头的环绕中开始谈话。

什么是语境？

“我们要谈谈圣经的‘语境’，可是到底什么是‘语境’呢？”我首先问道。

科斯敦伯格略一沉吟，便回答道：“一件事情发生的情景，或者某人提出一个观点、写下一段文字时的情景，构成了那件事情、那个观点或那段文字的背景设定，那就是语境。在这个背景设定之下，我们会更容易理解那一事件、那个观点或者那段文字。有人说，解经的时候‘语境至上’，因为如果想理解圣经中某段经文或者某个思想的含义，搞清楚各种不同的背景是至关重要的。”

我想，就算在最简单的日常沟通中，了解语境也非常重要。比方说吧，“hand”这个词在英文中有很多意思（手、指针、帮助、传递、支持、搀扶……），而具体在一句话里是哪个意思，就要看语境了。如果一个综艺节目中有人来了一段非常精彩的钢琴演奏，主持人希望大家给点反应，调动观众说“Give her a hand!”（掌声鼓励一下！）这时候我们肯定不会看到大家突然把一大堆表针或是人形模特的手扔到台上。当然，也不会有人冲到台上去帮那个钢琴家，虽然这句话在另外一个语境下确实可能有“帮帮她”的意思。为什么不会出现这样的误解呢？因为观众在那个语境中能理解主持

人是想让他们鼓鼓掌。

即便是和非常亲近的人交流，也还是需要考虑到语境的问题。这时，科斯敦伯格稍稍向前倾身，离录音用的麦克风更近一些，然后举了一个例子来说明：“我和我太太的关系非常好，非常亲密。尽管如此，我和她聊天的时候还是得非常小心，注意她讲话的语境。她跟我说话的时候，我必须得明白她的话是在什么语境下说的，以免会错意。我必须通过她谈论的话题、她的肢体语言和谈话时的环境来领会她想表达什么，有些时候可能还得注意其他小线索。如果不这样的话，我可能就会站在自己的角度理解她的话，误解她的意思。”

我笑着接话：“那可就麻烦大了！”

他大笑起来，不住点头表示同意。

其实读经也是一样。搞清楚神讲这些话时的语境，我们就更容易听明白神想通过圣经告诉我们什么。

我问科斯敦伯格：“你觉得影响我们理解圣经的语境有几个方面？”

他回答道：“至少有四个方面：上文下理、文化处境、历史背景和神学背景。”

我认为我们应该分别来谈谈这四个方面的语境，有可能的话再举几个例子，具体说明理解这几方面的语境会对我们读懂圣经有哪些帮助。

上文下理：这段经文出自哪里？有什么作用？

说起上文下理，科斯敦伯格提到：“所谓‘上文下理’，指的是我们阅读或研究的那一段话在整部作品中大概处在什么位置。简单来说，就是那段话之前之后分别有哪些内容。我们要弄明白一点，就是这段话在整本书展开的过程中扮演了什么样的角色。我们

想知道：这段话在全书中到底起了什么作用？为什么作者在这个地方用这样的方式写了这些话？”

我问科斯敦伯格可不可以举个例子，他回答道：“当然可以。在约翰福音第2章中，我们读到耶稣在一个婚宴上变水为酒的故事。这个故事在整卷约翰福音中所处的位置非常重要。约翰福音第2章开头，耶稣刚从犹太回到加利利，呼召了第一批门徒（约1:41—51）。约翰在2章1节说的‘第三日’其实是耶稣和拿但业谈话之后的第三天，当时耶稣的门徒接到邀请，和耶稣一起去参加迦拿的婚宴（约2:2）。所以变水为酒的故事是和前一章的故事紧密相连的。

“那这个故事和下文有什么联系呢？我们可以看2章4节中耶稣跟他母亲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这句话在之后的11章中又出现了两次（约7:30，8:20），直到12章23节—13章1节这里，圣经才说耶稣知道他的时候到了。此外，约翰告诉我们，变水为酒是耶稣行的第一个神迹，结果‘他的门徒就信他了’（约2:11）。因为这是第一个神迹，所以非常重要。在上一章中开始跟随耶稣的门徒，看到这个神迹之后对耶稣有了信心。从上文下理的角度看，这段经文是耶稣事工开始前的引子。我们应该问这样一个问题：约翰为什么用这样的方式，在这里记录这件事？他是在用某种特定的方式构建整个约翰福音的故事，他的做法一定是有原因的。还有，约翰福音一共记载了七个神迹，水变酒的神迹是头一个，最后一个则是拉撒路死里复活（约11:1—44）。由此，我们可以从更高的视角俯瞰约翰福音的展开过程。而且，我们应该继续追问水变酒的故事在整部福音书中究竟扮演了什么角色。这就是在上文下理中读经的意思。”

我总结道：“也就是说，要考虑到一段经文之前和之后都有哪些内容，想想作者把这段话放在这里有什么目的，之后再对这段经文本身做出谨慎的解读。研究上文下理，就是研究这一小段经文在

更大的叙事脉络中发挥什么样的作用。”

“没错！” 科斯敦伯格答道。

理解圣经的文化处境

关于上文下理这部分，这么讲很有道理，所以我想赶快开始讨论科斯敦伯格提到的第二种语境——文化处境。于是，我问道：

“所谓‘文化’和‘文化处境’是什么意思呢？”

科斯敦伯格向后往椅背上靠了靠，回答说：“文化就是在特定社会群体中人们的态度、行为模式和表达方式的总和。了解古代社会在这些方面的状况，对我们理解圣经有很大的帮助。”

“你是指‘公元前8世纪时的敬拜是什么样子’这类的情况吗？或者‘法利赛人是什么样的人’、‘为什么保罗说要蒙头’？”我问道。

他点点头表示同意，又补充道：“或者是1世纪巴勒斯坦地区的人们怎么举办葬礼或婚礼，还有他们的衣着打扮如何、吃什么东西，诸如此类。”

我想起我们的文化中有一种着装习惯是系领带。你可能会觉得系领带很漂亮，是一种“打扮”自己的方式，当然，也有可能你完全不这么认为——这和你年龄还有你所属的亚文化有关。不过，假如两百年后的人看到我们打着领带的照片，很可能会说：“这些人是怎么想的啊？那东西看起来怪怪的，而且根本没用！”（想想你会怎么评价两百年之前人们的着装风格。）领带是文化的产物，是我们文化的一部分，我们大都习惯了打领带，就这么简单。再想想我们吃饭的习惯吧。我和我太太几年前在英国生活过一段时间，当时我们和英国人一样用刀叉吃饭，连豌豆都用叉子舀起来吃。一

年之后我又去了中国，在那儿我们得用筷子吃饭。用餐习惯也是文化的一部分。

我问科斯敦伯格：“你的意思是，举个例子来说，因为圣经里涉及到1世纪人的生活方式和交流方式，所以要更好地理解圣经，我们就得研究这些情况？”

“就是这个意思。我可以拿约翰福音举几个例子。刚才我们谈到约翰福音第2章中迦拿的婚宴，这就是一个非常好的例子。这是一场小型婚礼，来的都是亲戚朋友。约翰告诉我们，耶稣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去参加了，地点是迦拿，离耶稣从小长大的拿撒勒不远。这么看来，举行婚礼的那家人很可能和耶稣家的关系比较近，所以邀请他们全家来参加。可能就是因为这样，马利亚才会在出现紧急状况的时候出面处理。她跟耶稣说：‘他们没有酒了！’”

我问道：“这有什么好着急的？我参加过好多浸信会会友的婚礼，根本就没有一滴酒！”

他把胳膊搭在桌子上，向前倾身靠近麦克风：“你得搞清楚，这可不是一个小时就结束的那种婚礼。当时的婚礼一般都要进行一个星期，举办婚礼的那家人必须在这段时间里好好款待宾客。酒没了在当时的社会中是非常尴尬的事情，表示这家人没有能力办好婚礼。有点儿像现在的婚宴上饭不够吃，或者是没有饮料了。那样的话，客人会非常尴尬的。所以马利亚其实是在请求耶稣给这家人留点面子，她好像对这家人特别关心。在当时的文化里‘面子’是很重要的，比在我们现在的文化里重要得多。”

我补充道：“所以耶稣把这个危机变成一个好机会，既给这家人带来祝福（请注意，耶稣给他们变出来的酒可是最好的！），也启示出他自己真实的身份，彰显出他身为弥赛亚的荣耀——约翰在这里记录这件事，也就是这个目的。”

科斯敦伯格说：“这个故事有很多含义，也包括神学意义，不过现在你渐渐明白为什么了解当时的文化状况十分重要了吧！一旦了解了当时的婚礼应该是什么样，知道了‘面子文化’之类的社会力量，我们就会发现这个故事还有很多之前没发现的含义。

“再来看看约翰福音11章中拉撒路复活的故事吧。当时，拉撒路刚刚去世不久，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犹太人为过世之人哀哭的习俗，非常典型。有时候家里有人过世，他们会请专业哭丧的人来，在葬礼过程中哭个不停。而家人则会守丧七天。他们会静静地坐在家裡，亲戚朋友一一来安慰他们。约翰福音11章中，马利亚就是坐在家裡等着耶稣喊她（约11:20）。她这么做不是不尊重耶稣，也不是轻视，因为一般葬礼上死者的姐姐都是这样坐在家裡的。当她站起来去找耶稣的时候，那些哭丧的人以为她要到墓地去。不过现在我们要注意故事的焦点，焦点在耶稣身上，而不在拉撒路身上。因为故事中的其他人都需要一个答案，那个答案只有耶稣能够提供。马利亚去找耶稣，耶稣让他们把石头搬开。他们说拉撒路已经埋葬了四天了，恐怕已经臭了，但耶稣还是坚持要这么做，从中我们看到他颠覆了犹太文化中一般的习俗和想法。神的荣耀打破了文化习俗。你看，你得了解当时一般的文化习惯，这样才能抓住故事中隐含的意义：神在这件事情中所做的更新和改变是多么大！”

理解历史背景

南方的阳光洒在这个可爱的小镇上，天气越来越热，我们的谈话也渐入佳境。我希望这次谈话不要漏下任何一个重点，所以继续往下追问：“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谈了两个方面的语境：上文下理

和文化处境。那‘历史背景’是什么意思呢？”

科斯敦伯格整理着思绪，目光扫过我身后的一排书架。架上有许多关于古犹太民族历史的书，还有罗马史和波斯、希腊历史方面的著作。“首先，历史背景和圣经时代的历史事件有关，其中包括圣经本身记录下来事件，也包括圣经故事的背景。比方说，从历史的角度来看，阿摩司书、以斯拉记和约翰福音中记述的故事分别是以哪些历史事件为背景的？”

我插话道：“嗯，也就是说我们解读阿摩司书时，要以公元前8世纪以色列的社会经济状况为背景；同理，也要以公元前6世纪以色列人被掳巴比伦的事件为背景来解读以斯拉记。”

他点点头表示同意，然后补充道：“我们也需要理解整本圣经故事的全景。神在他子民中展开的工作是有阶段性的，读到圣经中某卷书的时候，我们需要知道这卷书是针对哪个阶段写的。今天早上我刚刚讲过弥迦书。我告诉主日学的学生，弥迦书并不是关于人生的比喻或寓言故事，而是神在某个特定的时间，出于某些特定的理由，透过先知写给他百姓的一卷书。因此，首先我们得明白神想对当时的读者说些什么，然后才能明白这些信息对今天的我们来说有什么意义。我们需要问：‘先知弥迦是什么人？在当时当地，神对他的子民说这样一番话的背景是什么？’”

“不太了解历史”

聊着聊着，我脑中忽然响起《美丽世界》（Wonderful World）的旋律。那是库克（Sam Cooke）的一首老歌，写于1958年。歌中这样唱道：“对于历史，我知道的很少。”想到要多在历史上下点儿工夫，可能有人会觉得很难。如果只是读读圣经，从中得到一

些信息，那就简单多了。你可能会想：这么大费周章，值得吗？

我问科斯敦伯格：“如果有学生来问你：‘为什么我不能就只读读圣经，听听圣灵对我有什么话说就好？’你会怎么回答？”

他回答道：“从积极的角度来讲，基督徒可以自然而然地明白圣经的很多意思，因为是圣经是圣灵默示的，而同一位圣灵也在引导我们读经。圣经中有不少地方是只要认真阅读就完全能明白的。但与此同时，我们得记住一点：圣经是古书，因此其中肯定会有一些用词、事件、概念和文化特征是我们难以理解的。如果对某段经文写作时的历史情况不了解，就算有很好的译本，我们还是会时不时地忽略经文的某些含义。神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地点以特定的方式赐下他的话语，因此，了解经文背后的时代背景、写作地点以及写作方式，会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圣经。

“我信主之后就想要在这些方面进行学习，因为我想知道神透过圣经跟我说了什么。我想全面地理解圣经，而不是只理解其中的一部分。所以我读到提摩太后书2章15节就觉得很亲切：‘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我向科斯敦伯格询问此类研究的结果如何，想知道他是否能给我们一个具体的例子，讲讲了解历史事件能如何帮助我们更好地读懂经文。于是，他举出了公元70年耶路撒冷圣殿被毁的例子。

例子：圣殿被毁

在信仰群体中，美丽的建筑物通常都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因为建筑物表现出我们多么看重我们与神之间的关系。大学校园或是神学院中那些美好的建筑一般都有纪念意义，标志着这里的人所看重、所珍视的一段回忆——我们现在身处其中的也是这样一座建筑

物。然而，对我们来说，理解耶稣时代耶路撒冷圣殿对于大多数犹太人来说有多重要，这实在并非易事。圣殿在当时是宗教信仰的中心，犹太人的节期都围绕圣殿展开。不仅如此，有钱人甚至把圣殿当作银行，把他们的资财都寄存在那里。理解了耶路撒冷圣殿当时的地位，你就会发觉耶稣在福音书中所说的话是多么有冲击力！在马太福音12章6节中，耶稣这样说道：“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当时的犹太教赋予了圣殿极其重要的地位，因此耶稣这话听上去会非常刺耳。

而且，大希律大约在公元19年时开始扩建圣殿及其附属建筑，将之修葺一新。当时有许多人认为希律圣殿是世界上最宏伟的建筑之一，这种感触在耶稣和门徒的对话中也有所反映：“耶稣从殿里出来的时候，有一个门徒对他说：‘夫子，请看，这是何等的石头！何等的殿宇！’耶稣对他说：你看见这大殿宇吗？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可13:1—2）

耶稣的预言在公元70年时成就了（大约是他死而复活之后40年）。当时的罗马人在提多将军的带领下摧毁了耶路撒冷，也毁掉了这圣城的荣耀——圣殿。这位将军最终成为罗马皇帝。圣殿被毁，在犹太人心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创伤，至今他们仍然每年都在称为*Tisha B'av*的禁食日为此哀哭。罗马人不仅一举毁灭了犹太人的生活 and 敬拜中心，实际上也等于是摧毁了这个民族在地理分布上的中心。

科斯敦伯格提到，约翰福音大约是在圣殿被毁一二十年之后写成的。因此，约翰福音2章19—21节中耶稣的话，在当时的读者看来应当相当震撼：“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他们会有这种不可置信的反应是非常正常

的，因为打从他们记事起，圣殿就一直在建设中。约翰继续解释说耶稣是指着他的身体为殿，也就是说，耶稣知道大约四十年之后圣殿就会被毁，不过在这里，他只是以此为比喻谈到自己的复活。

科斯敦伯格继续说：“在1世纪的犹太教中，敬拜的核心就是献祭，因此离开圣殿谈敬拜神对他们来说是很难想象的。举个例子，逾越节必须在耶路撒冷城里庆祝，因此逾越节的羔羊是在圣殿中献祭的。所以，圣殿被毁之后，问题就来了：神的子民如今该去哪里敬拜才好呢？”

我问道：“对1世纪末的基督徒来说，这个问题的产生是不是也给他们提供了机会，让他们为福音做见证？福音不正是说，神已经带领耶稣的门徒进入了新的圣殿吗？只不过，这‘圣殿’是由一群人组成的，而不是石头垒成的。”我想到一些经文，比如以弗所书2章21—22节：“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还有彼得前书2章5节：“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

科斯敦伯格兴奋地表示赞同：“我们谈谈约翰福音完美的开场白吧！我认为约翰福音就是要抓住这个机会为耶稣做见证，表明耶稣就是新的圣殿，也可以说，圣殿被毁之后，神让我们通过耶稣来敬拜。从约翰福音一开始我们就能找到一些这方面的线索。在约翰福音4章，耶稣对那个撒马利亚妇人说了什么，你记得吧？他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4:21—23）”

神学背景是什么意思？

科斯敦伯格已经把了解特定历史事件的重要性讲得很清楚了，而且我觉得，谈话似乎已经自然而然地过渡到了之前提过圣经语境的第四个方面——神学背景。我问他是不是这样，他笑着说：“没错，确实是这样。我们所说的神学背景，指的是圣经故事中许多神学主题共同组成的画面。比方说，新约中几乎每一个重要的神学主题都有着丰富的旧约神学背景，其中有许多在新约中也有各种不同形式的发展。所以我们不仅要寻找经文背后的历史事实，也要问一问：关于神、人类和我们所居住的这个世界，这些故事、教训或教义是怎么说的？我们也要探讨这些思想在历史中的发展进程，因为神是在圣经故事展开的过程中循序渐进地将真理启示给我们的。”

我打断他的话，说道：“再拿圣殿来举例，你的意思就是说，神的子民在旧约时代对圣殿的理解是有变化的，因此，要明白耶稣在福音书中说过的那些关于圣殿的话，以及新约其他地方出现的圣殿神学，搞清楚这段内涵丰富的历史是十分重要的。”

科斯敦伯格同意了我的话：“是的。我们刚刚讨论了福音书中和圣殿有关的一些经文，这些经文背后的神学背景要追溯至旧约的起头，在那里我们看到神渴望向他的子民显现。比方说，在出埃及记中，很明显，神让以色列人建立会幕就是为了在他们中间显现。所罗门建造的第一座圣殿也是按着会幕的样式造的。当时，神对圣殿的祝福是有条件的——如果以色列人离弃耶和华，他将会让圣殿遭受被毁的命运（王上9:8-9）。最终，我们在新约中看到，神心目中的圣殿主要是一个能够让他和他的子民彼此交流、建立关系的地方，他并不在乎这个建筑物本身有多么漂亮。而基督正是在圣殿已经失去真实意义的情况之下谈到圣殿被毁的。也正是因此，耶稣

才会把那些兑换银钱的人从圣殿院子里赶出去。

“新约教导我们，基督徒就是新的‘圣殿’（弗2:21—22）。圣经中关于圣殿的神学思想自此有了重大进展。神最终满足了自己的渴望，借着圣灵和他的子民同住，向他们显明他自己。因此，类似以弗所书2章21—22节这样的经文，它的神学背景可以说遍布整本圣经。这个思想最终甚至延伸到启示录的末尾，那里讲到‘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21:3）。

“因此，无论哪段经文，读的时候都可以问同样一个问题：‘这段经文（或这个主题）和圣经其他部分神学思想的发展有什么关联？’这就是在开始思考神学背景的问题了。”

哪些工具可以帮助我们研究语境？

我们谈了语境的四个方面，这些内容显然会大大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圣经。于是我接着问道：“怎样才能对这几方面的情况有更加敏锐的洞察力？有没有什么工具可以帮助我们？”

首先，科斯敦伯格指出我们需要大量阅读圣经。“我们需要有一个通读圣经的计划，有规律地读经。其次，听讲道或者自己查经的时候，我们得问一些问题，比如：这个故事告诉我神是什么样的？这段经文在整卷书中发挥了怎样的作用？在整本圣经中呢？读经的时候要特别留意那些关于神性情的启示，培养对整个圣经故事的感觉。通读圣经的时候，研读本圣经会给我们很大的帮助，因为里面有每卷书的大纲和概要，这样我们很快就能掌握一卷书的上文下理、历史背景信息和其中的神学概念。所以如果你没有研读本圣经，我想你最好去买一本。不过更重要的是你得培养坚持读经的生

活习惯才行。”

我常说我们最应该培养的基本习惯就是读经，坚持规律地读经。如果有人在接下来的五六年间能坚持每年通读圣经一遍，他就会对圣经有比较完整的认识，在上文下理和神学背景这两方面的认识水平也会大幅提高，对圣经中的历史背景也会了解得更多。

科斯敦伯格继续说道：“还有一个很好的工具就是圣经词典。圣经词典在我们谈到的四个方面都能提供帮助。好的释经书也会讲到某卷书或某段经文的历史文化背景，而且一般也会给出单卷的大纲和概要，有的释经书还会花很多笔墨探讨其中的神学。特别是近年来，集中探讨历史文化背景的释经书开始涌现。像圣经背景注释这种特别注重某方面研究的书籍，对我们读懂圣经会有非常大的帮助。”

接下来我又问了关于互联网的问题。我知道很多人在网上搜索关于圣经的信息，其中很多是有帮助的，不过我们也需要谨慎对待。

科斯敦伯格调整了一下坐姿，斟酌着该怎么表达：“我会很谨慎。一般来说，信誉良好的出版社推出的作品中，关于史实的部分一定会有两个以上的独立资料来源作为佐证。有时候我们认为某段经文可能是以某个历史事件为背景的，观点也非常吸引人，但是要找到证据可能非常不容易。有些观点可能听起来很好，但是几乎没有证据支持。还是选最好的释经书来核实历史文化背景方面的信息吧，这样是最稳妥的。”

我感叹道：“是啊，过去三四十年间，福音派学者出版了很多优秀的注释书，而且都像你说的那样，是很好的出版社推出的。这些工具真的给我们带来很大的祝福。我们完全可以相信，在这些释经书的帮助下，我们会走在正确的方向上。”

我们自身处境对读经的影响

在结束我们的访谈之前，我想问科斯敦伯格最后一个问题——当下的文化对我们读经有什么影响。“每个人都处在某个历史文化处境中，这也肯定会对读经产生影响。那么，这一点会不会扭曲我们对圣经语境的解读？”

科斯敦伯格也认为当下的处境对我们有很大的影响。“关键是我们摆正心态，让神用他的话语在我们的处境中改变我们，而不是我们把神的道按照当下的文化和价值观塑造成我们喜欢的样子。做到这一点很不容易。读经的时候要怀着谦卑的心。要谦卑，我想首先要敬畏神。我们必须相信神话语的权威，时刻准备好按照他的话语调整我们的生活。”

我说：“所以，要尽量做到快快地听。”

科斯敦伯格点点头：“是的，从降服于真理和努力明白真理的意义上说，是这样的。神也跟提摩太说，要持守真道。因此学习在特定的语境下读经才这么重要——这可以帮助我们明白真道，然后照着去做。”

至此，我们的谈话圆满结束了。我在想，我们这番谈话的语境是什么呢？嗯，在一个炎热的夏日，我们坐在美国南部的一个办公室里，吹着空调。这是在21世纪初，但我们俩都极大地受到圣经的影响。圣经成书于两千年前，写作时的文化历史情景与我们当下的情景十分不同，因此，我们不得不穷尽一生去研读，努力去理解，并谨守遵行。神在这卷书中埋藏的神学真理高过诸天、深过海洋，而且这些真理具有普世性。尽管文化处境多种多样，圣经真理却和全人类息息相关。无论我们处在怎样的环境中，只要明白圣经的语境，在此基础上去理解圣经，就可以更新我们当下的处境。关于如

何更好地读懂圣经、如何在不同的语境下读经，科斯敦伯格的分享让我们有了更多收获。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一件事情发生的情景，或者某人提出一个观点、写下一段文字时的情景，构成了那件事情、那个观点或那段文字的背景设定，那就是语境。了解相关背景后，我们就能更容易地理解那个事件、那个陈述或者那段文字了。
- 对任何类型的交流来说，搞清楚语境问题都是至关重要的。
- 研究上文下理，指的是找出一段话在整本书里处于什么位置、发挥什么作用。
- 研究文化处境，就是要了解在特定的社会群体中，人们的态度、行为模式和表达方式是怎么样的。
- 研究历史背景，就是要了解圣经时代的历史事件，这包括圣经本身记录下来的事件，也包括圣经故事发生时的背景性事件。
- 研究神学背景，就是要了解某个话题属于整个圣经神学的哪个部分，发挥怎样的作用。
- 研读本圣经、圣经词典和背景注释等工具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圣经经文的不同语境。

◇ 讨论问题

1. 为什么我们说，在人际交往当中，不应当断章取义地理解别人的话？这和脱离语境理解圣经经文有什么相似之处？

2. 科斯敦伯格博士和格思里博士在本章中分享的哪些例子让你印象最深？
3. 请读一下腓立比书2章1-11节。这段经文在上文下理中起了什么作用？
4. 腓立比书2章5-11节中有哪几点和保罗当时的文化处境有关？（提示：其中哪些内容是更大文化圈子中的非基督徒也熟悉的？）对整段经文要传达的信息来说，这几起到了什么作用？
5. 腓立比书2章5-11节和整本圣经的神学背景有什么关联？（提示：这段经文中出现的哪些神学主题，在圣经的其他部分中也是非常重要的？）

◇ 更新行动

阅读腓立比书4章8-17节，研究这段经文的上文下理、文化处境、历史和神学背景。首先，可以读一读研读本圣经或圣经词典中的腓立比书导论。如果你没有研读本圣经，也没有圣经词典，那可以先去买一本。之后，把整段经文好好读几遍。思考过所有和经文相关的语境之后，你可以把自己对保罗在腓立比书4章13节中主要观点的理解写下来。然后想一想：在这个星期的生活中，我可以在哪些方面应用这段经文？

第三章

了解圣经译本 与阿诺德和斯特劳斯对谈

他们清清楚楚地念神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

——尼希米记8章8节

圣经译本的问题对我们来说其实很重要，但大家都没怎么意识到这一点。我们这些以英语为第一语言的人很容易觉得，我们能读懂圣经，而且有好多译本可选择，这是理所当然的。可是，如果你家床头柜上放着的不是一本翻译好的圣经，你就没法读圣经了——除非你懂古希伯来文或希腊文。所以，我们其实都要感谢许多人，他们付出了许多辛劳，把圣经从原文翻译成我们能读懂的文字。自1960年前后起，有越来越多的圣经译本（特别是英语译本）涌现出来，我们可选择的译本就更多了。不过太多的选择也会带来困扰：我到底该读哪个译本呢？要深入研读的话，选哪个好？为什么不同的译本之间有时会有出入？以我目前的属灵生命状况而言，哪个会比较合适？

我觉得跟好友阿诺德（Clint Arnold）和斯特劳斯（Mark Strauss）一起探讨这些问题会很有帮助，因为过去几年来，我们三

人一起参与了一套新约注释丛书的编辑工作，在其他一些项目上也有合作。阿诺德是新约语言与文学的教授，目前担任加州拉米拉达市（La Mirada）托尔伯特神学院（Talbot School of Theology）新约系的系主任。斯特劳斯则是圣地亚哥伯特利神学院（Bethel Seminary）的新约教授。他们二人过去一直在各种翻译项目中担任顾问或译者，有时两方面工作都做。我们通过邮件往来约定时间，在罗德岛普罗维登斯市（Providence）举办的一个福音派新约学会上碰了面。会场很嘈杂，不过我们在会议中心找到了一个比较安静的会议室，坐下来聊了聊。我们的谈话充满欢笑，大家也提出了深刻的见地和对选择圣经译本很有帮助的建议。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译本？

刚一落座，我就问我的两个朋友：“你们说，我们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英文圣经译本？”

阿诺德带着灿烂的笑容开玩笑道：“因为大家喜欢各种不同颜色的封面！”

斯特劳斯大笑起来。我说：“应该不止是这样吧！”

阿诺德接着说：“是啊，还应该有皮面的、精装的，还有各种不同纸质封面的。有人选圣经的时候就是看这些，看感觉好不好，是不是漂亮，这真是可笑。其实要选一本圣经，有很多因素要考虑，都比这些重要。现在我们有好多译本可以选择，但是每种译本的使用法各不相同，甚至有很大的差别。”

我知道我们之后还会回过头来谈该怎么选择译本，所以我接着话头问道：“那我们到底为什么会有这么多个译本？”

翻译绝非易事

斯特劳斯开口了：“最简单的答案就是：因为翻译并不是一门严格定规的学科。没有一个译本是完美的，译者很自然会想对已有的译本做一些修订。我们相信圣经是历世历代以来最重要的一本书，它是神的话语，是神对人类的启示，我们可以在圣经中找到一切人生大问题的答案。因此也难怪有那么多人致力于不断修订圣经的译文，努力让更多人拿到更好的译本了。归根结底，之所以会有这么多译本，原因只有一个，而且是非常正面的：因为我们真的很希望世界各地的人都能听到神的话语。”

我觉得斯特劳斯说的话很有道理。翻译不是一门严格定规的学科，原因之一是语言本身十分复杂多变。结过婚的人都知道，就算两个人说同一种语言，沟通也是很不容易的——更别提把一种古代语言翻译成现代语言了！

斯特劳斯继续说道：“说到为什么有那么多圣经英译本，答案至少有两方面：首先，是因为语言在不断发展；其次，是因为翻译工作也有不同的方法。”

语言一直在改变

想到所有语言都在不断变化，阿诺德向前倾了倾身，说道：“英语变化速度之快简直令人咋舌。词汇表里不断有新词出现，语法结构——就是我们组织语句的方式——也在变！比方说吧，我小时候教会里都用英王钦定版圣经。我还记得自己刚信主的时候，坐在教会里，听牧师讲新约雅各书，经文是‘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英王钦定版里‘百般’用的是‘divers’，这个词在16世纪初的意思是‘各种各样’，但是我不懂。当时我

经常看一个水下节目叫《大海寻珍》（*Sea Hunt*），所以我以为‘divers’指的是潜水员！”¹⁷

我大笑着回答：“所以你以为是在说那些背着氧气筒的家伙？”

阿诺德继续说道：“是啊。我脑子里浮现的画面就是一个人海里寻找海葵……真不知道这些潜水员会遇到什么试炼。所以，当然了，我对这段经文的理解和雅各本来想说的肯定完全不沾边。”

就算只看过去的半个世纪，我们也能发现语言发生了多大的改变。单词“cable”过去指的是桥梁的钢索，现在则是电缆的意思；“remote”以前是指一个隐蔽的地方，现在是指遥控；“surf”过去指的是真的在海里冲浪，而不是“网上冲浪”！

斯特劳斯靠在椅背上，笑着说道：“正是因为语言在不断地改变，我们才需要为不同的读者提供不同的译本。孩子和大人的阅读水平肯定不一样。去教会的人能理解传统的圣经语言，但有些没怎么去过教会的人也想了解更多圣经知识。有的译本语言比较艰深，但给小孩子看的圣经肯定不能太难。”

聊着聊着，我想到了自己在国外的一些经历。很多年前我在新加坡住过，当时我就发现，那边的朋友都说英语，却听不懂我的美南英语！于是我补充道：“而且我想也有跨文化的因素吧？我们一般会觉得英文译本就是在北美用的，但其实世界各地还有很多人说英语，他们所处的文化环境也是多种多样的。我觉得，给他们看的译本，也得特别注意他们的文化语境吧。”

斯特劳斯点点头：“英语对有些人来说是第二语言，给这些人看的译本也要特别注意他们的处境。如果译文过于偏重于逐字直译，有的地方他们可能就完全不能明白。有些译本就是特别针对这

¹⁷ 现代英语中，diver有潜水员、跳水选手等意思。——译注

些情况翻译和修订的。而且，世界上还有些地方的人更适应英式英语，而不怎么习惯美式英语。”

我在椅子上稍微挪动了一下身体，说道：“也就是说，之所以会有这么多英文译本，首先有历史文化方面的原因。语言一直在变化，而且不同的群体说的英语也不一样。那我们接着谈谈你刚才提到的第二个原因吧，斯特劳斯。”

不同的翻译方法

之前我没跟你们说，斯特劳斯其实是个热情又有活力的基督徒学者，说话的时候眉飞色舞。谈到翻译之道，他比刚才更兴奋了，手舞足蹈地给我们讲各种翻译方法有什么不同。

“之所以有这么多译本，第二个原因就是采用了不同的翻译方法。有些人认为更偏重于直译的译本，或者说‘形式对等’的译本是最准确的。另外一些人则认为，对大多数人来说，‘功能对等’的译本才是最好的。我的观点是第二种。所谓功能对等，就是尽量用比较清楚自然的语言把原文的意思表达出来，这样遣词造句比较符合读者的一般习惯。对大多数人来说，这样的译文是更好的。不过，虽然在这件事上有不同的意见，但我们一致认同不同类型的译本各有所长，无论是形式对等的，还是功能对等的。”

对斯特劳斯和阿诺德这样的学者来说，这些都是最基础的议题。不过我们可能还是需要多解释一点。旧约原本是用希伯来文写成的，其中有一小部分亚兰文，而亚兰文跟希伯来文同属一个语族；新约则是用希腊文写成的。所有翻译圣经的人都要研究这些语言，好把神的话语翻译成英文或其他语言。所以，阿诺德谈到的两种方法——形式对等和功能对等——其实都是在研究旧约希伯来文和新约希腊文的基础之上运用的，目的也都一样，就是要忠于原

文。就像阿诺德说的，之所以会有不同的翻译方法，是因为人们希望能够尽量表达出圣经作者的原意。

看到斯特劳斯那么兴奋，阿诺德笑了笑，补充道：“最基本的问题是：译者应该更注重保留原文的形式（形式对等），还是应该更注重译文表达的清晰、明确（功能对等）？如果译者注重逐字逐句翻译，译文的可读性就会降低；反过来说，如果译者更看重可读性，就不能逐字翻译了，译文中也会更多体现出译者个人的解读。其实每个译本里都有译者对原文的解释，因为译者必须对每个词的意思、语法结构等等做出判断。严格来说，没有一个译本是逐字翻译的——这是不可能做到的，因为一门古代语言和英语之间的词法、句法差异都太大了。”

我追问道：“可以多谈谈这两种翻译方法吗？”

阿诺德沉吟了一会儿，接着刚才的话说：“追求形式对等呢，译者就要尽一切努力找到与每一个希伯来文或希腊文单词对应的英文单词，严格一一对应着翻译。甚至在句子的语法结构上也要尽可能保持一致，比如说名词对应名词、动词对应动词，等等。”

想到希腊文和英文之间是那么不同，我说道：“可是，如果你把圣经原文完全这样逐字翻译成英文，那应该是很难读懂的吧？你刚才说过了，这两种语言有很多差异。”

阿诺德点点头说：“是啊，那样的话，译文会很不通顺，基本读不懂，就只是一些词语的简单堆砌，本来可能可以传达一些意思，但按照那种语法结构读下去就完全是错的。比如说吧，如果我们严格地逐字翻译约翰福音1章18节，结果就会是这样：‘神没有人见过：只有独生神存在在父怀中是那显明的。’（God no one has seen ever: only begotten God the being into the bosom of the father that one explained.）这样就是逐字翻译，不过这可不是什么好译文。追求形

式对等并不是这个意思。”

“也就是说，”我接过他的话继续说道，“形式对等的译文是在尽量用读者能够理解的英文清楚表意的同时，尽可能地 and 希伯来文或希腊文原文保持字词上的一一对应。”

然后，我继续说：“关于形式对等我们已经聊了很多，这种方法就是要尽量在字义和遣词造句上都和原文保持一致。那现在可以讲讲功能对等吗？”

斯特劳斯解释说，功能对等的重点在于要对每个词的含义和功能做出判断，然后去翻译。换句话说，关键在于明白作者到底想要表达什么，想想我们怎么才能用英文把他的意思尽可能地完全地表达出来。斯特劳斯接着说：“我是从圣地亚哥来的，会说西班牙语，所以我经常举这个例子：大多数人认为，西班牙语中的‘¿Cómo se llama?’翻成英文最好是‘What's your name (你叫什么名字)?’但其实严格按照字义来翻，这句话应该翻成‘How yourself call (你管自己叫什么)?’注意一下，前面那种译法其实是把动词‘call’ (llama, 叫) 变成名词‘name’ (名字) 了，而且语序也有变化。那我们会不会因此就说这样翻译不准确呢？不会。什么是好译文？就是要表意清晰。这正是‘功能对等’翻译方法要达到的目标。顺便说一句，现在世界上翻译圣经的人一般都采取这种方法，把圣经翻成上百种不同的语言。”

阿诺德补充道：“之所以采取功能对等这种方法，是因为我们希望能够和新约最初的读者得到一样的信息，也就是作者想要表达的原意。”

圣经译本也是“神的话语”吗？

我停下片刻，想到我们三个人是多么热爱神的话语。我们都相信圣经的权威，相信圣经的每个字都是神默示的。人在神的权柄之下，而我們希望自己完全忠于圣经。我们想要顺服神对我们说的话，而且我认为我们和我们认识的大多数基督徒一样，都非常想要听到神透过圣经对我们说了什么。由此我想到一个关于权威的问题——圣经译本也有权威吗？无论如何，基督徒的生命应当建立在神话语的基础之上，所以我们需要知道自己手中这本圣经是能够相信的。

“嗯，说到译本，我们好像谈的全都是各种译本间的不同，还有翻译的问题，还有把神的话语从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翻译成英语时要做哪些取舍（翻译成别的语言也是一样）。这样，我们又怎么能告诉大家，说他们读到的新国际译本（NIV）、霍尔曼圣经（HCSB）、英语标准译本（ESV）或新普及译本（NLT）就是神的话语呢？既然各个译本都是从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翻译成英文的，那讲到英文译本的权威时该怎么说？如果你的学生或者教会里的弟兄姐妹来找你，问你：‘你是说我手里拿的这本圣经不是神的话语？’，你该怎么回答？”

阿诺德明白这个问题的分量，他严肃地点点头，然后回答道：“你是想跟大家保证说，他们手里的圣经就是神的话语，神赐下圣经就是为了让人们读懂其中的含义，所以解释圣经是整个过程中的一个环节，是这样吧？其实1世纪的情况也是这样的，比如说吧，保罗去到以弗所或罗马的会堂的时候，用的肯定不是旧约原文，而是译本。旧约原文是用希伯来文写成的，保罗用的却是旧约的希腊文译本（别忘了当时新约还在成书过程当中）——然而，他仍把自

已使用的译本称为“神的话语”。有很多次，保罗站在会堂里，或者是在教会的信徒当中，引用旧约（希腊文译本）中的话，或者是为他们解释其中的某句话。他也鼓励像提摩太这样的基督徒领袖按正意分解神的道（提后2:15）。所以说，基督徒从起初就明白，要聆听神的话语，翻译和解释是必不可少的环节。神透过人类的语言赐下他的话语，这是出于神的智慧，初代教会的基督徒也没有因此就觉得圣经不是神的话语或不具有权威性。”

我说：“也就是说，保罗实际上是我们可以效法的榜样，因为他讲道的时候用的也是译本——旧约的希腊文译本。而且，他不仅自己使用译本来对圣经进行解释，也鼓励别人这么做，就是为了和那些也在用这个希腊文译本的人交流。”我一边说一边想到，在基督教向全世界发展的过程中，人们基本上是把圣经翻译当作传福音和教导的一部分来做的。人人都需要母语圣经。所以，这些忠心的基督徒今天所做的翻译工作，其实是继承了两千年以来的伟大传统。

斯特劳斯插话道：“没错！而且，想想你刚才那个问题：我们怎么告诉大家他们手里的新国际版圣经或新普及译本就是神的话语？现在你仔细想一下，‘神的话语’究竟是指什么？当然，我们知道‘话语’这个词是从希腊文*logos*翻译过来的，但是*logos*指的可不仅仅是话语，它还有‘信息’的意思。在整本新约中，这个词的意思常常是‘信息’。所以，如果我把一本英文圣经给别人，告诉他‘这是神的话语’，其实我的意思并不是‘这就是神说的话’，因为神当初启示的话语是希伯来文和希腊文。但是我可以这样说‘这是神的信息’，其中包含了圣经原文中每个词、每个陈述、每个句子、每个段落和每卷书的意义。也就是说，我们说‘神的话语’，其实指的是信息，是我们从文本中读出的意义。每个英文译本都是从神的话语翻译过来的，那些话语最初是用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写成

的，但是只要译本本身确实准确地传达了原文的信息，这些译本就仍然是神的话语，是从神来的信息。”

如今的圣经翻译工作是怎样完成的？

我希望能谈谈下一个话题，于是说道：“嗯，的确挺有意思的，给人的感觉好像是圣经翻译不简单，但确实很重要。那我们现在都是怎么翻译圣经的？是一群人在一个房间里闷头翻译吗？还是怎么样？”

阿诺德说：“肯定不是一个人闭门造车，一般来说翻译都是好几个团队一起完成的。还有一些人要负责审读翻译终稿，保证译文准确。会有好多好多道的检查工序，一道之后又是一道，这样读者最后才能拿到好的译本。”

接下来，阿诺德和斯特劳斯继续讲到整个翻译团队是怎么合作的：由一个或几个人翻译一卷书，比如马可福音，然后由一位编辑审读；之后，译稿交到其他学者手上审读，编辑也要评估译文是否符合英文语法习惯。所以绝大多数翻译项目都是由团队完成的，这样既容易发现过程中犯下的错误，又可以避免出现神学或解释上的偏差。结果就是如今我们拥有一大批非常好的圣经译本，既准确又流畅，真是给教会的一份大礼啊！

翻译事工中的英雄

当时，我想到在教会历史上，翻译事工肯定不是一直这样严谨有序地进行，而且得到大力支持的。过去，人们付出了极其沉重的代

价，才把圣经翻译成普通人能读懂的语言。如今世界上有一些地方仍是这样。想到这些，我问他们俩：“教会历史上或者现在世界范围内的宣教当中，有没有人为翻译圣经付出过重大代价？你们能不能举出一个这样的例子来，让我们看看圣经译本有多么宝贵，知道为了把圣经翻译成人们能够读懂的语言，前人又付出了多大的代价。”

斯特劳斯站了起来，回答这个问题说：“我最喜欢的是丁道尔（William Tyndale）的故事。他是最早印行英文新约圣经的人，当时那个译本是从希腊文直接翻译过来的。丁道尔是个才华横溢的希腊文和希伯来文学者。后来所有的英文译本都以丁道尔的译本为参照的典范。英王钦定版圣经中大量著名的语句都直接引自丁道尔的译文。丁道尔满怀热诚，盼望普通人也能读到神的话语。他曾说：

‘如果神允许我活下去，我的人生目标就是让一个犁地的普通农村孩子比主教知道更多的圣经经文。’结果他真的做到了！但是，当时除了拉丁文圣经，出版任何其他语言的圣经都是不合法的——拉丁文是天主教崇拜时所用的语言。老百姓读不懂拉丁文，甚至很多神职人员掌握得也不好，当时的教会根本不希望普通人读圣经，因为他们害怕老百姓发现圣经里有和教会的教导不一致的地方。

“因此，丁道尔受到逼迫，被迫逃离英国，在欧洲大陆流亡。他翻译的圣经在1526年出版，被走私运回英国，结果一下子就得到了人们的喜爱。因为这个译本不仅准确，而且很容易读懂——毕竟是他们的母语，是他们心灵的语言！英国人把这批走私圣经都买走了，而且都用得破损不堪。首版丁道尔圣经保留至今的非常少，因为人们都一直读、一直读，读到整本圣经都散了架——如果我们也把圣经读成这样，该多好啊！”

“话说回来，虽然大家喜欢丁道尔的译本，但反对丁道尔的人把他们能买到的丁道尔圣经都买了回来，然后付之一炬。因此，丁

道尔得到了好多版税，于是出版了更多的圣经。但是很不幸，那些人在欧洲抓捕了道尔，有人出卖了他，他被强行绑架，关进监狱，遭到严刑拷打，最终被处决。他是被吊死的，尸体被火焚烧。丁道尔全身心地相信圣经，充满火热的激情，因此他甚至愿意为了让人们读到母语圣经而牺牲生命。他翻译的圣经产生了惊人的影响力，为接下来几个世纪英文圣经的翻译打下了基础。毫无疑问，他是真正的信心伟人。”

世界各地的翻译事工

通常我们只会想到圣经有英文译本。随着谈话接近尾声，我问斯特劳斯和阿诺德：“世界上大部分人都拥有母语圣经吗？怎么帮助那些还没有母语圣经的人呢？”

斯特劳斯答道：“真是个好问题。现在很多人都能拿到多种不同版本的英文圣经，但是还有许多人，他们完全没有母语圣经，连一句经文都没有。真是特别让人难过。有些机构在从事世界各种语言的圣经翻译工作，可以说是不辞辛苦。其中包括威克利夫圣经翻译协会（Wycliffe Bible Society）、联合圣经公会（United Bible Societies）、国际圣经公会（International Bible Society）、新部落使命团（New Tribes Mission），以及很多其他的机构。根据威克利夫协会的统计，全世界共有6912种语言，其中2251种语言的圣经译本还不存在，甚至连一节经文都没有翻译过去。让每一个男人、女人和孩子都能读懂圣经的任务是十分重要的，我希望能有更多人起来去支持这些事工。”

我们都很赞同斯特劳斯的话。你家各处放着多少本圣经？我们现在就可以做三件事来回应斯特劳斯这番话：首先，现在就来为你这么容易就能得到圣经而感谢神吧；其次，考虑把你家里闲置不用

的圣经送给别人，你所在的教会或者当地的其他机构可能会把圣经发给接触到的人；最后，可以考虑支持斯特劳斯提到的几家机构。世界上有许多勇敢的弟兄姐妹正在努力让所有人都能用母语读到神的话语，他们需要我们的帮助！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我们应当为所拥有的圣经译本感恩！之所以会有这么多译本，是因为：
 - 翻译不是一门严格定规的学科。
 - 译者不断地努力修订过去翻译的内容。
 - 随着时间的推移，语言也在不断变化，因此为了表意清晰，就需要新的译本。
 - 不同的读者需要不同的译本。
 - 翻译工作也有不同的方法。
- 圣经原本是用希伯来文（旧约）和希腊文（新约）写成的。
- 形式对等的译文更注重一字一句的对应，尽量保留一段话中每个词的字面意思，而功能对等的译文更注重文本要传达的思想，尽量准确、明晰地把作者的原意表达出来。
- 如今大部分译本都是由学者组成的团队完成的。
- 不同的译本有不同的功用，每个人都需要有几种不同的圣经译本。

◇ 讨论问题

1. 你最喜欢哪个圣经译本？为什么？读完这一章后，你还想了解哪些其他的译本？为什么？
2. 这章中的哪些内容让你感到吃惊？读完这一章后，你有什么问题？
3. 请以小组的形式一起阅读诗篇23篇，找3个不同的译本来读。讨论一下你们最喜欢哪个译本中对这首诗的翻译，说说理由。在读3种不同译法的诗篇23篇时，有哪些细节特别吸引了你们的注意力？
4. 基本上只用一个译本来泛读和研读圣经有什么好处和坏处？

◇ 更新行动

作业1：本周找个时间去书店，翻一翻那里的不同圣经译本，或者上网搜索“圣经译本”，浏览一两个提供多版本圣经阅读的网站。

作业2：找4-5个不同的圣经译本来读罗马书8章，然后挑其中让你觉得眼前一亮的3节经文写下来，选你最喜欢的一种译文就可以。

第四章

为生命的更新读经

与格思里对谈

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

——雅各书1章22节

在全世界所有的书籍中，圣经是最独特的一本。



圣经不仅是教导我们，还要给我们带来生命的更新，让我们更靠近神，更好地为他而活。不过，要想真正得到改变，仅仅听道是不够的，我们必须行道。在这章中，我和自己进行了一番谈话。嗯，这对我来说并不新鲜。从上世纪90年代早期开始，我一直都在教圣经研究导论这门课。从那时起，我也常常在思考应该如何把圣经运用在生活中，如何应对与此相关的各样挑战。在本章的谈话中，我会谈到几方面的问题：为什么审慎地应用圣经对我们来说很困难；合理地应用经文要经过哪几个步骤；应用经文有哪几种方式；还有，实践圣经真理对于实现神对这个世界的计划来说是多么关键和重要。

我家住在田纳西州杰克逊市（Jackson）北部，坐拥两万多平方米的土地。我们喜欢在地里种些鲜花、蔬菜和果树。看到好多鸟

飞到我们的田里来，我们也会很开心。每年都有一些青鹭、鸳鸯和翠鸟到我们的湖边做客。3月到7月间，我们还会迎来二三十对紫崖燕，它们是迁徙的候鸟，在翻山越岭飞到巴西去过冬之前，会先在我们的庄园里生儿育女。过去几周里还有一些浣熊前来拜访，这些外表可爱的小家伙把我们撒下的鸟食偷吃一空。此外还来过一只漂亮的红狐狸，自取所需地偷走了两只鸭子。还有一头鹿，还好它并不在我们园子附近出没。我们绕着庄园走了半公里左右的路，边走边聊。

出门的时候，我对自己终于可以抽时间和自己聊聊表达了感激：“格思里博士，非常感谢您今天能抽空跟我聊聊。”

“别这么说，乔治，我随时都非常乐意跟你聊的。真的，随时都可以。只要你找我，我随时有空。”

“应用”究竟是什么意思

我们走过一片西红柿地，前面就是后院的灌木丛。这时，我问道：“我们所说的‘应用’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格思里博士迟疑了片刻便回答道：“我们所说的应用，是指将圣经真理谨慎地用在我们的生活中，其中涉及到我们怎样理解并认同这些真理，怎样调整自己的生活，好让自己的信仰实践和神的话语保持一致。在基督徒生命更新和持续成长的过程中，对圣经真理的应用真的是重中之重。当我们看到神在一直不断地改变我们时，生活就会充满激情。”

思考着这个定义，我感到一丝疑惑。倒不是因为这个定义太难理解了，而是因为我们应当应用圣经真理这件事好像再明显不过

了，人人都应该自然而然去做才对。于是我说：“这么说来，应用圣经真理对基督徒来说不应该是一件需要太多思考的事情啊。我们真的需要花时间去琢磨该怎么应用圣经吗？归根结底，不就是听到什么就去做吗？”

说这几句话的工夫，我们正打我的工具棚旁边经过。格思里博士看着顶在门边儿的一把铲子，轻轻摇了摇头说：“你看那把铲子。其实搁这个铲子的人完全可以稍微多麻烦一下，把它放回原位，挂到里面的架子上去，可是这个人没这么做。而且，这很可能就是你干的吧！”他一边说一边微笑着，我则大笑起来，因为我想起来，确实是我昨天把铲子支在棚子旁边的。

看起来容易，做起来难

格思里博士继续说道：“我们可能会觉得应用是读经、研经的过程中最容易的一步，但是实际上，要持之以恒地做好这件事，是整个过程中最难的事情之一。就像你没在意那把铲子一样，我发现我在大学里教的那些学生也非常容易忽略深入具体的应用。”

我知道他说得对，于是问道：“为什么会这样？”

这时，我们已经走到了我家房前一个小湖的西侧。格思里博士弯腰捡起一块石头向湖里丢去，看着激起的水波一圈圈地向外扩散，他回答道：“首先呢，我们要和自己的罪性做斗争。坦白说，我常常发觉，我并不是真的乐意以神的话语为标准去调整自己的生活。我的心很容易产生悖逆或者是怠惰的情绪，不愿意去实践我明知道是真理的事情。保罗写过：‘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加5:17）耶稣在撒种的比喻中（可4:3—20）谈到四种‘心田’，而其中三种在接受神的道时都出现了问题。耶稣说第一种心刚硬不接受

神的道；第二种心如土浅石头地一般，遇到逼迫就放弃了神的道；第三种心充满了各样对物质的忧虑和欲望，因此把神的道挤出去了。如果我发现自己很难专注于神的话语，就会问自己：‘我的心现在处在哪种状况下？’所以说，要把圣经真理应用在生活中并不容易，原因之一就是我们的属灵状况不佳——我们并没有真正敞开自己的心灵，全然接受神要告诉我们的一切。”

说完这话，我们正好走到了紫崖燕的窝下面。它们的窝搭在距离地面三四米高的地方，底下支撑着我们专门设计的铁架子。之所以这么做，是为了避免一些食肉动物来破坏鸟巢，吃掉幼鸟。上个月有一只鹰一直在这个地方打游击，有时会有某只不幸的小鸟因为飞得太慢，在鹰隼高超的进攻技巧下躲避不及而被抓走。

我还想进一步了解，在生活中好好应用圣经真理会遇到哪些挑战，于是问道：“还有什么会阻碍我们在生活中应用神的话语？”

格思里博士回答道：“第二个原因就是，我们一直以来受到的训练只教会我们模模糊糊、泛泛地去看待每一段经文，而不是清楚、具体地去看——我认为这是西方教会最严重的问题。C. S. 路易斯（C. S. Lewis）注意到耶稣的教导里从来没有那些不着边际、理想主义的空谈，他总是要求我们的生命有具体的改变。想想看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有多少具体的指导：不要发怒（太5:22）；不要起贪念（太5:28）；有人要里衣，就连外衣也给出去（太5:40）；有人让你走一里路，你就走两里（太5:41）。耶稣希望人们能够切实具体地实践他所说的。我们的问题在于我们以为只要理解大致概念就行了，好像接受神的话语只是动动脑子的事情，而耶稣却希望我们用生命去实践神的道。所以我鼓励学生远避无益的虚谈。与其只是动动嘴皮子说‘我需要对人有更多的爱’，不如好好想想‘今天或这个星期我可以做点什么来表达我对某人的爱？’；与其说‘我

需要增强信心’，不如想想今天我们可以做些什么具体的事情来表达我们的信仰。一般来说，我们的应用应该切实可行，便于评估，而且要具体。一天或一个星期下来，我应该可以回顾这一天或一周说：‘我用这样的方式活出了那个真理。’这个时候我们就会看到自己的生命开始发生令人兴奋的改变。”

“你说我们一直以来接受的都是这种在应用方面很模糊、很不具体的训练，对此你有什么想法？”我这么问是想让他说得更清楚一点。

“这么说吧，乔治，很多基督徒都会在一周之内听好几次圣经课，而后带着‘真不错’或者‘没什么收获’之类的评论走开，却根本没有想过听完之后要做些什么。年复一年这样下来，这就会变成习惯。我们这些当老师的人，实在太少想到去帮听课的人思考该如何具体应用我们教导的真理了。因此，有些人每周都去教会，也参加查经小组，但是从来没有以神的话语为标准调整过自己的生活。他们都有个模糊的概念，知道自己应该怎样，但是他们没有养成思考具体该怎么做的习惯。就这样，我们把他们训练成了听道而不行道的人——这正是雅各书1章22节的说法。雅各说这样的人是在‘自欺’，意思是他们认为自己走在正确的属灵道路上，但其实不是。事实上，这种情况构成了当代教会最严重的危机之一。圣经没有改变我们，没有让我们和周围那些不信的人有所区别——而且不信的人都知道这一点。我们没有切实地实践神的道，这就好像是在向世人说：‘基督教真的和生活无关！’”

我们继续往前走，绕着湖走到了湖的最南端，一路上有山核桃树、松树、桑树、白蜡木、枫树和一棵木兰树，还有其他不同品种的树木。看到多种多样的植物，我想到了另外一个问题：“你说要实践圣经真理，那都有哪些实践的方式呢？”

格思里博士会意地点点头，摘掉帽子擦了擦头上的汗——上午的天渐渐热起来了。然后他接着说道：“我刚刚强调应用圣经真理要有实际行动，这是因为很多人的读经生活里都太缺乏这种实际的应用了。谈到行动，我们可能会想到一些事情，比如帮妻子刷碗，带孩子出去吃顿饭，聊一聊，这些都很好，而且也很必要。但是我们也要考虑其他方面的应用。圣经中有些经文呼召我们敬拜，比如诗篇19篇1—4节，对此最合适的应用就是跪下来，花时间去敬拜神。其他经文可能会带领我们为生活中一些特别的恩典感谢神。还有一些经文中可能有关于神的特别教导，对此我们的回应就应该是决定改变自己在这方面固有的神学思想。最后还有，当我们默想经文的时候，我们会深入思考其中的真理，反复思想某些特定的概念，其实这也是应用真理的一种方式。这样年复一年地坚持读经，圣经的思想就会成为我们的思想，这是很重要的一种应用方式。因此，我们可以有很多种方式来应用圣经真理，而且也应该这么做。”

我们掉过头来，往后门廊那边走去，然后找了一把柳条编的黑色摇椅坐了下来。我太太帕特给我们带了薄荷茶，好让我们走路的时候润润嗓子，但是我不急着喝茶，反而是急着要继续聊下去，进入今天谈话的重要部分。“那么，大体来说，合理地应用经文要经过哪些步骤？”我问道。

格思里博士在椅子上摇了一会儿，伸手摸了摸贝儿——我家那只总是懒洋洋的咖啡色拉布拉多犬。之后他谨慎地开口了：“首先我想澄清一点：我们不应该把‘应用’看成读经或查经之后要做的一连串事情。从坐下来读圣经的那一刻起，我们对神话语采取的态度就决定了我们能否正确应用读到的真理。我有没有敞开自己接受神的话语呢？我有没有决心听到神的真理就照着去做呢？我跟我的学生说，在读经或查经之前可以先花一点时间祷告，降服在神面

前，呼求他赐给我们辨别力。这样一来，我们从一开始就在朝应用的方向走了。但也有很多想也没想经文到底在教导什么，就急急忙忙要应用。想一下主日学场景吧！大家一起读了一段经文，然后老师说：“这段经文对你来说有什么意义？”这时候大家的回答一般是分享自己认为这段经文应当怎么应用，但是如果大家都没理解经文本身的意思，谈的那些应用也就失去了基础。简而言之，合理的应用首先需要合理的诠释。”

“也就是说，我们必须好好读经，然后才能好好应用？”我说。

“就是这个意思！”格思里博士笑着说。

我继续说道：“那学会了正确读经之后，接下来该怎么妥善地应用读到的真理呢？”

格思里博士掰着指头数给我听有哪些步骤：“首先，要明确一段经文有哪个或哪些要点，也要了解这段经文最初的读者该怎么应用其中传达的真理。如果你觉得把要点写下来会对你有帮助，那就写下来。有时候要点很明确，经文说得很清楚。比如我前提到的诗篇19篇，第1节说‘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虽然使用了比喻的手法，但它要表达的真理非常直白——神的造物反映出他的荣耀，这首诗篇呼召它最初的读者去敬拜神。不过，有时候我们得多花点心思去思考什么是要点。”

我打断他的话，接着说道：“但愿这本书接下来的内容可以帮助我们弄明白，该怎么合理解释更难一些的经文。”

“一旦你把某段经文的核心思想吃透了，也完全搞清楚它想要鼓励最初的读者做出怎样的回应，”格思里博士一边说一边伸出第二根指头，“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想想看，你和这段经文最初的读者有哪些共同点，又有哪些区别。比如说，我们和诗篇19章1节的原始读者是有共同点的，我们都敬拜以色列的神，都可以观察到大

自然，等等。当然我们之间也有很多差别，比如我生活在21世纪，而不是基督降生之前数百年。如果我住在城市里，可能夜里就很难看到星星。如果我面对的是一段关于拜偶像的经文，可以说在我周围的人当中，没有人会为要不要敬拜石头或木头偶像的事情感到挣扎——他们的偶像是其他形式的！”

忽然飞来一只蜂鸟，一个猛子扎下来，啜饮着蜂鸟饲料器里面的红色花蜜。那一刻我们都安静下来，让这只漂亮的小鸟尽情畅饮。接着，我自己也喝了一小口冰茶，问道：“为什么留心我们和原始读者之间的异同很重要？”

格思里把双手放在脑后，看着那只蜂鸟掠过庄园东侧的竹林上空远去，然后回答道：“因为原始读者对某个圣经真理的独特应用方式，可能和他们当时文化中的一些因素有关，比如说穿那种束腰的袍子。我们得好好想想，一段经文在哪些方面可以完全转换过来用在我们身上，哪些又单纯是不同文化的产物。拿竹子来说，在当今世界不同的文化处境里，竹子的用法也不同，从这一点上看使用竹子和应用圣经的原则挺类似的。中国人可能会在建筑工程中用竹子搭脚手架，在美国就不会有人这么做。西田纳西州人如果要用竹子的话，可能就是用来支撑一下番茄苗，或者是搭个格子状的架子之类的。我们的竹子和中国没什么两样，但用法不同。面对圣经也是这样，我们和圣经最初的读者肯定有一些共同点，比如我们都需要聆听真理，需要明白圣经教导的原则。圣经的原则是放诸四海皆准的。我可能不会穿那种束腰的长袍，但是我肯定会穿衣服，也很看重着装。当我读到耶稣的命令‘有人要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的时候，尽管我不穿耶稣说的那种‘外衣’，但理解其中的原则并践行出来，对我来说仍然很重要。”

说到这里，我们起身往花园走去，绕着马铃薯、西葫芦、番

茄、玉米、豆角和其他的菜畦溜达起来。除了这些蔬菜之外，那里还有一些无花果树和苹果树。“嗯，格思里博士，接下来还有哪几点啊？”

格思里博士一边弯下腰，拔出向日葵花畦中的一把杂草，一边回答：“第三，要仔细思考这段经文可以应用在你生活的哪些情景中。你可能会想到家庭、工作、学校、公共生活、个人生活、人际交往、教会，等等。你看这些田，每一块的环境都和其他的稍有点不同，这样就能满足不同鲜花、蔬菜或水果种植的需要。有些植物需要稍微偏酸性一些的土壤，或是干燥些的土。有些植物在不那么肥沃的土地上反而长得更好。每种植物生长的环境都不一样。我们的生活也是一样，我们在不同的情境中也有不同的需求。比如说要实践‘爱人如己’这个真理，在家里和在公司的做法就会不一样。无论在什么场合我都要表达对别人的爱，但是表达方式会有很多种。”

“所以，我应用真理的方式，”我说道，“多少可以说是由我生活中各种不同的处境决定的？”

格思里博士点点头表示同意，然后继续说：“第四点，也就是最后一点，要想想看该如何把圣经真理具体地应用到生活中。比如说吧，我们还是拿刚才说过的诗篇19篇1节举例，我对这节经文的应用可以很个人化：‘今天早晨我要花一点时间赞美神，因为神创造的万物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彰显了他的荣耀。’或者，我也可以在人际交往中应用：‘下次鲍勃再说天气好的时候，我就可以抓住机会跟他分享一点见证，谈谈整个被造界的美好如何反映了神创造的智慧和大能。’关键是要非常具体，这样你可以很快投入实践。这样的实践是接受神的真理、活出真实信仰的重要途径（见雅2:14—17）。”

结论：敞开心聆听

谈话渐渐进入尾声的时候，我已经完全了解到应用的具体性是多么重要，但我还是问了这么一个问题：“如果说我每听到或读到一个圣经真理都必须去具体应用，这是不是稍微有点过火？”

格思里回答：“我觉得关键问题在于：我是不是真的能敞开心去聆听圣灵通过神的话语对我说的话，听他告诉我要在生活的哪些方面做出改变？还有，我有没有以神的话语为基础来调整自己的生活，以此塑造自己？如果我们每星期都可以在生活的一两个方面慎重而具体地应用圣经真理，我们的生活方式就会发生极大的变化，我们在周围人面前的见证也会截然不同。这不是很容易，不过我们必须作行道的人，别无选择。”

一起走回家的途中，我对格思里博士说，我在为这本书和其他朋友谈话的时候，都没有和他在一起时那么心有灵犀。他大笑着说：“我一点也不觉得奇怪！”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所谓应用，就是将圣经真理谨慎地用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要知道怎样理解并认同这些真理，怎样调整自己的生活，好让自己的信仰实践和神的话语保持一致。
- 要坚持应用圣经真理可能会有些困难，因为我们都是罪人，而且很多人一直以来受到的训练就是做“不着边际、理想主义的空谈式”思考，而不是采取一些具体的行动。

- 应用的形式有几种：具体行动、敬拜、默想和调整我们的神学思想。
- 合理的应用要以合理的诠释为前提。
- 应用的几个步骤如下：
 - 首先，明确一段经文的要点，也要了解这段经文最初的读者应该怎么应用其中传达的真理。
 - 其次，想想看你和这段经文最初的读者有哪些共同点，又有哪些区别。
 - 第三，仔细思考这段经文可以应用在生活的哪些情景中。
 - 第四，想想看该如何把圣经真理具体地应用到生活中。
- 不要急于求成。每个星期至少操练一两次具体应用，养成习惯。

◇ 讨论问题

1. 说出过去一个月里你对圣经真理的一次具体应用。这让你的生活发生了怎样的改变？
2. 格思里博士说，要坚持具体地应用圣经并非易事，为什么会这样？他是怎么说的？我们在应用圣经方面还会遇到哪些挑战？
3. 你能举出过于泛泛地应用经文的例子吗？
4. 想想你所认识的非基督徒，如果他们身边的基督徒都开始深刻践行圣经真理，这些非基督徒可能会有什么反应？真实活出圣经真理的信徒能否影响非基督徒？你能举出例子吗？
5. 格思里博士分享了合理应用圣经的四大步骤，对你来说最难的是哪一步？为什么？
6. 请阅读雅各书2章14-17节。我们个人可以怎样切实具体地应用这段经文？作为一个群体又该怎样应用？

◇ 更新行动

本周读经之外，还可以去听一场讲道，参加一次查经，或是自己研读圣经，并借助本章中给出的应用四步骤，找出至少一个可以在生活中具体应用圣经真理的方法。做好准备，下周和小组成员或朋友分享你应用真理的经历。

圣经

这
本
书

第二部分


如何阅读旧约

第五章

如何阅读旧约故事 与华尔基对谈

日后，你的儿子问你说：“耶和华——我们神吩咐你的这些法度、律例、典章是什么意思呢？”你就告诉你的儿子说：“我们在埃及作过法老的奴仆；耶和华用大能的手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

——申命记6章20—21节

我喜欢伟大的故事。要说我的最爱，那就要数  狄更斯的《大卫·科波菲尔》了，我也喜欢里面啰嗦的米考伯先生和镇定自若（见到驴子时除外）的贝西姨婆，还有史诗般的《魔戒》三部曲。孩子们一天天长大了，我于是十分怀念我们坐在一起环游故事世界的那些岁月——《要是你给老鼠吃饼干》（*If You Give a Mouse a Cookie*）、《小熊维尼》、《晚安月亮》（*Good Night Moon*），还有《躲猫猫》（*Moo Moo Peekaboo*，这本书到现在我还能一个字一个字地背出好几页）。随着约书亚和安娜年龄渐长，我们也一起穿过魔衣橱进入纳尼亚，轻轻松松地穿越红墙（*Redwall*）的森林，漫步过英格兰的田野，跟吉米·哈利（*James Herriot*）学习认识各种动物。到如今我还是钟爱这些书，里面的故事实在太美好，把读者带进了另外一个世界、另外一个时空，让我们用完全不同的方式去思考和想象。

旧约圣经的大部分内容也是以故事形式呈现给我们的。这些故事带领我们进入一个陌生而又熟悉的世界，鼓励我们超越自己故事的局限，去更大的故事里寻找自己的位置——这个大故事是神的伟大故事，告诉我们他将要在这个世界上做些什么。这就是圣经呼召我们进入的故事。

要聚在一起深入地探讨这些故事，最合适的带领人莫过于华尔基（Bruce Waltke）教授了。他是我最喜欢的旧约老师之一，也是世界一流的旧约学者。他著有多部书籍，也发表了许多文章。对基督和教会的热忱为他赢得了基督徒的爱戴，而在非基督徒学者的圈子里，他也因博学，精通希伯来文，精心研究圣经文本而广受尊敬。听他讲解旧约故事，就像坐在一个充满智慧的犹太老爷爷身边，听他有条不紊地将关乎全宇宙的真理用轻松的泽西口音娓娓道来。华尔基教授是我为本书采访的最后几位学者之一，我们在福音神学学会（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11月于路易斯安那州新奥尔良市举办的会议上碰面。采访全过程都有摄像记录，我们用摄像机拍下了这位思想深刻的老师所说的话。于是，在明亮的镁光灯下，在整个摄影团队的注视中，我们坐了下来。在这座以贝奈特饼、战役和波旁街著称的城市里，我们一起探讨了精彩绝伦而又纷繁迷乱的旧约故事世界。

读好旧约故事的首要原则

神才是旧约故事的主角

谈话开始，我向华尔基教授提了一个问题：“为什么旧约故事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

他想了想，露出了笑容：“我们都对故事感兴趣，就像我们

都喜欢好玩的笑话一样。好听的故事里总是充满张力，我们喜欢张力，而旧约故事里就有很多这样的张力。但是旧约故事之所以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最重要的原因是故事的主角是神，而他永远是和我们的生命息息相关的。在摩西的故事里，神告诉我们他叫耶和華，就是‘我存在’（I Am）的意思，也就是说他的存在是永恒的。他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那一位。”

我插话道：“他永远都不过时。”

华尔基教授表示同意：“是啊，他永远不过时，而且他真实的身份已经在圣经里启示给我们了。基本上来说，他的意思是：你们要按照我给你们启示来认识我，我是充满恩典和爱的神，是满有真理和圣洁的神，是公义的神……你心灵所需要的一切美善都从我而来。”

我补充道：“所以，我们读旧约故事的时候需要时刻记着，最重要的一点是神是这一切故事的主角。而且我们要问这样一个问题：‘这个故事启示了神的哪些方面？’”

教授回应道：“你说的太对了。神用这些故事启示了很多关于他自己的真理给我们，他才是焦点。当我们读到亚当和夏娃的故事、约书亚和耶利哥的故事、大卫和歌利亚的故事时，我们得记住，故事的焦点不在我们身上。我们常常一上来就问：‘这个故事告诉我，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但是我们得记住，神才是焦点！”

我觉得这一点的确非常有帮助。在生活中我很容易以自我为中心，而且我如今就活在一个自我主导的文化氛围和历史时期里。读经的时候，我提出的大多数基本问题似乎都可以简化为“这段经文对我有什么帮助？”因此，我需要旧约故事来重整我的方向，让我重新看到神这个更重要的焦点，他一直是这些故事的核心人物。与此同时，很明显的一点是，这些故事应当与我们产生联系。于是我

问华尔基教授，旧约故事是怎么描写我们人类的，又是如何在始终以神为焦点的前提下，激励我们去面对生活中的问题的。

旧约故事与我们的生活十分相似

华尔基教授回答道：“这些故事的核心常常是人们努力挣扎着去相信神、倚靠神。我想我们都面临这样的挣扎，所以对我们来说，这些故事听起来很真实。而且几乎每个故事里都有一个主人公，一般是个好人，然后他会有一个敌人，一个反派角色，一般是坏人。最终故事中的矛盾和张力不断升级，直到故事的高潮，正邪之间的张力达到一个临界点。这在我们的生活中也同样真实。旧约主要讲的不是我们的故事，但这些故事的确和我们的生活十分相似。我们都在努力靠信心活着。有时候，我们自己的故事里也会出现这样的高潮时刻，这时我们发现神在困境中真实地与我们同在，就像旧约故事里的人经历的那样。于是，旧约故事就真的能够以我们可以理解的方式对我们说话。”

在华尔基教授讲述的过程中，我渐渐明白，我们在旧约故事中看到的许多情节都是我们非常熟悉的，因为我们一生都在阅读、观看和聆听各种各样的故事。好人和坏人，危机和高潮，主角用尽一切力量去相信故事最终会有个好结局——这些都和狄更斯、陀思妥耶夫斯基、托尔金、托尔斯泰和马克·吐温笔下的伟大故事很相似。这些故事之所以伟大，是因为它们明显和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我们能感受到中间的盼望、绝望、期待和恐惧，因为我们曾经真实地体会过这些情感。幻想文学也是这样。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说过：“关于龙的故事非常重要，不是因为世界上真的有龙，而是因为这些故事让我们看到：龙是可以被打败的！”因此，当我们开始问“这个故事把神的哪些性情启示给我们？”时，

也可以问：“我是怎样参与神的故事的？”

好故事都有张力

张力对一个好故事来说非常重要，对这一点我想深入探讨一下。我记得我女儿小的时候，我会和她一起看儿童电影。故事总会演到一个很紧张的部分，危机突现，音乐变了，一切似乎都在往不好的方向发展。我知道安娜这时候会有些不安，因为她会靠我靠得更紧，有时还会闭上眼睛。而我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所以我经常会看着这5岁的可爱小姑娘，对她说：“没关系的，现在很危险，但是后面会好起来的！”知道故事的结局真的很有用。

想到这里，我对华尔基教授说：“读旧约故事的时候，我们可能会因为一个故事中的张力感到不安，或者在读的过程中因为感受到张力而有些不明白。我们可能不理解为什么这些事情会发生。故事中的人可能会做我们明知道很愚蠢的事情。有的故事还可能会发生悲剧性的转折。但是读经的时候有张力不一定是坏事，对吧？”

华尔基教授轻轻点了点头：“当然不是坏事，张力是人生中不可或缺的。在张力中我们会成长、成熟，品格也得到塑造。如果神马上垂听我们的祷告，拿走我们生活中的一切张力，那其实会毁了我们。因为那样我们就会把神当成可以利用的工具，就像阿拉丁神灯里的精灵一样。我们现在就够自私的了，如果那样就会变得更自私。神不会立即赏善罚恶，他要以此来培养我们的品格。所以，活在一个有善恶冲突的故事里，这样的张力对我们自身的成长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同样的，我们在旧约故事中发现的这些张力也会告诉我们，该如何接受我们与神的关系之中的张力。”

我问道：“旧约故事是怎么做到这些的呢？”

华尔基教授闭上眼睛停顿了一小会儿，措辞谨慎地回答道：

“这些故事描绘了生活的方方面面，有好的，也有不好的。我们在故事中读到跟随神的大喜乐，但是圣经也没有忽略一个事实，那就是生活可能会很艰难，会让人很迷茫。当我们在人生中遇到难处或是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圣经故事会给我们一些新的视角。我们会知道自己并不孤独，并不是只有我在经历这些事情。我们从圣经故事中了解到，我们所经历的一切，对神的百姓来说是非常正常的事情，当神的百姓经历这些事情的时候，神也始终在帮助他们。还有，我们看到这些故事都有始有终——神从一开始就在塑造这个故事，也是他一路把这个故事带到了结局。所以，我们看到神写就的故事最终会有怎样的结局，于是就有了盼望。当然，直到我们见主面的日子，我们都不可能真的知道自己最终的结果如何，这是人生的现实。只有到了那个日子，我们才能看到神工作的所有方式，有时神会特别通过人生中的艰难时光来做成他的工作。就像希伯来书11章说的，旧约故事中的信心伟人让我们看到：无论遭遇什么，信靠神才是正确的生活方式。”

以约瑟的故事为例

我想到创世记最后记载的约瑟故事可以当作例子，于是就跟华尔基教授提起了这个故事：“我们读完了创世记那几章经文，读到约瑟被关进了监狱。如果之前读过这个故事，我们就会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但是如果我们读得仔细一点，就会发现约瑟实际上在监狱里待了好几年，除了等待什么都做不了。我把他等待的那段时间叫做‘张力期’（in-between time）。在这个故事里，从约瑟被陷害、身陷囹圄到神拯救他，这之间有好几年时间。那时他就处在一种张力中——身为基督徒，我们很多时候也正处在这样的张力之中。”

教授表示：“确实是这样。我还记得，有一次我们在课堂上

读了创世记37章的希伯来原文，当时我发表了一个观点：故事里的每一个细节都有它存在的目的。我们读到约瑟到示剑去看他的哥哥们，他到了示剑，却发现哥哥们不在。圣经说约瑟在田野走迷了路，正好这时候来了一个人，告诉他哥哥们的消息。

“结果当时班上一个同学问我：‘在田野迷路这一段有什么意义呢？如果故事中的每一个部分都很重要，那么描述这一段的目的是什么？’于是我发现圣经作者写下这一段的目的是让我们明白，在神的看顾和引导下，有时候你看上去像是在浪费时间，你所做的一切似乎毫无意义。但是，事实是，约瑟如果没有在示剑浪费了那么多时间，他就会到得太早，碰不到路过的米甸商人。正因为他迷路了，所以他才刚好在那个时候赶到，被那群人带到埃及——在那里，神最终要高举他，使用他来拯救许多人的生命，其中也包括他全家人的性命。

“有些学生告诉我这个信息对他们来说很重要。人生旅途当中，有时候他们看上去是在原地打转，浪费时间，但神是在工作的。这就是故事最神奇的地方——你可以化身为故事中的角色，看看结果究竟怎么样，从中得到盼望。故事给了我们超越的价值，那正是人心所渴望的。故事激励我们去信靠神。”

旧约故事的讲述者想达到什么目的？

和华尔基的探讨进行到这里，我们已经看到，有两点对读好旧约故事至关重要：首先，我们需要聚焦在神身上，他才是旧约故事的主角；其次，我们需要留心观察这些故事和我们的生活有哪些共同点。我了解到，我们如果想进入圣经故事的世界，努力去更好地解读这些故事，就很有必要做好这两点。我们也了解到圣经故事中

的张力不仅仅是为了让故事更好听，也是要激励我们在人生实际经历到的张力之中好好生活。这些想法对我们都很有助益，也为我们更好地阅读圣经故事提供了新的视角。

然而，在我们所探讨的这一切背后，似乎还有一个重大的假设存在。这个假设呼之欲出，就像一个演员迫不及待地要走到台前的聚光灯下。在讨论这些问题的时候，我们似乎假设这些故事都有其写作目的——作者把这些人、这些地方、这些事件和事件的结果用生动的语言展现出来时，心里始终有这样的一个目的。因此我希望我们能一起来探索，这些故事的作者在下笔的时候，脑子里想着的那个目的是什么。

历史性目的

回答这个问题时，华尔基教授提到了斯滕伯格（Mier Sternberg）关于旧约故事写作艺术的著作。“根据斯滕伯格的观点，旧约故事的作者主要有三个目的。第一个目的和历史有关。他们是在记录历史事件，而不是神话故事。这些事情确实发生过。作者提到具体的时间、地点，是为了让我们这些读者可以知道这件事情在真实历史中发生的时间点。很多人读旧约的时候最害怕读家谱，但是家谱也有历史性的作用，把我们从历史中的某一点带到另外一个点，同时也让我们了解到很多旧约人物和群体的身份特征。不过总体而言，我们通过旧约故事看到的是神如何以特定的方式塑造历史，从而塑造他自己的子民。”

强调圣约关系

紧接着，华尔基教授开始讲旧约故事的第二个目的：“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旧约故事的作者脑子里想着的第二个目的，那就是传递一个信息，信息的核心是神与以色列立约。在这样的立约关系之

中，神向他们启示自己的性情，并一直呼召他们在这些启示的基础上来信靠他，而信靠又是以顺服的方式表达出来的。实际上，神是在说：你们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你们的神。我会看顾你们，引导你们，你们可以信赖我。但是我是圣洁的，因此你们必须顺服我的指示，而不是照你们自己的意思去行。

“当然，问题在于我们这些神的子民只想要神的看顾，而不想好好遵守他的约！在整部旧约中我们一直看到这个问题。因此，旧约故事强调神和他子民之间的圣约关系，这也是将整本圣经连成一体的线索。如果明白圣经的总意就是要讲我们和神之间的关系，我们就一定能明白这些故事的主要目的之一。”

他说到这里，我插了一句话：“也就是说，这些故事想让我们更加忠实于和神之间的圣约关系。那你能不能举个例子说明一下，我们该怎么从圣约的角度来读这些故事？”

华尔基教授回答道：“没问题。在士师记一开始，我们就读到了以色列人攻打比色的故事（士1:4—7）。比色的王是亚多尼比色，以色列人砍下了他的大拇指和大脚趾。之后，亚多尼比色说：‘从前有七十个王，手脚的大拇指都被我砍断，在我桌子底下拾取零碎食物。现在神按着我所行的报应我了。’（士1:7）接着，圣经说他们把这个王带回耶路撒冷，他就死在那里。

“很多注释书作者认为亚多尼比色非常了不起，他明白神是公义的。他们认为这段圣经主要是在讲公义的思想。但是我们必须从申命记第7章出发，从圣约的角度来读这段经文。申命记7章2节盟约的条例中清清楚楚地指示了该如何对待迦南地的人：‘耶和华——你神将他们交给你击杀，那时你要把他们灭绝净尽，不可与他们立约，也不可怜恤他们。’以色列人本应将迦南社会中体现出来的邪恶彻底消灭。因此，士师记1章并不是在讲公义，而是在说

以色列没有严格按照神在圣约中的指示去做，这就为整个士师记的故事定下了调子——这是一卷描写神的子民完全失败的书。换句话说，他们对待迦南王的方式标志着以色列人堕落的开始。除非你理解申命记第7章的圣约，否则你肯定会误解士师记第1章中亚多尼比色的故事，和许多注释书作者犯同样的错误。”

我插话道：“也就是说，以色列人对待迦南王的方式大体上似乎没什么问题，我们现代人也感到这么做比较合适，但是实际上他们没有认真按照神的话语去做？”

华尔基回答：“是的！在这一点上，以色列人效法了迦南王的榜样，而没有照着神的方式去做。我发觉现在的教会里也有类似的现象。我们在一些小事上让步，渐渐地就越来越像世人了，这是因为我们没有认真看待神的话语。”

文学性的目的

我总结道：“嗯，关于旧约故事的作者想通过讲述这些故事达到什么目的，你刚刚谈到了两方面，一个是历史方面的目的，一个是思想方面的目的，就是要强调彼此忠实的盟约关系这个信息。那么，写作旧约故事的第三个目的是什么？”

摄制组的成员非常专注地看着我们，似乎完全被我们的谈话吸引了。当然，他们的注意力主要集中在拍摄上，不过他们也进入了讨论之中——他们是摄影师，用光影、声音和图像来传递强有力的信息，而华尔基教授要讲的第三点就和他们很有关系。教授这样说道：“旧约故事的作者写作这些故事的第三个目的与审美有关——他们想以一种美好、动人的方式来传递信息。换句话说，他们是在用创作文学作品的方式写作圣约的历史和信息。他们会直接规定神的子民应当做什么，但有时候也通过讲故事来说服这些人。有一位

学者说过：‘除非你理解了圣经写作的方式，也就是了解圣经的各个部分是怎么组合在一起传达信息的，否则就永远无法理解圣经到底想传递什么信息。’”

故事的结构

我问华尔基教授是否可以举个例子，他欣然同意了。“那就拿所罗门的故事举例吧！故事记载在列王纪上的头12章。这段经文使用了一种文学手法，叫做‘交错法’——故事的开头和结尾交相呼应，第二部分则呼应倒数第二部分，以此类推。列王纪上第1章中，故事从所罗门继承了他父亲大卫的王位开始，到12章时故事告一段落，讲到后来兴起的耶罗波安从所罗门继位者罗波安手中夺走了大片国土。第2章讲所罗门王国的建立，而11章则讲到这个王国的分裂。在11章里神这样说：‘你既行了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约和律例，我必将你的国夺回，赐给你的臣子。’（王上11:11）在3—4章中，我们看到所罗门大有智慧，且有文学方面的恩赐，这些都为神所用，带来益处。在第10章中所罗门滥用了他的智慧去谋求私利，谋求自己的荣耀和强盛。5—6章讲到所罗门建起了圣殿外部，但其中所用的器具都还没有造好。在7章15节—9章9节中，所罗门造完了圣殿所用的器具，并把这一切都献给神。”

接着，华尔基教授问了一个问题，眼中闪过一道光芒：“那么，在整个故事正中间还发生了什么事情？在故事的中间，所罗门建造神的圣殿刚到一半，却停下来去建造他自己的宫殿！因为他已经不再把爱神当作最重要的事情了。这段关于所罗门修建自己宫殿的叙述好像和上下文格格不入，但是它非常重要，因为它处在所罗门治理以色列故事的正中间。在列王纪上前12章的结构中，这段经文是非常重要的转折点。在这样一个以‘交错法’的方式写成的故

事里，正中间的那个部分是最重要的，要点就在那里。对所罗门来说，建造他自己的宫殿和他埃及妻子的宫殿，都比完成圣殿中的装置和准备崇拜仪式更重要。这就让我们多多少少看出所罗门的心态。当我们读到列王纪上11章的时候，我们发现他的心已经从耶和华身上转到了他的妃嫔那里。”

我说：“嗯，也就是说，理解了整个故事的文学编排手法，确定了这段所罗门为自己建宫殿的经文是故事的核心，我们就可以推导出这段经文的主要信息了。”这点对我很有帮助。我经常为所罗门背离耶和华感到非常奇怪。这么一个聪明人，两次听过神对他说话，怎么可能在几章之后就变得这样灵性昏暗？华尔基教授指出，整个故事的结构说明，所罗门的堕落是从他把地上的事情看得比敬拜耶和华还重的时候开始的。他的心原本像善良的杰基尔一样好，最终却变得像邪恶的海德先生一样坏。¹⁸因此他的妻子们才有可能让他的心完全转离了神。这个故事的文学手法让我们找到了线索，最终得到这么重大的亮光。

接着，华尔基教授谈到这样的亮光会对我们和神的关系有什么帮助。“1990年代我在教会里教导列王纪上的这几章经文，当时我就指出7章1—14节应该这样解释。当时股票市场即将迎来一个巨大的高峰，教会的一位长老告诉我其他长老都辞去了长老的职务，因为他们想抓住机会，全力以赴地赚钱。那位长老说：‘其实我也想辞掉长老的职务，但看到这段经文中所罗门的遭遇之后，我决定不

18 杰基尔和海德先生是苏格兰作家史蒂文森笔下的小说《化身博士》中的人物。故事主角杰基尔博士是个双重性格的人，表面上他学识渊博、德高望重，内心深处却潜伏着一种肆无忌惮的邪恶。后来他发明了一种化学药剂，只需吞一点，他就能随心所欲地变成另一个肉身——寻欢作乐、放纵自己的矮小丑陋的海德先生。他在外干尽坏事，回到家后，再服一剂药水，则又变成了受人尊敬的杰基尔博士。——译注

要去把投资机会看得比教会和神还重要。’”

进一步帮助你读好旧约故事

有时候，某个重要的亮光（比如这段经文的结构）可以一下子让我们领悟旧约中某个故事的含义。这种领悟在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中可以给我们实际的帮助，就像华尔基教授刚才提到的那个教会长老一样。因此，我们读这些故事的时候应该注意它们彼此之间有什么联系，而一本好的注释书或者是研读本圣经会对我们理清故事的结构有很大帮助。用心阅读一段经文的时候，首先我们可以观察故事的引子和结论，还有关键的转折点和看起来是高潮的部分。等到我们渐渐开始理解整个故事的走向和结构时，也就会更理解整个故事的意图了。

然而，有些故事从表面上看起来实在太难了（说句不怕死的话，简直是可怕），以至于我们几乎完全无法从中获得任何和救赎有关的信息。对此，我问华尔基教授：“我们该怎么读旧约里那些真的很难读懂的故事呢？我想起士师记11章中耶弗他的女儿的故事。对这类偶然发现一个就会吓人一跳的故事，我们该怎么入手呢？”

如何阅读旧约中难解的故事？

华尔基教授闭上眼睛想了想，然后开口道：“是这样，遇到这类故事，你也许不能马上就得到答案。你可能得把这事搁在心里，过上几年，等你觉得能想清楚一点的时候再说。但是首先还是要了解语境。士师记记载的那个时代是个混乱的时代，神的子民不知道神的话语，对他们和神之间的圣约关系也不肯好好持守。要记住这一点。”

我问华尔基教授可不可以给我们提个醒，让我们注意到故事中的的一些细节。

“嗯，不知道你有没有印象，耶弗他是个谈判专家，也是个勇敢的战士。他的兄弟过去不接纳他，不想把父亲的遗产分给他，因为他是妓女的儿子。他的兄弟们是当时以色列的长老和元帅，而亚扪人正在攻打他们。他们知道自己不是对手，只想平平安安过日子，不想冒着牺牲的危险去打亚扪人，所以他们让耶弗他去当元帅。于是耶弗他就跟他们交涉，要求他们让他作整个家族的领袖。

“这时候耶弗他其实对神没什么信心。虽然神已和以色列人立约，应许会帮助他们，但是耶弗他不確定神是不是真的会帮他。所以他就发了一个非常冒险的誓，说：如果你让我打胜仗，那么我回来的时候先从我家里出来迎接我的那个，我要把他献上给你当作燔祭。在这个地方你得明白一点：那时候的人经常和牲畜同住在一个房子里。耶弗他可能以为出来的会是一头牛或者其他动物，但是这个誓实在发得太愚蠢了。一般来说，战士回家的时候，妇女都会出来迎接凯旋的英雄，为他们欢呼庆贺。他也不想一想，他家里会是谁出来呢？结果来的是他女儿！接着，他说了这么一句话：‘你使我甚是愁苦。’注意他的反应是多么以自我为中心。他担心的不是自己要夺去女儿的生命，他那句话的意思是‘我的命好苦啊！’很讽刺，也让我们看到这个男人的本性。

“这真的是个可怕的故事，故事展现了不信的结果。耶弗他的做法不值得称赞。他明明有其他选择，比如献上自己，那也是可能的。他也可以找神的祭司来帮助他明白律法。在人无法守住誓言的时候，律法其实给了人其他办法去赎这个背誓的罪。但是他没有请祭司帮忙在律法中找到解决办法。所以，耶弗他就是一个例子，让我们看到当时以色列民中发生的事情是多么可怕。他让我们看到不

为神而活是什么样子。他不知道神的话语，也没有正确的信仰。神使用他来工作，是因为神有时会使用不怎么合用的器皿。我们从耶弗他身上看到，人们没有神的话语作引导的时候会是多么愚昧。”

对此，我回应道：“也就是说，有时候圣经人物是反面例子，我们从他们身上学到的不是自己该做什么，而是自己不该做什么。”

“是的。而且我还是要从圣约的角度来衡量耶弗他的所作所为。按照旧约的规定，人是不可以流无辜人的血的。流无辜人的血和违背誓言，哪个更糟糕？当然，哪个都不是好事。耶弗他太愚昧了，结果陷入了两害相权的境地。而且他对神的话语懂得太少，无法从中找到出路。所以，这个故事的悲剧之处就在于人无视神的道路。耶弗他的故事同样挑战着我们——今天仍有多少基督徒因为不了解神的话语而做了极其愚蠢的决定，结果整个人生都遭到毁灭性的打击呢？”

用“大故事”的视角阅读旧约故事

我们在谈话中反复谈到的一个主题，就是神的子民对他的话语所知甚少。于是我问华尔基教授：“你可不可以谈一谈，了解旧约故事对从整体上理解神话语有多重要？”

华尔基教授回答道：“要真正看到旧约故事的重要性，我们就得从整体的角度来看整本圣经。圣经是以历史为框架的，旧约故事为整本圣经中不断发展的大故事奠定了基础。因此，离开了在整本圣经中不断发展的故事，我们就无法理解旧约故事；而如果没有旧约故事作基础，我们对于律法书、先知书、诗歌文学，乃至整部新约也就无法充分理解。换句话说，如果我们能看到圣经的故事是一个整体，看到这个故事多么美好，多么有力量，我们也就更能读懂圣经的各个部分了。

“所以，作为读者，我们需要问这样一个问题：‘我知道圣经的故事是怎么发展的吗？我了解贯穿整本圣经的那些主题吗？我是否理解圣经中各个不同的部分是怎么联系在一起，推动那个‘大故事’的发展的？比方说，神会用旧约时代的某件事情、某个人或某个制度帮助我们理解基督一生中某个更伟大的事件，这也可以说是一种预示。我们管这个叫做‘预表’（typology）。读旧约故事的时候，很多时候我们需要问：‘这个故事跟神最终在基督里、借着基督成就的事情有什么关系？或者，这个故事怎样为后者打下基础？’”

我问他可不可以举个例子，于是他举了出埃及记12章中逾越节的故事为例。

“当神把他的百姓以色列人从埃及为奴之家带出来的时候，最后一个灾难是要击杀每家的长子和头生的牲畜。但是，如果杀一只羊羔或公羊献祭，把血抹在房子的门框上，这一家的长子和头生的牲畜就不会被击杀，灭命的天使会‘越过’这家。神告诉以色列人，他们今后每年都要举办逾越节的筵席，好纪念他们从为奴之家被解救出来。

“一千多年之后，耶稣走上圣经的舞台，施洗约翰看到耶稣走过，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约1:36）在约翰福音最后的部分，我们读到耶稣在逾越节的预备日被钉在十字架上（约19:14）。在哥林多前书5章7节保罗说：‘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所以，出埃及记12章中设立逾越节筵席，这本身的意义就非常重大，但这件事还预示着一次更重要的献祭，那就是借着耶稣基督的死，神在新约之下的子民从罪中得到释放，摆脱了灵性的死亡。除非你能把整本圣经当成神这位作者写成的一个故事来读，否则就很难发现这么重要的线索。”

结论：我们在故事中扮演的角色

谈话进入尾声时，我想到今天的谈话有一层重要且明显的含义：既然归根结底神才是旧约故事的作者，既然他仍然希望用这些故事来吸引他的子民，让他们忠心持守圣约，那么我们就应该看到，这些故事有权威可以指导我们的生活——因为我们如今在这个世界上，仍在演出着神的故事。想到这一点，我问教授：“这不是说，圣经已经拉开了故事的序幕，而如今这故事仍在继续，我们都应当在其中找到自己的位置？”

华尔基教授充满激情地回答了我的问题：“你可以把神在这个世界所做的一切看成一部多幕剧。最初的几幕在圣经中就可以看到。我们如今正处于倒数第二幕，而这幕剧仍然在创作过程中。最后一幕则将在主再来时上演。因此，你和我都在倒数第二幕。我们知道情节，知道整个故事，并且也知道结局。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表演。以神在圣经中的启示为基础，演出你自己的角色。有点儿像爵士乐中的一段即兴演奏——你知道主题是什么，顺着主题继续演奏就可以了。换句话说，就是要按照神的旨意去演出这个故事。”

在本章的开头我提到过，《魔戒》是我最喜欢的故事之一。听到华尔基教授的这番话，我想起了佛罗多和山姆卫斯·詹吉在第二卷最后的一段对话。山姆和佛罗多在黑暗世界中陷入了非常艰难的境地。在前往末日火山的途中，山姆对佛罗多说：

“不过，我还是好奇我们会不会被放入歌曲和故事里。当然我们是在故事中啦！但我的意思是说，要化成文字，你知道，就是能在壁炉边说的故事，或是往后岁岁年年，都能从一本写着红色和黑色字体的

大书里面念出来。那时人们会说：‘我们来听听佛罗多和魔戒的故事！’然后他们会说：‘好啊，我最喜欢这个故事了。佛罗多非常非常勇敢，对吧，爸爸？’‘是的，孩子，他是哈比人中最出名的人，这应该就可以解释一切了。’”

“这已经解释了太多啦。”佛罗多笑着说……

“但是你还漏掉一个重要人物：坚毅的山姆卫斯。

‘老爸，我想要听更多山姆的故事。老爸，他们为什么不把他的戏份加多一点呢？我最喜欢他说话了，每次都让我笑呵呵。如果没有山姆，佛罗多恐怕就走不远了，对吧，老爸？’”

“好啦，佛罗多先生，”山姆说，“你不应该搞笑的。我可是十分认真的。”

“我也是。”佛罗多说。¹⁹

在思考旧约故事的时候，你是否听到神呼召你在他为整个世界写就的大故事中出一份力？你有没有意识到，自己原来也是主角之一？正如华尔基教授和我们分享的那样，我们蒙召进入神的故事——这故事如今仍在继续，而旧约故事能帮助我们更好地完成使命。好好读这些故事，记住神既是主角又是圣经最终的作者，这样，我们就会听到他那满有权威的呼召，他呼召我们去跟从他走这条古老的道路，顺服他，并在他的故事中做好自己当做的那一份。

¹⁹ 译文引自《魔戒》中文简体版。托尔金 (J. R. R. Tolkien) 著，朱学恒译，《魔戒（第二部）：双城奇谋》（译林出版社，2011），第343—344页。——译注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神才是旧约故事的主角。
- 旧约故事在很多方面和我们的生活十分相似。
- 旧约故事中包含着很多张力，这些张力的存在有其目的。
- 旧约的作者用写故事的方式记录历史，着重强调神和他子民之间的圣约关系，并努力呈现出文学的美感。
- 旧约故事是有结构的。
- 语境对理解旧约故事至关重要。
- 有时旧约人物会让我们看到什么是不该做的！
- 应当从神的大故事出发去读旧约故事，并且，我们应该在那个故事中找到自己的位置。

◇ 讨论问题

1. 你最喜欢的旧约故事是什么？为什么？
2. 好故事有哪些关键要素？华尔基教授谈到旧约故事之所以写得好，是因为哪些关键因素？
3. 你觉得自己最像旧约圣经中的哪个人物？
4. 撒母耳记上17章里大卫和歌利亚的故事是则深受人们喜爱的旧约故事。请读一读这个故事，读的时候记住故事真正的主角是神，也记住这个故事突出了我们和神之间的圣约关系。带着这些想法去读的时候，你对这个故事是不是有了不同的看法？请谈一谈。

5. 根据华尔基教授的分享，我们该怎么读懂旧约中比较难懂的故事？
6. 本章中哪个原则或例子对你最有帮助？

◇ 更新行动

接下来的一周中，请阅读创世记37 - 50章中约瑟的故事，每天读2 - 3章。按照你在本章中学到的方法去读这个故事，简单记录下你从故事中得到的新亮光。读了这个故事后，你个人可以在哪些方面应用其中的真理？

第六章

如何阅读旧约律法 与海斯对谈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马太福音5章17节

如果你尝试过通读整本圣经，你就会知道，第一次读[✕]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中有关律法的部分时，感觉是挺难的——就像在一池子花生酱中穿行。出埃及记一开始还不错，讲了摩西怎么诞生、怎么逃离埃及，还有后来怎么遇到荆棘火焰。而且出埃及事件本身也让人印象深刻，其中有惊人的“十灾”，还有以色列人戏剧性地穿过红海的故事。可是，一旦遇到那一大堆律法，你马上就感到举步维艰——里面涉及祭司献祭制度、会幕的建造、不洁净的条例，还有最基本的公义议题。尽管很难读，这部分圣经仍然是神赐给他子民的礼物——坚硬难啃的外表下，埋藏着许多“宝藏”等待我们去挖掘，而且，这些“宝藏”正是构成整个圣经大故事基础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圣经神学字典》（*New Dictionary of Biblical Theology*）的一篇文章中，米勒（J. G. Millar）这样写道：

其实，要了解耶稣降世为人、在地上度过一生并受死这一系列事件的重要性，我们所需的神学性架构在摩西的作品里已经基本成型了，尤其是在申命记中。之所以特别说到申命记，是因为这卷书第一次清晰地阐明了祝福与咒诅的神学，而这正是耶稣代赎工作的核心；也是这卷书让我们看到陷在罪中的人类是多么无望，连神的选民也是如此；这卷书也首次展现了神将介入，从最根本的本性上彻底改变人类的图景。²⁰

为了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旧约律法，提高我们阅读律法的技巧，我找到了我的朋友海斯（Danny Hays）。这位旧约学者是个不慌不忙的人，但他很有分寸，在研究工作上从未懈怠。他写过一些关于如何研读和解释圣经的文章和书籍。目前他在沃希托浸信会大学（Ouachita Baptist University）任基督教研究学院院长，这所学校位于阿肯色州的阿卡德尔菲亚市（Arkadelphia）。

我是在福音派神学学会2008年的全国年会上抓住海斯的，年会在罗德岛州的普罗维登斯市（Providence）举办。当时，我们去到会议厅的楼上，拉了两把椅子出来，坐下来聊。那层楼的一侧是整面的落地窗，另一侧是一排会议室，旁边还有一个小咖啡厅和一个卖各种饮料和零食的休闲区（concession area）。我们就在这样的环境下聊起了该怎么读旧约中的律法。

律法跟今天的我们还有关系吗？

20 T. D. Alexander and B. S. Rosner, *New Dictionary of Biblical Theology* (England/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2000), 164–165.

首先我想弄明白旧约律法跟今天的我们还有没有关系。“海斯，好多基督徒想到旧约律法的时候会想：‘这实在跟我没什么关系，我们已经有新约了，不管怎么说，耶稣已经和我们立了新约啊！’所以我们就来谈谈这个吧——旧约律法跟今天的基督徒还有关系吗？”

海斯低头翻看手里的圣经，找到他想找的那一章经文之后说道：“如果我们听从新约作者的指示，那答案就是非常肯定的。在提摩太后书3章16—17节中，保罗告诉我们：‘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毫无疑问，保罗所说的‘圣经都是……’，其中就包括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这些旧约书卷。要记住，对保罗来说，圣经就是旧约，而旧约中的头五卷书一直被认为是圣经其他部分的基础。所以，保罗应该是在强调圣经的这些部分是和我们有关系的。包含旧约律法的这几卷书（出埃及记、民数记、利未记和申命记），是神给我们的启示中非常关键的部分。直到现在，这些经文仍然不断向我们启示神，教导我们神的性情，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耶稣的生平和受死，而且也给我们提供了敬虔生活的指引——这些也正是保罗重申的内容。”

我问道：“既然是这样，那为什么很多人在读这部分经文的时候都感觉特别难？”

海斯露出了“非常理解”的笑容，回答道：“关键是我们给出一种读律法的方法，这个方法得是对所有律法的篇章都适用的。大多数人是怎么读律法的呢？我管他们的方法叫‘顺其自然法’（willy-nilly）。也就是说，你打开圣经，就这么一路走马观花，比方说正好读到利未记吧！读着读着，你读到一条律法，结果完全不知道什么意思。然后你读了下一条，还是跟你没有任何关系。之后

你跳过一条，因为那条看起来怪怪的。然后你发现一条能读懂的，就停下来想：‘哇噢！这条不错啊！’你感到很有共鸣，所以就在这节经文底下画了一条线，把它当作生活指导。接下来你可能又跳过了15或20节经文，也许更多，比如一两章，因为这一大堆经文又是你完全不能理解的了。”

听着海斯的话，我想到我的女儿安娜12岁的时候读到某些旧约律法时说过的话。我跟海斯提起她的话：“当时我女儿安娜正在通读旧约。她总是拿着某一段圣经来找我问：‘爸爸，我真的不明白，这里感觉好奇怪，我该怎么做？’她的确在旧约中得到了很多引导和帮助，但读律法部分的时候，她也遇到了好多难题。”

海斯点点头表示理解，然后回应道：“这不是她一个人的问题。我发现大家对旧约律法的态度走向两个极端。一个就是完全无视，或者至少是无视其中的某些部分，认为这些东西与自己无关。他们把律法分成几个部分，贴上不同的标签，于是其中很大一部分内容就被过滤掉了。持这种观点的人认为有些律法是‘道德律法’，是适用于我们的；而有些则是‘礼仪律法’（比方说和献祭有关的条例）或‘民法’（用来维持以色列社会的秩序），这些于我们并不适用。可问题是圣经本身并没有这样分门别类，而且这三种律法之间的界限时常是非常模糊的。比如说，一个古代以色列人在行淫的时候被抓，他触犯的是道德律法还是民法呢？实际上两者都有。所以把律法严格分成几类没什么意义。这是我们犯的第一个错误。”

我接过他的话来，说道：“你的意思是，如果我们采取这种分类法，就很容易过滤掉圣经的很大一部分内容，以为这些内容和我们现代人毫不相干，是吧？”

“对。这样一来，律法的某些部分似乎就完全无法应用在我们

身上了。”

说到这里，海斯向前倾身，把两条胳膊拄在膝盖上，继续说道：“还有一些人走了另外一个极端，他们认为这些律法当日如何应用在以色列人身上，今天也就能够以同样的方式应用在我们身上。但是以色列的处境其实是独特的。神在那个时候赐给他们律法，有他特定的目的。当时以色列人要去到迦南地，神赐下这些规条和命令，是为了告诉他们到了应许之地后怎样生活才能蒙神的祝福。从这个意义上说，律法在当时当地有其特定目的。

“今天我们来读旧约律法的时候，处境已经和以色列人完全不同。比方说，我们不再处于神和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所立的旧约之下了。律法是给以色列人的生活指导和行为准则，目的是让他们在生活中显明他们是与神有特殊盟约关系的人。而在加拉太书中，保罗花了很大篇幅给我们讲不要让基督徒再回到律法和整个律法系统之下。那么，我们到底该怎么办呢？我们不应该回应说‘我们要像以色列人那样遵守律法！’但也不应当忽略律法，把这部分圣经当作与我无关的东西过滤掉。”

传承与断裂

我觉得海斯把我们带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面前。阅读旧约律法的要诀之一就在于，我们必须明白，神透过律法对以色列人说的话和对我们说的话，在哪些方面是一脉相承的，而在哪些方面又是截然不同的——因为我们已经不处在以色列人生活的旧约时代，而是来到了耶稣开启的新约时代。这中间肯定有某种连续性，但是区别在哪里呢？带着这些问题，我发问了：“以色列人对神给的这些诫命的体会，和我们对神律法的体会会有什么相同和不同？我们该

怎么看待其中的传承和断裂？”

对这个问题，海斯略略思考了一下，然后回答道：“毫无疑问，耶稣基督到来和新约的确立带来了改变。我们如今在新约之下，而不在从前那深植于律法中的‘摩西之约’以下。保罗在罗马书和加拉太书中已经把这一点讲得淋漓尽致了。希伯来书基本上也强调了同样的观点：基督徒是面向新约的，而如今神的律法已经写在了他子民的心里（来8:7-13）。神在特定的历史处境下赐给以色列人律法，是有他特定的理由的。律法（从出埃及记一直到申命记中所包含的）界定了神和以色列人之间的圣约关系，神住在他们中间，因此以色列人可以住在应许之地，蒙神祝福。

“今天，我们基督徒也是神的子民，神仍然住在我们中间，因此我们和以色列人之间有很多相同点。但我们并非以色列人，而且世界上绝大多数基督徒都不住在应许之地。今天我们也不再面对以色列人曾面对的试探——要像迦南人那样去拜偶像。神如今借着内住在他子民里面、充满在他教会中的圣灵与我们同在，不再住在会幕或圣殿里。我们来到神面前的方式也改变了：耶稣基督已经为我们献上了更美的祭物，也是永远的赎罪祭，因此我们今天可以通过耶稣基督来到神面前，而不再依靠律法所描述的旧的献祭制度。”

海斯所说的正是新约的教导。彼时，阳光透过我左手边巨大的玻璃窗照进屋子里。我想新约书信也正像这阳光，透过这明亮的光，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保罗和其他新约作者对基督到来之后律法的地位有怎样的理解。说到这里，我又问了一个问题：“那么，和旧约律法颁赐的时代比起来，我们现在有哪些情况和当时是一样的？”

海斯回答道：“律法强调的一些大原则是始终不变的，比如神对他子民的信实，他的圣洁，以及他对圣洁的要求（‘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再比如神的圣洁、他的同在和他成全自

己旨意的大能，这三者之间的联系；再比如，神关爱人，而且要求我们也要关爱别人；还有，罪是很严重的，对付罪也非常重要；最后还有，神要求他的子民对他、对家庭、对邻舍都保持忠诚。耶稣和早期跟随他的人特别注重解释十诫，十诫中有九条在新约中都有重述，只有安息日的诫命没有出现²¹；并且，我们肯定也领受了爱神的诫命（申6:4—6），也就是‘示玛’（Shema）²²，还有爱人如己的诫命，出自利未记19章18节。耶稣说这两个是最大的诫命。”

海斯最后提到的这一点，让我想起几年前我曾经详细研读过雅各书。雅各在这卷书中列出了一些他想要强调的原则，都引自利未记19章。比方说，他呼召基督徒关心穷人（雅2:5—9；利19:10），警告拖欠工人工资的人（雅5:4；利19:13），劝勉信徒在争讼的事上不要偏袒富人、欺压穷人（雅2:1—4；利19:15），这些都继承了利未记的精神。还有非常明显的一处，就是在雅各书2章8节中，雅各直接引用了利未记19章18节的经文。也就是说，雅各从利未记的律法中拿出一部分来劝勉教会，他所做的就是海斯所说的——从旧约律法中，挖掘出那些今天仍然能够指导基督徒生活的大原则。

如何阅读旧约律法

在这一点上我想多谈一些具体的东西，所以我问海斯：“海斯，我们今天该怎么读旧约律法呢？怎么才能掌握神传达给以色列人的核心信息？怎么才能把律法中反映出的原则应用在我们的生活

21 希伯来书4章1—11节泛泛谈到了安息日，所讨论的并不是守十诫中安息日诫命的问题。

22 希伯来文音译，意为“听”，是申命记6章4节中的第一个词，因此这部分经文被称为“示玛篇”。——译注

里？有些律法拿到我们现在的世界上也可以直接用，比方说十诫中的几条，还有爱神、爱邻舍的诫命，但其他的呢？那些看上去好像不能直接应用的怎么办？”

说这话的时候，我远远望见在会议中心里的一位工作人员。我当然不知道这个人的属灵状况如何，但是我在想：“对这样一个对圣经和教会全无了解的‘路人甲’来说，他对出埃及记和利未记的内容，该怎么去回应呢？”我觉得，要跨越陌生的古代文献和现代社会生活之间的鸿沟，很多人都需要实际的帮助。

海斯调整了一下坐姿，又把他手里的便签整理了一下，接着说道：“首先，我们应该认识到一点：旧约律法包含在一个叙述性的故事当中，律法和以色列人得到自由离开埃及地、摩西之约建立及应许之地的生活是联系在一起的。所以我们一定不要断章取义地理解这些律法，而要把它们放在整个故事中去理解。”

而我脑子里仍然在想着会议中心的那个工作人员。听到这里，我想：“真不错。大多数人都可以在故事里找到共鸣。从更宏观的故事背景入手是很好的开始，这样律法就有了一个充满意义的背景。”

“其次，”海斯说，“新约圣经讲得很清楚，我们应该认识到自己已不再处于摩西之约底下了。因此，尽管从出埃及记到申命记这几卷书仍然是圣经的一部分，是神满有能力、绝对无误的话语，我们必须顺服，但对我们来说它们不再是法律了。今天违反某条律法的人，是不会像在古代以色列时那样受到全体人民惩罚的。因此，我们读旧约律法的时候也需要应用，但不是直接把它当作法律那样去读、去应用，而是要像读包含律法的旧约故事一样去读。我们需要理解所读的经文中有哪些原则：这些经文教导我们神是怎样的？人性又是怎样的？我们在其中发现了哪些指导方针，可以帮助我们在当今世界上为主而活？”

寻找大原则的步骤

我想让他再多谈一些思考这些大原则的实际步骤，于是问道：

“那么，要找出这些原则需要哪几个步骤？找到之后我们又该怎么应用呢？”

海斯掰着指头一一开讲：“首先，要确定那段经文想要对最初的读者说什么，也就是要明白在当时的处境下，这段经文有什么含义。

“其次，要判断当时的读者和我们今天这些基督徒之间有哪些不同点，比如我们在不同的约下，所处的地点不同，时代不同；还要判断我们之间有哪些相同点，比如我们同有一位圣洁的神，都要在这世界上为神而活，过程中都会遇到极大的阻力，还有，我们都是有罪的人。

“第三，试着在律法中找到那些既能应用在原始读者身上、又能应用在我们身上的神学原则，也就是普遍适用的原则。在新约教导的框架下运用这个原则，看看新约是否也以某种方式强调了同样的原则。

“第四，也就是最后一点，要确定你在自己的生活中该如何运用这个原则。”

我问他是不是可以拿某段具体的经文来举个例子，于是他给我们讲了这个例子：“嗯，就拿申命记22章1—3节来说吧！经文是这么说的：‘你若看见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不可佯为不见，总要把它牵回来交给你的弟兄。你弟兄若离你远，或是你不认识他，就要牵到你家去，留在那里，等你弟兄来寻找就还给他。你的弟兄无论失落什么，或是驴，或是衣服，你若遇见，都要这样行，不可佯为不见。’

“在当时，这段经文对他们来说意味着什么？你看，他们生

活在农业社会，牲畜对他们来说是非常重要的。神说他希望以色列人能够关照邻居家的牲口，保证走失的牛羊能回到主人家里。但是律法的规定远不止如此。请注意，经文说就算不知道谁是牲畜的主人，就算主人完全不认识，以色列人也不能佯为不见，而是要伸出援手。同样，律法的要求也不仅限于牲口，还包括衣服，甚至包括一切别人丢掉的东西。

“我们和最初的以色列读者有什么相同点，又有什么不同点呢？我们中的大多数人并不生活在农业社会（尽管有一些人确实仍然如此），至少我自己从未在小区里遇到过走失的牛、驴或者羊。还有，我们如今也不在摩西之约底下了，这段经文对我们来说不再是法律了。但是我们（教会）仍然是神的子民，我们仍然和其他人一起过着群体性的生活。

“现在我们一起来找出其中的大原则。神希望他的子民积极地帮助别人，看顾他人的利益。我们不能那么自私，只关心自己的好处，对别人的事就‘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新约对此是怎么说的呢？耶稣曾亲自强调过‘爱人如己’的原则在神子民的生活中是多么重要，并且还以好撒马利亚人的故事为例，说明他自己怎么把这个原则应用在同时代的人身上。申命记22章1—3节在原则上和‘爱人如己’是非常相近的。因此，我们可以说耶稣重申了申命记22章这条诫命的要点。

“那么，我们今天要怎样应用申命记22章1—3节？神期待我们不要只关注自己，而要关心别人的利益。我们不能说‘这事与我无关’。申命记22章1—3节（还有很多其他的经文）表明，帮助他人是我们分内的事情。如果走在我们前面的一个人突然掉了10块钱，自己却不知道，那我们就有责任捡起来还给他。如果我们捡到别人丢了的钱包或者手提袋，或者是其他任何东西，我们都有责任物归原主——

就算我们根本不认识失主，也还是应该这么做。简而言之，申命记22章1—3节不仅可以在有人丢了驴的情况下应用，丢了钱也一样。”

服事中真实的例子

海斯举的例子很有帮助。但我在想，他有没有在服事中用过这几个步骤来解释和应用圣经呢？海斯过去的经历很有意思，他接受了工程师的训练，然后有几年一直在非洲的宣教工场上服事。我问他：

“你的服事中有没有过这样的经历，当时有人提出某条律法，然后你就用刚才谈到的那些方法，帮助某个人在信仰生命中有所成长？”

海斯往椅背上一靠，回答道：“确实有一件实际发生过的事情，那是好多年前，我们在埃塞俄比亚做宣教士的时候。当时新政府上台，关闭了我们那一带的教会，命令我们不许在周日聚会。信徒很挣扎，问我们：‘我们是不是无论如何都应该聚会，然后被抓进监狱？按照安息日的律法，我们应该守安息日为圣日。还有其他选择吗？’这真是一个发自内心的疑惑。信徒想顺服神的话语，他们问题的核心触到了一个非常关键的议题：我们该怎么理解和遵守安息日的律法？”

“他们的理解是把安息日的律法应用在主日上？”我说。

海斯点点头：“对。所以我跟他们分享了我的想法，我说：‘不要因为把安息日当成我们今天还必须承担的法律义务而进监狱。我们可以在周二晚上或者其他时间聚会。’结果教会就改在另外一天晚上聚会了。”

“其实早期教会是把聚会的日子从周六（也就是安息日）改在了周日，因为周日是耶稣复活的日子。他们在周日聚会是为了宣告耶稣的复活。日子改了，但他们仍然把这一天当作敬拜的日子，专门拿出一天的时间用来与其他信徒相聚，聆听神话语的教导，敬拜

神。他们的做法符合旧约安息日诫命的几大原则，只是因为耶稣的缘故，他们换了一个日子。”我接口道。

海斯回应道：“一点儿没错。耶稣说过：‘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想他说的就是这个意思——不是说要我们还要继续像古代以色列人那样遵守律法每个细枝末节的规定，他说的是：‘我已经永远地成全了律法’。因此，我们从早期教会对耶稣在周日复活的回应方式中，看到他们对律法中安息日诫命的理解发生了怎样的变化——教会调整了聚集会众一同敬拜的日子，成全了律法的精意，而教会成全律法的方式跟旧约时代信徒所理解的是不同的。我想耶稣确实确实改变了一些律法，因为他完全了律法。”

我把我们俩刚才谈到的这些从头到尾想了一下，然后说：“嗯，刚才我们总共谈了这几个话题：首先是读旧约律法的时候，我们需要了解当时的处境；其次是我们需要试着去理解这些律法中包含的原则，还有我们和这些律法最初针对的读者之间有哪些异同；最后是我们阅读这些律法时，应该从旧约律法已经在新约中得到成全的角度出发。”

海斯再次向前倾身，点了点头表示认同：“对。举个例子来说，旧约里说‘不可奸淫’，其中的原则是什么？应该是婚姻是神圣的。而新约中耶稣的话大概是这个意思：不可奸淫是肯定的，不过除此之外，你也不能想着跟不是自己配偶的人发生性关系（太5:27—30）。耶稣其实是抓住了律法的核心和精意。”

那些奇怪的律法怎么办？

讨论继续，我又想到了利未记。利未记中有很多诫命是既直接又实用的，比如“你们不可偷盗，不可欺骗，也不可彼此说谎”

（利19:11），还有卖粮的时候“要用公道天平、公道砝码、公道升斗、公道秤”（利19:36）来秤粮食。可是同一卷书中也有很多非常奇怪的规定，比如禁止混种几种作物，不许用混纺的布料做衣服。面对这些经文，我们该怎么做？

我于是向海斯提出这个问题：“具体来说，我们究竟该怎么处理那些奇怪的律法，比如‘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或是‘不可用两样掺杂的种’？至少对我来说，不做这两件事一点困难都没有！我们该怎么处理这一类看上去有点奇怪的律法呢？”

海斯已经估计到我要问这个问题了。他露出理解的微笑，回答道：“对很多诸如此类的经文，我们最大的困难在第一步：确定那段经文想要对最初的读者说什么。我们必须尽力弄明白为什么神会在当时、当地赐下这样的律法，这点非常重要。这个时候，一本有神学深度的好注释书会是很有帮助的工具。

“我们把这些律法放到故事背景里看一下。那时，神刚刚把当时的以色列人从埃及救出来，他们的文化中仍然有许多深受异教影响的成分。还有，应许之地上住着拜偶像的居民，他们也会给以色列人带来极大的文化冲击，这样的影响极其恶劣，会让他们的心远离神。从出埃及记到申命记这几卷书中的许多律法，都是在禁止以色列人随从异教的做法。有些时候学者掌握了足够充分的背景材料，知道以色列周围的居民都有哪些异教的习惯，这样我们就更容易理解圣经为什么会禁止这些做法。但有时我们没有并足够的背景资料去搞清楚圣经为什么禁止这么做。‘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出34:26）这条律法可能是在禁止迦南人一种促进生育的宗教仪式，迦南人庆祝特定节日时可能会举行那种仪式。我们今天要怎么应用这条律法呢？在我们的文化中，非基督徒一般不会去用母山羊的奶煮山羊羔，但是我们的文化里也有一些事情是带有异教色

彩的，我们应当尽量避免去做，比如说看星座，通灵板，还有万圣节的某些做法。也许旧约中一些奇怪律法背后的原则是：不要去碰你所处文化中牵涉到灵界的有害之事！

“至于那个两样掺杂的种子的问题，我们不妨这样想：首先来看一下大背景。回想出埃及记中，神做出最新的惊人宣告，那就是他要亲自来住在以色列人中间，住在他自己的帐幕（也就是会幕）里。那位圣洁可畏、全能主宰的耶和华确实实地在他们中间显现，这将给他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带来改变。利未记强调了这些变化，解释了以色列人要怎样与住在他们中间的神同住，怎样来到他面前跟他亲近。在‘分别为圣’这个概念的鞭策下（有了这个概念，他们就不会忘记神住在他们中间了），他们的日常生活会发生全面的改变。在每一天的生活里，他们都必须遵守大量和日常生活有关的诫命，这些诫命都在强调全面地‘分别’出来，比如不能把两样种子掺杂着种，也不能穿混纺的衣服，等等。日常生活中的一举一动（自始至终注意在普通生活中的每件事情上‘分别’出来）都一直在提醒他们，那位圣洁可畏的神在他们的营地中与他们同住，他们在生活中必须脱离一切不属神的東西。也就是说，他们必须带着这样一种对洁净与不洁净、圣与俗有分别意识的世界观来生活。

“今天我们基督徒应当多花多少精力去关注圣洁的重要性？借由圣灵内住，我们经历到同样的一位圣洁可畏的神，因此我们也当成为圣洁的子民。如今神不再住在营中的帐幕里，那位圣洁可畏的神如今就住在我们里面，并且，透过新约，他已经将他的律法写在我们的心版上（耶31:33；来8:10）。我们如今不在利未记的律法之下了，所以我们不需要继续持守有关‘分别’的具体规定（就如衣服布料和种植的种子等）。然而，神将他的律法写在我们的心版上，因为他看重圣洁的生活。难道我们不应该按照新约中关于洁净

与不洁净的教导，仍然在生活的各个细节上对什么洁净、什么不洁净保持警醒吗？正如彼得前书1章16节引用利未记的话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利未记中的律法帮助我认识到，过圣洁生活的呼召应当影响到我们生活的每一个细节。”

结论

鉴于我们的谈话差不多得结束了，我向海斯提了最后一个问题：“如果让你对基督徒说一句话，告诉他们应当如何‘听’旧约律法的命令，你会说什么？”

海斯这样总结他的观点：“不要成为律法主义者，不要把旧约中的条例当成一系列直接针对你的法律去遵守。一定要把律法看成大有价值的启示，是让我们认识神和他的性情的。要顺服律法中反映出的普适原则，这些原则在新约圣经关于耶稣基督的启示中都有所提炼和解释。”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我们不能忽略旧约律法，因为律法也是神赐给我们的话语。
- 我们应用旧约律法的方式和旧约时代的人不一样。
- 旧约律法对今天的我们来说，在很多重要的方面仍然适用。
- 应当从律法部分所处的整个故事出发去阅读律法。
- 旧约律法确实是圣经的一部分，但对我们来说并不是“法律”。
- 面对旧约律法时，我们应当按照以下几个步骤来应用：

- 首先，确定那段经文想要对最初的读者说什么。
 - 其次，判断当时的读者和我们今天这些基督徒之间有哪些异同。
 - 第三，试着从律法中找出既能应用在原始读者身上，又能应用在我们身上的神学原则，也就是普遍适用的原则。在新约教导的框架下运用这个原则。
 - 第四，决定你在自己的生活中要具体怎样运用这个原则。
- 要在旧约时代特定的文学背景和文化处境中读旧约律法。

◇ 讨论问题

1. 你认为旧约律法在哪些方面像提摩太后书3章16-17节所说的那样跟我们息息相关，或者说于我们“有益”？
2. 在海斯看来，一个人通过耶稣和神建立了新约之下的关系，这将在哪些方面改变他对旧约律法的解读？
3. 海斯博士认为旧约律法在哪些方面仍然适用于今天的我们？
4. 海斯说旧约律法仍然是圣经的一部分，但对我们来说不再是“法律”，这是什么意思？
5. 阅读利未记19章9-10节，按照海斯给出的4个步骤把其中的律法应用在生活里。

◇ 更新行动

你从海斯关于如何阅读律法的指引中得到了哪些启发？在接下来的几天里，请阅读利未记19章1-18节，选择其中一些律法，根据你得到的启发来解释一下。想想如何把这些律法应用在你的生活中。

第七章

如何阅读诗篇和箴言

与霍华德对谈

求你使我明白你的训词，我就思想你的奇事。

——诗篇119篇27节

一个惬意的春日，窗外吹来阵阵微风，我坐在餐桌旁和一个朋友聊着天。他叫霍华德（David Howard），是明尼苏达州圣保罗市伯特利神学院的旧约教授。头天晚上，我们刚一起去了AT&T球场观看旧金山巨人队的棒球比赛，在记分牌广场（Scoreboard Plaza）享用了旧金山美食，然后带着我们尚未适应西海岸时差的身体，穿过金门大桥，去了米尔谷（Mill Valley）的金门神学院（Golden Gate Seminary）。我们都是这个神学院博士项目的兼职教授。

霍华德是在哥斯达黎加和哥伦比亚的宣教工场上长大的，有良好的家学渊源。著名的基督教作家及讲员伊丽莎白·艾略特（Elisabeth Elliot）²³是他姑姑，他一直叫她“贝蒂姑姑”。他们全

23 伊丽莎白·艾略特因她的丈夫吉姆·艾略特（Jim Elliot）为中国读者熟知。吉姆是向奥卡人宣教的5位宣教士之一，他们5个人后来都被奥卡人杀害。丈夫殉道后，伊丽莎白把他们的故事写成了著名的《穿越荣耀之门》一书，电影《牙尾》即根据这本书改编而成。——译注

家常常在一起查经，他们回美国度假时，在开车出去旅行的途中也会背经文。这些都成了霍华德的美好记忆。因为有这些圣经基础，霍华德对圣经产生了更多的求知欲，最终在密歇根大学（University of Michigan）拿到了旧约博士学位。霍华德的讲课和著述既体现了他对旧约圣经的渊博知识，又展现出他对教会的热心。所以，我一想到我们正好要一起去加州，就问霍华德可不可以访问他，请他谈谈应该如何读诗篇和箴言。他欣然同意了。

我们为什么喜欢诗篇？

一上来，我就问了霍华德这样一个问题：“霍华德，你觉得为什么这么多基督徒特别喜欢诗篇？好像不仅仅是因为诗篇正好在圣经的最中间，一翻就到。对好多人来说，整本旧约里好像只有诗篇是基督徒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霍华德笑着回答：“我觉得，这是因为诗篇用一种大家很容易理解的方式，抒发了人类的基本情感。三千年来，人性这个东西变化不大。你去读圣经故事，或者去读圣经里那些比较晦涩的内容，就会感觉这些东西对21世纪的我们来说十分陌生。但是诗篇完全不会给人这种感觉。比如说大卫，他在诗篇中说起人们无缘无故地恨他，说起那种低落的感觉，说起面对生活中其他挑战时的那种绝望，这些都会让我们产生共鸣。”

我补充道：“嗯，另外一方面，诗篇也谈到我们在和神的关系中感受到的那种喜乐和盼望。也就是说，诗篇非常全面地反映了我们的感受和情绪，好坏都有。”

霍华德点点头表示同意：“没错。这些诗篇确实比较全面地展现了人的情感，从最兴奋时刻的那种喜乐和感恩，一直到最低落时刻的那种抑郁和愤怒，中间没有落下一样。我讲课的时候有时会在

黑板上画一条线，一端画个正号，一端画个负号。我认为每首诗篇传递的情绪都可以在这条线上准确定位，有的正面一些，也有的负面一些。我想，诗篇之所以有这么广泛的吸引力，这应该是一部分原因。

“除此之外，诗篇还有一个独特之处：整本圣经中，基本上只有诗篇是在集中记录人对神说的话，或者人对神的描述，而不是神对我们说的话。诗篇中有人对神的赞美，有因为一些事情或者状况而发出的哀歌，甚至也有对神的疑问——当然，是用尊重的方式表达的。所以，诗篇之所以会吸引我们，是因为我们在其中找到了跟自己的经历和感受有共鸣的地方，在一定意义上说，这些诗篇替我们说出了我们对神的感受。”

也就是说，诗篇传递的情感往往是大家共有的。我还记得，在我的信仰生命刚刚开始成长的时候，诗篇对我是多么意义重大。那时我只有十几岁，而那些诗篇确实确实说出了我的好多心声，有沮丧也有欢乐，还有许多的感悟。好些诗篇给我的感觉，就像早晨刚刚送到的报纸一样——既是新的，又和我们的生活密切相关。

不过，不要忘记，这部分神的话语是在特定的文化语境下创作的，神也正是在这种特定的语境下将诗篇赐给我们。我们在其他访谈中已经谈过，聆听圣经话语的基础，就是要了解语境。所以，我也想更多地了解诗篇的语境。因此我向霍华德请教，诗篇在古代以色列人当中最初的作用是什么。

集体的感谢赞美歌

神学院主楼对面的山上远远传来除草机的轰鸣声。霍华德把手搭在腿上，回答我的问题：“你肯定知道，诗篇中几乎有一半都是大

卫写的，而另外一半则是其他作者的作品，有的我们知道作者是谁，有的不知道。从某些方面看，他们当中大多数人都是为着一个集体事件写下这些诗篇的，目的是要在一群人当中把诗篇读或者唱出来。当然，不是所有诗篇作者都抱着这个目的，我说的是大多数。”

听到这里，我小小地打断了他一下：“啊！我觉得很惊讶。我们现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不都是用诗篇来做个人灵修的吗？”

霍华德回应道：“是啊，可是你看看诗篇的小标题，一般都是‘交给伶长，用丝弦的乐器’之类的，这些应该就是告诉大家在公共集会的时候怎么使用这些诗篇。会众会聚集在耶路撒冷的圣殿唱诗篇。祭司或者伶长（就是诗班长）可能会以启应的方式来带领大家，也就是一个人和一群人彼此呼应。比方说，诗篇136篇里就有一句话反复出现：‘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这句话在整首诗里不断地重复出现，贯穿始终。我们很容易就会想到这样一个场面：诗班长在带领，而其他的人就用这句话来回应。并且，就算是个人化的诗篇，只是对神表达自己思想或感情的那种，实际上也会在集体敬拜中使用，就跟我们现在唱赞美诗是一个道理。”

我忽然感觉眼前一亮。我们唱的赞美诗，无论传统的还是现代的，都是怎么创作出来的呢？词曲作者当然是在表达个人对神的敬拜之情，但他们写作赞美诗，也是为了牧养大群神的百姓。所以，无论是个人灵修还是集体敬拜，赞美诗在其中都起到了很好的作用。诗篇似乎与赞美诗相似，也是基于同样的两方面原因写成的——一方面是出于个人灵修的需要，另外一方面是想帮助更多神的子民来敬拜神。

我问霍华德，学者们通常把用于集体敬拜的诗篇叫什么。他回答说：“学者们对此也有不同叫法，但是一般来说我们管这类诗篇叫‘赞美诗’（hymns）。按照定义来说，这类诗篇是因着神的

本性、因着他对我们启示他自己而向他献上的赞美，通常用在集体聚会当中。而更个人化一些的诗篇，比如大卫或其他人用第一人称写下的那些（如‘我要称谢你，因为你……’），通常称为‘感谢诗’。在这类诗篇里，诗人会说自己过去遇到的问题如今得到了解决，或者神听了他的祷告，所以他要感谢神。从某种层面上说，赞美是针对神本身，而感谢更多是针对神的作为。但我们得注意，不要认为敬拜的这两个方面是截然分开的，实际上两方面最终是融会在一起的。神的作为源自他的性情，而我们又是通过神的作为来认识他的性情的。

“有一位学者提出，描写神性情的诗篇应该叫作‘描绘性赞美诗’（psalms of descriptive praise），而我们通常说的感谢诗应当称为‘宣告性赞美诗’（psalms of declarative praise），因为这些诗篇是在宣告神的作为。有时这些宣告神作为的诗篇也被称作‘叙事性赞美诗’（psalms of narrative praise），因为它们讲述了神为他百姓所做的事。我觉得这些分类对我们也有些帮助。”

我问道：“诗篇106篇回顾了出埃及的故事，还有旷野中发生的状况，这应该算是哪一类？”

霍华德稍稍挪动了一下，身体微微前倾，回答道：“其实诗篇105篇和106篇是‘姐妹篇’，有时候我们管这样的诗篇叫历史性诗篇，因为它们会回顾和重述神百姓的历史，或者说是讲讲他们过去的故事。不过，不同诗篇回顾历史的角度不同——诗篇105篇重述以色列人的历史，是讲述神为他的百姓做了什么；而诗篇106篇则是为了突出以色列人是怎样刚硬，怎样反复悖逆，而神又是怎样始终忍耐他们的。不过，说到底，两首诗都是要告诉我们：看哪，这就是神为我们所做的。”

关于诗篇的不同类型，霍华德的讲解对我们帮助很大。读诗篇

的时候，我们首先可以问问自己：“这首诗的目的是什么？我应该怎么回应？”如果这首诗篇是在告诉我们神是怎样的神，我就可以和诗人一同赞美神；如果这首诗篇是在描述神的作为，我就可以用它来感谢神曾经在我生命中行过类似的事；如果这首诗篇是在讲述过去的故事，讲神在他的子民中行了怎样的大事，我就可以把这个故事当作我自己故事的背景来纪念和颂赞，因为我如今也是神的子民。

苦难之歌

这些向神表达赞美和感恩的诗篇讲述了神的性情和他所行的奇事。要让我接受其中传递的信息并不难，因为此刻我正坐在加州的校园里，享受美好的一天。加拿大雁群从我们头上飞过，停在马路对面郁郁葱葱的草地上。然而，人生不会天色常蓝、微风常伴，过去几年中我总在跑医院，那段时间真是充满了恐惧和低落的情绪，经济压力也一直让我们喘不过气。感谢神，诗篇不仅表达了欢悦和赞美，也描写了这些糟糕的经历。在那些哀歌中，诗人发自内心地向神呼求，诉说人生是多么艰难。于是，我请霍华德来谈一谈哀歌。²⁴

霍华德拣起话头，继续说道：“在哀歌中，大卫和其他诗人把自己的心声完全告诉神。生活有时候就是会让人感到厌倦，他们毫不掩饰这一点。诗人经历了各种艰难，或被病痛折磨，或遭仇敌逼迫，他身边也可能有人恨他。现在的教会特别软弱缺乏，我觉得是因为我们没有挖掘深埋在哀歌中的真理，也没有去探索在我们面临极大的压力和伤痛的时候，这些哀歌会为我们开出怎样一条新路，带我们来到神面前。”

²⁴ 本书第十四章中，卡德（Michael Card）与作者针对哀歌还有更详尽的讨论。

霍华德侃侃而谈的时候，我在想，我们在教会里，可不可以用一些有创意的方式把哀歌引入敬拜。我们可不可以使用诗篇中的哀歌去帮助人表达他们沮丧的心情？比如说这样帮助得了癌症的人或是经济上有困难的人。这么做会不会显得很不合适？不会！这么做非常符合圣经，哀歌就是明证。哀歌最美好的地方，就在于它们帮助人们抒发自己的感情，但是又不止于此——接下来，哀歌也会告白我们对神的信心，宣告他的性情，宣告因为神是这样的神，所以我们在人生中仍然有盼望；同时，在哀歌中，诗人也会宣告，神是要借着各样的难处帮助他的百姓成长。神会使用我们经历的痛苦忧伤，并把这一切变成祝福，这似乎是大卫在诗篇中分享自己的人生经历时最深沉的心声。

“有时候神是要借着这些艰难来塑造我们、训练我们，让我们看到神的另外一面，那可能是我们从前没有见过的。多年前我和我妻子简（Jan）遭遇了婚姻中最大的一次危机，当时我们打算要个孩子。结果，因为不能生育，最后我们收养了两个女儿。现在她们都长大了。这么多年来，她们给我们带来了非常多的祝福。但是回想当时努力想要孩子的那个阶段，那对我们来说实在太黑暗了，充满了无尽的失望。如果让我们自己来选择，我们可能不会选择这样的人生剧本，但是回头看时，我们发现神借着这件事情为我们打开了全新的服事领域，也带领我们认识了很多人——如果没有经历那些痛苦，我们是永远不会认识这些人的。那个服事给我们带来很大的祝福，现在就算拿全世界来换，我们也不会换了。”

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从自己该如何反思、回应的角度，还有就是从灵命塑造的角度来看诗篇。所有的诗篇都会帮助我们反思神是谁、他做了什么，也会呼召我们在认识神的性情之后以敬拜来回应他。同时，诗篇也塑造我们，让我们学会对生活中的种种状况

做出合适的反应，学会和神交流。哀歌也同时具备这三个特点。哀歌不仅帮助我们反思生活中的挫折，学习在挫折中回应神，还会塑造我们，让我们学习思考人生的方式，学习该怎么正确地跟神交流。哀歌教导我们该如何因着神的性情而在他里面有盼望。

我跟霍华德提到这一点，他说：“是的，这一点对人很有帮助。教会有的时候会走向两个极端。一个极端是太强调我们要过得胜的生活，要保持积极仰望的状态。有些领袖呈现出这样一种版本的基督徒生活样式，鼓励大家天天说‘不要担心，只要快乐！’这样做会错失非常重要的属灵契机，让我们很难在面对生活中的难处时，把人们的目光聚集到神那里。当然也有另外一个极端，一些教派或者一些心理咨询的流派会让人们沉浸在自己的痛苦中，永远不会真的对未来有所期待，也永远不会真的抬头仰望神——除非是忍不住要咒骂神的时候。我觉得诗篇的美好就在于这种平衡，一方面鼓励我们坦诚地表达生活究竟可以艰难到什么地步，另外一方面又鼓励我们在神里面有盼望。”

我请霍华德举个例子来说明一下，于是他谈到诗篇42篇。

“诗篇42篇是一首非常伟大的哀歌。‘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我的心渴想神，就是永生神……我昼夜以眼泪当饮食……’（诗42:1-3）很明显，这是一首表达痛苦的诗歌。我们看到第4节这里说：‘我从前与众人同往，用欢呼称赞的声音领他们到神的殿里，大家守节。’很明显，诗人曾经在凡事顺遂的时候体会过和神在一起的美好，而如今他处在低谷期，因此他用回忆往昔的方式来让自己有盼望。第5节中他接着说道：‘我的心哪，你为何忧闷？为何在我里面烦躁？应当仰望神，因他笑脸帮助我；我还要称赞他。’也就是说，他想到自己过去和神之间的关系，以此来鼓励自己对未来有盼望。他并没有因为遇到问题就质疑神的存

在——诗篇的作者里可没有无神论者！但是从神学和理性上来说，诗人的确在某些时刻感受到一种矛盾和张力。我想，我们在遇到苦难的时候都会有这样的挣扎，这样的哀歌实在说出了我们在挣扎中的心声。”

对此，我回应道：“很多现代人想解决恶和苦难的问题，他们认为人们遭遇的一切不幸都是对神存在的重大挑战。可是诗篇里真的完全不是这么说的。诗篇让我们看到的是：人们会遭遇不幸，这就是生活的一部分，而神已经准备好，要在这些不幸的经历中与我们相遇。”

咒诅诗

当然，一般人如果在别人手下受了苦，也是会有“我要报仇！”这种自然反应的。我想知道霍华德对于那种表达愤怒、表示要审判仇敌的诗篇有什么看法。有时候诗人会对敌人说很可怕的话，比如希望他们的婴儿被摔在磐石上（实在让人很难进行温暖舒适的灵修式阅读！）。我问霍华德，我们应该怎么读这类诗篇，又该怎么回应。

霍华德点了点头，表示明白我的意思：“我们把这类诗篇叫做咒诅诗。归根结底，诗人是在求神兑现他的承诺，那个在好多个世纪之前赐给亚伯拉罕重大应许：‘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12:3）所以，我们在所有这些咒诅诗里看到的，其实都是诗人在说：‘神啊，我是属于你的。你的仇敌逼迫我，但是我相信你的应许。帮帮我！’

“你刚才提到诗篇137篇那节经文，我们可以看一下它的上下文：‘我们曾在巴比伦的河边坐下，一追想锡安就哭了。我们把琴

挂在那里的柳树上；因为在那里，掳掠我们的要我们唱歌，抢夺我们的要我们作乐，说：给我们唱一首锡安歌吧！我们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记你，情愿我的右手忘记技巧！’（诗137:1—5）差不多就是这样。然后诗人说：‘将要被灭的巴比伦城啊，报复你像你待我们的，那人便为有福！拿你的婴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为有福！’（诗137:8—9）我们可以看出诗人的情绪非常激烈。但是，我们要知道诗人是在什么情况下说出这番话的——巴比伦让神的百姓遭受了灭顶之灾，以色列人的土地被毁，他们妻离子散，甚至因此被掳到远离家园几百里之外的地方，过着逃亡的生活。”

我说：“也就是说，这时候的以色列人实际上处在被掳时期，比大卫时代晚了几百年？”

霍华德回答道：“是啊。这首诗不是大卫写的，而是被掳后的作品，内容和耶路撒冷被毁有关（见王下24—25章）。巴比伦人对犹太人做出了令人发指的恶行。因此，诗人才会说：‘主啊，他们怎么对待我们，求你也照样做在他们身上，因为你应许过我们，凡是攻击我们的，你必要攻击他！说到底，他们不是攻击我们，而是在攻击你！求你为你自己名的缘故报复他们！’

“大卫从未要求过神为他个人报私仇，其他诗人也是如此。而且大卫在这件事上是很好的榜样：他明明知道神想让他而不是追杀他的扫罗作王，而且神也膏立了他，但是在两次可以取扫罗性命的情况下，他还是不去为自己报仇（撒上24章及26章）。所以，大卫在写咒诅诗的时候，其实带着一种身份意识——他是神所膏立的，实际上也就是神的代表（参诗2:7—9；132:10—12, 17—18），因此攻击他就等于攻击神的百姓，归根结底也就等于攻击神自己。”

我回应道：“也就是说，从某些角度来看，这些诗篇是在告白

神会信守承诺，忠于他的百姓，持守他自己的计划，也是在宣告神终将审判逼迫他百姓的人。”

霍华德点点头表示同意：“是啊。而且我们得记住一点：诗篇是在表达情绪和感受，诗人通过文字把自己内心的感受吐露出来。这些诗篇让我们看到，有时候我们是发义怒的。可能我们没有家园被毁的经历，但是我们都明白被别人伤害的心情是多么糟糕。所以我们甚至也可以通过这些咒诅诗来表达自己的情绪，实际上就等于在说：‘神啊，我恨死那些伤害我的人了！而且，归根到底，他们是想要伤害你！’与此同时，我们刚才说过，诗人会正确地看待这一切，而不会求神为他们报一己之仇。就像大卫，他在诗篇139篇里对他的仇敌说了非常可怕的话。22节中他说‘我切切地恨恶他们，以他们为仇敌’，但接下来的两节说明，他还是能用正确的眼光来看待这一切：‘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诗139:23—24）

“耶稣说要爱你的仇敌、为他们祷告（太5:43—48），诗篇里却有很多咒诅，二者看起来好像是冲突的。但是想想看，在需要的时候，耶稣不也曾疾声厉色地斥责那些不属神的人吗（太23章）？还有，耶稣也曾宣告恶人将会遭到神永恒的严酷审判（太24:50—51; 25:31—46）。从另外一方面来看，旧约也谈到要善待仇敌，不要有失公义，比如箴言25章21节就说：‘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饭吃；若渴了，就给他水喝。’所以，我们需要把握神在圣经中完整的教导，在此基础上读咒诅诗。说到底，这些咒诅诗让我们明白了一点：有些时候，对罪和不公义感到愤怒是可以的，但我们也要用圣经的话语来规范这些思想和情绪，把伸冤的事情交给神——他自会在他的时间、以他的方式对付那些给别人造成伤害的恶人。”

如诗如歌的诗篇

就在我们谈话的时候，又有一群大雁飞入校园，落在马路对面的运动场上。它们鸣叫着，好像唱着歌一般，扑扇着翅膀融入了早先抵达的雁群，姿态优雅如翩翩起舞。放眼望去是大片的松树林，还有一座小山俯瞰着旧金山湾的小港，真是一片如诗美景……我甚至能想象出诗人是怎样沉醉在这样的景色中，写下神造物的荣耀的。其实，许多诗篇都是真正的“诗歌”。那么，该怎么从诗歌这种文学作品的角度来阅读诗篇？我请霍华德就这个问题多谈几句。

霍华德对这个话题感到很兴奋：“如果想好好读诗篇，搞清楚这个问题确实非常重要。不管作品语言是什么，我们对于诗歌和散文肯定会采取不同的阅读方法。诗歌的特点之一就是比叙事体的作品更富有情感，而且诗歌会更多地使用形象生动的语言和比喻。举个例子来说，我们可以想想圣经中两处记载大卫困苦的地方，一处是叙事性的记载，另外一处则出自诗篇。大卫和拔示巴发生了关系，拔示巴怀孕，生下一个孩子。这个孩子后来生病，最终离开了人世。孩子去世之前，大卫一直在哭泣，求神留下这个孩子。撒母耳记下12章16节说：‘所以大卫为这孩子恳求神，而且禁食，进入内室，终夜躺在地上。’很显然，大卫因着这件事而备受折磨。不过，撒母耳记的记载没什么感情可言，比较像新闻报道。

“接下来我们看看诗篇。诗篇里有很多大卫在痛苦中写下的作品。我就随便选一篇吧！诗篇69篇，他说：‘神啊，求你救我！大水已经淹到我的脖子上了。我陷在泥坑中，没有立足的地方；我沉没在深水中，波涛掩盖了我。’（诗69:1—2，现代中文译本，台湾圣经公会）你会认为这时候大卫真的是拿着笔和纸站在约旦河里，河水就快要淹到他的脖子了吗？肯定不是啊！我们都知道‘大水’

只是比喻，是在用形象的语言来说明他在困苦中的感受。有时候我们也会用类似的方式来表达感受，比如‘我要窒息了！’说这话不代表我们真的被水淹了，只不过是说明我们觉得自己就像在水里要沉底了似的。诗篇69篇4节，大卫继续说：‘无故恨我的，比我头发还多。’难道他真的出去数了恨他的人有多少，又数了自己的头发，然后说‘哇！我有2105根头发，但是我的敌人竟有2500个’吗？当然不是了。他只是想说‘我觉得有一大群人想要我的命’，不过是用了形象的表达方式来更好地传达这个意思。诗篇就是这样，会使用形象生动的语言，有时还会用夸张的手法来表达作者的感受。”

我想我已经知道该怎么应用霍华德所说的这一点来读诗篇了。于是我说：“也就是说，我们读诗篇的时候要问：这个比喻想表达什么？我知道诗篇里运用了很多形象的语言和很多比喻，现在我们可能没时间一一去探讨了，但是你主要想说的是，我们得深入了解这些形象化的描写到底起了什么作用，是这个意思吧？”

霍华德对我的话表示同意：“嗯。通常情况下，我们很容易就能发现这类比喻和形象化的描写。一本好注释书也会有帮助。”

另外一个重要方面：平行体

我还想问问霍华德有关诗篇中大量重复性用语的问题，于是我请他谈谈学者们说的“平行体”是什么意思。

霍华德一边打手势，一边说道：“大多数现当代版本的圣经都会把诗篇用诗歌结构来排版。因为诗歌是单句成行的，所以每一页上的留白也会比别的地方更多。而对希伯来诗歌，我们需要记住一点，就是你刚才说的：希伯来诗歌有一种修辞手法叫平行体。也就

是说，两行中的一行会以某种形式呼应另外一行。

“我举个例子来说明吧。诗篇第1篇属于另外一类诗篇，通常称为智慧诗，因为这首诗篇是在称赞一个人，他非常有智慧，以神的话语为基础来建造自己的生命。事实上，诗篇第1篇之所以放在整本诗篇的开头，正是因为神的律法被看作诗篇中所有观点的基础。”

我说道：“也就是说，我们之前说的种种感受和情绪都是以神的律法为基础的，所以并不是毫无头绪的胡乱抒情？”

霍华德表示同意：“就是这个意思。现在我们读一下诗篇1篇1节吧：

‘不从恶人的计谋，
不站罪人的道路，
不坐褻慢人的座位。’

“注意到“从”、“站”、“坐”这几个词了吗？这些动词是彼此平行的。这就是递进式的平行体。诗人在这里提到三种平行的动作——从、站、坐，而这三种动作又是逐一递进的。”

我问道：“这一点对理解这首诗篇有什么帮助？”

霍华德回答：“注意诗人对这个人的描写，首先是随从，接着是站定，最后是坐下。我认为这代表一个人越来越深地陷进罪恶之中。这里诗人主要想描述的是，一个人沾染了他本不该沾染的东西。同时，他也谈到人逐渐陷入某种生活方式的整个过程。最终的结果就是，这样的人得不到安舒的日子，审判来到时，也不会被神接纳（诗1:4—6）。

“也有些时候，平行体诗句的第二行是在强调第一行中谈到的基本真理。还有的时候，第二行是为了呈现一种对比，或者是增加一些新的信息。关键是要问：‘平行句的第二行（有时可能是第三行或第四行）在整个平行结构中起到的作用是什么？在作者富有诗

意的表达中，它增添了什么内容？是强调了已经说过的东西，还是想做对比，或是要增加新信息？’”

弥赛亚诗

谈到诗篇第1篇，就会想到诗篇第2篇。因为研究希伯来书的缘故，我对诗篇第2篇稍有研究。在希伯来书1章5节中，作者引用了诗篇2篇7节。在那节经文中，天父对耶稣说：“你是我的爱子。”这首诗篇中有很多平行句。比如说，开篇就是这样两句：

“外邦为什么争闹？

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诗2:1）

看出其中的平行了吗？第二行诗句是在强调第一行诗句表达的意思：全世界的领袖都起来抵挡神。同时，第二行又增加了一层意思——这样的反抗终将徒劳无功。

霍华德指出，诗篇第2篇是另外一类诗篇的典型代表。他从这里开始继续往下谈：“这首诗篇属于一个大类，我称之为皇室诗或弥赛亚诗，因为它们都在预表那即将来到的最伟大君王——耶稣，尽管其中有些看上去完全是在讲大卫或所罗门作王。这些诗篇超越了当时的时代，指向将来神要在基督里完成的工作。因此，这些诗篇主要不是在表达我们的感情，而是要让我们进入到神为世人计划的伟大事件中去。这是一幅非常宏大的画面——神在掌权，世界万物也最终会在他的掌管下达到他所命定的目标。而这幅画面正是诗篇世界观的一个重要方面。只是，弥赛亚诗格外强调一点，就是神所膏立的君王要与他一同统治神的子民。在基督徒的生命中，这一点是通过耶稣掌权来实现的。所以，我们可以用这些诗篇来敬拜神，为着神在耶稣基督里成就的一切而欢呼赞美。”

箴言的引导

谈话进行到这里，我觉得有必要用最后一点时间讨论一下箴言。现今我们生活的时代，信息多得爆炸，但是智慧少得可怜。我们需要智慧来活出圣经教导我们的一切，而旧约中的箴言就用独特而简洁的方式呈现了这样的智慧。于是我说：“嗯，现在我们可以稍微转换一下话题，来谈谈箴言。在整部旧约中，箴言的受欢迎程度可能仅次于诗篇。为什么这么多年来一直有这么多人喜欢箴言？”

霍华德回答道：“我觉得是因为箴言是整本圣经中最切合实际的作品之一，其中不厌其烦地重复生活中各个实际层面的问题。比方说，我们该怎么和邻居相处，怎么对待别人，言行举止要如何，又该如何思考……归根结底，箴言、约伯记和传道书（我们把这几卷书叫做智慧书）中都有一条贯穿始终的主线，那就是敬畏神。所谓敬畏神，是指对神表现出合理的敬虔和尊重。因此，箴言一上来就有这么一句话：‘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愚妄人藐视智慧和训诲。’（箴1:7）

“什么是智慧？智慧有很多种定义。我认为智慧是一种能力，帮助我们在垂直和平行这两个层面上好好生活。垂直层面指的是我们和神的关系，平行层面指的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有智慧就是能了解这些关系的原则并按这些原则生活。”

我追问道：“但是智慧和智力不是一回事，对吧？”

霍华德回答：“有时候人们把两者等同起来，但是圣经可不这么认为。圣经中的智慧跟处理关系的能力有关，有智慧就是知道该怎么生活。一个人可能智商只有70，但是从圣经的观点看，他也许比一个不按神原则生活的博士更有智慧。”

我接着问：“那智慧和知识也不一样吧？我知道它们之间有关

联，但是——”

霍华德点点头：“是啊，智慧不是知识，不是把百科全书背下来你就有智慧了。有智慧的意思是知道自己该怎么生活。有个学者给智慧下了这样一个定义：参照过往经验将真理运用在生活中的学问。我们可以想想箴言26章4—5节。第4节说：‘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恐怕你与他一样。’这是对生活的一条实际指导建议——对愚昧人甚至连理都别理，一旦理他，你就跟他一个水平，跟他一样愚昧了。有时候在生活里我们根本不值得去搭理这样的人。但是，注意一下，接下来的5节是这么说的：‘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免得他自以为有智慧。’表面上看来，这两句话的意思完全相反。但是，重点在于，神的智慧是要教导我们如何参照过往的经验把真理运用在生活中。第5节的箴言也是对的，因为有些时候我们必须回答愚昧人的话。我们必须面对面地回应他，让他看到自己多么愚蠢。所以，总的来说就是，有智慧的人要根据当下的需要，用不同的方式回应生活中不同的状况。有的时候，即便面对的是差不多的情况，但考虑到当下的需要不一样，我们也有可能改变做法。”

说到这里，我想到有些箴言似乎给了我们一些跟生活相关的具体应许。于是我问霍华德：“那我再问个跟这有关的问题吧！箴言上说：‘正直仁慈的人必享长寿，为人敬重。’（箴21:21，现代中文译本，台湾圣经公会）还有：‘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箴22:6）这些好像是应许。那我们是不是应该把它们当成应许来读呢？”

霍华德回应道：“这些经文并不是神给我们的那种应许……”

他的话没说完就被我打断了：“就是神保证一定会照着所说的发生的那种，铁板钉钉的应许，是吗？那我们该怎么理解这些箴言呢？”

霍华德说：“不能理解成应许，但是可以理解成引导我们生活的准则。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在80%—95%的情况下，人生大体有哪些原则可以遵循。整本圣经说得非常清楚：如果你的生命以神为中心，就很有可能一生幸福。但是，我们当然也从约伯记和传道书里读到，有时候是会出现反常情况的。约伯完全正直，远离恶事，但还是经历了艰难困苦。”

这一点非常重要。我认识一位女性，她丈夫离开了她，而她从箴言中找到了一个“应许”，认定她丈夫一定会回来。最终，他没有回来。于是，她对神非常失望。在这件事情中，一部分问题出在她把一句箴言理解成了应许，而不是教人如何过好生活的普遍指导原则。

想到这里，我又多说了两句：“也就是说，箴言给我们一些引导，让我们知道按照神的智慧该怎么生活。但是我们也需要在整本圣经的启示中去理解这些话。首先，读箴言的时候不能断章取义，而要把整卷书看成一个整体，在这个基础上去读。这样，我们就可以得到神全备的教导，知道在各种不同处境下如何做出合适的回应。不过，你刚才说，我们也需要在整本圣经的基础上来读箴言，是吗？”

霍华德说：“箴言这卷书是非常平衡的，只要从头到尾通读一遍，你就可以抓住那种平衡。如果我们从中间单独抽出一节经文贴在冰箱上或挂在墙上，那肯定也是真理——但不一定全面。”

我接着说：“所以我们不能读了一节箴言，就认为这是铁板钉钉的应许，无论什么情况下都适用。所有的箴言肯定都是对的，但可能针对的是生活中各种不同的情形。”

霍华德稍微向前倾了倾身，说：“对。一句箴言在某些情境下肯定是对的。但是情境可能会发生变化，也许对于不同的情境，其

他的箴言或圣经中的其他真理更为适用。所以，还是那句话：面对人生中各种各样的状况，箴言会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什么是智慧而属神的方式。这也是箴言如此美好的原因之一吧！”

结论

谈话到了尾声，我请霍华德来总结一下，他希望信徒们在阅读诗篇和箴言时会有怎样的感受和经历。

他是这么说的：“很多年前，我听过葛培理在一次提问环节中的回答。有人问到他自己的灵修生活怎么样。我记得当时他说，在其他事情之外，他每天都会读5篇诗篇和1篇箴言，所以每个月他都能把诗篇和箴言通读一遍。年复一年，他一直坚持这么读。”

葛培理是我心目中的信心伟人之一。想到他那堪称典范的生命和他大有能力的事工，我对霍华德说，诗篇和箴言对夯实葛培理的生命一定有非常重要的作用。诗篇一定也是他一生经历的诉说，亦表达了他在神面前的敬拜之情，而箴言一定给了他许多的引导，让他知道应该如何度过此生。

霍华德很赞同我的想法。他总结道：“就是这么回事。诗篇说出我们的心声，箴言则引导我们。能从这两方面入手去理解这两卷书就非常好了。希望大家在读圣经的时候，都不要把读经当成负担或任务，也不要把圣经当成课本来学习，而是能真正在读经时经历无穷的喜乐。这样，有时我们可能就会说：‘我终于有半小时空闲，可以读读圣经，跟神说说话了！’”

直到我们结束谈话，从那里离开，那群大雁仍然在马路对面的草地上散步。那天稍晚些时候，我站在那座小山的山顶上俯瞰旧金山湾，心里不断地思想着诗篇和箴言——它们帮助我们表达出热烈

的赞美之情，又给我们以人生的指引。这两样来自神的礼物，就像我眼前蜿蜒而出的海湾一样，无比美好。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诗篇很容易引起我们的共鸣，人类几乎所有的情感都在其中有所表达。
- 诗篇的内容往往是人对神说的话，或是人对神的描述。
- 大部分诗篇都是为了一大群人集体颂唱而写作的。
- 诗篇有很多种，包括赞美诗、感谢诗、描绘性赞美诗、宣告性赞美诗、叙事性赞美诗、历史性诗篇、哀歌、咒诅诗以及皇室诗（或称弥赛亚诗）。
- 诗篇帮助我们反思神是怎样的神，帮助我们对他做出回应，并以合适的方式思考有关神的问题。
- 咒诅诗本质上是在呼求神凭信实持守对子民的应许。
- 诗篇是感性的，充满形象化的用语，并且会使用一种叫做“平行体”的诗歌结构。
- 箴言非常实用，给我们很多指引，让我们知道该怎么过好这一生。

◇ 讨论问题

1. 你在当下的处境之中想要对神表达怎样的情绪？
2. 诗篇和我们在教会唱的大部分赞美诗有哪些相同点，又有哪些不同？

3. 请阅读诗篇19篇。根据霍华德在本章中的讲解，你认为这首诗篇属于哪一类？
4. 请翻开诗篇23篇。在这首诗篇里，诗人通过这种形象化的语言传达了关于神的哪些真理？
5. 请阅读箴言11章1-10节。这段经文中的哪些指导原则最适用于你目前的生活？

◇ 更新行动

请写下过去几天中你感受到的三种情绪，然后浏览诗篇1-15篇，找到分别表达这三种情绪的诗篇，用这些诗篇来向神祷告。

第八章

如何阅读先知书 与史密斯对谈

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

——耶利米書1章4—5節



看到“先知”這個詞，你的第一反應是什麼？一般來說，人們會把能預知未來的人叫做“先知”。打個比方，我的學生問我：“你覺得這周末的球賽哪隊會贏？”我可能會這麼回答：“嗯，雖然我不是先知，也不是先知的兒子，不過我覺得……”接着再說我的預測。在聖經里，先知的預言的確至關重要，但是先知絕不僅僅是屬靈的預言家。要讀懂先知書，我們首先要搞清楚先知在以色列歷史和社會中發揮的作用。先知書稱得上鴻篇巨制，其中包含多種文體，有時讀來優美動人心魄，有時又令人茫然不知何解。所以，為了解決先知書的問題，我拜訪了我的朋友兼同事史密斯（Gary Smith）。

史密斯和我有個共同愛好——種菜。我們會彼此分享種菜的技巧，也會把菜苗和長成的蔬果拿给对方；我們會為了一個漂亮的番茄一起開懷，也會為西田納西夏天潮熱的氣候一起嘆息。史密斯

出身于美国上中西部（upper-Midwest）的一个农民家庭，是个结实的庄稼汉，又会种庄稼又通希伯来文。先知阿摩司也是农民，假如史密斯和他生在同一个年代，他俩就可以深入聊聊什么样的土壤最适合耕种，之后再讨论一下怎么写出一本好书了。在旧约先知书方面，史密斯教授已经写过不少颇有见地的注释书。而且，他刚刚完成了两卷本的以赛亚书全六十六章注释，这称得上是惊人的巨著，实在不可小觑！于是，2009年春末的一天，我们坐在联合大学的校园里谈起了先知书。

先知书的内容十分丰富，可以说是圣经中的宝库，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对当时文化的评论，看到许多的神学思想，也可以看到诗歌的力量。先知书里也会有叙述的段落，像其他旧约故事一样，让我们看到先知生活的一些细节；有时，先知书也用诗歌的形式来传递信息，读起来就像诗篇。所以，我们在本书其他章节中学到的内容也能帮助我们阅读先知书。

假如我们毫无章法地去啃先知书，就很可能觉得自己置身于一座巨大的迷宫之中，四周怪石嶙峋，很快我们就会迷失方向，灰心丧气了。先知书非常奇妙，我希望我们都可以走出迷宫，更好地理解这部分圣经。为此，我请史密斯先从整体的角度给我们讲讲。

先知书概论

史密斯开口道：“从长度上来区分，4卷比较长的先知书通常称为‘大先知书’，还有12卷短的则是‘小先知书’，也就是说先知书总共有16卷。”

我说：“先知书还是很难按照主题来分类的，清楚分出哪卷书具体属于旧约历史的哪个时期也不容易。”

史密斯笑了笑，向话筒靠了靠，然后说道：“这个说起来有点复杂。一开始读先知书的时候，每卷看起来都差不多，因为每个先知都在呼吁以色列国民要悔改跟随神。但是一旦你对先知书的了解稍微多了一点，每卷书就会呈现出不同的特点，要按照不同的主题分门别类就有些困难了。这些先知生活在不同的时代，揭露了各种各样的问题，每个人都有各自强调的重点。这让我想起我小时候在奶牛场的生活。当时，我能记住我家每头奶牛的名字，也熟悉它们各自的习性。我那些城里来的朋友觉得这些奶牛都一样，但是对我来说，它们都是各不相同的，每一头都有独特的个性。先知也是这样。哈该和俄巴底亚不一样，以西结和约拿也很不一样。”

我笑了起来，说道：“我觉得我们确实有必要知道自己在挤哪头奶牛的奶。这么看来，要理解一个先知关注的话题，也一样需要进一步了解他这个人。那初读先知书的人有哪些基本的工具可用呢？”

史密斯提到了一些工具，是本书中我采访过的其他人也一致推荐的：“我鼓励我的学生每人都买一本圣经词典和一本比较好的研读本圣经。”

我接口道：“比方说读弥迦书的时候，首先应该有一本圣经词典，也可以找一本比较好的研读本圣经，读一下弥迦书正文之前的导论，大概了解一下这位先知的生平。是这样吧？”

史密斯回答：“这样是再好不过的。这类导论可以让我们知道先知写作的年代，了解关于这个先知我们掌握了哪些信息，明白这卷书的主题是什么，导论还会给出粗略的大纲，再讲讲那个年代的具体情况。一般的研读本圣经还会提供‘串珠’，这样我们就能知道先知书里谈到的一些事情记载在列王纪、历代志的哪一章，或是其他先知书在哪里也讲到类似的主题。”

虽然如此，我还是提出，就算有了最好的导论资料，我们还是

很难清楚知道这些先知分别属于哪个时代。

史密斯对此表示同意。他接着说道：“更难办的是，先知书不是按时间顺序排列的。而且事实上，不是每个写了旧约先知书先知都在列王纪或历代志中出现过。所以，我们很难准确定位某些先知在历史上出现的时期。不过，大体上我们还是可以把先知分成四批。”

我赶忙问道：“分别是哪四批？”

旧约历史上先后登场的四批先知

第一批：公元前8世纪的先知

“首先是最早的一批，他们大约生活在公元前8世纪，也就是基督降生之前700多年。这批先知包括阿摩司、何西阿、约拿、弥迦和以赛亚。”

我说道：“公元前8世纪这些先知写作的时候，亚述正是世界霸主，四处扩张，是吧？”

就算是在21世纪的今天，我们在思考世界走向的时候，一般也会考虑一些强大政权的影响，比如中国、伊朗、以色列和美国。对先知来说也是一样。公元前8世纪的先知写作时，亚述对以色列已经隐隐构成了威胁，甚至到了后期，危险已经迫在眉睫了。

史密斯回答道：“没错。当时亚述的威胁是他们面对的主要问题。公元前722年，亚述毁灭了北国以色列。公元前8世纪的先知其实一直在预言这件事已经迫在眉睫。”

第二批：巴比伦帝国兴起时的先知

我继续问道：“那第二批先知呢？”

史密斯回答：“接下来就是在公元前587年巴比伦人攻陷耶路

撒冷之前几十年间活动的先知，他们生活的时代大约在基督降生前600多年。当时，巴比伦已经取代亚述成为最强大的世界霸主，因此以色列人不得不去面对他们。这一批先知包括耶利米、那鸿、西番雅、俄巴底亚、约珥和哈巴谷。”

我回应说：“嗯，也就是说，这一批先知写作的时候，巴比伦的力量正在崛起，成为世界一大威胁。”耶利米有时被称为“泪眼先知”，因为他毫不掩饰地表达自己的感情。公元前627年，神呼召他作先知，这件事记载在耶利米书第1章里。之后，在耶利米书5章15—17节中，先知传讲耶和華的话，说神将要从远方带来一个强大无比的国家，与以色列为敌。他说的正是巴比伦。

第三批：被掳至巴比伦时期的先知

之后我们谈起了第三批先知。

“第三批先知是在以色列人被掳到巴比伦的那段时期里写作的，”史密斯解释道，“巴比伦征服了以色列，把很多以色列人掳到了百里之外的巴比伦定居，差不多就是在现在的伊拉克一带。被掳时期一直持续到公元前538年，当时波斯帝国已经灭了巴比伦，波斯王允许以色列人回到家乡居住。所以，公元前6世纪这100年间，有大半时间以色列人都在巴比伦。在这段被掳至巴比伦的时期里，仍然有一些先知在牧养以色列人。我认为以西结和但以理都是这个时期的先知。”

正巧，那天早上我读的就是以西结书。于是我说道：“以西结书里有些经文很有意思，比如天使抓着以西结的头发，在异象中把他带回耶路撒冷（结8章）。以西结在异象中看到那些留在耶路撒冷的领袖犯下了种种恶行。”

史密斯说：“嗯，以西结书里这一点很有意思：以西结本来在被

掳的人群中，向那群人传达神的话，但这卷书里有一大部分都在谈耶路撒冷发生的事情。当时以色列人对神以及神对耶路撒冷的计划都有错误的看法。所以，其实神是在通过以西结来纠正他们的想法。”

第四批：被掳归回时期的先知

“那第四批先知都有谁？”我问道。

“第四批是在被掳归回之后写作的先知——哈该、撒迦利亚和玛拉基。我再说些历史背景吧”，这些先知都是在以斯拉、尼希米和以斯帖的时代活动的，而那三个人在波斯打败巴比伦、允许犹太人回巴勒斯坦居住的那段时期里，都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哈该和撒迦利亚鼓励神的百姓积极重建被巴比伦人摧毁的圣殿。当时百姓们忙于建造自己家的房子，着力于重建自己的生活，而忽略了神圣殿的建造。玛拉基书中则谈到用什一奉献、献祭和恰当的婚姻关系尊荣神的问题。所以，说到这些在被掳归回时代写作的先知，他们关注的问题跟之前的先知不一样。”

到目前为止，从我们的谈话中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了解历史背景对读懂先知书至关重要。我跟史密斯谈到这个问题，问他为什么像亚述、巴比伦和波斯这样的世界大国会对以色列的历史进程产生这么大的影响。

史密斯回答：“是的，了解各个先知的历史背景的的确确是关键的一步。我们必须问这样的问题：‘当时谁在作王？这个先知是在对北国以色列说话，还是对南国犹大？当时百姓是否跟随神？他们是不是正在打仗，或者马上就要打仗了？当时的社会状况如何？’一旦我们开始问这些问题，先知书的信息就会显出意义来。”

“说到这些世界大国为什么会在以色列的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我们要记住一点：以色列人生活在一片狭长地带，东西

之间的平均距离不过八九十公里，至今仍然是这样。他们西靠地中海，东临沙漠，南边是位于非洲东北角的另一个大帝国——埃及。亚述、巴比伦和波斯如果要和埃及发生正面冲突，就必须经过这块地方。所以，以色列虽小，却占据重要的地理位置。与此同时，从属灵的角度来看，神常常因以色列人拜偶像而使用这些大国对他们施行审判，或者像使用波斯帝国这样，通过波斯来释放被掳的以色列人回到家乡。”

难道先知的主要工作不是预言未来？

正如我在本章引言中说的，谈到先知，我们的第一反应往往是：这是一群能够预知将来的人。我问史密斯，预言未来在旧约先知书里到底占多大分量。

史密斯整理了一下思绪，回答道：“我最早开始了解先知，大约是在十三四岁的时候。当时我在爱荷华州参加了一个小乡村教会，那里时常会举办所谓的‘先知大会’。大会的内容大多是神在末世将要做哪些事情，注意力主要放在以西结书、但以理书和启示录的预言上。受邀在这些大会上讲道的人会致力于解释这几卷书中的某些神秘象征。他们会给我们列出一个表格，告诉我们将来会发生什么，然后鼓励我们为主再来做好准备，因为主随时可能再来。

“好多年之后，我从学校毕业，开始教书。当时有人邀请我为一本很有分量的圣经百科全书写一篇文章，作为‘先知/预言’这个条目的主要讲解内容。那次的研究对我影响很大，引起了我对先知各个方面的兴趣——他们的生活，他们在以色列社会中扮演的不同角色，他们对预言的阐释，以及他们在以色列民族历史上发挥的重大影响力，等等。通过那次研究，我发现先知书里其实包含了很

多内容，远远不只是关于末世的预言而已。

“简单来说，我们可以认为先知就是当时的传道人，就当时的议题发表讲论，有时也会谈到神将来会做什么，不过那只是他们所传信息的一部分。很多先知文学中并没有对未来的预言。然而，要激励神的百姓认真看待神透过先知传讲的信息，预言的确非常重要。有时先知看到的可能只是几年之后的事情，就像先知阿摩司，他的信息其实就是‘神要派亚述人来审判你们了！’有时，神也会通过先知把很久之后的事情展现出来，启示出神对整个世界的宏大计划。”

听到这里，我插话道：“你是不是认为像以赛亚书53章这样的经文就属于这一类？拉开历史的帷幕，让当时的人稍稍看到一点基督受难的影子？”

史密斯回答道：“是啊。以赛亚书53章5节写于基督降生前好几百年，其中这样写道：‘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这类预言极其具体明确地指出了基督降临时会发生的事。这让我想起一些经文，比如彼得前书1章10—11节：“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

先知传讲的三个核心信息

史密斯也提到，先知书里除预言外还有很大一部分内容，讲的是先知带着神强有力的信息，当面责备那时的百姓。这些信息的主题是以色列人和犹太人该如何在这世上为神而活。我想在这方面多

了解一些，于是问史密斯，有没有所有先知共同关注的一些核心主题。我认为把握住最基本的几个核心主题后，读先知书的时候就更容易看出每个先知有哪些特殊的强调点了。

史密斯先谈起了我们在前面几章中探讨过的一个主题——神和他子民的盟约关系。

主题一：重申圣约

史密斯回应道：“要想搞清楚贯穿先知书的线索，我们就必须回头去看圣经的头五卷书，也就是五经（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主要看神和他百姓所立的约。神在五经中和以色列人订立了最早的盟约，首先是和这个民族的先祖亚伯拉罕立约，接着是在摩西领他们出埃及之后和整个民族立约。他要做他们的神，并且住在他们中间，而他们需要顺服神的引导，学习在这个约之下如何生活、如何成为万民的祝福。另外，神还应许把迦南地赐给他们。这个圣约关系的立定，根基在于神和以色列民对彼此的爱。以色列民对神的爱，是通过顺服神的律法来表明的。”

我觉得史密斯这段话听起来很耳熟。跟华尔基教授谈旧约故事（第五章），还有同海斯谈律法的时候（第六章），他们都强调要站在神和他百姓圣约关系的角度来读这些经文。现在，史密斯又告诉我，神和以色列民的圣约关系也是先知文学的核心。他说，先知们最关心的问题之一，就是当时人们只关注圣约带来的好处，却不关心神对圣约之下的子民有哪些具体生活指导。

“先知批评的问题之一就是，有些人好像只关心亚伯拉罕之约或摩西之约带来的祝福。有时候他们似乎也会关注大卫之约——神应许大卫的后裔中将有一位作王直到永远。因此，他们紧紧抓住这些美好的应许，抓住神对美好明天的计划和他将如何使用他子民

的预言。结果，当先知来对他们说‘神的审判将要临到’时，当时的一些人会说：‘不可能！我们是神祝福的犹太人，是亚伯拉罕的子孙，神的选民！神是不会让我们被敌人毁灭的！’他们还会说：

‘主的日子终必来到！’他们认为主的日子指的是神显现、毁灭仇敌的日子。以色列人的意思其实是：‘神会拯救我们！’但先知回答：‘是的，主的日子终必到来，但是跟你想象的完全不一样！’在阿摩司书第5章中，先知这样说：

‘想望耶和华日子来到的有祸了！

你们为何想望耶和华的日子呢？

那日黑暗没有光明，

景况好像人躲避狮子又遇见熊，

或是进房屋以手靠墙，就被蛇咬。

耶和华的日子不是黑暗没有光明吗？

不是幽暗毫无光辉吗？’

（摩5:18—20）

“换句话说，主的日子到来时，审判也会临到以色列人自己身上。而他们最终会因不相信审判即将临到而一败涂地。他们忘了神自己说过，假如他们背约，神会审判他们，把他们从应许之地驱逐出去（申29:22—29）。”

我接口道：“这倒让我想起了施洗约翰时代的人。从路加福音3章7—9节我们可以看到，很多人以自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为理由，说明自己在神面前没问题，但是约翰要求他们悔改。”

史密斯补充说：“某种程度上说，现在的人也会犯这种错误。人们可能会因为自己生在一个基督徒家庭里，或者属于某个教会，甚至可能仅仅因为自己是美国人，就认为‘我和神的关系好得很’。他们可能会说‘我父母都去教会，是很好的基督徒’，或者‘我加入了教

会’，或者‘我当然是基督徒啦，要知道我生在美国啊！’但是，我们和神之间的健康关系，并不是建立在这些基础上的。”

我说：“嗯，所以你总结出‘圣约关系’这个主题，这是几乎所有先知都谈过的。”

史密斯回应道：“基本上，先知的信息大多可以浓缩成这么几句话：你们本应当活出神立约子民的样子，但你们背了约。如果你们不悔改，审判就会临到。”

先知书里大量谈到神的审判。我们应当这样理解这些审判的宣告：它们显明了神的圣洁，同时也表明神渴望和他的子民有更加亲密的关系。关系破裂的时候，我们常常要经历痛苦的沟通，穿过一段“黑暗隧道”之后，才能见到光明，重建关系。这样的沟通虽然艰难，但是我们应当把它看成是充满着爱、恩典和盼望的沟通来接受。

我问史密斯：“那么，先知书的哪个部分谈到了对未来的盼望？”我一直觉得先知书中充满着带来盼望的话语，极其美好，大有能力。

主题二：余民和神永恒的国度

说到这里，我们自然进入下一个话题的讨论：公义的余民。史密斯说道：“大部分先知都谈到，在将要降临的审判中，神会拯救一批公义的余民——他们是少数忠于神的人，一直跟随耶和華的道路。比方阿摩司书第9章说，神要像农民用筛子把稻谷和糠分开那样筛以色列人。9章10节中神说：‘我民中的一切罪人说：灾祸必追不上我们，也迎不着我们。他们必死在刀下。’然后紧接着又说：‘到那日，我必建立大卫倒塌的帐幕，堵住其中的破口，把那破坏的建立起来，重新修造，像古时一样。’（摩9:11）神在这边宣告审判，那边却同时在展望光明的未来。这个主题在先知书中反

复出现，宣告神在刑罚恶人的同时也会施行公义的拯救。”

我说：“有时候神的子民好像要放弃了，但是神从未放弃过！他不放弃为自己建立国度的异象——这国度将彰显公义，照亮万邦。神对未来总是那么乐观，因为他在为他的子民塑造未来。”

史密斯补充说：“将来神会建立他心意中的国度，让他的子民住在其中。那是和平的国度，不再有战争。神会住在他的子民中间，他们也会遵守他的律法生活——极其和谐的景象。”

先知们所讲论的常常也能切中现代社会的议题。“和平”这个话题就是最好的例子。就像史密斯提到的，先知让我们看到关乎未来的异象，包括神的国度和他在全地之上充满和平的统治。作为基督徒，我们知道神的平安会临到每一个个体的生命中，而最终又会借着耶稣这位和平之君充满全世界。也许你会想起以赛亚书9章6节，圣诞节时我们常常会读到这节经文：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
有一子赐给我们。
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
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
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以赛亚写下这些话的时候，距离基督降生还有750年左右的时间。当今世界可谓凶暴乱世，这些古老话语正说中了我们心中所望。就在前不久，中东地区的某个国家刚刚发生了一次震惊全球的自杀式袭击，有将近一百户人家遭受了灭顶之灾。今天，我们仍旧需要听到那关乎和平的清晰应许，听到旧约先知书中不断回响的信息……

主题三：呼吁社会公义

接下来，史密斯谈到了另外一个和现代人密切相关的主题——先

知对社会公义的强调。为神而活意味着我们必须看重神所看重的，而先知正是在强有力地宣告神看重穷人和弱势群体。对神的子民来说，公义要通过切切实实关怀我们中间“最小的一个”显明出来。

史密斯解释道：“这个话题完全可以谈上好几天！比方说，读阿摩司书的时候，你会发现，阿摩司时代的社会贫富差距问题非常严重。那是个繁盛的时代。神差遣阿摩司去的北国以色列在遭到亚述攻击之前，军事力量十分强大。对以色列来说，那真是一个黄金年代。当时埃及非常衰败，而亚述还没有威胁到他们，因而以色列几乎可以为所欲为。他们成功地抵御了邻国的进犯，扩张了国土，得了很多进贡的钱财。简而言之，以色列当时成了一个非常富足安逸的国家。”

我打断他的话，提了一个问题：“结果是不是他们举目四顾，发现一切都证明神在祝福他们，所以就产生了错误的安全感？”

史密斯继续说道：“没错。事实上，宗教也极大繁荣起来。人们写了很多和信仰有关的诗歌，也向神献祭。但是他们压迫穷人，审判的时候屈枉正直，偏帮那些有钱有势的人，这些都说明他们的灵性是多么匮乏。有人穷奢极欲，有人却难以维生。以色列人再次忘记了神在律法中特别给出的那些教导。比方说，利未记19章就有非常明确的教导说，要关顾穷人。但是以色列人似乎认为只要有宗教仪式就行，公义并不重要。神厌恶这种徒有其表的宗教行为。”

说到这里，我想到了一段非常扎心的经文，在阿摩司书5章21—24节：

“我厌恶你们的节期，
也不喜悦你们的严肃会。
你们虽然向我献燔祭和素祭，
我却不悦纳；

也不顾你们用肥畜献的平安祭；
要使你们歌唱的声音远离我，
因为我不听你们弹琴的响声。
惟愿公平如大水滚滚，
使公义如江河滔滔。”

你可能还记得，在美国人权运动期间，马丁·路德·金博士就引用了最后这句话，为黑人得到公平对待大声疾呼。这个例子恰恰说明我们在先知书里读到的信息是多么具有普适性。

史密斯对此表示同意。接着，他谈到阿摩司作先知时整个社会和宗教的状况，在哪些方面对现代西方教会起到了警戒作用。如果不仔细留心神的话语，我们就很容易对那些缺乏的人视而不见，忽略世界上最最贫苦之人的绝望处境。“很多人没有出过国。几年前我去了埃及，那里的贫穷让我震惊。成千上万的人靠在大垃圾场里捡东西吃活着。捡垃圾就是他们的工作，除此以外没有工作给他们做。他们的生活悲惨到了极点，简直令人难以置信。所以，先知是在呼吁我们直面这个问题：如今的我们是怎么对待穷人的？”

忠于圣约的需要，在战争中对和平的期待，面对社会不公时慷慨解囊的义务，这些话题让我们对先知的工作有了一点点的了解——他们是要在这个堕落的世界中，在每一件实在的事情上显明神的价值。

我们刚刚谈到了读懂先知书的几个要点。首先要了解每个先知的历史背景。其次要了解先知书大致的主题，特别是对忠于圣约的呼吁、对不悔改之人的审判和对神的余民将享受美好未来的盼望。不过，先知书始终占了旧约的很大一部分篇幅，所以，如果想学着读懂先知书，我们恐怕还是要花些时间，培养一些技巧，学习使用一些好用的工具。

借助好工具深入挖掘先知的世界

我问史密斯，除了圣经词典和好的研读本圣经之外，还有没有其他工具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先知书。

史密斯回答：“如果你是主日学老师的话，我觉得你在阅读或研读某卷书的时候，最好买一两本相关的注释书。”

我笑着接口：“是啊，最好是买史密斯写的先知书注释。”

史密斯大笑起来，点点头表示同意：“聪明！”

我继续说道：“开个玩笑。不过认真讲，过去30年来，福音派学者的确提供了很多宝贵的资源，我们从中受益匪浅。现在圣经的每卷书都已经有很多注释书了，而且都写得非常好。”

史密斯说：“是啊。有些平信徒好像对释经书敬而远之，甚至有的牧师也是。但是我真的很希望大家能到本地的书店去看看，如果附近有基督教大学，也可以去学校图书馆看看里面都有哪些释经书。特别是旧约，有时候大家可能会感觉某段经文很奇怪，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也不知道该怎么应用。这种时候一本好的释经书会对你很有帮助！”

回到开始时谈到的种菜话题。史密斯和我都知道，称手的工具对于种好一片菜园来说真是重要！需要工具的时候就有工具可用，这样我们的生活会轻松不少。所以，要读懂先知书，最基本的工具就是注释书、一本好的圣经词典和一本好的研读本圣经。

结论

到了最后下结论的时候，我在想：先知书的信息对我们生长的这个世界是多么有针对性啊！世界霸权更迭，人们渴盼和平，需要

社会公义。有些人是徒有其表的宗教徒，他们自以为神一定会赐下祝福，却不留心神希望他们顺服的慈爱要求。神自始至终不曾间断工作——他要建立一群余民，住在他永恒的国度里。尽管先知书都是两千五百多年前的作品，但真的很像写给我们这个时代的指导手册。而现在我们翻开这本手册的时候，就可以参考史密斯的建议，在他的帮助下更加仔细地品读了。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先知所做的不仅是预言未来，他们也是当时的传道人，呼吁人们忠于圣约。
- 旧约中共有16卷先知书，其中4卷较长，12卷较短。这些先知可以按照不同的历史时期分成几批：公元前8世纪的先知；巴比伦帝国兴起时的先知；被掳至巴比伦时期的先知；还有被掳回归时期的先知。
- 读先知书之前，应该先读圣经词典或研读本圣经中相应书卷的导论。买一本好的先知书注释会对你大有帮助。
- 先知书的重点是提醒我们忠于我们与神之间的圣约，不悔改的人将要遭到审判。
- 先知书提到，有一群忠于神的余民是属于神永恒国度的。
- 先知为社会公义大声疾呼。

◇ 讨论问题

1. 用你自己的话给“先知”下个定义。
2. 在我们的文化当中，有没有人做的事情让你觉得很像是先知的工作？为什么你觉得他（们）很像先知？
3. 你最熟悉旧约中的哪个先知？这个先知的信息你都记得哪些？
4. 本章提出，先知呼吁神的子民要忠于圣约。忠于圣约在今天意味着什么？
5. 先知一致批判以色列人拜偶像的行为，批评他们不去关注法律公正和贫穷等社会问题。今天的教会应当如何面对这些问题？这些问题和我们对神的爱有什么关系？
6. 先知的某些信息是如何在耶稣基督和他的工作中得以成就的？

◇ 更新行动

找一本圣经词典或研读本圣经，读一下阿摩司书的导论，然后仔细阅读阿摩司书第5章，找到其中和我们的文化相似的描述。这章经文中的哪些警告在你目前的生活中最为适用？

圣经

这
本
书

第三部分

如何阅读新约


第九章

如何阅读新约故事 与博克对谈

提阿非罗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

——路加福音1章1—2节

在第五章“如何阅读旧约故事”中，我曾提到

 我多么喜欢故事。冬夜里，坐在壁炉旁读读狄更斯的小说，我就会有种大得更新的感觉，精神饱满，看世界的眼光也不同了。我们是神的子民，有些故事对我们来说格外重要，因此我们应当把这类故事单独归为一类，予以特别重视。我们从这些故事中找到人生的方向，知道自己该如何过完这一生，并且也理解为什么要这样。新约圣经中的福音书和使徒行传就属于这一类故事。

如果想找个人谈谈初代基督徒震撼人心的故事，我觉得博克（Darrell Bock）是不二之选。我的朋友博克是位近十年来经常在媒体上露面的福音派学者。目前他任职于达拉斯神学院，是新约研究方向的研究教授，也是灵性培养与文化专业的教授。他终身致力于耶稣生平、四福音书和使徒行传的研究，因此，过去这些年间，他

常常在一些大报，还有ABC新闻、20/20节目以及全世界许多高校学府中发表言论。在关于耶稣身份的争论中，他对维护“耶稣是神之子”这一圣经观点贡献不菲。与此同时，博克撰写了大量的文章和注释书，还写了其他的一些书，帮助人深入了解该如何读懂新约，进而改变生命，对牧者和平信徒都适用。于是，前不久，就在4月份的某天，我们顶着得克萨斯州达拉斯市的隆隆雷声，坐在神学院的一个小会议室里，谈起了该如何更好地阅读新约故事。

福音书为什么有四卷？

首先，我问了博克教授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新约里会有四卷福音书？

博克是个大嗓门，笑声更是洪亮，我们谈话的时候，他的笑声肯定时不时地响彻楼下的大堂。对这个问题，他的回答单刀直入，带着那种只有真正热爱这份职业的老师才拥有的力量：“我告诉我的学生，新约中有四卷福音书是有原因的——对于耶稣的身份和使命，四卷福音书各有其独特的视角，彼此间有着微妙的差别，共同勾勒出了整全一致的耶稣形象。

“这四卷福音书中，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这三卷的写作方式比较相似，这几卷通常称为对观福音（‘对观’的意思就是放在一起参照着看）；而另外一卷则用了不同的写作方式，那就是约翰福音。教会历史上有个问题，就是我们通常会受到约翰福音的吸引，因为约翰福音提出了很多重要的神学议题——从一开始，约翰就清清楚楚地呈现了耶稣的身份，他的视角是自上而下的。”

我插话道：“你的意思是，约翰一上来就清清楚楚地指出耶稣是宇宙的主宰，对吧？”

博克继续往下谈：“就是这个意思！约翰就像这样发表他的开场白——”他用低沉醇厚的声音接着说道，“‘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里是CNN现场报道！’”

我们俩都笑了起来。

博克又补充说：“约翰就是这样开始的，然后马上讲到道成肉身，之后在整本福音书中充满了像‘看哪，神的羔羊’这类的告白。换句话说，约翰从一开始就非常确定地告诉我们，基督徒对耶稣的身份应当有怎样的认信，所以我们会觉得这卷福音书很容易读。他特别强调耶稣身份突显出来的那些时刻，在那些地方他还会加上从天上视角出发所做的解释，好让读者不至于忽略了重点。约翰福音极其美妙，在启示耶稣完全的人性和完全的神性这方面，这卷福音书功不可没。约翰写作福音书的方式让我们更加清楚地认识了耶稣。

“可问题是其他三卷福音书完全没有采取这种方式！（这也是我最喜欢福音书的地方之一。）我管马太、马可和路加讲耶稣故事的方式叫‘自下而上’的方式，也就是让读者自己随着故事的展开发现耶稣的身份。你会一边读一边问：‘啊，耶稣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究竟发生了什么？’”

阅读：发现之旅

我说：“你觉得这一点对我们读新约故事很重要，没错吧？但理由是什么呢？”

博克解释道：“基督徒很容易忘记一点：所有人对耶稣的认识都是循序渐进的。没有人一听到耶稣的身份就立刻完全心领神会。没有谁一出生，被护士在背上狠狠拍了一巴掌之后就立马大叫：

‘耶稣就是神！三位一体神的第二位格！哇哇哇！’”

我俩都大笑不已，博克的笑声和外面轰鸣的雷声交织在一起，整座大楼好像都因此晃了两晃。

接着，博克继续说道：“谁都不是这么开始认识耶稣的。我们都在某些时候接受过别人的帮助，有人坐下来跟我们深谈，带我们进一步认识耶稣。即便是那些听到福音马上就接受了的人也一样，他们也要进一步了解耶稣的身份意味着什么。渐渐地，我们明白了，耶稣和这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不一样。这就是马太、马可和路加讲故事的方式。他们介绍耶稣的方式是循序渐进的。其实他们和约翰一样很清楚耶稣的身份，但是他们面对的读者大部分都不知道，所以我们要带着读者一步一步地去认识耶稣。”

这时，我提出一点问题：“可是基督徒都知道耶稣真正的身份啊！这么一来，我们搞不懂马太、马可和路加在做什么，就会觉得非常挫败。对我们来说，在故事展开的过程当中保持全神贯注的状态太难了，因为对故事的结局我们早就熟得不得了了。”

博克对我的话表示同意：“是啊，结果就是，读完清楚明白、开门见山的约翰福音之后，再回去读对观福音，就会觉得很痛苦。好像突然之间，本来已经豁然开朗的一切又变得云山雾罩。因为这三卷福音书讲论福音的方式跟我们习惯的讲论方式不一样，跟我们通常听到的也不一样。我们可能会问：‘这些门徒怎么这么不开窍啊？’但是这就是他们的经历，有时显得很笨，因为他们是一点一点认识耶稣真正的身份的。所以，很多人觉得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很有意思，读起来引人入胜，但是又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不是那么亲切。”

我补充道：“刚好和门徒对耶稣的感觉一样。”然后我又提到，威乐顿（Ben Witherington）管马可福音里的门徒叫“蒙昧之徒”

(duh-sciples)。我们需要记住的一点是：耶稣的门徒实际上是迈进了一个全新的领域。在此之前没有人和神的儿子一起环游过巴勒斯坦。对他们来说，这是一趟发现之旅。这段旅程改变了他们原本对神在这世上作工方式的想法，打破了他们自己给神框起来的框。

博克接着说：“这就是故事的一部分，讲门徒怎么样渐渐地发现耶稣的身份。这一点对我们解读福音书很重要。并且，关于如何跟那些还没有接受福音信息的人一起读福音书，这也给我们提供了解决之道。我们应该学习从福音书的角度出发来读福音书。”

我插话道：“就是说，要带着全新的眼光进入这个故事，就像自己正在进行一趟发现之旅。”

这时博克显得有些兴奋。他把胳膊搭在桌子上，谈到某些观点的时候，双手不断地打着手势。可以看出他对帮助非基督徒读懂福音书怀有极大的热情。

他继续说道：“就是这个意思！我们需要找回用全新的眼光来读圣经的能力，带着别人一起从福音书开头的对话开始，慢慢往前走，而不是一下跳到故事的结尾去。我们需要和他们一起走完全程。有一件事情必须明确：我们说耶稣是唯一的，我们只有通过耶稣才能到神那里去，这一点跟我们的文化是冲突的——后者认为‘条条大路通罗马’，要到神面前有很多方式。但我们要怎么让其他人明白这一点呢？我觉得我们应该让福音书来讲耶稣的故事，对耶稣究竟是谁这个问题，福音书不是一下就揭开谜底，而是慢慢地揭示。对观福音就想达到这样的效果，最终确实也达到了。可以说，之所以能够达到这样的效果，部分原因就是対观福音记录了门徒和耶稣朝夕相处时逐渐认识耶稣的整个过程。”

例子：彼得对耶稣身份的认信

我问博克是否可以从福音书里举个例子来说明一下，于是他举了路加福音9章18—22节为例。

“有个好例子，就是彼得在凯撒利亚腓立比认信耶稣是基督。这是故事中非常关键的一个节点。当时人们基本上都认为耶稣是先知中的一位，众人中的一人，仅此而已。但彼得告白说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受膏者，是弥赛亚，也就是说他是独一无二的。耶稣对他的回应基本上是这个意思：‘好，现在你可以跟我一起做事了，你已经明白了我在神计划里扮演的角色是独一无二的。’

“但是接下来耶稣又向门徒抛出一个烫手的山芋：‘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仔细想一想，这句话实在有点自相矛盾的感觉。但以理书第7章中出现的‘人子’是旧约中被高举的人物，他像神祇一样驾云降临，来到那位亘古常在者的面前，得了权柄和永恒的国度。门徒们引颈期盼的是这样一位弥赛亚，他可以把罗马人统统消灭。他们可以追随这样一位弥赛亚！

“但耶稣说他要受许多苦，这和他们心目中得胜的弥赛亚形象根本不沾边。彼得对此的反应其实是在说‘这不合理’。他把耶稣拉到一边，要跟耶稣进行一次友善的神学谈话：‘等一下，等一下，我承认你是弥赛亚，可是神的计划里弥赛亚怎么会受苦呢？’耶稣转过身来说：‘撒但，退去吧！’这话对彼得来说肯定像是当头来了一棒——耶稣打破了他们一直以来的思维模式，让他们对神差来的弥赛亚有了新的认识。”

归根结底，门徒是在一个探索发现的过程里，我们需要从更深的层面来阅读这些故事，在他们逐渐去发现和认识的过程里与他们同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真正读懂福音书。

关于使徒行传

我问博克，看待使徒行传的角度是不是会与福音书有所不同——“发现之旅”的角度仍然有用吗？还是我们读这卷书时有别的指导准则可循？

博克稍微想了一下，把两只手放在会议室的桌子上，然后回答道：“如果说约翰福音讲故事的方式是自上而下的，而对观福音的方式是自下而上的，那使徒行传可以说是结合了这两种方式，并且结合得非常精彩。使徒行传是路加福音的续篇，路加在使徒行传一开始就提到了这第三本福音书：‘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徒1:1）所以使徒行传并不是耶稣故事之外的另一个故事，而是耶稣故事的延续，是余下没讲完的那部分。不同的只是，现在耶稣的身份已经非常明朗了。使徒行传第1章耶稣升天之后，就坐在天上父神宝座的右边。第2章讲到他将圣灵浇灌下来。第9章中他在大马士革的路上拦住保罗，当面质问他。在对观福音中，耶稣的身份是一点点被揭开的；而到了使徒行传，这出大戏的幕布已经完全打开，答案一目了然。耶稣为世人的罪死了，并且复活了，显明他是神差遣的弥赛亚，是神的儿子。如今他已被高举，他是独一无二的主，所以他赐下了所应许的圣灵。然后，圣灵来，让基督的门徒和神之间建立新的关系，实现了施洗约翰对耶稣事工最终果效的预言（路3:16）。圣灵浇灌的经历让门徒们从心烦意乱、心灰意冷的跟从者变成了一场震动天下运动的领袖。他们跟从主耶稣的带领，而这位主如今正借着教会中的圣灵来工作。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使徒行传是自上而下的。”

我继续追问他“自下而上”的角度在使徒行传里是怎么体现的。

他回答道：“自下而上，就是说使徒行传的叙述仍是从教会的

角度出发的。发现的旅程仍然在继续，只不过现在要逐渐揭开的是神的使命，是他对这个世界的计划，当然这跟耶稣的身份以及他死与复活的意义都有关系。张力仍然存在——耶稣的第一批跟从者正试图明白如何在这个世界上过尊主为大的生活。他们没有神学院，没有教堂，没有教会增长手册，也没有宣教机构。但使徒行传里始终有大量出人意料的事情，比如神竟然真的关心犹太人以外的其他人。对我们来说，要了解这件事情究竟有多大的冲击力是挺困难的。起初，基督教运动完全是属于犹太人的。就这么简单。跟随者中是找不到西方面孔的。而且这些犹太人认为自己是真正信仰犹太教的人，是继承了以色列圣约的人。所以在这个意义上，使徒行传的角度是自下而上的——神一步步展开他对教会的旨意，因此这个故事才会如此精彩。”

我说：“所以也可以说现代基督徒的生活和使命仍然是精彩的。我们在挣扎，我们在发现，我们努力在耶稣的主权之下跟随神。我们有很多矛盾纠结，但是承担使命总归是件让人兴奋的事。”博克完全同意我的话。

讨论进行到这里，我们可以很明显地看到，四福音和使徒行传的核心是耶稣的身份。读福音书和使徒行传的时候，在逐渐展开整个故事的大画卷中，这也是我们需要抓住的最关键的线索。

但是我还想继续了解，在阅读四福音和使徒行传中具体的故事的时候，我们还有哪些要注意的细节。博克的回应是，要了解这些，首先我们得问一个很重要的问题。

通过这些故事，我对耶稣有了哪些了解？

“首先，我们要问这样一个问题：‘通过这个故事，我对耶稣

这位神应许的弥赛亚有了哪些了解？’从四福音的角度出发，这也就等于在问‘读完这个故事，我对神有了哪些了解？’”博克解释道，

“要读好圣经，最基本的问题就是问‘这个故事告诉我关于神的哪些信息’，再没有其他。不管你读的是哪卷书，是不是在读福音书，这个问题都是最基本的。神是整个大故事的主导人物。找到正确的道路，转向他的时候，我们不仅会对这个故事有正确的理解，我们的生命也会走上正轨。有时候我们读圣经时会问：‘通过这段经文，我自己有了哪些了解？’这样就忽略了神的那个部分。”

你可能还记得，我和华尔基教授谈旧约故事的时候，他也说了一模一样的话：神是圣经的主角，我们的问题都应该围绕他来提出。后来我才知道，这一点对博克归向基督信仰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他说：“我读大学，还没信主的时候，有人给我一本圣经说：‘你很聪明，肯定读得懂，你就拿去读吧！读的时候只要问一个问题就够了：在这一切事情当中，耶稣的地位有多重要？’那个人实在做得太对了，因为这确实是重点所在。他们告诉我：‘先读马太福音，嗯，那一串家谱肯定会让你觉得很痛苦，不过没关系，就接着往下读吧。’于是我就读了，读着读着，我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耶稣是整个故事的核心。要想明白神的故事，就必须先深入理解耶稣的故事才行。这两个部分就像一截DNA，是双螺旋状的，紧密缠绕在一起。明白这一点之前，我一直纠结于一些问题，比如耶稣是谁，他在我们和神的关系中起什么作用，再比如人们为什么对他有那种反应。因为问对了关于耶稣的问题，我才得以来到他的面前，而且这给我和神的关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我请博克举个例子，说明如何在读一段经文的时候带着这样的问题来读，他欣然同意了。他谈起了那个从房顶上洞里被缒下来的瘫子。

例子：天上掉下个瘫子

“我们来看看马可福音2章1—12节中瘫子的故事。这个人真的是从天而降啊！当时耶稣正在迦百农的一个人家里，房子里涌进来太多人，瘫子的朋友实在没办法把他抬到耶稣面前，就在房顶上挖了个洞，把他从洞里缒下去，正好落在那位有医治大能的耶稣面前。想想看当时的情况——土和天花板的碎片纷纷掉在下面那群人头上，他们肯定赶快闪开了，这才让出一块地方，于是瘫子就从天而降，坐在他的褥子上，忽然出现在耶稣眼前。耶稣对他说的第一句话是什么？‘小子，你的罪赦了。’（可2:5）如果你是那个瘫子，你会怎么想？很有可能是想：‘我千辛万苦从房顶上进来，可不是为了这个！’”

我追问道：“然后呢？这跟耶稣的身份有什么关系？”

博克继续讲：“注意一下当时屋子里的神学家是怎么想的，这是一个线索。那些犹太人的教师想的是：‘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可2:7）马可这时候的潜台词是什么？‘当当当当——说得对！’”

“还有一个要注意的，那就是耶稣的问题。这是另外一条重要的线索。耶稣问：‘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可2:9）这实在是个好问题，因为这两件事一件是可见的，一件是不可见的，但只有神两样都能成就。于是耶稣把两件事情联系在了一起，他说：为了让你们知道人子在天上有权柄，可以在地上赦免人的罪（这是他们看不见的），我要对这个人说：‘起来行走！’所以，当瘫子真的起来行走的时候（这是他们看得见的！），这件事显明了跟耶稣有关的信息：‘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可2:10）关键就在于耶稣的权柄——这权柄就是神的权柄。人们看到神迹，立刻有了反

应：‘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可2:12）’

“很多人读了这个故事，就说：‘嗯，不错呀，那个人以前不能走路，现在可以走了，他的罪也被赦免了。’然后他们就开始想：‘那我需要耶稣来帮我什么呢？我有哪些罪需要得到耶稣的赦免？’这些问题都很好，但是首先你得读懂故事本身要说什么。要读懂这个故事，我们就得思考故事中让人惊讶的神学信息——耶稣是一个人，却可以行使只有神才有的权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才是马可希望我们去追问的问题。”

使徒行传中关于神的问题

我继续向博克请教，读使徒行传的时候，我们可以问哪些关于神的问题。

“问题还是一样的。我始终都在问：‘神在这里做了什么？’但是现在这个问题有了更具体的内涵：‘耶稣的主权对于我们完成神赋予教会在这世上的使命有什么意义？圣灵是怎么带领教会的？这一切如何显明天父的心意？’归根结底，使徒行传中的每个故事都在激发我们去问这样一个问题：‘今天神的教会该如何履行神所赋予的使命？’”

真是奇妙！很明显，带着诸如“通过这个故事，我对耶稣有了哪些了解”、“神在这里做了什么”这类问题去读福音书和使徒行传，会让我们拥有全新的视角。在后面的部分我们还会回头看看使徒行传中的具体例子，但是现在我想继续探讨其他对我们有帮助的指导性原则。我问博克教授，关于如何更好地读懂福音书和使徒行传，他还有哪些见解。于是博克教授谈到了之前我们也探讨过的一

个问题——要考虑圣经的文化背景。

理解文化语境

“如果不对1世纪犹太教的文化多一点了解，就无论如何都理解不了福音书和使徒行传里的故事到底是什么意思。死活理解不了。忽略了文化语境，只是拿着故事本身来读，我们会强行按照我们自己的文化范式去解读这些故事，结果读出故事本身根本没有的意思来。”

博克说的“文化范式”指人们生活的整体状况，比如吃什么东西、判断行为举止是否合理的标准、思想态度、衣着习惯，还有更重要的——对神的认识、信仰实践的方式等等，都属于文化范式。犹太人的圣经也是他们文化范式的一部分。我们拥有自己的文化范式，生活在1世纪巴勒斯坦地区的人们也一样有。

博克拿21世纪美国的一个文化范式来做例子——美国职业橄榄球联盟（NFL football）。“如果我跟你说‘牛仔们要冲进冰冻苔原带，融化那些乳酪头！’，大部分美国人应该能明白我说的是美国职业橄榄球联盟的比赛。虽然我的话里压根没出现‘橄榄球’这几个字，但因为你也是深深扎根于这个文化环境里的人，所以你一下就能明白‘牛仔’和‘乳酪头’是在说什么。但是，如果我把这句话写下来，交给一个生活在沙特阿拉伯的人，他就会完全不知所云——虽然他们也说英语，但是对美国的体育比赛并不熟悉，因此就算他能读懂我写的每个单词，最终他还是不懂我的意思。造成理解困难的原因，就在于文化的不同。

“圣经里充满了这样的文化范式，福音书和使徒行传里处处可见。如果我们不理解当时的文化中人们是怎么想事情的，那么就算

我们能读懂经文的字面意思，可能还是会错失神想告诉我们的一些至关重要的信息。所以要读懂圣经，另外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是要多多了解1世纪犹太人十分熟悉的那些文化范式和思维方式。”

例子：耶稣洁净圣殿

我再次请博克举例说明他刚刚提出的这一点。窗外的雨大了起来，雨水打在窗户上，发出“砰砰”的响声。于是博克稍稍向前倾了倾身，离麦克风更近了一些，说道：“想想耶稣进到圣殿里面洁净圣殿那件事吧！为了更好地理解这个故事，我们需要了解哪些文化范式呢？”

关于这个故事，马太福音是这样记载的：“耶稣进了神的殿，赶出殿里一切作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对他们说：经上記着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太21:12—13）

博克接着解释：“首先，我们得了解圣殿对1世纪的犹太人来说究竟有多重要——他们认为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圣殿更重要、更神圣的地方了！圣殿在敬拜中的地位至关重要，如同犹太教王冠上的宝石一般。圣殿对很多犹太人的意义，甚至比白宫或国会大厦对美国人的意义还要重大。所以，当耶稣这么一个来自外乡又毫无权柄的人进到圣殿里开始洁净圣殿的时候，他其实是直指犹太教的核心。面对这个全世界最神圣的地方，他的做法真是史无前例，至少人们会认为他的举动非常鲁莽。”

在第二章“了解经文的语境”中，科斯敦伯格也谈到了圣殿在1世纪犹太人心目中至高无上的地位。

其次，博克指出当时文化中人们对弥赛亚的一些看法——他们期待弥赛亚是什么样的人，盼望他来的时候会做些什么事情。弥赛亚

是犹太人引颈期盼的君王，很多人都希望他能重建以色列国，把罗马人赶走。

博克接着谈到，当时也有一些拉比希望弥赛亚能处理圣殿的问题。“在犹太教的神学中，弥赛亚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让圣殿恢复秩序，重新建立正确合宜的敬拜。从《所罗门诗篇》的17—18章中我们可以读到这种期待，而这卷书是在耶稣诞生前的那个世纪里写下的。在1世纪耶路撒冷的宗教和政治体系中，掌管圣殿的是大祭司。所以，耶稣洁净圣殿，实际上是在和犹太领袖进行最后的决战。”

因此，圣经中这样写道：“耶稣既进了耶路撒冷，合城都惊动了，说：这是谁？”（太21:10）他们的问题也正是福音书要提出的关键问题，这个我们之前已经讨论过了。关于耶稣的身份和权柄问题，我们在这里感受到一种张力——尽管他进入耶路撒冷的时候有很多人把他当作君王那样来赞美他，人群中仍然有些人认为他不过是个先知（太21:11），还有人认为他是骗子。耶稣进入耶路撒冷，给这座城市带来了不安的气息，他对当时既有的政治和宗教体系都造成了威胁。

博克继续说道：“从这里我们又可以看到故事背后的第三个文化范式——公会掌握的政治和宗教权力。公会是犹太人的官方法庭，其成员由罗马人指定，罗马政府允许他们享有这样的权力。声称自己是弥赛亚的人会带来政治上的动荡，因为罗马人认为他们会带领犹太人推翻罗马的统治，所以把他们看成眼中钉、肉中刺。除此之外，圣殿是公会权力的象征，是他们的总部所在地。因此在这一章稍微靠后一点的地方，犹太领袖挑战耶稣说：‘你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呢？’（太21:23）”

我接口道：“嗯，又回到耶稣的权柄这个话题了。”

博克回答：“你说得太对了。我非常喜欢这个故事！当犹太

人对耶稣说‘你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的时候，他们实际上心里想的是：‘圣殿是我们的，我们可没给你这个权力。这地方归我们管。神委派我们做祭司，看管这个地方。罗马人也允许我们在这里做自己的生意，只要我们控制好了，不要出乱子就行。你以为自己是什么人啊？你哪里来的权力规定我们不能在这里干这些事情？’

“耶稣明白他们想问什么，所以他把这个问题原封不动还给了他们。他说，好吧，我们来谈谈权柄，你们觉得施洗约翰是神差遣来的吗？于是这些宗教领袖走开了，采取了领袖们一贯的做法——遇到问题就开会。‘嗯，我们不能说他不是神差遣的，这么说老百姓会不满，所以最好别这么说。但是如果回答他是神差遣的呢……也不行啊，因为我们不相信他是神差遣的！这可有点儿棘手。’所以，他们最后就像所有自私自利的政客一样，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的时候，就干脆不回答了。他们回去找耶稣，对他说：我们不打算回答这个问题。于是耶稣说：那我也不会回答你们的问题。”

“读者如果理解故事中的文化因素，就会知道耶稣的做法究竟是什么意思。施洗约翰是凭着神的权柄宣讲的，而耶稣本人和约翰的事工有密不可分的联系，他说话、做事也都凭着神的权柄，尽管犹太领袖不愿意承认。所以，耶稣洁净圣殿并不需要得到公会的许可——圣殿是属于神的！谁有权力走进这所圣殿来洁净它呢？神的弥赛亚！因为弥赛亚所依靠的是神的权柄。但公会的人并不这么想，所以耶稣最终被钉了十字架。”

结论：十字架与复活是故事的高潮

我们一直在思考如何阅读新约故事，而新约故事中最重要的一部分，莫过于耶稣被钉十字架和死里复活。所有的福音书都在讲述这

两件紧密相关的事件时达到了高潮，而这两件事也恰恰是整个圣经故事的高潮。四部福音书都指向这一点，使徒行传以这里为起点出发，并且始终紧紧围绕着这两件事情展开。但是，对很多人来说，这个古老的故事实在太耳熟能详了，他们每次读到这里都是敷衍了事。我问博克，他有没有什么点子，可以让我们用全新的眼光来读有关十字架和复活的故事。

博克回答道：“嗯，我首先要说的是，之前谈到过的一些方法，在这方面仍然派得上用场。门徒们显然仍在探索发现的过程之中，直到耶稣复活，跟他们解释这一切是怎么回事之后，他们才从重重的黑暗中走了出来。所以我们还是需要发挥想象力，想象自己加入他们的发现之旅，想象故事发展到那个时刻他们会是什么感受。”

我在想，福音书中写到耶稣被钉十字架这一段的时候，门徒们是不理解耶稣受难的意义。耶稣被抓，被钉十字架，他们感到非常沮丧，甚至四散而逃，对未来也充满惧怕。我们都很容易忽略这个部分。

对这一点，博克是这样说的：“我跟我的学生说，读到福音书里宣告耶稣复活的记载时，你会发现门徒对这个消息的反应实在太精彩了，简直跟现代人一模一样——‘你开什么玩笑啊！’坟墓那里回来的妇女做见证说耶稣已经复活了，他们对此的反应其实就等于是说：‘唉，你们肯定是悲伤过度出现幻觉了。’所以，他们还是没有明白整个故事的意义，甚至在复活的耶稣给他们讲了该怎么以全新的方式解读圣经，也讲了关于将来的事情之后，他们还是不明白。我们应该更深地进入故事之中，这样就可以用全新的视角来读整个故事了。”

谈话过程中，我一直在想，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让我们更好地做到这些——比方说，每年春天庆祝复活节的时候该怎么做更好。

不过那就是另外一个话题了。

博克接着说：“还有一点：仍然要注意文化范式的问题。耶稣被钉十字架的细节，耶路撒冷几股不同政治力量分别起到的作用，埋葬死人的方式，旧约献祭系统的大背景，还有犹太教关于复活的思想……这些都是整个故事的重要背景。”

然后，博克又谈到了“关于神的问题”，这是我们之前的谈话中非常重要的一点。

“第三点就是，神始终是故事的核心，耶稣的身份和神要做的事之间有十分紧密的关系。事实上，到了这个时候，故事里几乎所有人都离开耶稣逃跑了，只有他独自被钉在十字架上。感觉上就好像是整个宇宙的聚光灯都打在了这个地方一样。”

我说：“我的一个教授常说：‘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那一天，是人类历史上最黑暗的一天，也是最光明的一天。’”

博克说：“某种程度上来说，这么说是对的，因为我们知道耶稣代赎之死的意义。但是实际上接下来的主日才是最光明的一天，因为我们看到耶稣的死不仅仅是一个犹太农民被杀害了，而是有更大的意义。1世纪的时候有很多人被罗马人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是耶稣的复活让我们完完全全地看到耶稣的身份和他死亡的意义。空坟墓的意义绝不仅仅是因为他活着，有一天我们也要复活。这样讲故事，是以我们为中心来讲的。如果以神为中心，故事应该是这样的：神使耶稣从死里复活，让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与自己一同坐在宝座上。神已经高举耶稣，证明他是神的儿子，是那位弥赛亚，是宇宙的中心和主宰。如今，他给你一个机会，只要接受神对你一切罪恶的赦免，和他建立全新的关系，你就可以得到全新的生命，如同神起初创造的一般。你要降服在他面前，接受他做你生命的主，参与在他拯救世人的使命之中。这就是故事中的‘包袱’，

四部福音书和使徒行传记载的所有故事都以此为总结。”

博克做了最后的总结。此时，窗外的暴风雨也渐渐平息，阳光开始穿透渐渐分散的云层。最后，博克提了一个问题，结束了今天的谈话。

“福音书和使徒行传的读者都要问这样一个关键问题：‘这个故事对我的生活来说有什么意义？’如果你还没有回应福音，那么你需要努力去理解，耶稣是谁对你的人生究竟有什么意义。如果你已经跟从了基督，就应该随着故事的引导去更深地认识耶稣的身份，也更深地明白如何在这个世界上忠心地为基督的使命而活——假如我们真的能以正确的方式阅读新约故事，按着故事的本意来读，最终我们一定会发现这些问题的答案。”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四福音共同勾勒出整全一致的耶稣形象。
-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用“自下而上”的方式来展开耶稣的故事，带领读者一步一步地去发现耶稣是谁。而约翰福音采用的是“自上而下”的方式，从一开始就把焦点放在耶稣是全宇宙的主宰这个身份上。
- 使徒行传结合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种方法。一方面，耶稣是被高举的主，教会在他的带领之下，这是自上而下的视角；另外一方面，教会也处于探索发现的过程之中，摸索着要如何在耶稣的主权下在这世上生活，这是自下而上的视角。
- 理解福音书故事的关键在于要问：“通过这个故事，我对耶稣有

了哪些了解？”

- 理解使徒行传的关键问题是：“耶稣的主权对于我们完成神赋予教会的使命有什么意义？”
- 如果不理解这些故事背后的文化语境，我们就很难理解福音书和使徒行传的故事。
- 我们应当把十字架和复活当作新约故事的高潮来解读——实际上这不仅是新约故事的高潮，也是整本圣经的高潮！
- 我们应当问自己：“这些故事对我的生活有什么意义？”

◇ 讨论问题

1. 在耶稣生平的故事当中，你最喜欢哪两个？为什么？
2. 博克谈到，理解了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自下而上”的叙述方式，我们就能更好地跟从未去过教会的人分享福音。怎样才能真的用福音书来传福音呢？这对你自己阅读圣经的方法有什么影响？
3. 请阅读马可福音5章1-20节，注意耶稣接受了谁的话，又拒绝了谁。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对耶稣有哪些了解？故事所描绘的耶稣形象跟我们当下的生活有什么关联？
4. 使徒行传13章1-3节记载保罗和巴拿巴如何领受了第一次宣教之旅的呼召。具体到这个故事，你会怎样回答“耶稣的主权对于我们完成神赋予教会的使命有什么意义”？这一点跟你的教会会有哪些直接的关联？
5. 请阅读使徒行传10章1-16节。要读懂这个故事，我们需要深入了解哪些文化范式？

6. 根据博克教授的观点，我们在读十字架和复活的故事时，要怎么以神为中心？当我们以这种方式来读圣经故事的高潮部分时，故事对我们产生了哪些新的意义？

◇ 更新行动

请阅读路加福音第2章，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通过这些故事，我对耶稣有了哪些了解？”尽可能多写一些答案。

第十章

如何阅读耶稣的教导 与布鲁姆博格对谈

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马太福音7章28—29节

4月的一个雪夜，我乘坐的航班抵达科罗拉多州丹佛市。因为雪下得太大，我乘坐的飞机两次到了机场都无法降落，最后不得不再飞走，到得克萨斯去加油。最后，飞机终于在超过计划到达时间8小时之后被允许降落了。总算下了飞机，我从前的一个学生驾着狗拉的雪橇来机场接我——其实是一辆破卡车，跟我那个象山一样魁梧的学生很般配。然后我们一路“滑”到他家，吃了一顿很晚的晚餐，睡了很短的一觉，之后又“滑”到丹佛神学院（Denver Seminary）去和我的老朋友布鲁姆博格（Craig Blomberg）见面。

布鲁姆博格实在很有学者架势——瘦高个，一头乱发，稀疏的胡子修剪得整整齐齐。他的作品中充满了犀利独到的见解，从中也可以看出他对繁秩浩卷的资料具有多么令人惊叹的消化、分析和传播能力。布鲁姆博格是丹佛神学院的教授，著作等身，他课讲得

好也是出名的。他还经常在全国甚至全世界到处跑，就新约研究整个大范畴和耶稣研究这个专门领域中的一些议题发表讲话。近年来，一大批非基督徒学者开始质疑传统上人们对耶稣身份和使命的理解，也对四福音的历史真实性发出质疑。布鲁姆博格始终认为，我们完全可以相信福音书对耶稣的见证。在这方面他发表了很多作品，帮助教会回应诸如此类的挑战。

与此同时，布鲁姆博格也呼吁基督徒更认真地看待耶稣和他的教导。因此，我想跟他探讨，为了做到这一点，我们是不是可以学习以更严肃的方式来读耶稣的教导。于是我们来到他的办公室。窗外，雪悄无声息地铺满了整个停车场。在数百部学术著作的包围中，我们开门见山地谈起今天的话题。

“布鲁姆博格教授，我想请你带我们回到1世纪去。耶稣的教导和当时文化中的其他教导有什么相同的地方，又有什么独特的地方呢？”

耶稣与神的国度

布鲁姆博格自信满满地向前倾了倾身，回答中带着一种老练的严谨：“首先，我们得记住一件事——虽然你可能觉得这太小儿科了——耶稣是个犹太人！当时还没有所谓的‘基督徒’，也没有所谓的‘基督教’，可能再过20年这个词也不会出现。所以我们需要了解1世纪犹太教的一些情况，尤其是犹太拉比教导的方式和他们强调的主题。

“比方说，再仔细一些观察犹太教，我们会发现耶稣的教导和当时其他犹太拉比的教导相比，在主题上有很多共通之处。罗马人占领巴勒斯坦的问题始终没有解决，以色列人在神应许永远赐给他

们为业的土地上生活，却被罗马人奴役！这样的困境看上去跟圣经的应许完全不符，让犹太人难以忍受。神会采取什么方式处理这种困境呢？罗马人对犹太人课以重税，而且常常残酷地压迫、镇压他们。因此，当时的犹太拉比都在问这样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能做些什么？以色列国什么时候才会重建？’”

布鲁姆博格谈到的这个问题至关重要，那就是要理解圣经文学背后的历史文化语境。离开耶稣的时代背景，我们就无法理解耶稣和他的教导——就好比一个人想了解乔治·华盛顿（George Washington）或约翰·亚当斯（John Adams），却丝毫不提美国独立战争和当时的政治风气一样。如果我们想把耶稣的教导从他的处境中剥离出来，就会曲解圣经的原意，因为这等于是把自己的思维方式强加在耶稣时代的人身上。我注意到布鲁姆博格的书架上摆了很多关于1世纪巴勒斯坦地区犹太教历史和文化方面的书，因此他对此肯定了解得很透彻。

接着，他谈到犹太人对神国度的盼望，以及当时的人是怎么理解耶稣的。“所以，当耶稣出来传道说神的国近了的时候，所有人都竖起耳朵来听。耶稣宣告神的国度已经降临，神在地上的统治其实已经开始了。这时候自然会有些人在想：耶稣是不是认为自己是神膏立的君王，是弥赛亚（基督）？他来是不是要改变以色列和罗马之间这种看上去不太对的政治状况？他会不会是来将压迫者彻底击败的那个人呢？

“而耶稣宣告神国度的降临时，并没有呼召人民武装起来组成军队去推翻罗马的统治。他似乎也不怎么关心罗马人占领应许之地这个问题。这一切让人们心里很乱。罗马人不离开，神的国度怎么可能来到？耶稣的回答是：神的国度和地上的国度不一样，神的国度要给我们一种全新的自由，这自由是灵性的自由，神的百姓应该

悔改自己的罪，和神建立一种全新的关系。这份自由对我们来说才是最重要的！”

我想确定一下自己是否抓住了布鲁姆博格刚才这番话的重点，于是我问他：“你的意思是不是这样：首先，耶稣开始传道、教导人的时候，回应了当时的一些时政热点问题。但是，他回应的方式跟人们心目中弥赛亚回应的方式并不一样。”

布鲁姆博格点点头表示同意：“总结得很到位。”

由此，我又想到一个问题：我们读耶稣教导的时候，是不是也会遇到类似的情况？比如想从他的教导中找到当代社会热点问题的答案，结果却发现他对神在这个世界上如何工作的想法，跟我们预期的很不一样。

耶稣关于律法的教导

思考耶稣在国度问题上与当时文化相悖的教导时，我忽然想到耶稣教导中另外一个让人不安的主题——律法。在耶稣时代，法利赛人尤其注重犹太人该怎么按照律法生活，而他们和耶稣就此问题的讨论每每会演变为激烈的争论，甚至发展为致命的冲突。我问布鲁姆博格：我们该怎么解读耶稣对旧约律法的教导？

窗外的雪一直下个不停。布鲁姆博格把手指轻轻搭在他面前的桌子上，斟酌着合适的用词，回答道：“这个问题只要看一下登山宝训就可以解决。耶稣在5章17—20节中对此做出了清楚的回答。当时他传的道已经和主流文化起了比较大的冲突，因此人们都有这样的疑问：‘这个人是想颠覆神神圣、完美、永恒不变之律法的权威吗？’面对这样的问题，耶稣解释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他用了‘成全’这个词，

而不是和‘废去’直接对应的反义词，比如‘全盘接受’。在圣经里，‘成全’通常用来形容预言的成就，而耶稣把它用在律法上。接着，他说律法不会废去，直到一切都被成就。而且，对某些类型的犹太律法来说，耶稣的事工非常明确地成全了其中某些具体的条例。比方说，他在十字架上死去，为人类的罪成为一次献上的赎罪祭，律法中献祭赎罪的条例就得到了成全。于是，我们如今不再需要带着牛、山羊、绵羊或者鸽子到教会去，宰来做赎罪祭了。”

布鲁姆博格继续说道：“律法既不是一成不变，也没有被废除，而是被耶稣成全了。所以我们不能从希伯来圣经的613条诫命中随便抽出一条，就头脑简单地以为它应用在新约时代基督徒身上的方式，跟应用在旧约时代犹太人身上的方式一模一样。我们必须研究新约的启示，看看耶稣是否真的改变了律法中的某些部分；如果真的改变了，我们也要知道改变的到底是什么。”

我问布鲁姆博格，既然耶稣在这方面有这样的教导，我们在解读律法的时候还应该避免哪些误区。

他回答道：“总体来说，既然我们已经发现新约圣经明确说到一些律法已经被耶稣成全了，在面对其他旧约律法的时候，我们就要注意不要犯以下两类主要的错误。首先，我们不应该认为，除非新约明确说某个律法已经被更新了，或是宣告这个律法已经不再具备效力，那这个律法就仍然有效。如果按照这种逻辑，我们就必须遵守一些旧约律法，比方说‘不可用两样搀杂的料做衣服穿在身上’（利19:19），或者是‘新娶妻之人不可从军出征，也不可托他办理什么公事，可以在家清闲一年，使他所娶的妻快活’（申24:5），又或者是每年拿出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三又三分之一来奉献（参申14:22—29）。

“另外一方面，也就是第二点要说的是，我们也不能把新约

里没有明确提及的律法都一笔勾销了，好像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东西，这样也不对。因为这样一来，我们可能会宣称占卜和巫术都是可以接受的，近亲通婚也没关系——这些都是旧约律法禁止的，但是新约里完全没谈到！这类律法让我们看到神看重什么，对我们来说，它们同样是神的话语。我认为，关键在于律法想要表达的原则，我们要把这些原则当作神对我们心意的一个方面来理解。

“所以我们需要想一想，怎么读旧约律法才能不落入这两个极端。”

我请布鲁姆博格举个例子来说明一下，我们从耶稣已经成全的律法中可以提炼出哪些原则，从那些新约完全没提到的律法中又能提炼出哪些原则。他欣然同意了。

“举例来说，虽然基督徒不必再献祭了，但研究古代的献祭系统（参新约希伯来书）会让我们学到很多。饮食条例也类似。从使徒行传第10章的观点来看，关于饮食的条例已经废除了（彼得在异象中看到神命令他吃不洁净的食物），但是我们从旧约这些饮食条例所显明的原则中学到很多东西。

“所以我们必须就事论事地来看待每一条、每一类律法，看看这些律法都是怎样在基督里得以成全的。通常，新约会重申那些基本的道德准则和诫命（比如‘不可奸淫’），而且往往会更深地挖掘神在制定这条律法时真正的心意。不过，有些时候我们得找到起初的那些原则，旧约律法只是以具体的形式把这些更大的原则表现出来。找到原则之后，还要探索现在该怎么做才符合这些原则。比方说，今时今日，就算我们把田间地角的庄稼都留下，对穷人也没什么帮助——就算他们想去捡麦穗，放眼望去也没有一片田啊！但是如果我们在市中心开一个平价商店，让那些无家可归的人也能买得起衣服，没钱的话也可以在店里工作来抵价，这样就等于把让穷人捡麦穗这条律法的精神发扬光大了——让穷人付出他们力所能及

的劳动，来换取基本的生活所需。”

理解耶稣在教导中使用的方法

我的视线越过布鲁姆博格的肩膀，望向外面的停车场。一只离群的雁正摇摇摆摆地穿过结冰的柏油路。在当时的人看来，耶稣关于天国和律法的教导一定也是这么特立独行。他的教导在一些方面和当时其他拉比的教导有很大不同。想到这里，我想进一步了解耶稣教导的方式是不是也这么独特，于是我接着问道：“那耶稣教导的方法呢？他的教导风格是不是也让人捉摸不透？”

布鲁姆博格解释说，耶稣教导的方式和他强调的话题一样，跟当时的拉比有很多一致的地方，但是也有重大的区别，对此我们必须留意。“耶稣在教导中使用的所有方法几乎都是以色列人熟悉的方法，经常有人使用，尤其是其他的拉比。他用过比喻，对那些抵挡神旨意的人做过引起争议的宣告，发表过长篇演讲，用过对话的方式，说过类似警句的话，也出过谜题，等等。不讲比喻的时候，他往往就会说一些或一系列类似警句的短句。登山宝训中的‘八福’就是个例子。

“有时候我们会读到耶稣的长篇演讲，约翰福音里特别多。这些长篇的演讲在结构上看起来跟拉比的演讲或是训诫很相似。有的时候，耶稣也会用反问句，其实他不是不知道答案，而是要鼓励听的人去回答，以此推动他们以一种特别的方式思考关于自己和神国度的问题。他会拿日常生活中常见的东西举例，从中引出一些教导。比方说，他会用葡萄树、灯台和盐这类图像式的语言，把关于神和他对人生命计划的某个方面讲解清楚。”

我想起自己在大学里上课的时候，也尝试过很多种教学方法。耶稣的教学技巧真是丰富啊！我在思考教学艺术的时候，一般主要

会考虑创意和清晰两个方面。我希望大家能听懂我在讲什么。当时的听众肯定觉得耶稣这样丰富的教导方式既让人耳目一新，又能把他想说的东西讲得很清楚。但是对现代人来说，有些方法是我们不熟悉的。所以问题就来了：我们怎么才能更好地理解耶稣在教导中使用的各种方法，确定自己抓住了重点呢？我把这个问题抛给了布鲁姆博格。

布鲁姆博格举了一些例子来回答我的问题，第一个例子就是耶稣的长篇讲论。“要读懂耶稣的长篇讲道，比如说马太福音或者约翰福音里常见的那些，最好的方法就是找到把整篇讲论各个部分贯穿起来的主题。举例来说，24章45节—25章30节记载了耶稣几段教导，其中包括代主人管家的仆人的比喻（太24:45—51）、十童女的比喻（太25:1—13）和按才受托的比喻（太25:14—30）。这三个比喻的共同之处在于：首先，都有一个关键人物（代表耶稣）不在；其次，都讲到那些担负着责任留下的人是否忠心；第三，都讲到关键人物回来的时候他们要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负责。不仅如此，我们还会看到这些教导的上下文是在谈论末世（太24:3—8）和耶稣再来（24:29—31）的问题。因此，从这一大段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在耶稣没有马上再来的情况下，跟从他的人保持忠心是多么重要！”

这样一解释，整段内容就很容易理解了。只要在耶稣的长篇讲论里找到中心主题，其中各个组成部分分别要表达什么就变得更清楚了。

接着我问到耶稣常说的那些简短小句子，比如“学生不能高过先生”，这句话在福音书里就出现了两次（太10:24；路6:40）。布鲁姆博格回应道：“理解这一类警句箴言，最关键的是要把它们看成人生的大致准则和指引，而不是毫无例外的真理。进一步说，耶稣的这类话大部分是在特定情境下说的，所以了解当时的情景也

很重要。拿刚才那句‘学生不能高过先生’来说，我们需要在上下文语境中来解读。这话并不是普遍适用、颠扑不破的真理。很多学生在学术成就上都超过了老师！而耶稣在10章24节中谈到的是逼迫——如果老师（耶稣自己）受到逼迫，而学生（门徒）是老师的忠实跟随者，那学生肯定也会受到逼迫。这是耶稣这句话的上下文语境。”

布鲁姆博格给出的这几个例子都很有帮助。有多少人在读福音书的时候会一视同仁地对待所有经文，用大致一样的方法来解读这些简短的警句箴言和比喻呢？看样子我们应该郑重其事地对待耶稣的各种不同的教导方式，搞清楚每种方法的作用，以及我们应该做出哪些回应。我问布鲁姆博格能不能再给我们讲讲耶稣常用的修辞手法。

布鲁姆博格说道：“耶稣的教导里大概有80%到90%的内容都是诗歌体的，所以其中充满各样的修辞手法也就不稀奇了。他劝那些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人说，如果有必要的话就把眼睛刺下来（太5:29）。这话要表达的肯定不是字面的意思，因为盲人也有可能动淫念，尤其是那些曾经有过良好视力、记忆力又特别好的人。而耶稣说这话其实是想说，如果必要的话，我们需要采取非常激烈的手段，让自己离开会引动淫念的东西。这是一种修辞手法，叫做‘夸张’（hyperbole）。应用这个教导的方式可以是断掉家里的网线（假如我们是在努力抵挡网络色情的诱惑），或者在教会里找一些朋友负责监督我们。

“此外，耶稣还经常使用实物教学法，或者是用其他一些比喻的方法。你可能记得高中语文课上讲过，明喻指的是使用了‘好像’、‘如同’这类比喻词的比喻，而‘暗喻’指的是不用这些比喻词进行的比喻。当耶稣说‘天国好像一粒芥菜种’的时候，他用

的是明喻；而当他说‘我是羊的门’的时候，用的是暗喻。芥菜种的比喻想要表达的重点是天国会不断扩展，而且扩展的广度将远远超出我们的预期。而耶稣把自己比喻成羊的门，这个暗喻是要说明他是通向天国的道路。所以针对这类修辞手法以及耶稣使用的实物教学法，关键是我们要抓住这些比喻跟耶稣想要传达的属灵信息之间有哪些主要共通点。”

如何处理耶稣教导中的张力

耶稣非常善于演讲，他的表达既清晰又鼓舞人心。读福音书的时候，他的教导经常让我们有身临其境、栩栩如生的感觉。但是，对我来说，似乎还有另一种情形——耶稣常常谈到一些很奇怪、很模糊的事情，让人产生误解。有时候他教导的方式让听众十分不安，甚至会非常生气。在约翰福音6章的末尾，耶稣说，你们如果不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对当时的人来说，这话不仅让人费解，而且会引起反感。很多原本跟随耶稣的人这时都离开了！我跟布鲁姆博格谈起这段经文，问他该怎么平衡地看待耶稣的教导——一方面的确很有创意、很清晰，但另一方面也存在张力，让人感到不安。布鲁姆博格也认为这是耶稣教导中很重要的一个方面。

“举例来说，当时的犹太领袖（不是全部，不过也为数不少）常常因为误解或不服耶稣的教导而备受谴责。也就是说，耶稣在表达观点的时候，通常是表达得很清楚的。但也有的时候，他给这些领袖的回答会让人感觉到非常紧张。这样的一番话往往会以一个简短的结论作结，最后这个宣告既把整段发言推向高潮，又会引发大量的争议。要理解这样的一段话，抓住这种典型的结论性宣告是关键。

“比如在邪恶的园户那个比喻里（可12:1—12），耶稣最后下了这样一个结论：‘这样，葡萄园的主人要怎么办呢？他要来除灭那些园户，将葡萄园转给别人。’（可12:9）听到这话，犹太领袖就走开了，去计划怎么杀死耶稣。马可解释说，他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们知道这个比喻是针对他们说的，他们也明白耶稣把他们比作故事中那些邪恶的园户，而他们当然不会喜欢这个故事！之所以气氛会变得紧张，是因为他的信息里指出了当时状况中的问题。读类似这样的故事时，我们得找到起了小结作用的那句话，搞清楚耶稣究竟是在谴责一种什么样的态度或做法。还有一点要搞清楚的，那就是我们是不是也犯了耶稣所指责的罪。”

用全新的眼光来读经

现在我们读经的时候往往有个问题，至少我自己是这样——这些故事都太熟悉了，耶稣的话也很熟悉，但在熟悉的同时其实又很难懂，所以我很容易走马观花地过去，根本没有读进去。我不想让自己面对那些问题，也没有真正用全新的眼光来理解耶稣的教导。所以我问布鲁姆博格：“怎么才能用全新的眼光，甚至带着一颗全新的心去读耶稣的教导呢？我说‘全新的心’，意思是完全敞开的心，时刻准备聆听神要对我们说什么。”

布鲁姆博格点点头表示理解我的问题。“有一个很好的方法，就是停下来问一问：在我们周围的世界里，或者在我们这个亚文化群体中，哪些人最像当时跟耶稣交流的人？或者是，谁最像耶稣在比喻里讲到的那些虚构人物？还有，我们得问问自己：我在哪些方面也和这些人物有相似之处？”

我完全理解布鲁姆博格的话。在跟布鲁姆博格见面之前，我刚

读完提摩太·凯勒（Tim Keller）的一本书，叫《一掷千金的上帝》（*The Prodigal God*），讲的是路加福音5章11—32节中浪子的故事。这本书让我发现自己的问题所在——比起故事中的其他人物，有时候我更像那个大儿子。这个发现是给我带来了一些不安，但这种不安是有益的，而且非常重要。“布鲁姆博格，你的意思是我们需要把自己代入耶稣讲的故事里，开动脑筋去想这个故事和我们的生活到底有哪些相同之处，是这样吧？但是往往我们很容易用划分阵营的思维方式来思考问题，把自己当成是神的‘自己人’，那法利赛人肯定就是‘外人’。所以，一不小心我们就会略过耶稣的教导里很多重要的东西，想当然地认为这些都跟我没关系。”

布鲁姆博格也同意我们在读福音书的时候很容易落入这些窠臼之中，而我们需要的，则是亲自进入耶稣的故事，把其中的真理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

如何阅读比喻

于是，布鲁姆博格接过话头，开始进一步谈比喻的问题。在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里，比喻在耶稣教导中占的比例最大。布鲁姆博格说，后期的拉比也会用比喻，但他们用比喻主要是为了讲律法。而耶稣则不同，他用比喻来谈论神的国度。能听布鲁姆博格多谈谈比喻这个主题，我觉得非常兴奋，因为他在这方面是全世界顶级的专家。

“解释比喻的时候，我们需要记住几个关键原则。比喻中通常会有几个重要人物，有一个代表神，其他的则代表对神和神国度反应不一的各色人等。大约2/3的比喻里都会有一个主人的角色（或者是国王，或者是父亲，或者是家主、地主、牧羊人，等等），这

个角色的行动在某种程度上反映神的行动。比如说，浪子比喻中那位父亲就显明了神借耶稣基督代赎彰显的大爱。”

我问道：“我们怎么通过这个比喻里的父亲看到神的爱呢？”

布鲁姆博格回答道：“关于路加福音中那些比喻背后的历史、文化细节，贝利（Kenneth Bailey）写了很多很有帮助的书。他告诉我们，中东地区有钱人家的一家之主是不会在大庭广众之下一路奔跑的，否则非常有失体面。但是我们看到，比喻中的这个父亲远远看见儿子就跑了过去。一般有头有脸的父亲都不会这么干。这只是个小细节，但是有了这个细节，我们一下子就强烈地感受到这个父亲是怎样全然不顾自己的面子，一心只惦记着儿子回来了这件事——就算别人觉得他这么做很不成体统又怎样？于是，我们从中看到一幅美好的画面：神是多么爱那些曾经失丧、如今悔改的人啊！”

说到这里，我总结了读比喻第一条原则：“也就是说，比喻的中心人物通常代表神。”

布鲁姆博格点点头表示同意。“在比喻里我们也会发现两个或者一组对比型的配角：一个好儿子和一个坏儿子，一个好仆人和一个恶仆人，丢了的羊和留在圈里的羊。而最终被当作榜样的那个儿子或仆人或角色，通常都不是我们在故事一开始看好的那个——虽然不是百分百如此，但是这个情况的确很常见。而我们看好的那个人呢，最后却要在某方面受责备。比方说，浪子回到家，受到了父亲的欢迎。很明显，他已经悔过自新了。但大儿子呢？他看起来一直都对父亲很忠心，其实却有很大的问题——他无法容忍神竟然对任意妄为的人这么宽容！就像你刚刚提过的，如果让我们在这个故事里找到自己的角色，我们会惊觉自己更像那个大儿子。”

我轻点着指尖，接过他的话，总结道：“嗯，也就是说，比喻中的主角通常代表神，而其他两个或者一组配角通常代表不同属灵

状况下的人。”

布鲁姆博格再次点头表示同意。“观察主角做了什么，我们就能抓住比喻的精髓所在。而当我们的生活方式或者心态跟比喻里那些反面角色一样的时候，我们就知道自己有罪了！总之，解读比喻的关键就在于理解其中的主角代表谁。”

我问布鲁姆博格，我们是不是有可能把这些比喻误读得很严重。听了我的问题，他马上就转到这个话题上来：“一定不能把比喻中的各种细节都寓意化，比如猪食啊，戒指啊，袍子啊，肥牛犊啊，等等。不能认为这些东西背后都隐含着什么属灵含义——对最初的读者来说，根本就没这么一回事！在教会历史上，有些时候人们会这么做，但这样就让耶稣讲比喻的意图变得模糊不清了。比喻中之所以会出现这些事物和场景，是为了用这些逼真的细节进行烘托和渲染，最终突出比喻的重点。当我们读到浪子甚至想吃猪食，或者是父亲把戒指戴在小儿子的手上时，要知道这些情节是为了凸显比喻的重点——一个人的人生可以堕落到什么地步，而神又是多么爱那些落魄潦倒的人！”

结论：以耶稣门徒的身份聆听教导

谈话进行到这里，差不多就要结束了。这次谈话让我们清楚地看到，要想以全新的眼光来看待耶稣的教导，还是有一定难度的。此外，我们也实在不了解当时的文化。耶稣用了一些方式方法来教导大家，但对我们来说这些方式方法很难理解。所以，我们得去研究这些方式方法的作用是什么。在这方面，布鲁姆博格给了我们很多实用的建议。现在看起来最大的麻烦在于我们也有自己的文化，并且深深淫浸其中，戴着我们自己文化的有色眼镜，我们的确很难

真正听懂耶稣的教导。

我问布鲁姆博格：“很多去教会的人是真的想尊崇神、认真对待耶稣的教导，你对这些人有什么期望？当他们用全新的眼光和敞开的心灵去读福音书，渴望听到耶稣想对他们说什么的时候，你对他们有哪些盼望呢？”

布鲁姆博格向后靠在椅子背上，回答道：“我想我主要有两点盼望吧，一个跟1世纪有关，一个跟21世纪有关。首先，有一点怎么强调都不过分，那就是我们读圣经的时候，无论读哪个部分，都会一不留神就陷入那样一种思维模式——以为圣经中谈到的人和习俗，以及圣经的表达方式，跟我们现在文化处境中的人、习俗和表达方式是一样的。当然，有的时候的确是一样的，但是通常这会有差距。除非我们刻意用另外一种方式思考，否则很难跳出这个模式。长期以来我无数次听到人们说：‘要是我遇到某某事情，我可不会这么做。’甚至受过良好装备的基督徒领袖也会这么说！他们说的都是对的，只是这对我们理解圣经没有什么帮助。神就是选择了在那个地方、那个时间、那样一种文化环境下来启示真理啊！因此，我想鼓励大家认真地研读福音书，了解1世纪巴勒斯坦地区的情况，搞清楚当时的犹太教是什么状况。

“其次，我希望今天的基督徒永远不要以为自己已经完全了——永远不要自满自足于基督教在我们当下文化中的表现形式。不管我们接触基督信仰有多久，我们都需要重新聆听耶稣的教导，让他来指出我们的问题。我们中有很多人需要以更加不同于主流文化的方式生活，我们的生活应当更符合耶稣的价值观，而不是随从我们当下文化的价值观。如果我们能认真对待耶稣为我们设立的人生目标，那么，无论是个人、家庭还是教会，就都会领受同样一个呼召，那就是少关注自己一点。然后，我们可能就会为盖漂亮房

子、建华丽教堂花费太多，以至于要还很多贷款而自知亏欠。我们可能就会更忠心于小组服事，更用心地进行建造教会群体的一对一门徒训练，而世人也会更清楚地看到基督徒之间那种神圣、牺牲的爱。此外，教会的领袖会更像仆人而不是公司总裁或社会名流，教会的各项事工会更关注尚未得着基督的丧失者，注意满足他们物质和灵性上的需要。我们那些不信主的朋友，也会因为看到、感受到教会的真诚而乐意来听福音。心里装着耶稣对那些不认识神的人的爱，想着他们为他们所做的一切，我们就不会像现在这样被看成是对同性恋者最不友善的人（无论真实情况是否如此），而是会在不赞成同性性行为的情况下，仍然走出自己的世界，去善待那些声称自己有同性恋倾向的人。

“我们的讲道和教导也会更多地以神的美好、恩典、圣洁和尊贵为焦点，而不会总是集中去谈一大堆‘我们应该怎么做’，以至于成了新的律法。简而言之，如果我们认真地对待耶稣的教导，绝大多数人就都会在某些方面调整自己的生活，改变实践信仰的方式。我们会发现自己从前还不够了解跟从耶稣究竟意味着什么，这样就会做出积极的改变。”

谈话结束了，我跟布鲁姆博格互道再见，收拾东西准备离开。雪已经不下了，但去机场还是得开45分钟的车（顺便说一句，这段路实在很操练信心，高速公路上又滑又泥泞，我那个健壮如山的学生就那么左倾右斜地一路开了过去）。通过这次谈话，我们清楚地认识到，要更好地读懂耶稣的教导，还有很多事情要做——要更多了解耶稣时代的背景，还要明白怎么理解他的各种教导方式。与此同时，我们也要根据耶稣的教导来更好地解读我们自己的文化和时代背景。从某些方面来说，努力去做这件事就像我那天坐车去机场一样危险，但是这也的确会建造我们的信心，让我们感到无比兴

奋。耶稣对处在神国度中的人有他的计划，假如我们确实尽力去按照他的心意去生活，那么最终我们在生命中的收获之丰，神借我们成就的事工之大，都将远超出我们的想象。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要理解耶稣的教导，我们就必须认真看待耶稣的犹太背景。
- 耶稣来是要完全旧约的律法。我们不能想当然地认为所有旧约律法都直接适用于今天的基督徒，也不能认为旧约律法和今天的基督徒完全没有关系。我们从旧约律法中可以找到很多原则，这些原则会帮助我们更深认识神，也更多地了解如何在这个世界上为他而活。
- 耶稣在教导时用了许多方法，包括长篇演讲、反问、实物教学法，还有警句箴言、对话、谜题和比喻。
- 读耶稣的长篇演讲时，我们需要找到其中的核心主题。
- 我们应当把耶稣的警句箴言当作人生的大致准则和指引，解读时也需要以上下文为背景。
- 耶稣的教导里有80%到90%的内容都是诗歌体，所以其中运用了各种修辞手法，包括夸张和各种比喻。
- 耶稣教导的方式有时也会让听的人感到不适。
- 我们不应该用寓意的方式来解读比喻（也就是不应试图从故事的各种细节中找出背后隐含的属灵意义），而应该记住一点：比喻中的主要人物通常代表神，而其他两个或者一组配角则代表不同属灵状况的人。

◇ 讨论问题

1. 本章中关于如何阅读耶稣教导的建议，哪一条让你最为惊讶？哪一条对你最有帮助？
2. 如果让你描述自己对旧约律法的态度，你会选择以下哪个词语：（1）不了解，（2）不感兴趣，（3）好奇，（4）神圣，（5）受不了。说说你选择的理由。
3. 你觉得耶稣的教导方法中最好理解的是哪个？最难的是哪个？为什么？
4. 请阅读路加福音10章29-37节中好撒马利亚人的比喻。这个故事的上下文对你理解这个比喻有什么影响？在圣经词典中找到“撒马利亚人”这个词条，读一下，回答这个问题：“你自己的文化背景对你理解这个比喻有什么影响？”这个比喻中的主要角色代表谁？为什么神这次不是由主人公来代表的？
5. 怎样才能从耶稣的教导中学到更多？怎样才能活出耶稣的教导？你会怎么做？

◇ 更新行动


请仔细阅读马可福音4章1-20节。正如耶稣所说的，这个比喻讲的是人们对神之道的各种不同反应。你认为现在自己的心对神的道有多敞开？你的生命更像哪一种土？你需要做些什么来向神的道敞开心扉？

第十一章

如何阅读新约书信 与穆尔对谈

我指着主嘱咐你们，要把这信念给众弟兄听。

——帖撒罗尼迦前书5章27节

 我家客厅有个专门摆放纪念品的桌子，是张矮矮的四方形咖啡桌，带有抽屉，桌面是玻璃的。我们就把它摆在壁炉前面，客厅的正中央。透过玻璃桌面，可以清楚地看到第一个抽屉里装了什么东西——一块砖头，一辆小火柴盒车，一本古老的德文圣经，一张1923年的地契，一张我的两个孩子约书亚和安娜受洗时的照片，一个医院发的新生儿手环，等等。每样东西都很有纪念意义，让我们想起神在这个家庭里，为我们全家人以及他借我们的手所做的一切。这张桌子里还收藏了两封信件：一封是我和我的一位导师之间最初的通信，如今他已安息主怀；而另外一封，则是作家伊丽莎白·艾略特写给我太太帕特的一张短笺，当时帕特正需要大有能力的安慰，这封信适时而至。神借着这些信在我们生命里工作。

现在的世界，沟通的手段多种多样。你可以写电子邮件，打电

话，发推特，用Skype聊天，也可以在Facebook上发个帖，发传真，发短信。如果非要寄信不可，你也可以用电脑打一封信打印出来。很少有人坚持用手写信了。但在古代，远距离沟通的方式主要只有两种：写信，或者托人带口信。通常人们会把两种方式结合起来，托人带信件到远方去。神在新约的27卷书中安排了20卷书信。为了帮助我们思考如何更好地阅读这些书信，我飞到了伊利诺伊州的西芝加哥市（West Chicago），跟惠顿神学院（Wheaton College）的Blanchard教席教授、新约教授穆尔（Douglas Moo）聊聊这方面的话题。

穆尔的新约书信注释将清晰的思路、严谨的学风和合理的应用指导这三方面完美地合而为一。上世纪80年代，我在三一神学院读书的时候上过穆尔教授的课，他也作过我的指导教师。当时我还有幸到他家去，和他妻子珍妮（Jenny）以及他们的5个孩子一起吃过好多次饭，甚至一起打过乒乓球。5个孩子现在都长大了。穆尔一家都是真的渴望活出神话语的人，而穆尔的研究范围也远不止于名词和动词的意思、句子的结构、保罗对旧约经文的引用，他还研究新约的教导在日常生活中该如何应用。于是，享用了珍妮为我们准备的美味午餐之后，我们就坐在穆尔温馨的家里，在餐桌旁聊起了如何阅读新约书信的话题。

新约书信吸引我们的原因

据我所知，很多基督徒都会说某一卷新约书信是整本圣经里他们最喜欢的一卷书，教会里负责教导的人在带查经或者做系列讲道的时候，往往也会选择书信。有鉴于此，我上来就问了穆尔这样一个问题：“书信到底为什么这么有吸引力？”

穆尔毫不犹豫地回答：“因为书信很直接。新约书信看上去就

像作者直接写给我们的一样，谈论的那些问题和状况都跟我们今天基督徒面对的差不多。所以，至少在谈到某些特定的话题时，我们会觉得读书信可以让我们把早期教会的文化处境和现在的处境直接联系起来。因此，读新约书信的时候，我们应该问的问题是：‘根据这封书信的教导，我在这个世界上应该如何为基督而活？’或是：‘对我们该如何彼此同工、如何作为基督的教会整体一同敬拜神，这封书信给出了哪些指导原则？’

“而我们之所以会对新约书信格外青睐，还有另外一个原因——新约书信对于基督教基要真理的教导来说非常重要。仔细想想，圣经里只有这些书信是为在多个方面鼓励和教导基督徒而写的。诚然，凡是神的话语，对我们认识神和他的旨意、了解我们在他计划中的位置而言都非常有价值，但是，在基督徒该如何看待和过好信仰生活这个问题上，新约书信的教导可以说是最直接、最基本的。想象一下，如果圣经里没有这些书信，我们对基督信仰的理解会多么有限、多么粗浅！”

“最后一个让我们喜欢新约书信的原因，是我们对书信这种文体比较熟悉。尽管现在人们都会选择发电子邮件或在Facebook上留言，写信的习惯正在迅速地被这一切取代，但是大多数人还是会写写信，也还是会收到一些信。因此，我们比较了解人们怎样用书信传递信息，比起诗篇或是先知书来说，书信显然会让我们觉得更亲切。”

1世纪的书信

正如穆尔提到的，由于我们当中的大多数人写过信，因此我们可能会觉得自己凭直觉就可以了解新约书信的写作方式和目的。但是书信的写作可能比我们想象的要稍微复杂一点。所以，我请穆尔

谈谈1世纪的人们是怎么写信的。

穆尔解释道：“在1世纪，要写点东西可不像现在这么简单，当时写作还是件稀罕事。用来写作的材料是很珍贵的，有时候甚至是极其稀缺的东西，所以写封信可得花不少钱。”

我问穆尔：“他们都用什么来做书写材料？”

穆尔继续说道：“古人用来写字的东西多得不得了，其中包括动物的皮，不过最常用的还是蒲草纸——用植物的茎做成的像纸一样的东西。大部分人写的信都不会像保罗的那么长。事实上，就连新约中算是很短的书信腓利门书，都比1世纪一般的书信要长一点。那要写一封比较长的信怎么办呢？他们会把一页一页的蒲草纸首尾相连，粘在一起，然后卷成一个卷轴。当时的人是用墨水来写字的，而墨水有时是用烟灰、油和树胶混合做成的。”

我打断穆尔的话说道：“而且他们一般会雇一个受过训练的文士来代笔写信。”

穆尔接着说：“是的。实际上执笔的人往往是受过训练的文士，有时候被称作‘抄写员’（amanuensis），类似秘书。所以我们会看到，新约书信中会有一些地方提及这封信实际的执笔人，他把作者口述的内容记录下来。比如罗马书16章22节提到的德丢：

‘我这代笔写信的德丢，在主里面问你们安。’受过良好教育的人往往会雇一个文士来承担书写的工作，这样他们就可以集中精力来思考自己想表达的东西。而这个书写工作也不像我们想的那么简单。当时的耶路撒冷可没有沃尔玛超市，因此文士也不可能随时买到成叠的纸。这些人得自己把蒲草纸裁成页，然后自己制作墨水，自己削芦苇笔。他们会先把寄信人想写的东西简要记录在一个蜡版或者可以重复使用的‘笔记本’上，然后再用漂亮的字体清清楚楚地誊写出一份书信来——漂亮得就像一幅书法作品！人们一般都会

雇文士，因为他们可以把字写得又小又清楚，整齐干净，每个字都精巧美观，而且他们也知道该怎么最好地利用纸张的空间。”

我跟穆尔开玩笑说，他好像是在指导我该怎么批改学生的考卷和论文——我的学生经常看不懂我到底写了什么。然后我们俩都为此唉声叹气起来，因为有时候学生拿着我们写的东西来问这是什么词，结果我们自己也认不出！可见不是每一个受过教育的人都能写出一手让人能看懂的好字。

之前穆尔教授提到写一封信花费不菲，而且就像他讲的那样，过程十分复杂。现在你知道这是为什么了吧！兰迪·理查德（Randy Richards）在一本关于1世纪书信写作的书中，算过这么一笔账：拿现在的美元来说的话，像哥林多前书这么长一封信，如果要雇一个专业的文士来写，大概要花掉2100美金！²⁵

我对穆尔说：“也就是说，在1世纪，写信这件事很可能不像我们想的那样：保罗坐下，提笔写好信，然后寄了出去。”

穆尔轻轻点了点头，说道：“肯定不是这样。我想保罗应该是在屋子里转来转去，一边踱着步子一边思考，时不时会停下来。有些信很长，所以他可能用了两三天才口述完，而不是一次就完成的。”

刚刚我们谈到的这些，都说明保罗的书信是经过缜密的思考才笔之于书的；而接下来穆尔教授会告诉我们：寄一封信也要历经千辛万苦！

1世纪的邮政系统

穆尔接着往下谈：“当时的情况下，不仅人们写信的方式和现

25 E. Randolph Richards, *Paul and First-Century Letter Writing: Secretaries, Composition, and Collection*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Academic, 2004), 165-169.

代人不一样，他们寄信的方式对我们来说也多少有些陌生。现在我们写了信就投入邮筒，邮递员会负责递送。但是1世纪的时候可没有这种邮政服务，所以写了信只能托人带，也许就是寄信人找一个熟人帮忙把信带走。不仅如此，这个帮忙送信的人还得对信的内容特别熟悉，可以解释给收信人听。”

我接口道：“也就是说，你必须找一个人拿着你的信，亲自送到收信人手里？”

穆尔说：“没错！比方说，你可能要到处去找打算从哥林多去罗马的人，然后把一封写给某个人或者某一群人（保罗的信就是写给整个教会的）的信委托他带去。然后，这个人就成了寄信人的代表，他不仅要把信读给收信人听，而且还要解释信的内容，说清楚信里讲了哪些具体要做的事情，该怎么做，还要回答问题。此外，在古代，大部分情况下，阅读都是大声朗读，哪怕是自己一个人，也要读出声来。所以，新约书信起初是要让一群人或者一个人一次性听完的。听完之后，读的人会解释一下刚才读的是什么意思。”

从我们今天对读经的理解出发去想，穆尔所说的这些显得很有意思。打个比方说，现在我们想到读经计划，一般会认为这里的“读经”指的是一个人默默地阅读圣经——早晨起来花时间和主亲近，坐下来，开始默读当天的经文。这么做当然很好，我们希望有更多人愿意自己读经。但是，自己读经的时候，你可能不会跟其他人探讨读到的经文是什么意思。

与此相对的是，初期教会的绝大多数基督徒并没有自己的圣经——拥有一本圣经对他们来说是非常奢侈的事情，而且很多人其实都不识字。因此，读经在当时是一个集体活动。穆尔就这一点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显然，圣经的大批量生产给我们带来很大的祝福，这样我们

每个人都可以有自己的圣经——可不要以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能有机会每天读经、默想、从中有所领悟，这可是神给我们的礼物。不过，我们也还是需要和其他人在一起读经，这样就可以从别人那里学到不少东西。别人可能会发现我们没有发现的东西，也可能会提出我们从未想过的问题。一些有恩赐的圣经教师也可以帮助我们理解经文。好好读经、按照神的话语而活，这是我们理所应当去做的事情。和大家一起读经，圣经就会变得愈发深刻和丰富起来。”

因此，无论是新约书信还是全本圣经，如果我们既能花时间自己阅读，又能和其他人一起读，那我们的读经生活就会更加丰富。在这部分探讨中，穆尔教授已经为我们如何更好地阅读新约书信打下了很好的基础，因此我希望接下来能够继续探讨其他具体的方面。

带着地图去登山

我和我妻子帕特都认识穆尔的儿子和儿媳——约拿单（Jonathan）和斯泰西（Stacy）。他们俩过去几年都在英国剑桥，约拿单在剑桥大学攻读新约博士。我和帕特最近一次去剑桥的时候，就住在他们家。从他们公寓遍布的照片中可以看出，他俩都热爱摄影和登山。美丽的远景，碎石遍布的小径，登山鞋，拐杖，还有许多的笑容，他们家的墙面和桌面就是以这些为点缀的。而且，不少登山的照片中都有穆尔夫妇的身影。于是，我跟穆尔聊起了爬山的话题：“你们一家人好像很喜欢到野外徒步、爬山。”接着，我问他是不是可以把登山和阅读新约书信这两件事做个类比。

穆尔回答道：“当然可以！确实，我们全家人都很喜欢爬山。我觉得拿阅读新约书信和爬山来类比挺有意思的，这得从几个方面说。首先，爬山的时候你得拿着地图，大概知道你的目的地在哪

里，沿途都有哪些地标。如果没有地图，你可能很快就会开始失去方向，到处乱走，或者是迷了路，甚至有可能陷入非常危险的境地。同样，一个人在读新约书信的时候也可能会一个猛子扎进去，随便找个地方开始读——当然，我相信神很多时候还是会祝福我们，但是如果在开始之前先对整卷书有个整体的把握，我们肯定会更好地理解新约书信。如果我们了解一卷书的结构，知道它是怎么样层层展开的，那我们读起这卷书来也会更轻松、更高效。”

这番话让我想起了当天到芝加哥去的这段旅程。穆尔家住在离芝加哥奥黑尔国际机场（Chicago O' Hare International Airport）30分钟左右车程的地方，所以我之前就在网上查好地图，打印出来，为这次出门做好了准备。跟着地图的指示，我一步一步地经过了芝加哥地区复杂的道路系统中那“九曲十八弯”。那天我的行程还是有点紧张的，所以务必不能迷路，多亏了从网上查好的地图，我按着它的指示顺利抵达穆尔家门口。这样，对一卷书有个概览，也会让我们读新约书信时更有方向感。

我请穆尔举例说明一下，了解一卷书的大纲可以在哪些方面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这卷书。

“好的。拿罗马书来说吧，开头17节是这封信的开场白。1—16节中保罗一直在跟罗马教会的人讲自己的服事，讲他多么想去他们那里看看，但是从16节开始，他忽然语锋一转，着力强调福音这一主题。在罗马书1章16—17节中，保罗这样写道：‘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这两节经文至关重要，它们把整卷罗马书的主题展现出来，由此引出保罗接下来将要花极大篇幅去谈论的问题——福音的本质。了解了这一点，我们在读后面

那些章节的时候就会问：‘我该怎么理解福音？’罗马书1章16—17节实在是一个很重要的枢纽，把这封信的开场白和正文连接在一起。搞清楚这一点对我们读懂罗马书帮助很大。”

我问穆尔怎么样才能拿到这些书信的“地图”，或者说是概览。他把手搭在桌子上，手指时而轻敲着桌面，说道：“最好把这卷书整个浏览一遍，大概了解一下都有哪些主要的‘地标’，这样你在研读细节的时候就不会迷失方向。大多数新约书信都有一个开场白、一段引言（通常是感恩或祝福），然后有正文、有结束语，所以我们可以学着辨认1世纪的书信中通常都会有的这些组成部分。很多圣经中都有分段的小标题或章题，这也可以帮助我们。还有就是，好的研读本圣经、圣经词典或好的注释书里，都会有新约各卷书的大纲，这也可以帮助我们了解某卷书的结构。”

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我和科斯敦伯格的谈话，当时我们也谈到如何用这些工具书来帮助我们明白圣经中每段经文的文学背景。我很高兴听到穆尔在这一点上和科斯敦伯格一拍即合。

历史背景的重要性

在之前的谈话当中，我们反复多次听到不同的人谈历史背景的重要性。神在特定的历史时期、以特定的方式、向处在特定环境中的特定人物启示他的真理。因此，要读懂圣经，我们通常得努力了解一卷书所反映的历史状况。穆尔教授接下来强调说，这一点在我们阅读新约书信的时候至关重要，因为书信之所以存在，就是为了要应对某个或某些教会在生活中遇到的特定状况。

穆尔对此表示：“要读懂新约书信，第二个关键点就是我们必须透彻地了解书信的背景。再用爬山来做个类比吧！了解一个地方

的历史知识对登山者很有帮助。如果我在登圣海伦斯山（Mount St. Helens）的时候发现那里一片荒芜，那么，了解一下近些年这里发生过什么事情会加深我对这里的认识，让我的经验更丰富。

“不过我更想用另外一件事情来打比方。我总觉得读书信就像在听别人打电话，你只能听到一方在说什么。大家都听过别人打电话吧，因为最近星巴克咖啡厅里旁若无人拿手机大声聊天的人越来越多了。听人打电话，努力去猜电话那头的人说了什么，是很有意思的。

“读新约书信的时候，我们就像在听一方讲电话。我们知道保罗在对教会提出的各种状况问题一一作答，但是我们不知道究竟是什么状况或者什么问题。所以我们得竖起耳朵留意另外一边提出的问题，猜猜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情。也就是说，在研读新约书信的时候，我们要尽力搞清楚这些书信写作的语境——这封信的作者是谁？是什么时候写的？他为什么写这封信？写给谁？当时的情况如何？还有，在某些地方遇到难解经文时，也要问当时文化中有没有什么重要的信息可以帮助我们理解。”

我照例请穆尔举例说明，于是他说道：“新约中当然有很多好例子了。哥林多前书11章是一段至今都有争议的经文，保罗在那里谈到教会里妇女蒙头的重要性。在这封信的这个部分，保罗是在解决敬拜当中出现的一些问题。我们甚至不知道他说的‘蒙头’究竟指什么，是用一块纱布盖住头，还是只是用某种特别的方法盘头发。但是，很显然，当时的文化中出现了一些情况，导致蒙头对妇女来说特别重要——它有一种重要的象征性的意义，而现在我们绝大多数人都不太知道这个意义究竟是什么。要理解这段经文，我们就需要继续探索，搞清楚妇女蒙头为什么这么重要。比方说，我们可能会了解到，当时已婚的妇女都会把头发盘起来，而不是披散

着——披散着头发在某些文化中是单身女性的标志，在另外一些文化中（比如犹太文化）则可能意味着这个妇人有可能有通奸的嫌疑。有些异教的妇女在敬拜她们的神祇时会披散头发。另外一种可能是，有些妇女把头发剪短了，几乎像剃了光头，而这也可能是犯了奸淫的标志，或者，在更宽泛的文化处境中，可能是女同性恋的标志。重点在于，保罗担忧的是妇女在基督徒聚会中不蒙头这件事传递出的信息。

“打个比方来说，我可能会对女儿说：‘我不希望你打脐环。’你能想象5个世纪之后的人读到这句话的时候会怎么想吗？

‘脐环？那是什么东西？是有什么象征意义，还是有什么宗教意义？为什么人不应该打脐环？为什么有人想打？’他必须深入了解我们现在的文化，才能搞清楚我的话是什么意思。我们在读新约的时候也要这样，常常需要深入了解当时的文化才行。”

接着，我又问穆尔有哪些工具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些背景信息。“不是每个人都有时间去拿一个1世纪文化或考古方面的学位，那我们在读新约书信的时候怎么搜集这些背景信息呢？从哪里得到最基本的信息？比如，对每一封新约书信的作者、写作年代和写作意图的简介。”

穆尔微微向前倾身，回答道：“其实我们很幸运，有非常多的资源可以供我们使用。首先，要找一本好的研读本圣经，这个之前已经提过了。大部分主要的英文译本目前都已经有了许多相应的研读本，其中的脚注可以提供很多有用的信息。

“此外，圣经词典也会给我们打开一扇门，让我们去了解圣经的世界。还有，好的注释书通常会把一封新约书信的背景解释清楚。所以，我们能得到的资源还是很多的！而且，刚刚提到的这些工具书都是为没有接受过任何圣经研究训练的人而写的。”

如何架起沟通之桥

早期基督徒面临的特定文化处境和我们今天的处境之间，存在着鸿沟。如何弥合这道鸿沟，架起沟通之桥，这是我们在阅读新约书信时会遇到的另一大问题。穆尔教授之前已经谈到，两种文化间有许多相似之处，但是从他举的哥林多前书11章这个例子看，有时候二者之间也有很大的差异。于是，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现在网吧遍地，大家去教会的穿着也比较随意，我们怎么才能把哥林多前书第8章中拜偶像祭肉的问题或11章中蒙头的问题跟当代社会联系起来呢？”

此时此刻，穆尔的太太珍妮正和他们的一个女儿克里斯蒂（Christy）一起在后院散步，他家新养的那只金色猎犬帕克森（Paxson）则在草地上奔跑嬉戏。透过玻璃门，我看到的正是一幅美国郊区现代生活的鲜活画面。而古老的哥林多城里那播土扬尘的街道，则遥远得仿佛在宇宙另一端。

“也许我们首先必须要认识到：身处现代科技和文化背景之下的我们和1世纪时的人一样生而为人，没有根本的不同。当然，神也是一样。新约书信谈到的很多问题，对我们今天的人来说和对1世纪的收信人来说，一样明显适用。人类整体状况如何？人类最基本的问题是什么？神是什么样的？神透过他的儿子耶稣基督成就了什么？这些问题，以及其他诸如此类的问题，构成了新约书信的核心。

“但是，就像你刚才说的，当然，1世纪的读者面对的很多问题跟我们完全无关，我们也有一些问题是他们完全没有的。”

我打断穆尔的话补充道：“是啊，我这周可没怎么想过该不该吃祭过偶像的肉！而1世纪的基督徒也从来不会考虑要不要把电脑扔出窗外的问题。”

“没错！所以，在诸如此类的事情上，怎么才能让我们新约书信的教导对我们也有指导意义？有一个方法很重要，那就是：想一想在新约书信作者给出的具体建议背后，有哪些大的原则。我们到附近的菜市场去买菜的时候，可能不会面对是不是要买祭过偶像的肉这个问题，但是，保罗在哥林多前书8—10章中用来阐述这个问题的原则跟我们是密切相关的。比如：对那些跟你不一样的人要以爱相待，不要自高自大，以免卷进异教活动之中，等等。新约作者在处理1世纪基督徒面对的这些问题时，一般都会告诉读者为什么要这么做、为什么不要那么做。通过这些解释，我们可以找到许多基本原则，这些原则是跟我们今天面对的许多问题直接相关的。”

也许你还记得，在本书第四章“为生命的更新读经”中，我们谈过该如何挖掘经文背后的原则。现在穆尔教授又谈到，在应用书信的教导时寻找教导背后的原则很重要，这真是再好不过了。通过这种方法，我们可以实实在在地用新约书信的教导来处理今天生活中的一些问题，而这些问题可能是当初书信的作者想都想不到的。穆尔强调说：“千百年来，问题基本上总是那几大类。我们常常会在今天面对的问题里，发现新约书信所处理那些问题的影子。”

结论：探险般的阅读旅程

和穆尔的一席谈话可说大有裨益，我们在谈话间重温了其他访谈中不时提过的一些指导原则，此外，穆尔也谈到了新约书信的独特性，因此我们需要好好思考该怎样阅读这些书信。访谈接近尾声的时候，我仍想和穆尔教授进一步谈谈心灵的问题——因为读经不仅关乎科学的方法，更关乎我们和神、和教会中弟兄姐妹以及我们身边很多非基督徒的关系。于是我问穆尔，像喜乐、谦卑这种跟心

态有关的因素，在阅读新约书信时会起什么作用。

“嗯，再用一次爬山的比方吧！爬山的时候我们可能会拿着地图，但是没有什么能取代实际去到那里的经验。通常，你都会有一些意外惊喜：一座山或是一条小溪会忽然映入你的眼帘，完全出乎你的意料；或者，你登上一座山的顶峰，惊讶地发现眼前的景色是如此美妙。正是因为有这些惊喜，爬山才会这么让人开心，带来十足的满足感。

“同样，我觉得我们读新约书信的时候，也应该期待惊喜。我们要跟着经文走，而不是固步自封在尽在掌握的那块地方，甚至因此看不到真实的状况。简单来说，我们需要有开放的心态，愿意做出改变。就像刚才说的，开始的时候我们可以用地图——从其他人那里得来的指导意见，但是没有人能代替我们去细细地品读圣经。我们需要带着好奇和探险的心情去读，期待神用新的方式跟我们说话。所以，要读懂这些书信，关键之一就在于要摆脱我们的预设，让这些书信自由地对我们说话，用它们自己的方式向我们传达信息。”

我补充道：“也就是说，我们要带着谦卑的心去读，要有开放的心态，乐于改变自己。”

穆尔教授对我的话表示赞同：“我认为这一点实在太重要了。我承认，这么多年来经常让我感到挫败的一件事情就是，当我在课堂上或者教会里讲圣经的时候，来听课的人对新约中的某段经文到底是什么意思已经有了固有的意见。他们来的时候，脑子里就已经有一种解释了，而且，对于自己的这种思想或者是生活方式，他们甚至连质疑一下都不愿意。而要活在圣经的权柄之下，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保持开放的心态，乐意从新的角度来聆听神的道，并且允许这道来改变我们的思想和行为。这才是所谓圣经有权柄的意义。

如果我在读新约书信，但是读的时候不愿意让神改变我的思想，那我读经时就相当于既不尊重神的话语，也不尊重神本身。当然，我们中间有很多人都接受过很好的教导，也有坚实的信仰基础，我的意思并不是说我们要把那些都抛弃掉。然而，想要更好地读懂新约书信，其中很重要、很基本的一点，就是要一直热切盼望神接下来可能会对我说的话。”

最终，我们的谈话就在这里结束了。我跟穆尔夫妇道了别，再次感谢珍妮给我们做了丰盛的午餐，然后爬进租来的车里，按着手中地图的指引穿过西芝加哥城，回到机场，从那里搭飞机回家去了。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新约书信之所以受到今天基督徒的欢迎，是因为书信的教导很直接（明显跟我们生活中的事情息息相关）。书信在奠定教会教义的基础这方面也做出了很大贡献。而且书信这种体裁也比圣经中其他文学体裁更让我们感觉熟悉。
- 新约时代，书信通常是由受过良好训练的文士在蒲草纸上写成的。蒲草纸是一种类似纸的东西。所以，写封信要花很多钱。
- 由于当时没有邮政系统，他们只能委托一个代表来递送信件，而且书信通常都是在一群人面前朗读的。
- 读新约书信的时候，大纲会对我们有所帮助。好的研读本圣经或圣经词典里都会有这样的大纲。
- 读新约书信的时候，我们要深入考察能找到的历史文化背景资料。

- 我们要通过这样一个问题，从1世纪的文化背景切换到我们自己的处境中：“这个教导/劝勉的背后有什么原则？”
- 要像探险一样地阅读新约书信，从中发现今天神要对我们这些教会成员说的话。

◇ 讨论问题

1. 新约书信中你最熟悉的是哪一卷？为什么？
2. 本章谈到了古代人写信的方法，其中哪些内容最让你意外？了解这些内容之后，我们对新约圣经的认识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3. 要好好读懂新约书信，最难做到的一点是什么？你会怎样努力读好新约书信？请举一点来谈谈。
4. 你曾经用过哪些工具来帮助自己了解新约书信的历史文化背景？
5. 请阅读哥林多前书第8章。这章经文体现了哪些主要原则？我们今天可以在哪些方面应用这些原则？

◇ 更新行动

请阅读歌罗西书3章1-17节。找一本研读本圣经或是圣经词典，读读有关歌罗西书的介绍，研究这封书信的历史背景和大纲。从上文下理的角度看，这段经文在传达全书信息方面起了什么作用？这段话如何回应了当时的历史处境？目前对你来说，这段经文中的哪三个原则最适用于你目前的情况？

第十二章

如何阅读启示录 与杜瓦尔对谈

耶稣基督的启示，就是神赐给他，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他就差遣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

——启示录1章1节

就在我动笔开始写这一章的时候，一部新的末日大片上映了。喜欢泡电影院的人又可以花上个把钟头，在电影院里屏息凝神地观看天翻地覆、极度恐怖的末日景象了——来来回回也就是那些场面吧。这类电影把未来描绘得极其黑暗，世界将成为荒场，而人类最后要么变成动物，要么变成战士得以存活下来。人们好像非常痴迷于窥探世界历史终局的片影。

如果你问基督徒“圣经中哪里记载了世界末日的事？”大部分人可能都会说“启示录”。但是坦白讲，读过这卷书的人其实并不多，尽管它明明地给了我们这样的应许：“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都是有福的，因为日期近了。”（启1:3）也许大多数人不读启示录的原因很简单，就是觉得启示录太难懂了：一上来就是一大堆奇怪的意象，好像隐约跟旧约有点关系，然后就是一些

跟我们不相干的历史问题。然而，如果你真的愿意深入其中，读懂新约中最常被忽略的这卷书，就一定会得到很多收获。

为了更好地“解码”启示录，我找到了杜瓦尔（J. Scott Duvall）。他在沃希托河浸会大学（Ouachita Baptist University）圣经研究系任J. C. and Mae Fuller教席教授，这所学校位于阿肯色州阿卡德尔菲亚市（Arkadelphia, Arkansas）。

杜瓦尔跟我是非常好的朋友，我们在神学院认识，建立了很深的交情，毕业之后的经历也有很多相似之处：过去20年间，我们都在美国南部的文理学院任教，两所学校都有很强的学术力量，而且都是浸信会背景；我们都热爱自己的教职，但同时也担任行政管理方面的工作；我们都出版了一些书籍（其中一本是我俩合著的），也都为我们各自所在地方的植堂工作尽上一份力量；我们的妻子也是好朋友，她俩都喜欢蓝白相间的餐具，喜爱茶会和一切英国味儿的的东西；而他家的三个孩子和我家的两个加在一起，刚好是世界上最好的五个孩子！

最近几年，杜瓦尔对启示录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我觉得，要找人来帮助我们揭开启示录的奥秘，杜瓦尔肯定是合适的人选。为此，我们就趁着福音派神学协会（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举办年会的时候，在路易斯安娜州新奥尔良市的喜来登酒店碰面约谈。

“杜瓦尔，你看咱俩这么多年的交情，你今天能抽时间跟我谈启示录，我真是感激不尽啊！你看我给你选的这个题目多简单，多好玩！”我跟杜瓦尔开着玩笑。

他爆发出一阵大笑，说道：“你把我推到这个风口浪尖上，我也是感激不尽啊！不过认真说，我真是很高兴这次能跟你聊聊，启示录确实是非常伟大的一卷书，而且非常重要。我们不仅应该读启示录，而且还应该将其中的真理用在我们的生活里。”

为什么启示录这么难懂？

我先问了杜瓦尔这样一个问题：“感觉上，启示录好像比新约的其他书卷都要难，吓得人不敢读，这是为什么呢？”

杜瓦尔回答道：“哦，具体原因可能因人而异。大部分人是先读了前3章，也可能会读到4章、5章，然后……”

他说到这里就停住了，我接口道：“然后就崩溃了。”

杜瓦尔同意我的说法：“是啊，然后就崩溃了。其实启示录之所以难读，主要原因之一是它涵盖了三种不同的文学体裁。”

我问道：“哪三种？”

“首先，启示录是一封书信，它的开头和结尾都跟一般的新约书信很像（启1:4—5；22:21）。实际上，我们应当把整卷启示录看成一份特别的文件，是要给1世纪小亚细亚地区的七个教会传阅的。这七个教会分别是以弗所教会、士每拿教会、别迦摩教会、推雅推喇教会、撒狄教会、非拉铁非教会和老底嘉教会。看一下那一片地方的地图，你会发现，按照这几间教会所在地的地名出现顺序，送信人刚好可以从拔摩岛（约翰在被流放到那里时写了启示录）出发，绕着小亚细亚的核心区域转一圈。

我插话道：“也就是说，这些地名是按照当时的邮递路线顺序排列的？”

“没错。”杜瓦尔说，“通常我们不把启示录划在书信一类，但是它的确具备书信的某些特点。”

我说：“所以启示录里也会包含书信里常见的一些元素。嗯，那还有两种体裁是什么？”

杜瓦尔接着说：“第二种就是预言——这也是启示录经文所宣告的（启1:3；22:6—7, 10, 18—19）。圣经的预言既有预先说明神未

来计划的部分，也有针对当下状况宣讲神真理的部分。”

“嗯，预言包括预告未来将要发生的事情——”我应和杜瓦尔的话。

“对，大多数人会认为预言就是这些，没别的了。”杜瓦尔接过我的话说道，“但实际上预言也有另外一种功能，那就是把神的话语传递给特定时候、特定处境中的一群人。我们会更关注预测未来的这个部分，因为这部分显得更有吸引力，但是实际上大部分圣经预言的重点都在于传递某个指示。启示录作者每次提到他所写的是‘预言’时，都会同时劝勉读者要来‘遵守’（启1:3; 22:7）。对未来的预测很难谈得上‘遵守’。如果提出一个指示，说人们要去遵守或者照着去做，那就很自然了。这就说明，尽管启示录的确谈到了世界末了、基督再来时会发生的事，但启示录不仅仅是一本关于未来的书，这卷书主要还是在谈论神希望他的子民在当下如何生活。”

我提醒杜瓦尔，这卷神秘之书里还有第三种文学体裁，我们还没谈到。

他回答道：“第三种就是最复杂也最棘手的一种了，叫做‘天启文学’。在启示录1章1节中，作者说这是从神而来的‘启示’（希腊文是*apokalypsis*），这启示是先后借着耶稣基督、一位天使和约翰之口传达给神的仆人的。很多学者认为，天启文学是神的子民在极其艰难困苦的一段时间里，从希伯来预言体中发展而来的一种体裁。如果你读过但以理书、以西结书或者撒迦利亚书，那你肯定已经读到过这种体裁的作品了。这类作品通常涉及神对一个很有名的人（比如约翰、但以理）的启示，神在启示中应许要介入历史当中，打败邪恶的帝国，建立他自己的国度。因此，天启文学的内容都跟天国以某种激烈的方式进入这个世界有关。”

听完杜瓦尔的话，我说道：“嗯，这三类不同的文学体裁融合在一卷书里，难怪要读懂启示录没那么容易！”

杜瓦尔回答：“对我们自己文化里各种不同类型的文字，我们读起来已经很习惯了——电话费账单、教材、小说和情书肯定是不一样的。但是我们一般很少看到不同类型的文字混合在一起出现。而且，我们对该怎么读预言和启示文学也不熟悉，这样融合在一起就更难懂了。”

身临其境：启示录中的象征手法

启示文学之所以这么难理解，原因之一就在于书中使用了象征的手法。乍一看，书里都是些千奇百怪的形象，实在让人摸不着头脑。我就启示录中的象征手法向杜瓦尔教授提问，谈起书中那些奇怪的象征符号似乎让绝大多数人都感到吃惊和不解。

杜瓦尔一边解释，一边用手比划着强调他的观点：“其实从一开始，启示录1章1节，约翰就明说他要在这卷书里使用很多象征。经文说神赐下启示，并‘差遣他的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这里‘晓谕’（signified）这个词的意思，就是‘用象征的手法告知’。”

有些人把启示录中的象征和我们当代文化中的政治讽刺漫画相类比——两者都以图像的方式反映现实。我们不能按照表面的意思去理解它们，而要知道这些内容实际上是在影射现实。我跟杜瓦尔提起这一点，告诉他我在给学生讲启示录的时候是怎么类比二者的：“比如说，我让我的学生想象这样一幅政治讽刺漫画：一辆装满了钱的四轮马车，两头都系着绳子，然后有一头大象在把车往一边拉，而另外一边有头驴子在朝反方向用力。我问他们：‘哪位同学认为这幅画的意思是美国某地真的有一头大象和一头驴子，正在

抢夺一辆装满钱的马车？’没人举手。然后我又问：‘那这幅画到底是什么意思呢？’他们全都理解漫画背后的意思，因为他们对美国政治体系很熟悉，知道共和党和民主党是怎么回事。这幅画只是个象征，影射的是这个世界上真实发生的事情。那你觉得，启示录里的象征和政治讽刺漫画有哪些相似的地方？”

对此，杜瓦尔的意见是：“这个例子太棒了。同样，启示录也没有说其中描绘的事情在历史上从未发生，也永远不会发生。实际上，启示录本身是有一个前设的，那就是所描绘的这一切都是为了说明现实的状况。”

我又追问了一句：“那也就是说，当我们说这些形象化语言不应该按照字面意思理解的时候，意思并不是说这些语言传达的信息是假的。”

杜瓦尔回答道：“是啊。尽管不能按照字面意思去解读，但我们仍要认真地看待这些象征。比如说，启示录里说基督徒是基督的新妇：‘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启19:7-8）经文是这么说的，但我可不是什么新妇，我是一个丈夫。而且，我结婚的时候穿的是西装礼服。我从没穿过裙子，更不要说细麻裙子了！我真的不是新娘子……可我又确实是！我是基督的新妇——教会的一员。”

我补充道：“其实这个画面是要说明基督和他子民之间亲密无间的关系，还有神子民的纯洁。”

杜瓦尔回答：“没错！”

我继续说道：“而且，使用这种象征手法比平铺直叙要更有效果。作者完全可以直接说‘神的子民十分纯洁，并且和耶稣有亲密的关系’，但是这么说就很难打动人了。”

杜瓦尔接着我的话说道：“是啊，象征是一种很有力量的手法，好像把一幅画面展开在我们眼前，让我们看到，并且能真实地体验到比我们眼见现实更加伟大的现实。这甚至能改变我们的思维和生活方式。比方说，我结婚那天，我太太朱迪（Judy）站在教堂后面的那一刻，我心里想的可不是‘哦，一个身穿白纱的美女！’。当然，这是事实，但这么想一点儿都不浪漫！当时我的心理活动大致是朝这个方向去的：‘她悄然站立，沐浴着阳光，身披洁白的雪纱，头戴美丽的冠冕——哦！她就是我生命的全部！’听起来是有点儿矫情，不过重点在于，象征的手法会把现实放大。”

我回应道：“是啊，用这种方式可以让我们看见现实中更加超越、更加荣耀的那个部分。”

“太对了。”杜瓦尔说，“这是朴素的语言做不到的。”

艰难时日的画面

我问杜瓦尔：“那么，启示录里这种象征式的语言，不也是为了让受罗马政府逼迫的基督徒意会而使用的吗？就像一种密码。”

杜瓦尔回答：“确实如此。大多数学者都认为启示录要么是在1世纪60年代尼禄皇帝在位期间写的，要么就是在1世纪90年代多米田皇帝在位期间写的。不管是这两个时间段中的哪一个，基督徒都在遭遇逼迫。启示录用这种象征手法，也是为了在谈论迫害者的时候不必指名道姓。所以，举例来说，很多学者认为‘兽’指的是罗马皇帝，而人必须要有‘兽的印记’才能买卖，那个印记很可能指的是罗马货币——大部分罗马货币上是印有皇帝头像的。”

我接过他的话：“也就是说，他们用一个形象来代表皇帝，这比直接跑出来说‘我们要和皇帝抗争到底’要安全一些。”

杜瓦尔说：“是啊。启示录原本是写给小亚细亚地区的基

信徒的。在他们生活的那个地方，皇帝崇拜的风气非常强大。比方说，多米田皇帝想让老百姓称呼他为‘我们的主，我们的神’（*dominus et deus noster*）。他们会举办各种庆祝活动和游行来敬拜皇帝，有时候不参加这些活动的人就会失业。所以基督徒当时最起码要面对经济方面的压力，此外可能还有更严重的逼迫。告白‘凯撒是主’显然跟告白‘耶稣是主’是有冲突的。”

我说：“嗯，启示录是要说明耶稣才是真正的王，真正的凯撒。”

杜瓦尔说：“没错。这个告白是整个启示录的核心。耶稣的宝座是永恒的，他所掌管的是全宇宙（启5章），而不仅仅是一个暂时存在的罗马帝国而已。”

例子：启示录12章中的大红龙

谈话在继续，我想，讨论一下启示录12章的大红龙可能会对我们很有帮助，这是整卷书里非常重要的一个象征符号。于是我问杜瓦尔可不可以读一下12章的片段，然后跟我们讲一讲大红龙象征着什么。

杜瓦尔回答：“当然可以！”

他读的经文是启示录12章3—4节：“天上又现出异象来：有一条大红龙，七头十角；七头上戴着七个冠冕。它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龙就站在那将要生产的妇人面前，等她生产之后，要吞吃她的孩子。”

接着，杜瓦尔说道：“这段描写真是让人好像见到了撒但似的！”

我说：“是啊，约翰自己在之后的12章9节里也说‘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

杜瓦尔回应道：“对。要说我真的一下子体会到这个大红龙的形象有多重要，那还是在2006年我们学校组织大家去小亚细亚地

区进行圣经研究之旅的时候。当时我们去参观了别迦摩的遗址，就是约翰在启示录2章12—17节里提到的那个地方。在那段经文里，耶稣对别迦摩的信徒说：‘我知道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之处……你还坚守我的名，没有弃绝我的道。’（启2:13）

“我们在别迦摩看到了经考古学家确认的‘撒但座位之处’。那个‘撒但座位’现在实际上在柏林博物馆里，宝座基石上雕刻着数条正在攻击人的巨蛇。所以，对1世纪小亚细亚地区的人来说，蛇是非常厉害的一个形象，象征着邪恶的力量。约翰使用这个形象，就等于是在对早期基督徒——也是在对我们说：‘我们最需要抵抗的并不是政治势力；真正的仇敌是属灵的势力。我们正身处属灵争战的战场！’”

我补充道：“而这个蛇的形象刚好和圣经其他地方对撒但的描绘吻合！”

“没错！这个形象首先出现在创世记3章的堕落故事里。而启示录的信息正是对创世记头几章的完美呼应——基督如今已经胜过撒但！启示录12章中这样写道：

‘我听见在天上有大声音说：
我神的救恩、能力、国度，
并他基督的权柄，现在都来到了！
因为那在我们神面前昼夜控告我们弟兄的，
已经被摔下去了。
弟兄胜过他，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
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启12:10—11）

“因此，约翰极力鼓励信徒要抓住福音（‘羔羊的血’），守住他们的见证——甚至在死亡面前也不要放弃。”

说到这里，我问杜瓦尔，用这种象征手法来传递信息，跟约翰

写作这卷书的目的有什么关系。

杜瓦尔变得兴奋起来。他对约翰的写作目的这样总结道：“总的来说，启示录的目的就是要鼓励信徒去思考这些稀奇古怪的形象和符号都是什么意思，并且在此基础上选择某种特定的生活方式作为回应。这些形象组成了一个象征的世界，当人把整卷书大声朗读出来的时候，听的人仿佛身临其境，就像带上了一套‘虚拟现实’的头盔和护目镜一样，进入了另外一个世界。当读者（或者听众）进入这个象征的世界时，他们所看到的一切都深深地影响着他们，也改变了他们对自己所处世界的看法和态度。”

我插话道：“换句话说，他们开始用全新的眼光来看待自己所处的环境。”

杜瓦尔回答道：“你说得太对了。他们在启示录里读到或听到的内容，让他们得以从天上的视角来看待现实。他们在那里看到神比邪恶的力量更强大。启示录告诉他们，无论邪恶势力在他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上看起来有多么得胜，最终的胜利者一定是神。1世纪基督徒的生活环境可以说极其恶劣，因此这样的消息对他们来说实在是重量级的。他们在一遍遍聆听和阅读这卷书的过程中，也持续不断地得到提醒：你们所信的并不是疯狂无稽的事情，从神的角度来看，这一切都是完全真实可信的。这会让他们重燃盼望，得到极大的鼓励去持守对神的忠心。”

关于启示录的其他阅读指导

我们之前讨论了启示录中象征手法，相信这样的讨论是很有用的。接下来，我想进一步谈谈阅读启示录的其他指导原则。于是，我问杜瓦尔教授：“是不是可以请你帮我们想一想，还有哪些重要

的原则能帮我们恰当地解读启示录？”他欣然同意了 my 提议，开始列举一系列对我们有所助益的原则。

祷告祈求亮光

“首先，”杜瓦尔说道，“我们知道启示录是一卷‘打开的书’。所以我们要记住，神希望我们能明白这卷书要说什么。我们要祷告，祈求圣灵在我们读经时赐下亮光和明辨的智慧，与此同时，我们自己也要努力去研究和理解经文。”

杜瓦尔谈到的这一点非常好，而且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没有太关注这方面的问题。读经毕竟不只关乎技巧，甚至也不仅仅是一门“艺术”。读经，包括阅读这卷着实很难读的最末一卷书，实际上也是我们进行属灵操练的过程。因此，我们需要在读经的过程中求圣灵来光照，求主以他的荣光照亮我们。当然，这跟我们自己努力研读圣经并不矛盾，祷告对读经来说始终是非常重要的属灵基础。

带着谦卑的心阅读

杜瓦尔继续说：“其次，我们需要带着谦卑的心来读启示录。我们之前说过，启示录并不好读，所以我们读启示录时更要谦卑下来，而不要自以为是。自信满满地以为自己已经完全读懂启示录的人，很可能是把启示录原本没有的意思强加进去了。”

我记得多年前，我有一个学生就是这样。他按照自己的意思来理解启示录，一旦有人跟他意见相左，他就认定对方是自由派。杜瓦尔说的自以为是，指的就是这种态度。

说到这里，杜瓦尔想了想，又接着说道：“对那些号称什么都知道的专家，我们得特别小心。如果证据显示我们应该接受另外一种解释，那我们就得甘心乐意地放弃自己的解释。这并不是说我们

永远没办法给出可信的解释，只是说，在带着喜乐、期待、寻求的心情去读启示录的同时，我们也要带着一颗谦卑的心，承认自己并没有掌握所有的答案，而且得到答案有时也并不是那么容易。”

站在最初读者的角度来阅读

在本书中，我们多次谈到历史背景信息的重要性——这些信息可以说是我们解释圣经的基石。这一点对于理解启示录来说也非常重要。杜瓦尔要说的第三点就是在继续肯定历史背景的重要性。我们需要努力去搞清楚某一卷书想对它最初的读者说些什么。当然了，神给最初的读者的话本来也是要给我们的，但是归根结底是先给了他们，然后再传给我们。

在这个问题上，杜瓦尔强调：“首先，我们应该努力弄明白启示录想对最初的读者说什么。毕竟神选择了那些人，他们是这卷书的第一批读者。”

他认为：“一上来，我们最好问这样一个问题：约翰想跟他的读者说什么呢？如果我们的解释对最初的读者来说毫无意义，那很有可能是我们没抓住重点。我们往往会绕过初代基督徒，直接去追问神跟我们说了什么。启示录当然对我们有话可说，但首先是对当时的读者有话要说。如果要明白启示录对现代人的意义，我们就要先了解它在约翰的时代究竟有什么意义。”

不要试图找出历史进程表

与此相关的是杜瓦尔给的第四个建议：“我们不能指望启示录会列出未来事件的进程表——教会历史上有些解经家认为应该这么做。拿典型的保罗书信来比较的话，启示录肯定不具备那种简单又直截了当、从A到B论述清楚的风格。比如说，启示录里有三个

‘七’的审判，分别是七印、七号和七碗。每一个‘七’结束的时候，展现在读者眼前的都是世界末日的情形。启示录19—22章是整本圣经中对末日描写最详尽的几章，但这也不是启示录第一次把读者带到末日景象面前。这卷书中有充满了异象，而这些异象的主要目的是要在读者心中留下极具震撼力的印象。与其在启示录里寻找关于未来事件的详细流程，还不如去理解每个异象要传达的主要信息，这才更重要。而这些异象的作用，往往是鼓励当时的信徒在残酷的逼迫中仍然顺服神。所以说，启示录当然如我们所知是一卷谈论末日事件的书，但是它并没有列出时间表，没有告诉我们末日来临前事情会按照什么样的次序一一发生。”

特别留意约翰对象征的解释

第五点，杜瓦尔强调，我们需要留意约翰对启示录中各种形象的定义或解释。“有时候约翰会告诉读者这个形象代表什么，比如我们之前说到的12章中有关大红龙的经文。我们需要格外注意他的解释。比如，在启示录1章17—18节中，约翰告诉我们人子就是基督；1章20节，他说金灯台代表教会；5章5—6节讲到那狮子就是羔羊（耶稣）；而在21章9—10节中，他说天上的耶路撒冷是羔羊的新妇，也就是教会。当约翰解释过的这些形象在之后经文中再次出现的时候，我们可以认为它们的象征或代表意义还是一样。比如说，启示录1章20节中的金灯台代表教会，而11章3—6节中谈到两个见证人的时候，约翰又使用了金灯台这个形象。这很有可能说明，启示录中的两个见证人在某种程度上代表了与世界权势作斗争并不断做出见证的教会。当然，有的时候约翰也会用同样的形象来指代不同的东西（比如妇人和星星），但是无论如何，当他特别解释某个形象是什么的时候，我们就要格外留意了。”

从旧约的角度看待启示录

这一点也很有帮助。杜瓦尔刚刚谈到启示录11章3—6节中的两个见证人，第6节是这样写的：“这二人有权柄，在他们传道的日子叫天闭塞不下雨；又有权柄叫水变为血，并且能随时随意用各样的灾殃攻击世界。”如果你对旧约故事比较熟悉，你会看出“叫天闭塞不下雨”和“有权柄叫水变为血”听起来实在很像是在暗指以利亚和摩西各自做过的事情。我问杜瓦尔怎么看这些暗指。

“哦！你可真是挑起了启示录里面一个非常重要的话头啊。要理解启示录里这些形象和符号的含义，我们还真是得看看旧约。因为启示录提到旧约比新约其他书卷都要频繁（可能只有希伯来书除外），旧约的影子随处可见。比方说，你刚刚对11章6节那个暗示的理解就很到位。‘叫天闭塞不下雨’暗指列王纪上17章1节和18章41—46节，还有以利亚如何在亚哈作王，以色列全国拜巴力的时候宣告神对以色列国的审判这整个故事。摩西把水变为血则是神击打埃及的十灾之一，我们可以在出埃及记7章14—24节和8章1节—11章10节里读到那个故事。”

我问杜瓦尔，这些形象在启示录里发挥了什么作用。他回答：“一种解释是有两个见证人像摩西和以利亚一样，站出来抵挡神的仇敌。但是在11章7节中我们看到那兽向他们宣战——向两个人发起战争这一点就比较难理解了。所以，还有另外一种解释，就是我才说过的，把这里的两个见证人理解为作见证的教会——可能特别是教会里的传道人和教师，他们像摩西和以利亚那样靠着神大能的先知话语，与神的仇敌交战。很多一流的福音派学者，比如孟恩斯（Robert Mounce）、基纳（Craig Keener）和比尔（Greg Beale），在他们的启示录注释里提出的都是这种观点。按照这样的解释，教会在为神的话语作见证时是可以支取能力的，而这些能力

就像旧约中这两位伟大的人物所展现的超自然大能一样伟大。多么鼓舞人心！”

你可能不太容易分辨出启示录里这些暗指旧约经文的地方，所以你需要一本好的启示录注释，比如杜瓦尔提到的那几本。一本好的研读本圣经也会带来很大的帮助。而杜瓦尔也提到，养成每年读一遍圣经的习惯，会给读懂启示录打下良好的基础。

他的原话是这样的：“你如果年复一年通读整本圣经，就会越来越了解约翰在启示录里到底写了些什么。”

结论：启示录与今日教会的关系

虽然还有很多可以谈的话题，但是时间过得很快，我们的谈话已经差不多要结束了。最后，我想以启示录和今日基督教会的关系为主题，来结束今天的谈话。人人都知道启示录很难读，其中有很多象征性的描述，有的地方隐约是在指向旧约，这一切都会给我们留下错误的印象——启示录离我们很远，跟我们关心的事情一点关系都没有。这么想就大错特错了。从基督被钉十字架到他再来之间的这段时期可能会非常艰难。我的意思是，世界会对我们的信仰和世界观进行猛烈的抨击。耶稣的的确确是宇宙的主宰，但是仍有很多他的敌人在遍地游行，野蛮非常。无论我们是在和癌症做斗争，还是在政权的逼迫下持守信仰，或者仅仅是努力在一个大声咆哮着反对圣经真理的世界里逆着文化潮流去生活，我们都需要从启示录中得到鼓励，再次坚定我们的心。

我问杜瓦尔教授，启示录如何给面对人生艰难处境的人带来鼓励。他说，整本启示录的主题是“得胜”（overcome）：“‘得胜’的思想给我们今天的基督徒提供了一个很重要的应用点。启示

录一开始就激励我们要得胜，2—3章给七教会的信息中，基督应许将各样奖赏赐给得胜的教会（2:7, 11, 26—29; 3:5—6, 12—13, 21—22）。启示录12章是整卷书的核心部分，其中写到，真正的信徒“胜过他，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启12:11），这里的“他”是指撒但。之后，在整卷书的结尾又有一个应许说，得胜的，必承受神所赐的一切为产业，神说“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儿子”（启21:7）。如果你很想在圣经里找一卷关于得胜和向主持守忠心的书来读的话，启示录是最好的选择！”

我加了一句：“并且我们一定会得胜，因为我们知道神已经得胜了。”

杜瓦尔回应道：“是啊，这对帮助我们坚守到底确实太重要了。知道神已经得胜，你看待这一切的眼光就会不同，并且也会有力量和盼望在当下去坚守。如果你读过关于受逼迫者的书，他们会告诉你，在逼迫中要紧紧抓住盼望非常重要。一旦失去盼望，他们就会完全投降；但如果他们紧紧抓住这盼望，就能一直坚持下去。所以启示录会告诉你：坚持住！不要失去盼望！神会最终得胜！凯撒不是真正的主宰，耶稣才是唯一的主！神将审判现在伤害你的这些恶人！”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插话道：“神的胜利中最重要的部分，不就是福音吗？”

杜瓦尔满心赞同我的话。“是啊！看看启示录5章中耶稣的形象吧！他是已经得胜的狮子（启5:5），而狮子一直代表着尊贵。但是他是怎么得胜的呢？是通过牺牲！同一章中耶稣还有另外一个形象——被杀的羔羊（启5:6）。他完全有能力完成神的旨意：‘因为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

叫他们归于神，又叫他们成为国民，作祭司归于神，在地上执掌王权。’（启5:9—10）因此，能力来自他的牺牲。”

我接着说道：“而且福音也为我们开启了一条道路，让我们可以和神面对面地生活在一起，而启示录就在这里结束了——整本圣经也结束了！”

杜瓦尔说：“啊！我真是有点儿激动。读创世记1—2章的时候，可以想象一下伊甸园的样子：不像你家后院那么小，而是一个比国家公园更大、更广阔、更壮观的地方，神在园中和人一起散步。他们享受着神的同在。之后，在创世记3章，可怕的事情发生了，人类遭到审判，被赶逐离开神的面。而启示录正是对这个审判的全然翻转！启示录的末尾这样写道：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
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
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
他要与人同住，
他们要作他的子民。
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
不再有死亡，
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
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启21:2—4）

“整本圣经的故事，其实都在讲神怎样带我们回到他的同在里面——在圣约当中，在会幕和圣殿中，在耶稣的道成肉身中，在使徒行传里圣灵来住在教会的事件中，你都能看到这条线索。如今，在启示录21—22章，神的圣殿从天而降，圣经故事的结局一如它的

起初——神与他的子民同行。说实话，我无法测透最终一切会是怎样，但神对我们说：‘我愿与你们同在。’这样，故事就有了一个美好的结局。”

我想，这真是一个值得我们盼望的末日惊喜！

结束了谈话，我们彼此告别。我请杜瓦尔代我问候朱迪和他们家的小姑娘们，他也请我代为问候我太太帕特。我们一起走出那间屋子，走进一个受伤的世界里面。这世界正迫切需要听到启示录中大有盼望的信息。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启示录之所以很难读，是因为书中采用了三种文学体裁：书信、预言和天启文学。
- 启示录不好读的原因之一在于书中使用了大量的象征手法。所谓的象征手法就好比政治漫画，使用一些形象来表达关于现实的真理。虽然我们不能按照字面意思去解读这些象征符号，但这部分内容仍然实实在在是真确的。
- 启示录是在罗马皇帝逼迫早期教会的基督徒时写就的，其中充满了盼望的信息。启示录之所以让人燃起盼望，是因为这卷书让我们看到了整个宇宙中真正在发生的事情。
- 读启示录的时候，我们应当祷告祈求亮光，并且带着谦卑的心去读。
- 要站在最初读者的角度来读启示录，而且不要试图从字里行间找出历史的进程表。

- 当启示录的作者约翰为我们解释某个象征符号的意义时，要特别留心。还有，要从其中所暗指的旧约经文出发来解读。
- 启示录和今天的基督徒有很紧密的关系，对于处在大逼迫之下的人更是如此，因为我们如今仍然要面对邪恶的势力。

◇ 讨论问题

1. 以下哪个更接近你过去对启示录的感觉？为什么？
 - (1) 读起来很开心
 - (2) 读起来很费解
 - (3) 读起来很可怕
 - (4) 以上皆有
 - (5) 其他
2. 在本章中，我们用了当下美国文化中的政治漫画来说明启示录中的象征手法。这两种表达方式在哪些方面相同？在哪些方面不同？
3. 本章中关于阅读启示录的哪些指导原则对你最有帮助？为什么？
4. 请阅读启示录21章1-8节。这些经文如何给与邪恶世界斗争的信徒带来盼望？

◇ 更新行动

请阅读启示录第5章。找一本研读本圣经来帮助你更好地理解这章中的象征符号。在这章经文中，你对羔羊（耶稣）有了哪些认识？在敬拜中你可以如何应用这一章启示的真理？

圣经

这
本
书

第四部分

在当代处境下读经

第十三章

个人灵修与读经 与怀特尼对谈

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

——彼得前书2章2节

几年前，我去国外给一群当地牧者讲希伯来书和雅各书。当时我妻子独自留在美国的家中，却不巧生了病，灵性也特别低落。在此之前的几个星期，她的甲状腺刚刚接受过放疗，基本丧失了功能。她因而出现了甲状腺功能减退的情况，而我却离她有半个地球之遥。得了这种病，人体会出现荷尔蒙分泌不足的情况，这会给身体的各大系统带来重创。

一个星期二的晚上，我打电话给她，她说了生病的事，也说了她的属灵状况——她觉得灵里受压很重，好像被一团焦虑和茫然的黑云笼罩。尽管这种情绪可能和她的身体状况有关，但是我们都觉得这里面也有属灵势力的介入，很可能跟我的服事有关。第二天一早，我去找到我班上那二十五六个弟兄姐妹，请他们为我太太祷告。他们听了之后，马上全体站了起来。接下来大概有35分钟的时间，他们一个接一个地为帕特祷告，祷告中充满着热情和力量，我

甚至觉得他们是在炮轰天国的大门！我不懂他们的语言，所以就请翻译告诉我他们祷告的内容，她回答说大部分内容纯粹是圣经的经文。就这样，24小时之内，帕特的病痛消失了——吃药也不会这么快起效！与此同时，她灵里那种可怕的压迫感也消失了。

世界各地有许多弟兄姐妹，他们的生命中都充满了神的话语。透过那样大有能力、满是经文的祷告，神的话语帮助他们挺过了生命中出现各种各样状况的时刻。世界上许多国家的教会都没有自己的教堂，也缺少资源和培训，没有美国教会这么好的条件。但是他们认识神，他们知道怎么祷告，他们也深知神的话语，并且真正在践行。结束这次行程回国后，我特别想要更多、更深地了解圣经，在祷告中也能更诚心诚意地对神说话。在这段纵深的旅程中，亲爱的读者，我鼓励你也和我一起来！

我们该如何更有的放矢地阅读神的话语？怎么读经才能带来更有活力的祷告生活？为了在这些方面进行一些讨论，我找到了怀特尼（Donald S. Whitney）。他在肯塔基州路易维尔市的美南浸信会神学院（Southern Seminary）任圣经灵修学副教授，在属灵操练方面著述颇丰，对如何活出献己于主的生活给出了实用可行的建议。2009年4月，怀特尼到联合大学的小教堂来讲道，因此我们有机会坐下来聊聊。在学校的一个播客亭（podcast booth）里，我们面对面坐下，谈起了跟读经和祷告有关的属灵操练。

首先，我这样挑起了话头：“怀特尼，神的百姓应该按照神的话语去生活，而且要通过祷告和神交流，这在圣经里是很明确的吧！无论在圣经中的哪卷书里，读经和祷告几乎都是良好属灵生活中最普通、最常规、最基本的那个部分。但我们都很难坚持做某件事情，至少我自己是这样。为什么要坚持长期进行这些属灵操练对我们来说这么困难呢？”

以神的话语为乐

怀特尼一边打着手势，一边回答道：“首先我们得说一说自己在读经上花了多少时间。我觉得大部分情况下，我们会觉得难以坚持某件事情，都是因为方法出了问题。大部分人读经只是‘读’而已，是为了完成任务，很少真正读进去。当然，我们首先要开始读圣经。然而，大部分人都不仅希望自己能读经，而且希望神的话语能改变自己。要想达到这两个目标，我们就需要默想。默想帮助我们更深地理解经文，更深地去思考‘神的百姓’这个身份对于我们来说究竟意味着什么。真的明白这一点，我们的生活方式才能与我们的身份相称。我敢说，如果你去问大多数人‘上一次你读了圣经之后生命发生改变，是什么时候的事？’他们大概都会承认说是很久之前了。”

你可能还有印象，我在本书的引言中提到，“生命之路”研究机构最近的一个调查表明，在稳定参加聚会的人中，只有37%的人说研读圣经确实让他们的生活方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个数据刚好支持了怀特尼的观点。

接着，他又说道：“我们很容易认为只有特别属灵的人才需要坚持读经，但是神希望他所有的百姓都能以他的话语为乐。所以，普通人肯定也能以神的道为乐，而我认为能带来这种喜乐的就是默想——深深地思考我们读到的东西。很多人只知道读经，读完就放到一边。如果我们再追问一下，你觉得他们会承认什么？”

我回答：“承认说他们其实根本不记得刚才读了什么。”说到这里，我脑子里想的是我自己读经的时候，也有好多次是这个样子——刚刚读完就不记得自己读了什么！怀特尼说中了我在读经生活中的一个常态！

怀特尼笑了：“是啊。大家都会说：‘我一点儿也不记得刚才读过什么了。不过管它呢，反正我已经完成了今天的读经任务，接下来就该干什么干什么吧！’这么想可真是一点好处都没有。”

我补充道：“嗯，我管这种叫‘打勾式’读经法——反正我今天读过了，打个勾吧！”当然，各种提供读经计划表的事工对我帮助很大，我可以照着那个计划去读经。而且，我自己也拟过一些读经计划表来帮助别人读经（这本书的附录里就有一个！）。但怀特尼的意思是，我们所做的不能仅限于每天打个勾，对自己说：“好了，我完成任务了！”我们需要默想神的话语。

“跟我们说说‘默想’是什么意思吧！”我接着说，“对很多人来说，默想还是挺陌生的。所谓默想，是不是就是反复思考？你可以跟我们说说你自己是怎么默想经文的，因为我想有些人看到这个词的时候可能会想：‘是要像练瑜伽那样摆出姿势吗？’”

如何默想经文

怀特尼笑了起来，一边不断地摇头，一边说道：“不不不，我说的当然不是瑜伽里的那种默想。首先，我们得记住：默想是符合圣经教导的，也是神祝福的！圣经作者刻意把诗篇第1篇放在所有诗篇的前面，而这首诗篇正说到了什么样的人 would 蒙神祝福——‘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诗1:2）这里说的‘昼夜思想’，就是默想。所以默想不仅是个好方法，还是圣经大力支持的方法！”

我问道：“那我们该怎么默想呢？”

说到这里，怀特尼好像更加活跃了。很明显，默想是他自己非常热爱的事。“说到默想，我们指的是深入的思考，无论你对‘深入思考’的定义为何。比方说，我们可以看看接下来这两篇诗篇

里，提到哪些跟默想意思相近的词：

‘我也要思想你的经营，
默念你的作为。’（诗77:12）

‘我要默想你的训词，
看重你的道路。’（诗119:15）

“在这两篇诗篇里，默想其实跟‘思想’神的作为、‘看重’神的道路是一样的意思。圣经通常会说要默想神的话语或诫命（见诗119:27, 48, 78, 148），尽管圣经也提到我们要默想神的作为，比方说创造。

“要更深地思考我们读到的经文，有一个方法就是思考关于这段经文的问题，或是把这些问题都写在经文旁边的空白处。你可以提出有关人物、事件、时间、地点、原因和事情如何发展的问题，通过这些问题不断深入思想你读到的经文。比方说，你可以问‘这话是谁说的？为什么这个人对神做出这样的反应？这件事发生在什么地方？这段经文的这个部分为什么重要？’等等。

“还有一种默想的方式是选取一节经文，每次深入思考其中的一个词。比方说，在约翰福音第2章变水为酒的故事里，马利亚告诉那个管筵席的：‘他[耶稣]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约2:5）你可以仔细思考这节经文，每次专注在一个词上。停下来想一想：‘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咀嚼圣灵所默示的每一个词，这样，你就会花更多的时间在这节经文上，看到字里行间的很多微妙之处。通过这种方法，我们就能放慢脚步，对读过的经文进行思考。”

实在太忙的人怎么办？

我对怀特尼说，肯定有一些人听了或者读了我们的谈话之后，会说：“对修士和退休的人来说，这么做可能是很好的，但是我实在没时间做这种默想！”

怀特尼大笑起来，回答道：“确实有人跟我说过：‘嗯，默想好像很适合田园牧歌式的那种生活，但是我实在太忙了，总是忙、忙、忙！你看，我干着两份工作，又是个单亲妈妈。一天能睡6小时我就谢天谢地了，很多时候我最多也只能挤出10分钟来读读圣经。而你的意思是说我得在此之外多花一些时间来默想？太不现实了！’”

我问：“那你给这个单亲妈妈的建议是什么呢？”

怀特尼继续说道：“对这样的人，我想说的是：好吧，你只拿出10分钟，那我们就让这10分钟变得和从前不一样！不要用10分钟来读经了，只读5分钟，剩下5分钟用来默想吧。这会帮助你听到神的声音。接下来的一天里，你可以一直默想这段经文。确实，很多人过着忙得不可开交的日子，有些时候你真的停不下脚。各种截止日期逼得你不得不忙。但是我想说的是，我们也需要在生活中有慢下来的时间，哪怕只是几分钟也好。也许我们得努力把‘放慢脚步’这一项放进日程表里。以弗所书 5章15—16节说：‘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我的意思是，每天花点时间停下来，在神的话语里寻找一些东西，这是一件非常必要的事情。如果一天到晚都保持每小时65迈的速度前进，你是没办法看到这些东西的。”

谈到这里的时候，我想到一件事，或许可以试试：我家离我工作的地方大约有15分钟车程。也许我可以早上读经，然后挑一节经文在上班的路上来思考。如果你正在读这本书，而你觉得自己早上只有10到15分钟时间，接着就要冲出门去，那么，你完全可以从当

天读的经文里选择一节，在开车上班的途中花点时间来默想。

我把这个想法跟怀特尼说了，问他怎么看。他回答道：“我觉得很好啊，把时间利用起来。为了避免走神，我还想鼓励大家在途中找一些东西，比如一个总是吸引你眼球的大广告牌子，或者是其他引起你关注的地标，总之，找个两三样，每次看到就问自己：

‘我在默想经文吗？我走神了吗？’这样你就会回到你想在开车路上默想的那节经文上来。”

对细节的默想与通览全局的眼光

谈话进行到这里，我们谈了很多关于细读经文、关注详情、仔细思考某一部分经文的内容。然而，正如我在这本书中多次提到的，我认为我们之所以经常忘记自己读了什么，是因为没有在整个圣经故事的脉络里去读经。于是我问怀特尼：“我们怎么才能把对圣经的整体把握跟每天的灵修式读经结合起来呢？怎么才能在默想细节和通览圣经故事全貌这两者之间取得平衡？”

怀特尼回答：“用比较形象的语言来说，一天读好几章圣经就像坐快艇到湖对岸去医院，而默想呢，就好比在同一个湖上乘游船泛舟。两样对我们来说都是必要的。你可能会说：‘我今年要把圣经读一遍，所以今天我要读三章。’这样读下去，你会看到整个湖的景色，那就是圣经的全貌了。你会看到湖这边有一些大石头，对面则有很多树，正前方有沙滩，湖面在某个地方变窄了。你需要对全景有所了解。

“然而，你也需要用‘泛舟’的方式来默想。每一天，你都需要放慢脚步，细读一些经文，关注细节之美。这样，你会看到很多深刻、明晰的真理，抓住很多亮光，而这些是你在匆匆完成每日读经任务时无法体会的。当然，反过来说，如果只是默想，你就看不

到圣经的全貌了。所以我才鼓励大家每天读一到三章圣经（这是为了有全局观），之后再从中挑几节经文来默想。”

我又问道：“那读经的方式重要吗？”

怀特尼回答：“我觉得系统地读经还是很重要的。今天读歌罗西书第3章，明天读哈巴谷书第2章，这种方式不太好。我们需要用一种方法在一段时间里把整本圣经面面俱到地读完。读经时，了解所读书卷的脉络能帮助我们理解这卷书，因为你能把握整体的走向。其实我很想用耶稣的一句话来做论据，说明系统有规律地通读圣经多么重要。耶稣是这么说的：‘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如果你读都没读过这‘一切话’，何谈要靠这一切话活着呢？所以我鼓励大家有规律地通读圣经，不管是一年一次、两年一次还是三年一次。

“有些人可能会说：‘我试过了啊！创世记还行，但是坦白说，读到出埃及记后半部分和利未记的时候，就实在读不下去了。’我的建议是，你可以找一个那种同时从几卷书开始读的计划表。我这里就有两个这样的计划。一个是我自己通读圣经的时候会用的，在新年开始的时候，同时从五卷书开始读，这些书卷分别是：创世记，律法书的第一卷；约书亚记，历史书的起头；约伯记，诗歌智慧书的开篇；以赛亚书，先知书的开始；马太福音，新约的序幕。如果觉得一天读五章有点太多了，也可以从三个地方开始：创世记、约伯记和马太福音。每个部分都读差不多的篇幅，这样下来差不多就能同时完成。如果中间你感觉自己卡在某个地方了，你可以这样想：嗯，很快我就会开始读诗篇了，诗篇容易读多了！然后很快我就会读到新约，那也比较容易。我发现同时读几卷书可以帮助人们坚持下去。”

本书附录中有一个按照年代顺序安排的读经计划，可以引导你

按照圣经故事展开的顺序读完圣经。圣经各书卷本身并不是按照历史顺序排列的，所以这个计划可以帮助你深入地了解各卷书分别对应的历史时期。另外也可以使用怀特尼说的那种计划，每天都同时读好几卷书的经文，齐头并进。

默想与祷告的结合

这次谈话中很有帮助的一点，是我们谈到要以更深默想经文为基础，建立更加充实的祷告生活。我希望你能特别注意接下来要谈到的这个部分。我跟很多基督徒聊过，似乎大部分人都觉得每天操练祷告的计划很可怕。好在怀特尼跟我们谈到，深入默想经文也可以为我们的祷告生活提供更好的支持。

他解释道：“用圣经来祷告是非常好的默想方法；相应地，让经文来引导我们的祷告，把我们自己和其他人的需求带到神面前时，这也是非常好的方法。人们祷告的时候常常车轱辘话来回说，说来说去就那么几句。这样祷告很没意思，所以大家就更不会祷告了。即便是在祷告，也有一半时间在走神，这样你又会觉得自己很失败。”

我自己祷告的时候曾经用过各种各样的方法来记录祷告事项，比方说写在笔记本上，或者用一叠卡片来记录。尽管如此，我还是发现我对具体事务的祷告会在一段时间之后卡在那里，好像我只是不断地重复祷告事项列表上那些最基本的事情——不管是为我自己的事情祷告，还是为别人代求，情况都是这样。于是，我问怀特尼：“就算你有一个祷告事项的列表，这个表上的内容也很容易变成常规事项，然后我们就一遍一遍地为同样的事情祷告。你的意思是不是，这样祷告一段时间之后就会走进死胡同啊？”

怀特尼回答道：“是啊，如果你为一件事情祷告了很多次，多到每次祷告必求的地步，你肯定会觉得没意思。虽然你很爱你为之祷告的那个人，也很爱你来到他面前祷告的这位神，但这样祷告难免会变得无聊。

“接下来你可能会用‘ACTS’的方法来祷告（A代表赞美，C代表认罪，T代表感恩，S代表祈求），好让你每天的祷告有据可循，在祷告里把这4件事都做完。你可能会开始祷告，然后说：‘好吧，今天我要用ACTS的方法祷告。首先我要来赞美神。怎么赞美呢？嗯，就跟昨天一样吧！’绝大多数人在个人灵修生活中，都很难每天用新的方式来表达同样的事情——既没有时间，也缺乏创造力。不断重复的祷告是很常见的。生活中长久不改变的事情真不少——工作每天都差不多，家庭的情况也是——生活渐渐被长久不变的事情充满了。如果仅仅是这样倒也罢了，问题在于，我们的祷告也是日复一日，恒久不变。用这种方法祷告，也会很快就烦了。”

怀特尼的话真是一针见血。过去三十年左右的时间里，我一直用ACTS祷告法祷告，而我不得不承认，有的时候我只不过是在例行公事，就像之前说过的那样。于是，我继续追问道：“那要怎么做才能摆脱这种例行公事的困境呢？”

从麻烦到喜乐的祷告生活

怀特尼把手搭在身前的书桌上，说道：“我们可以用一段经文来祷告。读完一章或者几章圣经，或许可以回过头来选出一节对你来说比较特别的经文。或者也可以从刚读过的经文中选出钥节或点题经文。然后停下来，用选出的经文祷告。”

我请怀特尼给我们举个例子。

他说：“没问题。比如你正在按照每天读经的惯例读诗篇，正好读到诗篇23篇。你决定要默想诗篇23篇1节，然后用这节经文来祷告：‘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哪怕你只用60秒来以这节经文祷告，那也是你通常花在读这么一节经文上时间的30倍了！整整30倍啊！用这种方式来聆听神的话语，的确会更深刻、更有意义。

“花点时间想想诗篇23篇，让这首诗篇带领我们祷告。先读第一句，‘耶和华是我的牧者’，然后可以停一下，想想什么是牧者。我可能会这样祷告：‘主啊，你实在是你百姓的好牧人，供应我们，保护我们。主啊，谢谢你，因为你是我的牧者。在过去的日子里，你一直带领我的脚步。主啊，今天我需要做个决定：我到底要不要换工作呢？在这件事情上你还会像从前一样，像牧人领着羊一样带领我吗？’

“接着我可能会继续读这节经文的后半句：‘我必不至缺乏。’然后，我会继续祷告：‘还有，我的好牧人，我们家现在也有一些需要。我不知道这个月的开支该怎么办，但我知道你比我所能想象的还要富足，求你帮助我。主啊，还有，求你今天也照看我的孩子，满足他们一切的需要。求你供应我的女儿，满足她情感上的需要。她一直都希望能有一个同样爱你的知心朋友。也求你帮助我的儿子，他在学校里，很不喜欢纪律和约束。求你训练他成为一个有规矩的人。主啊，我还想到南希（Nancy），我们的师母，她得了癌症，她需要被医治。求你亲自来医治她！求你赐给那些医生智慧，让他们有好医术，能治好她的病。’

“用经文这样祷告的时候，各种需要就会涌上我们的心头，可能是我们自己生活里的需要，也可能是别人的。以这种方式来使用一段经文，既可以帮助我们更深入地默想神的话语，也可以让我们

的祷告变得更加具体，更加以圣经为本。”

让神的话语勾勒出祷告时的画面

我们从本书第七章中已经了解到，诗篇通常会使用特别形象的语言，所以我們也需要调动自己的想象力。我问怀特尼，要把圣经真理和我们生活中的需要结合在一起，想象力是不是格外重要。

他回答说：“确实如此。神赐给我们想象力，我们就要为自己的益处和神的荣耀来使用它。这里说的想象力不是有些人说的‘图像化’，所谓‘图像化’，就是说让我们按照我们想要的样子来想象这个世界，比如说‘想象世界充满和平的样子’。我们说的想象，指的是在思考经文的时候调动自己的想象力，让经文带领我们朝着既定的方向去思考和祷告。”

我接口道：“也就是说，不再是想当然地去思考该怎么为别人祷告，而是让圣经来引导我们的祷告。”

怀特尼说：“是的。用这种方法祷告的时候，你会想起从前从不会想起的祷告事项，因为经文在带领你为那些事情祷告。而针对那些你一直在为他们祷告的人和事情，你祷告的方式也会截然不同。比方说，今天你用诗篇23篇来为你的两个孩子祷告，而明天你用来祷告的经文就变成了诗篇139篇7节：‘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灵？我往哪里逃、躲避你的面？’在这节经文的引导下，你可能会这样祷告：‘主啊，盼望我的孩子今天无论走到哪里都能感受到你的同在。求你让他们知道，你一直都在积极地参与他们的生活！’然后第三天，你又用诗篇第1篇来祷告，祈求神让你的孩子成为深深默想神话语的人。这样一来，每天你都在祈求神祝福你的孩子，但是，由于每天读的经文不一样，你为他们祷告的内容也会丰富多样起来。”

对这一点，我表示了我的看法：“我喜欢这个方法，因为很简单，而且真的等于同时做了两件事情——首先是你可以更深地思考神的话语……”

怀特尼接口道：“那就是默想。”

我接着说：“接着你可以一边想着神是怎样的神，想着他曾经做过怎样的事情，一边来祷告，让圣经的真理跟你生活的需要产生联系，也跟你代祷对象生活中的需要产生联系。特别好的一点在于，用这种方式祷告真的能够调整我们对神和生活的看法。对我来说，圣经似乎因此变得更有改变生命的力量，用经文来祷告真的让我们开始明白该怎么思考，怎么祷告。我们从中学会了符合圣经的祷告是什么样的！”

怀特尼完全同意我所说的。他还提到，用这种方法祷告的时候，诗篇的作用尤其显著。“记住，诗篇最初就是在神的默示下写出来，用来歌颂神的。神把这些诗篇赐给我们，让我们可以把它们唱给神，同时也用在我们的祷告中。所以我认为圣经中最适合用来祷告的就是诗篇了。其实神的意思就是：‘我希望你们赞美我，歌颂我，但是你们不知道该怎么做。你们看不到我。除非我向你们启示自己，否则你们对我一无所知。’所以他赐给我们诗篇，让我们知道在敬拜、祷告时该说些什么。诗篇让我们知道，神希望我们用怎样的方式来到他面前，而诗篇教导我们的方法又是真实可信、切实可行的。”

在本书第七章中，霍华德谈到诗篇涉及各种各样的情感，因此诗篇跟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都紧密相关。正如霍华德和怀特尼都提到的，诗篇特别适合用来引导和规范我们的祷告。这种方法可以让经文来为我们活泼的祷告生活打下基础。

祷告是关系的表现

我们可以拿婚姻来做比方，说明我们和神之间的关系。想想看，如果每次我和我太太约会的时候都坐在同样的地方，说的话也都一模一样，很快我们就会厌烦了。怀特尼给了我们一个示范，一种祷告的方式，让我们的祷告更加真诚，也更像是和神在交流。神通过他的话语带领我们学习祷告，我们则把自己、周围人乃至全世界人生活中的需要告诉他。这种发自内心的祷告会给我们带来喜乐和新的发现，就像我们在和其他人的关系中会经历的一样。我还是有一个祷告事项清单，上面记着很多人的名字，还有很多事工和需要。每个星期我都需要按部就班地为这些祷告。但是，如今圣灵透过圣经引导我以各种各样的方式为每一个事项祷告，其中很多是我自己从未想过的。

对此，怀特尼说：“这样，祷告就会更像是和真人进行的真实对话，而不是那种，我来了然后说：‘主啊，我又带着这么多祷告事项来了，求你耐心听完。’——就好像神在一旁，双手抱胸，手指不断敲打着：‘好了，快点，我们把这些事情再过一遍。要知道我得管理整个宇宙，很忙的！’当我们用圣经的经文祷告时，祷告就会更像我们真的在和一个人交流，因为圣经本身是神对我们说的话，我们首先让神透过他的话语对我们说话。不管你是只有4分钟还是4小时，你都可以这么做。人人都做得到。”

远离宗教仪式的陷阱？

我问怀特尼，这种方法会不会也成为一种毫无实际意义的宗教仪式。

他回答道：“如果我们的态度不对，或者如果我们没有全神贯注在自己所做的事情上，任何方法都可能变得毫无意义。不过25

年来我一直在用这种方法，还没出过这样的问题。想想看，光诗篇就有150篇，而我很少一次就用掉一整首，除非是特别短的那种。所以我常常感觉到新鲜。关键在于，要确保我的心灵里有足够的空间，让我可以全身心地专注于神的话语。”

我继续问道：“关于诗篇我们聊得挺多，除此之外，圣经里还有哪些部分用来做这样的祷告效果特别好？”

怀特尼回答：“我教别人这种方法的时候都会说，虽然圣经中几乎任何一段经文都可以拿来祷告，但是新约书信是诗篇之外第二好用的部分。不过，虽然新约书信之所以好用是因为很多人对保罗在这些信里的祷告特别熟悉，我却认为我们应该把整封信都用上。几乎每一卷新约书信的每一节经文里都包含着真理，而且几乎每一节都可以给我们提供祷告的内容。过一会儿我要在小教堂讲道，经文是罗马书8章31节：‘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用这节经文祷告的时候，你会因为想到神站在你这一边而感到欣喜。

‘主啊，我赞美你，因为你帮助我！’在基督的十架上，他就在向我们表明他的帮助。这节经文接下来说：‘谁能抵挡我们呢？’无论是世界，是肉体，是魔鬼，还是你的老板、邻居……统统都不值一提！因此你可以祷告：‘主啊，我的仇敌根本无法与你相比！主啊，我要为那些仍在遭受逼迫的弟兄姐妹祷告……’能理解吧？那么，圣经里一共有多少章经文呢？简直是用之不竭！所以，用圣经来带领我们的祷告不太可能变成一件程式化的事情。”

我补充道：“也就是说，如果你带着一颗向主敞开的心，一颗乐意成长并且渴望与主相交的心来读圣经，圣经就会像一个巨大的海洋，充满了各种灵感、思想和鼓励的话，让你跟神可以有说不完的话题。”

怀特尼接着说：“我发现会有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因为

发现自己非常渴望能多花一些时间和神在一起！”

“怀特尼，谢谢你今天和我们分享这些。我想你所说的这些肯定会给大家带来帮助。”

怀特尼握了握我的手，微笑着说道：“我也很高兴能聊聊这个话题，盼望神真的能让我的话帮助到大家。”

接着，我们一起出发去小教堂，跟学校里的其他人一起敬拜。步入礼拜堂的那一刻，我忽然发觉自己很期待能有独处的时间，好来试一试我们刚才讨论的那些方法。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有时候我们之所以在属灵操练的事情上感到很挣扎（比如读经），是因为方法有问题。要想以圣经为乐，被圣经的话语改变，默想是很重要的。
- 默想指的是深入思考经文，我们可以通过就这段经文提问的方式来默想，也可以一次只思考其中的一个词。
- 我们也需要坚持通读圣经，了解整个“大故事”，从而更好地理解我们所读经文的语境。
- 我们可以在默想的基础上建立活泼的祷告生活。你可以用一段经文内的语言来为你生活中的需要求告神，也为他人生活中的需要向神代求。
- 用经文来祷告能让祷告变得更有互动感，因为在我们对神说话的同时，神也透过他的话语对我们说话。

◇ 讨论问题

1. 目前你正在用哪些方法读经和祷告？你过去是否坚持做过这样的属灵操练？如果有，是什么帮助你在那段时间坚持做这些的呢？
2. 要以圣经为乐，关键是要默想经文。你怎么看这一点？为什么很多基督徒常常会迫于压力匆匆读完当天要读的经文，而不去深入默想圣经？
3. 为了留出更多空间来坚持每天默想神的话语，你需要在生活中做出哪些调整？这些调整和改变会给你带来哪些益处？
4. 请通读诗篇23篇，用其中的语言为你生命中的事情赞美和感谢神，同时为你自己和你家人生活中具体的需要来祈求神的帮助。

◇ 更新行动

如果你还没有看过本书最后的读经计划，现在可以花点时间看一看。考虑在接下来的一年里把圣经通读一遍。每天读经的时候，花点时间来深入默想你觉得特别重要的一两节经文，并且顺着经文的带领去祷告。

第十四章

在忧伤痛苦中读经 与卡德对谈

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他顾念你们。

——彼得前书5章7节



“我们活在一个处处有死亡的世界里。”这话虽然很难让人高兴，却千真万确。十多年前，莱恩博士（Dr. William Lane）患上多发性骨髓瘤这种非常严重的癌症，在痛苦中离世。他亲身经历了自己所说的这个真理。而我和卡德之所以能够成为好友，都是因为莱恩博士——归根结底，是因为莱恩博士的离世。

卡德是在西肯塔基大学（Western Kentucky University）学习野生生物管理专业期间蒙召的。当时，神借着一位头发浓密、声音洪亮的宗教学教授改变了他人生的方向——那就是莱恩博士。莱恩博士毕业于哈佛，他运用丰富的想象力表达自己对新约圣经的认识和解释，深深地吸引了卡德。从此，卡德踏入了圣经的世界，再也没有离开。有一天，莱恩博士得知卡德很有音乐天赋，于是建议他把一章经文谱上曲。后来发生的事情就人所共知了——过去三十年里

最有名的一些赞美诗就是卡德写的，他有19首作品曾高居排行榜首位，他的唱片总销量超过了400万。在卡德的音乐中，我们不仅能看到精湛的音乐技巧，也会看到他对圣经话语进行过深刻真实的默想。他的歌跟现在基督教广播节目中红极一时的那些歌不太一样。要说有什么特点，可以说其中充满了圣经的话语和神学的生命力。说到底，卡德是一位圣经教师，他的音乐中流淌着他对圣经的热情。他对圣经的重视不仅在音乐作品中有所表现，还体现在他撰写的著作、文章和小组查经材料里，他在电台做的节目和在全世界各地各种场合发表的演讲也都以圣经为主。而这一切最初都是在莱恩博士的推动下开始的，他有25年“与卡德同行”。

至于我，我又是怎么认识莱恩博士的呢？我和莱恩博士从来没有在同一个城市生活过，但是他在过去近十年的时间里也给了我很多指引和帮助。联系上他的时候，我正在写一篇关于希伯来书的论文，已经快写到尾声了。当时我知道他即将出版一部大部头的希伯来书注释，上下两卷本，所以想就希伯来书的结构问题跟他交流一下。这位魅力十足的学者对我可以说是毫无保留防备，他认真地思考了我的想法。最终，在他那部备受赞誉的注释书的引言中，他把我的研究成果介绍给了全世界的读者。在他生前，我们常常通电话，还在圣经文学协会（Society of Biblical Literature）的年会中一起吃过一次饭。和卡德一样，我的生命里也有莱恩博士留下的印记。

然而，直到莱恩博士去世，我和卡德才成了朋友。因为都和莱恩博士有很深的感情，我们之间也就有了某种纽带，让我们的关系有些特别。对我来说，跟卡德之间的友谊越来越重要——他会在祷告中支持我，也常常鼓励我；跟他聊天总会激发很多灵感的火花；通过他，我也认识了很多其他的朋友；还有，他真的让我感觉到有朋友在身边的温暖。在通向死亡的岔路口，亦有通向生命之

路。忧伤和痛苦不仅是我们的信仰生命的一部分，而且也为我们的生命平添了几分色彩。哀歌是赞美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当我们遭受苦难的时候，哀歌重又将我们带回主身旁。

过去几年中，卡德一直在研读圣经中的哀歌。所以我请他来跟我聊聊，在遭遇忧伤和痛苦的时候，我们该怎么读经。2009年春末，我们在座落于田纳西州富兰克林市美丽群山中的Mole End录音棚碰面。靠在舒服的椅子上，我们开始了这次谈话。

什么是哀歌

“卡德，你怎么定义‘哀歌’这个词？”我问道。

卡德照例穿着牛仔外套和舒服的T恤衫，看上去很像他差一点就当上了的野生生物管理员。对我的第一个问题，他这样回答：

“哀歌是一种祷告，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敬拜。我们可以说，哀歌是我们和神之间一场艰难的谈话，我们会谈起失望、痛苦、愤怒，甚至苦毒。我们往往会觉得不应该跟神谈起这些负面情绪，但是圣经里有很多人，比如大卫、亚萨、约伯、哈巴谷、耶利米，他们其实会向神大喊：‘我最需要你的时候，你却离我那么远，根本不来帮我一把！为什么会这样？！’所以我们在圣经里看到哀歌，就可以照着去做。”

我接口道：“现如今教会里太多强调赞美了。当然，我们应该赞美，但是我们也可以借着哀歌说出那些不太好的感受，说出那些可能会让我们远离神的经历。”

卡德回应道：“是啊。有了哀歌，我们就可以在很有可能会离开神的时候，仍然抓住他。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也发出哀歌中的呼喊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他感觉到自己被抛弃

了。这可能是整本圣经里意义最重大的一段哀歌——既然耶稣也可以这样祷告，为什么我们不可以？”

听到卡德对哀歌的定义，特别是他说哀歌本质上表达的是关系，我想到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也需要坦诚。我把这个想法告诉卡德：“比方说，如果你希望自己和妻子可以保持良好的关系，你在夫妻关系当中就必须坦诚，而且得是方方面面的坦诚。”

卡德说：“嗯，越是难坦诚的地方，越得坦诚。”

我说：“要和一个人长期保持良好的关系，很关键的一点是看你怎么处理你们交往中的一些问题。”

卡德接着说：“我们完全可以认为神也希望和我们建立这种长期的亲密关系。为什么我们总是觉得神只想在我们状态好的时候跟我们在一起？他付出了极大的代价，就是为了要跟我们一起度过生命中最糟的日子——他非常爱我们，希望在我们遭遇人生最低的低谷时陪在我们身旁。”

在黑暗的世界中看见光明

在我找卡德谈话之前几个月，知名学者西尔维尔德（Calvin Seerveld）到联合大学来讲过一次道。当时卡德也来了，因为西尔维尔德跟他是朋友，也教了卡德很多用全新眼光来读经的方法。我跟卡德说：“西尔维尔德当时说的最打动我的一句话是，在我们全然无力的时刻，哀歌帮助我们献上敬拜。我们看到世界充满了邪恶，是人类完全不可能清除的。西尔维尔德说，在这样强大的邪恶势力面前，我们可以借着哀歌表达我们对神的信心。”

卡德回应道：“确实，哀歌让我们对神和世界有了全新的视角。我们会想起这是天父世界，神会对一切邪恶势力施行报应——

不是不报，时候未到。这样一来，我们看待邪恶势力的眼光就会发生变化，我们就会向神哭诉我们面对邪恶时的忧伤，大声呼求神为我们施行公义。

“还有，我们也会看到神用我们难以想象的方式，借着苦难来工作。拿约伯来说，他需要调整自己对神、对自我的认识。约伯不断宣告自己的义，不肯放弃他对自己应该从神那里得到什么的期待，好像他才是宇宙的中心！这时候神登场了，他没有回答约伯的任何一个问题，只是清清楚楚地表明他才是宇宙的中心。对约伯来说，这样调整他的视角真是一剂猛药。”

我对此也有想说的：“关于哀歌，最美好的一点不就是我们说的‘约伯原理’吗？约伯在极大的苦难中毫无掩饰地求告神，最终得到的却不是他那些哲学和神学问题的答案——最终，他得到的是和神之间更深的关系。”

卡德回应道：“我们口无遮拦，神却充满恩典地向我们显现——应该说，神正是在我们口无遮拦地呼求时来到我们当中的！约伯不停地追问：‘神啊，为什么这一切会发生在我身上！你怎么能让一个义人承受这样的苦难！’他向神发出怨言，呼求神给他一个答案。神自始至终没有真的给他什么答案。只是，最终约伯得到的比答案更多——他得到了神自己，得以和神更亲密地同行。有时候我觉得神真的满有恩典，他忍受我们在哀歌中的一切埋怨，说：‘等你说完，我们就可以和好了！’”

我说：“也就是说，哀歌带着我们一点一点来到神面前。”

卡德补充道：“是的。哀歌让我们明白，我们需要在神面前解决苦难的问题。很多人会把自己的感受深埋在心底，表面上好像一切都很好，但你其实不需要这样。你得经过那个过程，在神面前倾心吐意。如果你不知道该怎么表达，圣经里有很多现成的话可以

用。很多诗篇都是哀歌，有集体的也有个人的，有犯罪时的哀歌（懊悔诗），也有似乎是无缘无故遭受苦难时的哀歌。”

艰难中的契机

在这一章开始的时候我提过，莱恩博士去世了，卡德因此失去了他挚爱的导师。然而这还不是他在这几年间唯一痛失所爱的经历。我对他说：“我们共同的朋友丹尼（Denny）不久前安息主怀。你和他关系不错，多年来他一直是你的牧师。他去世之后的那段时间里，圣经中的哀歌是不是也帮你从伤心难过中缓过来，带领你去敬拜神？”

卡德说：“丹尼去世的那天，不巧我母亲也过世了……他们下葬的日子也是同一天。他们去世之前的三四年间，我都在研读哀歌，也在我的一些个人音乐会中举行过哀歌礼拜。”

“我觉得遇到难过的事情会让你的头脑更加清醒，嗯，可以说清醒得让人不安。丹尼和我母亲过世之后那段日子里我经常哭，之后我还曾经拿起电话想打给丹尼，然后才想起他已经不在了。有人去世之后，我们可能都需要一段时间去缅怀和哀悼。但是，通过哀歌，我觉得你可以更清醒地看待这些事情——清醒得让你觉得不安。拔示巴的孩子死去的时候，你可以在大卫的反应里看到这种清醒。当时大卫整个人俯伏在地，一直在禁食，仆人们都不敢告诉他孩子已经死了。但是大卫知道孩子已经死了的时候，他就洗了脸，到圣殿里去，说了那句时至今日每次参加婴儿葬礼都会听到的话：

‘我必往他那里去，他却不能回我这里来。’（撒下12:23）他的转变之大，让所有人吃惊——孩子死了，他的反应实在出人意料。我觉得诗篇51篇是他为这个死去孩子哀哭的时候写下的。这首哀歌让

我们看到，他清醒得令人惊诧。”

我说道：“是不是也可以说，对所有人来说都是这样——人生中最艰难的日子真的会大大加深我们和神之间的关系，让这份关系更加坚定？”

卡德回答道：“是啊。神似乎最常在我们痛苦的时候工作。”

我继续说道：“所以，在忧伤痛苦的时候该怎么读经这个话题会这么重要。每个人都会遇到这类事情。从圣经的角度来看，苦难发生的时刻，也是神工作的好机会。”

接着，卡德用耶稣的生平举了个例子：“想想耶稣吧！他一生中什么时候最蒙神使用？是他在十字架上哭诉‘你为什么离弃我’的时候。我要问大家这样一个问题：我们最蒙神使用的时刻，是不是有可能并不是在我们写注释书或出唱片的时候，也不是在我们自以为在做某些事情很有果效的时候？是不是有可能，我们也是在经历最大的痛苦挣扎的时候，最蒙神使用呢？”

现代敬拜中失落的元素

神使我们的痛苦于我们有益。在跟随基督的道路上，如何在灵性层面上面对痛苦，对我们的成长有重大的影响。圣经中的哀歌帮助我们在苦难中来到神面前，然而在如今的敬拜中我们几乎看不到哀歌的影子。之前和霍华德谈诗篇的时候我提过这个问题，这回我又跟卡德谈到了同样的问题。

卡德是这样回答我的：“确实，基本上现在我们的敬拜里根本没有哀歌了。教会的敬拜没能给正在受苦的人留出一席之地，让他们坦诚地说出自己正在痛苦中挣扎。”

我接着说道：“我跟我的学生说，现在会有人唱那种一上来就

是‘哦，神啊，今天我很不高兴！烦死了！’的赞美诗吗？我反正是没听说过。”卡德大笑起来。我问他：“你觉得教会为什么会忽略掉圣经中这么重要的一部分呢？”

“因为我们的思维方式跟圣经不太一致，”卡德回答，“我们接受了当下这种‘你好我好大家好’的文化，所以，就算内心深处很挣扎，我们还是觉得自己不能把这些挣扎一五一十地说出来。哀歌可是完全没有掩藏的，圣经鼓励我们这样敞开自己。所以，我们在教会里、在巡回音乐会上举行哀歌礼拜的时候，会把这样的敬拜叫做‘圣殿’或‘帐幕’中的敬拜。我们读哀歌，唱哀歌，知道这是一个安全的地方，人们可以来到这里跟神说实话，在敬拜的时候说出自己内心中各种各样的痛苦。通过这一切，我们建立了一座‘祷告的殿’。”

我没有完全明白他的话：“什么意思？你是说，你们建立了一座圣殿——”

卡德解释道：“这是个比喻。在敬拜中，我们用赞美诗和祷告建立了一座圣殿。首先，我们读圣经中的哀歌，这是奠基的工作；接着我们唱一些同主题的歌，这是在建造‘祷告殿’的院墙。我觉得祷告和敬拜为人们创造了一个神圣的所在，让他们可以在其中和神交流，没有任何隐藏。你得把他们带到那里去，告诉他们可以自由地哭出来，流泪是件好事。”

我问道：“这不是在煽情吗？”

“不是。”卡德说，“其实也没那个必要。一旦你打好了圣经的根基，让大家看到约伯、大卫或者耶利米的哀歌，你们就可以一同来到神面前，人们很自然会向神敞开自己的心，诉说他们的痛苦，讲述他们因自己犯罪而生的忧伤，或是述说其他难过的事。”

哀歌与现实生活的关联

我接着说道：“一场包括了哀歌的敬拜，会在哪些方面影响我们教会的人呢？我能想到一些，比如他们可以用哀歌来诉说自己的挣扎。诗篇里有懊悔诗可以表达对罪的忧伤；还有遭到背叛时的哀歌，正适合那些被丈夫或妻子抛弃的人；此外还有生病时的哀歌，而教会里当然也有正在和癌症做斗争的弟兄姐妹。”

卡德想了想，说：“诗篇里有一类诗就叫做‘病痛诗’。大卫显然得过某种危及生命的病，虽然我们不知道具体是什么病。大卫在某些诗篇中描述了一种听上去像是得了重病，几乎要死的情况。不过，我认为最值得注意的一点是：当大卫谈论这些疾病的时候，最让他难受的不是疾病本身，虽然病本身也很可怕——他的舌头贴于上膛，骨头好像被火焚烧之类的。但最让他痛苦的，是有一群人像约伯的朋友一样，在他身边说‘你这是活该！’我们的教会里有多少人有过类似的经历？我姐姐在13个月里两次怀孕，两个孩子都夭折了，而她教会里竟然有人对她说：‘你肯定做错了什么事情，否则神是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的。’对她来说，这比孩子没了还让她痛苦。”

我回应道：“可怕的神学就会让人们遭到这种可怕的对待。要想陪伴那些正在疾病中的人，有一个方法就是和他们一起敬拜——真正能安慰他们的敬拜。按照雅各书第5章的教导，有时候我们需要聚集在他们身边，为他们按手祷告，祈求神施行医治。”

卡德接口道：“有时候神确实会医治的！”

我继续说：“不过不管怎么样，敬拜中还是可以有哀歌的部分。”

卡德说：“嗯，这样人们就有机会跟神谈谈他们的癌症——这也是敬拜啊！大卫说‘神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诗51:17）。”

当然，他当时是在为自己的罪痛悔，但这个原则是始终不变的。一个得了病的人完全可以在敬拜中对神说：‘主啊，你知道，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得癌症，除此之外，我现在真没什么可说的了。’也许，对我们打击最大的事情，就是我们可以带到主面前献上的最珍贵的东西。”

我记得2006年的时候，我从梯子上摔下来过一次，摔得特别重——脚骨骨折，还有一些内伤，右肺也受伤了。我太太问大夫我是不是有可能活不长了，大夫说：“是有这个可能。”当时我心情极度低落，身体也软弱无力，真觉得除了眼下这些状况之外没什么可告诉神的。一天半夜，我在疼痛中醒来，来到神面前祷告说：

“主啊，我现在什么都做不了，甚至也没办法祷告。现在是属于你的。我把这些事都交在你手上，求你按照你自己的心意来使用。”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卡德。他想了想，说道：“其实，这不就是耶稣在十字架上做的吗？他把自己所受的苦难带到神面前，把最让他痛苦的事情献给神，这就是他敬拜的方式。而神则透过他的受难拯救世人。这一点再次说明，我们之所以要在苦难中敬拜神，最好的理由就是神会介入我们的苦难之中，并且透过这样的苦难来成就他的旨意——至少，这是我能想到最好的理由。”

我加上一句：“而且通过敬拜，我们可以重新认清自己的处境。”

“哀歌的美好就在这里，它并没有让我们沉迷于自己的痛苦中无法自拔，而是把我们的心带到神面前。大部分哀歌都在开头表达了作者深深的挣扎，但结束的时候都会让我们看见崭新的视角。如果我们的礼拜中也有哀歌，我们的敬拜就会更加深沉，在痛苦中我们也能找到新的出路。”

耶利米哀歌中的一个例子

我希望能够在圣经的某篇哀歌中找到这样一个榜样——坦诚地把自己的挣扎带到神面前，从而得到新的眼光去看待自己的处境。最后我们选择了耶利米哀歌第3章来做例子。我和卡德会一起分析这章经文，在那之后我想请读者也来想想自己有没有类似的人生经历。也许你会在这篇哀歌中找到共鸣。

我请卡德给我们大概讲讲这一章的背景，他开口说道：“这是耶利米写的一首哀歌。当时，耶利米亲眼看到神借着入侵的敌军摧毁了耶路撒冷，毁掉了圣殿。神的审判给以色列带来毁灭性的打击，而耶利米就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发生。发预言，却要因自己预言的事深受苦难，这样的先知只有耶利米一个。所以他被叫做‘泪眼先知’。他是个很容易流泪的人。”

卡德接着说：“从第3章开始，耶利米哀歌开始变得个人化了。在此之前耶利米一直在说‘我们’如何如何，指的是所有受苦的以色列人。而在3章中，他把人称代词改成了‘我’。

‘我是因耶和华忿怒的杖，
遭遇困苦的人。
他引导我，使我行在黑暗中，
不行在光明里。
他真是终日再三反手攻击我。
他使我的皮肉枯干；
他折断我的骨头。’（哀3:1—4）”

“啊！”我感叹道，“我们不也常常感觉自己的身体完全垮了，心情也一塌糊涂吗？感觉真的像骨头都断了！有些事情让我们觉得自己完全崩溃了，而且好像是神的手在攻击我们！”

卡德继续读3章5节：“‘他筑垒攻击我，用苦楚和艰难围困我。’”

“看到了吧？”他说，“耶利米觉得神在与他为敌，在筑垒攻击他！”

在古代，入侵的敌军会在城边筑垒，把其中的居民围困在城里不致逃脱。耶利米在这里用的是一种比喻。

我说道：“耶利米是在表达自己的感受。他觉得自己像被包围了！”

卡德回答道：“按照犹太人的传统解释，耶利米是在山洞中俯瞰耶路撒冷时写下耶利米哀歌的，他亲眼看到圣殿被毁。对一个犹太人、一个义人来说，看到神的圣殿被毁真是太让人难受了。所以他写道：

‘他使我住在幽暗之处，
像死了许久的人一样。
他用篱笆围住我，使我不能出去；
他使我的铜链沉重。
我哀号求救；
他使我的祷告不得上达。
他用凿过的石头挡住我的道；
他使我的路弯曲。
他向我如熊埋伏，如狮子在隐密处。
他使我转离正路，将我撕碎，
使我凄凉。
他张弓将我当作箭靶子。’（哀3:6—12）”

“看看这些意象！”我大声说，“他觉得自己被神困在墙里了，神也不听他的呼求。他觉得神像野兽一样要夺走他的性命，把他撕个粉碎，丢到一边！他觉得自己成了神射箭的靶子！这些话真

让人感到痛苦……真是毫无掩饰！”

卡德回答道：“是的，这些比喻让人震惊。很多人会想：圣经里怎么会有这种话呢！别忘了，他这可是在跟神说话。‘神啊，你就这样对待你的先知吗？！你还记得我吗？为什么让我经历这些事情？！’”

说完，卡德接着读经文：

“‘他把箭袋中的箭射入我的肺腑。
我成了众民的笑话；
他们终日以我为歌曲。
他用苦楚充满我，
使我饱用茵陈。
他又用沙石碾断我的牙，
用灰尘将我蒙蔽。
你使我远离平安，
我忘记好处。
我就说：我的力量衰败；
我在耶和华那里毫无指望！
耶和华啊，求你记念我如茵陈和苦胆的困苦窘迫。
我心想念这些，
就在里面忧闷。’（哀3：13—20）”

读完这一段，卡德说：“这段话写得真好，很容易唤起大家的共鸣。我们中有多少人曾经体会过那种心被刺透的感觉？又有多少人被别人嘲笑，觉得自己好像被人狠狠踩在脚下？耶利米说，他在耶和华那里毫无指望。他陷入了绝望之中。”

我说道：“他觉得很无助，不认为自己有什么将来可言，在这种抑郁的情绪中挣扎着。但是他没有停在这里，对吧？”

哀歌中的转折点

卡德回答道：“当然没有！就在他谈到自己极其低落的情绪时（‘我心……就在里面忧闷’），这首哀歌的转折点出现了。注意到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21节说：‘但我的心一想起下面这件事……’（新译本，环球圣经公会）这个‘但’字前后的经文是有反差的：第3章头20节中耶利米的表达非常情绪化，而从21节开始，他就开始用一种全新的眼光来看待眼前的一切。他说：‘我的心一想起下面这件事……’在哀歌这种文学体裁中，很多时候，回忆都带有拯救的力量，能够救人脱离当下的困境。我们来看看耶利米接下来的话：

‘但我的心一想起下面这件事，
我就有指望。
耶和华的慈爱永不断绝，
他的怜悯永不止息。
每天早晨都是新的；
你的信实多么广大！’（哀3:21—23，新译本，环球圣经公会）

“前后是不是判若两人？这还是写头20节的那个耶利米吗？怎么回事？——他有了新的眼光，因为他想起了一些事情。”

我接口道：“嗯，他想起了神。他再次思考神是怎样的神，有什么样的性情。他想到了有关神的真理。”

卡德继续道：“所以他现在不再紧盯着自己的处境和经历。哀歌的目的就在这里——通过毫无掩饰的祷告，把我们带到神面前。我们告诉神我们遇到的事情多么糟糕，而哀歌则让我们的眼光重新转向神自己。在这段经文中，耶利米的眼光转向了神——在这里翻译成‘慈爱’的这个词，在希伯来文中是hesed，指的是神

的盟约之爱。”

我问卡德：“你可以再解释一下这是什么意思吗？我们怎么理解神的爱，这一点会怎样影响我们在忧伤痛苦的时候读经的方式？”

卡德思考了一会儿，然后一边打着手势，一边解释道：“希伯来文中的hesed这个词含义很复杂，在英王钦定本圣经中有14种不同的译法。这个词在旧约里出现过250次。新国际版圣经通常把它翻译成‘慈爱’（loving-kindness）。我个人对这个词的解释更长一些：hesed的意思是，我本来无权期待一个人给我什么，他却给了我一切。‘耶和华的慈爱永不断绝。’耶利米明白了，神的怜悯原本就是超乎我们想象的，也是早早就为我们预备的。如果你明白了这个真理，如果你真的知道他爱你，即便你身处绝境，你的眼光也会不再一样。”

我说：“这等于是从另外一个角度去处理约伯所面对的苦难的问题。约伯要对付的是认为‘坏事只会发生在坏人身上’这样一种糟糕的神学观念，而恩典神学要对付的也是一种糟糕的神学观念，认为‘只有好人才有好报’。认识神大爱和恩典的人会说：‘因着神的怜悯，好事也会发生在坏人身上。’这里的‘坏人’，指的就是本来应该受审判的人。”

卡德接着说道：“对我来说，年龄越大，我越感到神的恩典是多么令人惊奇，因为我真的无权期待他给我什么。神启示自己是慈爱的神，他的慈爱让我们可以在苦难中自由地来到他面前，也让我们真的可以在敬拜中大声哀哭——可不只是抱怨！”

我说：“像旷野中漂流的人？”

“没错，像旷野中漂流的人。”他说，“我们哀哭，是因为我们知道神是信实的，所以我们可以把心里所有的不愉快都告诉他。”

我说：“也就是说，哀歌的基础正是神的盟约之爱和神的信实。”

卡德接着说：“对。在哀歌中，我们其实是来到神面前说：‘我最需要你的时候，却感觉你离我那么远，根本不来帮我一把。但我现在知道你是信实的！接下来我们该怎么一起面对这一切？’于是，在敬拜中，我们得以更清晰地看到神的信实。”

结论：超越苦难的人生

谈话接近尾声，我问卡德想对我们的听众或读者说点什么——他们可能正在受苦，需要在圣经的哀歌中找到恩典。

卡德回答道：“我想说，还记得我们刚才在耶利米哀歌第3章中读到的那个比喻吗？我自己从来没喜欢过这幅画面——被围困在城里。对那些感到自己仿佛被困住的人，我为你们祷告，求神让你们回过头来，用全新的眼光来看哀歌。然后，你会发现有人在那高墙之上等着你，他已经准备好要打破这墙，或是翻墙而入。你眼前确实有一堵墙，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没出路了。在高墙之外仍有生路，因为守约施慈爱的神就在墙的那一边。哀歌带领我们冲破城墙或翻墙而出，带领我们重新靠近神。这就是我最终所盼望的。我盼望听到或读到今天这些谈话的人可以和约伯一起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伯42:5）如果真能这样就太好了。”

我对卡德拿出时间来跟我谈话表示了感谢，然后我忽然想到其实我们一直都在进行诸如此类的谈话，聚在一起探讨圣经。我们都喜欢谈论圣经，谈论圣经如何改变我们的生活和我们的观念。这种热爱，有一部分源自我们共同的朋友莱恩博士。离开工作室，我们走进了莱恩所说的这个“处处有死亡”的世界。这是一个充满苦难的世界，在其中唱起哀歌不仅没有任何不妥，而且我们慈爱的神真的希望听到我们的哀歌。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我们可以把哀歌定义为“我们和神之间的一场艰难谈话”，我们会谈起失望、痛苦、愤怒，甚至是苦毒。
- 圣经中的哀歌让我们对神和世界有了全新的眼光：信实的神终将审判邪恶，他也会借着我们所受的苦难成就美善的事。
- 现代的敬拜中应当重新给哀歌留出一席之地，因为哀歌合乎圣经，也体现了我们和神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
- 圣经中的哀歌让我们得以在忧伤痛苦时回到神面前。几乎所有的哀歌中都有一个转折点，哀哭的人从此开始赞美神。

◇ 讨论问题

1. 你在一生中都经历过哪些艰难的事情？这样的经历对你造成了哪些（正面或负面的）影响？
2. 你是怎么在与神相交的过程中处理这些事情的？
3. 本章中最让你感到惊讶的是哪部分内容？
4. 你觉得为什么教会的敬拜里会缺乏哀歌？你的教会可以用哪些方式在敬拜中使用哀歌？
5. 哀歌和抱怨神的区别在哪里？
6. 为什么说圣经中的哀歌是以神的信实为基础的？

◇ 更新行动

从诗篇中选一首哀歌来读（比如38篇、42篇、43篇、55篇、69篇或73篇），可以一个人读，也可以和关系比较亲密的朋友一起读。用你读的那首哀歌来向神祷告，表达你自己的困苦，或是你看到亲近的人身处艰难时的痛苦，也可以表达世界上邪恶泛滥横行给你带来的痛苦。然后跟着诗篇的带领，在苦难中赞美神的信实。

第十五章

和家人一起读经

与帕特对谈

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

——申命记6章6—7节



钱宁（W. E. Channing）曾这样写道：“感谢神让我们有这么多的书！书籍让我们听见远方的声音，得闻故去之人的话语，我们因而得以传承先人的属灵生命。”当然，这话完全可以泛指所有累代相传的书籍，但是在所有从古老先人那里传承下来的书当中，圣经肯定是最具影响力排行榜上的第一名。

我家的储藏室正中间放着一张纪念桌，这是很有象征意义的。透过玻璃台面，你可以看到桌子的大抽屉里都有什么东西。那个抽屉里放的都是纪念品，看到它们，我们就会想起神为我们这个家庭所做的一切。抽屉里摆着一本鲁希霍普特祖父（Grandpa Ruschhaupt）的德文圣经（Die Bibel），是16世纪早期马丁·路德在瓦特堡（Wartburg Castle）躲避通缉时翻译的。路德圣经对现代德文的影响极大，基本上相当于德国的“英王钦定本圣经”。我们

手上的这本是1915年发行的版本，极其珍贵，是我们家的传家宝。帕特的祖父母都是农民。她很小的时候曾在祖父母家住过一个礼拜，后来这成了她生命中最重要经历之一。晚上，他们全家人围坐在一起，享受美味的晚餐和一天劳苦之后的休息时光。临睡前，他们总会一起灵修。帕特一直对那个场景记忆犹新：农村简陋的白房子里，窗子敞开着，夜晚的微风吹走了得克萨斯南部夏天的酷热。他们就那样坐在沙发上。祖父手里拿着圣经和灵修书，用英文读给全家人听，而帕特总会央求祖父也读一遍德文的。这些都是我妻子帕特最早、最快乐的童年记忆片段。

我的曾祖父卡纳汉（Carnahan）生活在20世纪早期的阿肯色州，他既是农民又是伐木工人，同时也是非常优秀的浸信会信徒，曾接待过很多路过当地的浸信会领袖，比如著名的乔治·特卢特（George W. Truett）。曾祖父的英王钦定版圣经传到了我手上，已经发黄变脆的书页上遍满凌乱的笔记。现在这本圣经就放在我家书房的架子上。

我们的家族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影响着我和帕特。看到这几本代代相传的圣经，我们就会想起我们从家族那里继承了多么重要的一部分遗产，而且也希望能够把这些继续传给下一代。我们希望自己的孩子不仅可以继承这些圣经，还能把神的话语存在心里。我和我太太帕特一直在积极努力地思考，探索该怎么用圣经的原则来塑造我们两个孩子约书亚和安娜的心灵。好些时候我们并不成功，尤其是我，明明应该持之以恒，却总是很难做到。但是我们没有放弃，还是一直在努力。我想，在养育儿女的这17年中，我们学到的东西多多少少对其他家庭也会有些帮助。

于是，在一个飘雪的星期二，我和帕特坐下来探讨一家人该怎么在忙碌的生活中一起读经。那天学校因为恶劣天气放假了，孩

孩子们在池塘对面的前院里堆雪人，我俩则坐在炉火边，喝着热茶，“咔嚓咔嚓”地吃着帕特做的巧克力脆饼（朋友们都知道她做这个最拿手）。

我对帕特说：“亲爱的，谢谢你今天能和我聊聊。”

她回答道：“嗯，我其实一直都很乐意跟你聊天的。”

在圣经的基石上建造你的家庭

我问了一个问题来开始这次谈话：“我们先谈谈目标的问题吧！你觉得我们教孩子读圣经，是想达到什么目的呢？”

爱神

帕特回答道：“首先，神确实实在我们的生活中排在首位。一直以来，我心心念念的就是让我们的孩子也可以像我们一样发自真心地爱神。按照圣经的教导，爱神和爱神的话语是分不开的。我们对神的爱，有一部分是通过顺服来表达的。我们一直努力引导孩子们从小就读圣经，这样他们渐渐就会真的爱主，明白和神亲密同行是什么意思。”

我们在圣经里可以看到许多相辅相成的概念，其中一对就是爱神和顺服神。就像帕特说的，我们通过顺服来表达爱。举个例子，耶稣说爱神是最大的诫命，这个诫命出自犹太教中最重要的几段经文之一“示玛篇”（Shemah，申6:4—7）：“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无二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

你注意到了吗？在表达了对神的爱之后，这段经文紧跟着就表达

了对神话语的无比热情。因此，要照神的话语去生活，这才算真正忠于神。对此，我说道：“也就是说，读经是为了和神建立关系。”

“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建立关系。”帕特回答，“也可以说，我们希望孩子多读圣经，是因为我们想让他们认识神。”

合乎圣经的世界观

我们正聊着，约书亚和安娜进来了。外面冰天雪地，对他们来说如同仙境，所以他们回来只是要小小地休息一下，在厨房里到处找点心吃。我拣起刚刚的话头，提到要引导他们爱慕“纯净的灵奶”（彼前2:2）的第二个理由：“我们也希望孩子们能有合乎圣经的世界观，就是用圣经的眼光去看待这个世界。我在联合大学教书，我们经常谈到怎么帮助学生掌握合乎圣经的世界观——以圣经为标准、从圣经出发，来解释眼前发生的一切。”

需要澄清的一点是，圣经并没有直接谈到世界上的所有事物，比如iPod，比如电影分级制度。但是圣经中的确蕴藏着丰富的智慧，我们从中可以学习如何在现代社会中生活，如何对科技、娱乐等议题做出回应。我们可以用圣经提供的架构去解释和认识这个世界。比方说，我们可以深入思考神看重什么，圣经说神认为什么更有价值，在这个基础上去判断一些人、事、物的价值。C. S. 路易斯有句著名的话说：“我相信基督教，就像我相信太阳已经升起来了一样——不是因为我看到了它，而是因为有了它，我才看到了其他的一切。”对我们来说，圣经的世界观是最说得通的，也可以解释所有的事情。这种深刻的世界观是我们看待这个世界及其间一切的出发点。

帕特补充道：“现实中的一切，一切的一切，都应当放在神话语的真理之下去理解。没有什么神的真理管不着的。”

我继续说道：“比方说，在日常生活当中，在跟家人的关系中，我们有一个前设，那就是我们都是罪人。（如果你觉得孩子没有罪，可以试着到学前班去当一天志愿者！）安娜3岁的时候很是逆反，当她在某件事上坚决不顺服的时候，我们没有说‘哦！她好可爱！’，而是管教她，让她对父母有一颗顺服的心。”

帕特插话说，我们不仅规范孩子的外在行为，而且希望能够塑造他们的心灵。“我经常用橡皮泥和石头当例子来跟孩子们解释。”帕特说，“让他们看一下橡皮泥，然后说：‘这个很软，我可以把它捏成各种形状。但石头很硬，就不如橡皮泥那么好捏了。你们对爸爸妈妈要有一颗柔软的心，像橡皮泥一样。’”

我想到对罪的认识也在其他方面影响了我们。“约书亚想欺负妹妹的时候，我们认为这是犯罪。他必须去对安娜说：‘安娜，我错了，我不应该把你从窗户推出去（帕特大笑起来，说他可没干过这种事！）。你能原谅我吗？’有时候安娜一开始会说‘不！’但是再过一段时间，她会原谅哥哥的。”

当然，我和帕特知道自己也是罪人。我们的孩子需要在我们身上看到悔改和修复重建的真理。比如，当我发脾气，对孩子们说了太重的话的时候，我们就知道这是在犯罪。有很多次我跪在孩子们面前，请求他们原谅我做了错事。直到现在我还是时常需要他们的原谅。

因此，我们每个人都学会了认识自己的罪并为之负责，学会请求被得罪的人原谅，求神赦免，然后与人、与神重新和好。这种做法符合圣经的世界观，对孩子们来说，这给他们打下一个很好的基础，让他们将来可以理解神恩典福音的本质。若说人们大体上都很善良，只是偶尔犯犯无伤大雅的小错，这并不符合实际。我们都是罪人，我们悖逆神，远离他的道路，伤害身边的人。明白这些以

后，孩子们就能有一个大致的认识，可以据此来理解自己在罪中的挣扎，也去明白神的大爱，明白神主动去做与我们和好的工作是多么伟大。我们希望约书亚和安娜读经并明白圣经，是因为我们希望他们能用圣经的方式解读这个世界。

人生大原则

我们希望孩子能够切实顺从圣经引导的第三个原因，是我们想要教导他们遵行神的原则来过好自己的一生。我请帕特举几个例子，说说什么叫按神的原则生活。

安息日

帕特首先提到了安息日。“我觉得守安息日是个很有意思的原则。”

我接着说道：“我们可以在很多经文里看到守安息日的规定，尤其是在旧约当中。福音书里其实也提过。在这些经文里，我们看到神将节律赋予这个世界——‘神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创2:2）。而且，他把安息日当作礼物赐给他的百姓。所谓守安息日，就是我们要在工作之余腾出一些时间来休息，需要有特别的欢庆时刻，需要留出时间来专心敬拜，还有服事他人。安息日对我们来说不是律法，而是一份礼物，我们也应当把它当作礼物来接受。基本上我们每周都会尽量留出一段时间来真正地休息（比如周六早上或者周日白天），暂时摆脱现代生活的压力，而不让自己淹没在一个又一个截止日期当中，永无止境地被逼迫着向前走。圣经中的创造和安息日有关，而出埃及事件也同样关乎安息。仔细想想，奴隶是没有休息日的。过安息日表示我们可以从工作中解放出来，在这个日子里享受情感、身体和灵性的恢复与更新。现如今美

国文化当中有太多人成了工作的奴隶，他们实在需要休息。”

说完，我问帕特：“我们家还有哪些做法体现了守安息日的原则？”

帕特回答：“孩子还小的时候，我们在家里放过一个‘礼拜日盒子’，里面有玩具、游戏、书，还有木偶，但是只能在周日的时候拿出来。孩子们都特别期待从教会回到家的时刻，那时他们就可以从‘礼拜日盒子’里拿出东西来玩了。”

“还有，差不多有15年了，我们一直坚持‘安息日茶会’的传统，其实基本上就是全家人每周一起享受一次特别的茶点时光。我们会把桌子布置一下。安娜小时候特别喜欢跑出去采一些花回来摆上——现在她还是时不时地去采花。然后我们会点上蜡烛，放一些好听的音乐。‘安息日茶会’上吃的都是些小点心，比如爆米花、烤饼、苹果和焦糖，还有肉肠卷、芝士挞、奶酪和脆饼干。当然，每个人还会有自己的一小壶茶。”

我说道：“茶会是全家人一起开开心心放松和享受的时间，我们还经常聊到最近读经的收获，或是聊聊某个神学话题，或者某本书、某个讲道里提到的一些问题。有时候我们会计划好要讨论什么，不过一般都会顺其自然。而且这些年来，茶会的时间也一直在变。”

帕特补充道：“嗯，主要是看我们在教会的日程安排，有时会安排在周日晚上，但因为我们小组也经常周日晚上聚会，所以有时候茶会就调到周六晚上。”

孩子们特别喜欢安息日茶会。我记得有几次我们的计划被打乱了，我只能问他们今晚要不要去外面吃饭，结果他们往往会回答：“不可以！今天是安息日茶会的日子呀！”我们家的生活已经形成了很好的节律，因此我们的生命也会自然而然地有一种节律。这一切其实也并不总是很容易做到——有时候我们安排了太多的事情，结果没时间休息。但是大体来说，我们还是坚持安息日的原则，这

对我们来说真是宝贵的礼物，让生活忙碌的我们得以力量复原，重新找到节律。

关注他人的需要

我们还希望把另外一个圣经原则融入我们的家庭生活，让它成为我们全家人共同的理念，那就是关顾穷人。圣经说得很清楚，神很在意我们怎么对待有需要的穷人和边缘群体。我们会为教会在这方面的义工奉献（这些义工主要帮助我们身边的贫困人群），除此之外，我们还会参加撒马利亚救援会（Samaritan's Purse）的“圣诞礼物行动”（Operation Christmas Child）。他们每年圣诞节都会给全世界的贫困儿童送出几百万个装满礼物的鞋盒子。

帕特说：“我们会让孩子们拿着他们要送出去的鞋盒拍照。每一年，照片上他们都长大了一点，而且他们也越来越为参与这个义工感到高兴。他们觉得在鞋盒里装满自己选的东西很有意思。我也会鼓励约书亚和安娜写一张小卡片放在鞋盒里，再附上他们自己的照片。有两个孩子给我们写了回信呢！感觉特别激动！”

这些年来，我们还通过世界宣明会（World Vision）资助了一些孩子。有时候我们会鼓励我们的孩子从宣明会的圣诞礼单上选一份特别的礼物，用自己的钱买下来送给国外那些贫穷的家庭。约书亚和安娜买过鸡、山羊和药品。不管方式如何，最重要的是他们通过圣经接受了神的价值观，明白关顾穷人是很重要的事。

大概四年前，约书亚跟我说，他很想宣明会的圣诞礼单上选一个真正有分量的礼物——他想选的是一口水井，大概要花1万美金。“可是爸爸，我永远也存不到那么多钱啊！”他很沮丧地说。我鼓励他为联合其他孩子一起奉献而祷告。2008年春天，约书亚心里的这个负担再一次萌发出来，于是我们决定请“浸信会全球

救援会”（Baptist Global Response）的主席帕尔默（Jeff Palmer）一家吃个饭。上世纪70年代末，我和帕尔默都在联合大学念书。一直以来，帕尔默都致力于全世界范围内的扶贫和发展项目。他鼓励了约书亚一番，还告诉他世界各个地区都有哪些具体的需要。之后不久，约书亚读了亚历克斯兄弟俩（Alex and Brett）写的《大逆有道》（Do Hard Things）。这本书让他觉得需要把想法付诸实践。于是我们开始着手计划：首先，我们联系了国税局（IRS），开了一个网站，然后就梦想能够筹到款。约书亚的非盈利机构“水井计划”（Dollar for a Drink）成立了！

2009年3月，“水井计划”的第一口井在苏丹的达尔富尔（Darfur）建成，大约可以供应6000人的饮水需要，而这些人之前要步行4到6个小时才能打到水。就在上一周，约书亚拿到一张支票，是为明年在苏丹再建3口水井而奉献的。

靠着神的恩典，我们的孩子意识到世界上存在贫困的问题，并且，他们感觉到有责任用自己的资源来处理这些问题。他们朝这个方向发展并不偶然。坦白说，我在关心周围人的需要这方面很少给孩子们做出榜样。但是圣经反映出神是关顾穷人的，并且不断提醒我们注意这一点，而我们还在学习该怎么去回应这样的召唤。

教孩子读经的具体方法

接下来我想聊聊父母可以用哪些实际的方式让孩子多多接触圣经。你可能会想：“嗯，来点实际的建议吧！怎么才能让我的孩子把圣经读进去呢？”对此，我想说，我不能保证我的建议一定有用，也没有什么完美计划，但是我们接下来谈到的东西也许会对你有点帮助！

阅读和聆听

首先，家庭需要建立读圣经或听有声圣经的习惯——或是读，或是听，或是既读又听。我们认识的家庭采取各种不同的方式进行家庭灵修。我对帕特说：“我想到萨拉查（Salazar），他们家人每天都在固定的时间读经，然后一起讨论。”于是，我给他家的爸爸麦克·萨拉查发了一封电子邮件，询问相关的细节。麦克是我们学校的化学老师。他回信说：

“其实很简单，我们一般会在一大清早灵修，大概在6点到6点半之间。有时候早一点，有时候晚一点。首先我们会祷告，然后复习要背的东西。小一点的孩子要背圣经的书卷名，大孩子要背经文。我们会复习已经记熟的部分，然后再多学一些书卷名和一两节经文。做完这些差不多要15分钟。之后我们就一起读经。我让孩子们轮流大声朗读，一般会读上几章，不过也要看读的是哪卷书。然后我们停下来讨论，孩子们随时可以打断，提一个问题或者说说自己的看法。这差不多要花30到45分钟时间。”

很多人家都像萨拉查这样，每天早上全家人一起灵修，也有的是在晚饭后或睡觉前。

还有凡奈斯特一家（Van Nestes），他们除了灵修式的读经之外，还会在晚饭前唱诗篇。凡奈斯特本人（Ray Van Neste）有一个很不错的博客，上面发表了很多儿童文学和圣经类图书的书评（<http://www.childrenshourbooks.blogspot.com>）。无独有偶，克拉克森（Sarah Clarkson）最近也出版了一本书，叫做《心的阅读：全心家庭书单》（*Read for the Heart: Whole Books for WholeHearted Families*, Apologia Press, 2009）。这本书的内容非常丰富，可以用来引导孩子爱上阅读，教他们在读书时从圣经的角度进行思考（她的博客是<http://www.storyformed.com>）。顺便一提，如果你想让孩子读

经，就首先要引导他们喜欢上读书，读好书。

还有一些朋友会用《灵命日粮》（*Our Daily Bread*）、《竭诚为主》（*My Utmost for His Highest*）这类的灵修书来做辅助材料。还有人用各种形式的要理问答来灵修，这些是本着圣经的系统神学教导。我的朋友韦尔（Bruce Ware）写过一本好书，叫作《小时候就该知道的大真理：在教与学中了解神的伟大》（*Big Truths for Young Hearts: Teaching and Learning the Greatness of God*）。他希望通过这本书来帮助家长教导孩子一些基本的神学。

帕特说：“孩子还小的时候，每晚睡前我们都会给他们讲圣经故事。”有些圣经故事非常适合睡前读（其实任何时候读都很好！），比如大卫·赫姆（David Helm）和盖尔·斯库恩马（Gail Schoonmaker）合著的《新旧约启蒙故事》（*The Big Picture Story Bible*），还有罗伊琼斯（Sally Lloyd-Jones）的《耶稣的故事》（*The Jesus Storybook Bible*）。

我接着说：“这些年来我们很强调自己灵修，家里每个人都有固定的读经时间。”

“约书亚和安娜长大一点之后，”帕特说，“我们会给他们做阅读计划，也会让他们有一些基本的圣经学习，所以我们其实是一直在训练他们。乔治，我很喜欢你对通读圣经的重视，在这方面你带领得很好。我第一次通读圣经是在大学里，在那之前通读圣经这个观念对我来说还是完全陌生的。”

今年我们都按照年代顺序读了一遍圣经（用的是本书后面所附的“编年式读经计划”），家里每个人也都用了我写的《圣经这场戏：全年读经之旅》（*Reader's Guide to the Bible*）。这本手册正如书名所示，是引导大家每天读经用的，可以跟编年式全年读经计划配合使用。比如说，手册中第一周第一天的内容是：

第一天 创世记1-2章

注意创造日之间的关联，第一日与第四日、第二日与第五日、第三日和第六日都分别有关联。经文谈到，神用第一、第二、第三日造出供栖息的天地，用第四、第五、第六日造出栖息于天地之中的万物。神在创造之中注入了美好与次序。创造也有进程，人的被造就是创造的高峰。根据创世记第2章2-3节，神在第七日安息了，赐福给那日，定为圣日。神宣告一周中的一天为特别的日子，由此为人一周的活动建立了次序和节奏。想想你自己每周的作息规律如何。

全家人在一起读经的时候，我们会彼此探讨。对我们来说，自由讨论圣经里出现的人物、地点、事件、主题和神学问题是很自然的事情。孩子们经常提问，而我和帕特基本上每周都会讨论最近阅读的经文段落，有时候每天都讨论。

帕特说：“像申命记6章说的那样‘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谈论圣经，对我们来说是很舒服、很自然的事情。我们全家都是这么做的。”

身为丈夫和父亲，我也因此在这方面一直没有松懈。我无法回答所有的问题，但是我知道有一些好的工具可以帮到忙。如果你已经为人父母，那你手边就需要有我们在本书中谈到过的一些工具，首先就应该有一本比较好的研读本圣经和一部圣经词典。

还有一件事也是我最爱做的，那就是在孩子们还小的时候我们的另外一个睡前安排——熄灯之后，我们会让孩子们听着赞美诗或圣经故事的磁带进入梦乡。那还是听磁带的年代呢！

我让帕特详细说说这件事。

她说：“白天的时候我们会听各种有趣的音乐，孩子们也会看‘巴尼与朋友’（Barney）之类的电视节目，或者是我们一个加拿大朋友专门给我们录的加拿大儿童节目‘换装先生’（*Mr. Dress-up*）。但是到了该睡觉的时候，我们就希望孩子们可以想想神，想想圣经。他们可能会听一些音乐，像卡德（Michael Card）的《在耶稣里安睡》（*Sleep Sound in Jesus*）。除此之外我们还有非常好听的圣剧故事录音，其中包括‘故事时光’（*Your Story Hour*, <http://www.yourstoryhour.org>）出品的《栩栩如生的圣经故事》（*Bible Comes Alive*），还有一些出自‘世界最佳故事集’（*The World's Greatest Stories*, <http://www.worldsgreateststories.com>）。约书亚和安娜通过这种方式学了好多圣经故事，而且他们很喜欢在睡觉的时候听故事。”

我补充道：“我记得安娜五六岁的时候，我们带他俩去看‘蔬菜总动员’（*VeggieTales*）系列中的一集电影。我记得那一集在用蔬菜宝贝的方式讲以色列人攻打耶利哥的故事，把守耶利哥城的士兵纷纷往下丢冰沙。看到这里，安娜转过来小声对我说：‘爸爸！圣经里不是这么写的！’她非常熟悉那个故事原本是什么样的。”说起这段往事，帕特也忍俊不禁。

接着，她说道：“约书亚和安娜长大一点之后，还是很喜欢听以圣经为中心的音乐。”

我说：“比如，他们都喜欢像我朋友卡德这样的音乐人写的歌。卡德的音乐带着深深的圣经烙印，反映其中的真理，讲述其中的故事。他们一直喜欢卡德的歌，是因为这些歌扎根于圣经，具有某种深度。”

卡德有一张专辑是关于启示录的。约书亚大概8岁的时候，有一天在屋子里边走边唱：“倾倒了，倾倒了，巴比伦大城倾倒了！毁灭之城倾倒了！”通过这些音乐，孩子们牢牢地记住了许多的经文。

帮助他们看到圣经的全貌

其次，除了让全家人都读圣经或听圣经外，你还需要使用一些方法帮助孩子们了解圣经故事的宏观图景。听圣经故事和音乐可以帮他们学习某些部分的经文，但是我们还需要让他们（还有我们自己！）看到圣经的全貌。

除了系统地通读圣经，帕特还提到了一些帮助我们了解圣经全貌做法：

“还有一件我特别喜欢的事情，就是在复活节到来前的几个星期里做复活节树。我会用根树枝来做一棵小树，放在大咖啡罐里，罐子里放上石头。然后我们在树上挂一些装饰品，一次只挂一件，在这个过程中把整本圣经的故事串一遍，从创造一直到基督再来。这样，孩子们就可以借着这个很好的机会，每年把圣经故事从头到尾过一遍。”

我希望她说说具体的做法，于是她接着说道：“我们每天都在复活节树旁聚集，听一段圣经故事。第一天我们读关于创造的经文，然后找一些大自然里的东西来装饰这棵树。孩子们小时候特别喜欢每天挂一点饰品在树上，他们会轮流去做。”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接口道：“接下来的几周里，我们常常会让他们根据那些装饰品来回顾我们已经讲过的圣经故事。”

接着，我提到我们在圣诞节前的降临节也会做类似的事情，只不过我们讲的主要是基督诞生的故事。那段时间里，我们会每天读一段经文，点燃一支降临节蜡烛。

帕特对这件事有特别的话想说：“嗯，关于这个，我有不少美好的回忆。圣诞节之前，我父母经常会跟我们在一起，我们会一起读经，然后点燃蜡烛。对我来说这很特别，因为它让我想起小时候在祖父母家和全家人一起灵修的时光。”

听圣经的教导

第三，你需要训练孩子去听圣经的教导。圣经教师和传道人是神赐给教会的礼物。如果不理解圣经说什么，我们就无法按照其中的教导去生活；而如果没有听过圣经教导，我们也就不可能理解。要教导孩子读经，最基本的一项就是要让他们在信仰群体中好好听道。这个习惯从孩子很小的时候就可以开始培养，首先是在家里，然后是在教会的圣经课上。集体敬拜也可以是教导的场合，因为敬拜的时候会有圣经的讲解和教导。

帕特解释道：“对我来说，全家人去教会时要坐在一起，这件事始终是很重要的。咱俩可以做讲道笔记，孩子们也有各自的小笔记本。他们还不会写字的时候，我们会就他们画出牧师讲的东西。之后我们一起讨论。这样就会养成注意听讲的习惯。他们长大一点之后，做笔记对他们来说就很自然了。约书亚和安娜现在都很喜欢探讨教会里的讲道。这个习惯是从小养成的。”

我补充道：“有时候我们从教会回来之后，会在吃午饭时讨论当天的讲道。孩子们都很喜欢这样聊聊。约书亚和安娜还会定期用MP3来听一些很不错的圣经课程，他们的iPod里面装满了各种美好的信息，推动他们在属灵生命的各个方面去成长。看着孩子们一天天长大，现在已经长成小伙子、大姑娘了，我真是非常高兴。他们现在渴慕受到好的教导，听到好的讲道，这应该是从小学习在教会听道的结果。”

结论

讨论接近尾声时，我感到自己由衷欣赏我太太在管教孩子方面的热情。她爱主，爱神的话语，真正活出了神的道。如果孩子看到

我们这些基督徒家长的生命是以神的话语为核心来建造的，他们就更有可能以此作为自己的人生目标。尽管我们是堕落的人，有着各种各样的缺陷，但神还是呼召我们去管教我们的孩子。教会里的专家无法取代父母，他们的职责只不过是在我们家庭中的言传身教之外，再做些补充。要想让孩子们活得有深度，让他们的生命扎根于圣经，父母首先要负起责任。

我和帕特对我们的两个孩子有个异象。我们为此祷告，希望约书亚和安娜可以对世界产生极大的影响，在万国中传扬基督的名，并且，他们的子孙后代也会在他们各自的时代推动神国度的扩展。而这一切的基础，乃在于他们深知神的话语大有能力且深富意义，可以引导人的生命，他们自己也是这话语的践行者。所以，诗篇78篇自然成了我们非常喜爱的一段经文：

“因为，他在雅各中立法度，
在以色列中设律法；
是他吩咐我们祖宗要传给子孙的，
使将要生的后代子孙可以晓得；
他们也要起来告诉他们的子孙，
好叫他们仰望神，
不忘记神的作为，
惟要守他的命令。”（诗78:5—7）

要把律法“传给子孙”，要“起来告诉他们的子孙”——但愿我们这些为人父母者，都可以在将来和家人一起读经的时光里做到这些。

我和帕特聊到这里的时候，孩子们从寒冷的户外回到家里，热巧克力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了。我俩喝完了茶，点心也被一扫而光。接下来，我们就得去做其他的一些日常事务了。我站起身，对帕特

说：“谢谢你在这么一个大雪天里跟我聊天。我真的很喜欢跟你说说话。22年来一直如此。”

“谢谢你，亲爱的。”她回答道。我们的谈话就此结束了。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读经能让我们的孩子学会爱神，学会按照圣经的方式思考，并在这个世界上更好地生活。
- 我们需要在家里建立读圣经或听圣经的习惯，比如：
 - 早上或晚上全家人一起灵修；
 - 晚饭之前一起唱歌词以经文为主的赞美诗或诗篇；
 - 按照灵修书籍或者各种要理问答的引导来学习圣经；
 - 睡前给孩子们读圣经故事，也可以让他们听圣经故事或跟圣经相关的歌曲；
 - 孩子们长大一点的时候，全家人可以根据同一个读经计划来一起通读圣经，吃饭的时候讨论各自的收获。
- 我们需要帮助孩子（还有我们自己！）去了解圣经大故事的全景。除了之前的建议，你还可以试试这些方法：
 - 用装饰复活节树的法子来通览圣经故事；
 - 在圣诞节来临之前重述基督诞生的故事；
- 孩子还小的时候，我们就需要开始训练他们听圣经的教导。
- 我们需要培养孩子去热爱神的话语！

◇ 讨论问题

1. 你小时候是否有过和家人一起读经或探讨圣经的时光？如果有，请具体讲讲那段经历。
2. 现在你家有哪些读经或探讨圣经的习惯做法？如果你还没有成家，就请谈谈你会和哪些“家人”一起探讨圣经。
3. 如果你已为人父母，就请谈谈实践这章中所讲内容的困难之处。你觉得最能帮助你克服这些困难的会是什么？
4. 本章哪部分内容对你的挑战最大？
5. 本章提到的哪一点对你们家来说最为切实可行？要实践这些做法，成功的关键在于什么？
6. 你的朋友或小组成员可以怎样为你家建立读经的习惯来祷告？

◇ 更新行动

请阅读申命记6章4-7节和诗篇78章5-7节。找三四个不同的译本来读，默想经文后回答下面的问题：这两段经文是怎样描述神话语的作用和父母的角色的？两段经文分别传递了哪些跟孩子有关的异象？你该如何按照这两段经文所说的去做？

第十六章

和教会一起读经 与格雷和普拉特对谈

你要以宣读、劝勉、教导为念，直等到我来。

——提摩太前书4章13节



2003年，人类基因计划第一次绘制出了约2000—2500个人类DNA的基因图。从生物学的角度来看，一切有机体的特质都是由基因决定的。神真是奇妙的工程师，竟把我们创造得如此精妙！基因决定了我们身体的优势和缺陷。我们的眼睛是什么颜色，能长多高，甚至容易得哪几类疾病，这些都跟我们身体细胞中的信息直接相关。

与此相仿，教会也有自己的“基因组合”，也就是一个教会相信什么、遵守什么、忠于什么，都会塑造、引导、决定教会的属灵状况和教会中的团契关系，最终决定他们会给这个世界带来怎样的影响。可能你会以为圣经对教会的影响必定深入骨髓，但可惜实际情况往往并非如此。如今北美教会的“基因”出了问题，对圣经知之甚少的教会成员越来越多，这已经带来了很大的问题。最近由巴纳集团（Barna Group）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只有4%的成年人和

9%的重生基督徒拥有真正扎根于圣经的世界观。正如我在引言中指出的，另外一项由“生命之路”机构进行的调研表明，只有16%的教会成员每天读经，另有32%每周至少读一次，而只有37%的人说研读圣经给他们的生命带来了重大的改变。很明显，在北美教会里，我们虽然承认圣经对于信徒的权威性，但实际上很多基督徒的经历却与这一告白毫不相干。

为了探索我们该怎样在自己所处信仰群体的环境中与圣经互动，我从家出发，驱车向南5小时，到阿拉巴马州的伯明翰去采访普拉特（David Platt）和格雷（Buddy Gray）两位牧者。他们带领着各自的教会以充满力量全新方式与神的道相遇。普拉特是一位讲道学博士，曾在新奥尔良神学院（New Orleans Seminary）的教堂担任主任牧师（dean of the chapel），于27岁“高龄”来到溪山教会（The Church at Brook Hills）。他拥有远超自身实际年龄的生命成熟度和属灵深度，带领溪山教会踏上了一条扎根于圣经的旅程，最终，这间教会强大的影响力辐射到了远远超出伯明翰地界的地区。而另一位牧者格雷则已经在亨特街浸信会教会（Hunter Street Baptist Church）服事了逾二十年。他忠心耿耿地以神的话语为根基来建造这个信仰群体，极富创意地打造出美国南部最强有力的门徒训练事工。

我们在亨特街浸信会的超大礼拜堂中碰面会谈，先是简单地寒暄了一小会儿，聊了聊我们各自的家庭和事工情况，之后我就问起他们教会目前面临着哪些困难，以此开启了这次谈话。我提到上文的那些统计数据，然后问道：“我们所处的文化让信徒很难聆听圣经的教导，很难真正回应这些教导去改变生命。你们怎么看？”

教会是神故事的一部分

以神为中心来读经

格雷首先说了他的想法：“一方面来说，很多人读经和研经都太少，这一点毋庸置疑。但是我觉得我们面对的还不仅仅是大家不够重视圣经的问题。更大的问题是，人们跟圣经互动时，读也好，听讲道也好，研究也好，大多都停留在获取一些信息的层面，好像信息就等于生命似的。现在科技发达了，信息很丰富，所以人们会觉得：只要我能得到正确的信息就够了。这样一来，即便他们想到圣经，也只会把圣经当成资料库，在其中寻找能帮助他们更好地生活的信息。一旦把圣经当作‘自助手册’，他们就只会在那里搜索自己想要的东西，有一搭没一搭地去找跟自己的问题相关的答案——翻到某一章，觉得找到自己需要的信息以后，就接着去做别的事情了。这样读经会培养一种自我中心的态度，让人把圣经当作为我所用的工具。”

普拉特对此很是赞同。他补充说：“一直以来，我们都在引导人们把圣经当作‘地球生活手册’，从里面寻找各种问题的答案。问题是，我认为这不是我们拥有圣经的目的。圣经本来就不是‘地球生活手册’，也不会回答我们所有的问题，但圣经确实说明了人类生命中最大的需要，那就是我们需要赦免，需要与神和好，需要彼此之间和睦相处。还有，我们也需要被打磨成基督的形象。但我们总有‘自助’的倾向，所以基督徒就越来越满足于去基督教书店买些书来看看，而忽略了读经。我们以为这些书提供的答案会比圣经更好，但其实任何书本都无法取代圣经的功能。神默示圣经，是要从我们思想和生命的深处改变更新我们，让我们越来越有基督的形象，并让我们知道自己在整个圣经大故事中所处的位置。”

这是其他任何书都做不到的事情。”

我插话道：“有一点让我挺揪心的，就是我们讲道的时候，一不小心可能就会让人们以为圣经是自助型的工具。如果我们一直用主题式的方式讲道，过于偏重把圣经当作提供特定问题解答的自助手册，把经文从上下文中抽离出来，就可能让会众觉得圣经可以‘挑着读’。”

普拉特对我的话表示同意：“肯定会有的。当然，圣经是世界上跟我们的情况最直接相关的书，但圣经信息的核心是神，不是我们！”

格雷接着说道：“就像普拉特刚刚说的，我们得帮助大家意识到圣经的重点不是我们的，圣经是完完全全指向神的！圣经教导我们认识神，爱神，因为他希望我们能够认识他并且爱他，进入他的同在，更新自己的思想，用他的方式来思考人生。一旦你明白了这一点，你人生中各种事情的轻重缓急就会完全不同，圣经也会以一种全新的方式跟你的生命产生联系。如果我们真的能以神为中心，那么整个教会读圣经和接受圣经影响的方式都会大大改观。”

在信息爆炸的时代读经

接着，普拉特谈到教会在读经上碰到的另外一个相关问题。

“我觉得另外一个问题是，我们每个人平时生活里接收的信息实在太多了，信息啊，图像啊，可以说已经超负荷了。我们带领的会众终日都沉浸在各种媒体、思想、生活哲学和娱乐信息之中，这些东西主导了他们的思想和需求。”

我微笑着插话道：“是啊，我刚买了一个iPhone，结果各种各样的应用一下就把我淹没了！”

普拉特大笑起来：“所以你也属于这类人啦？”

我回答道：“没错。高科技确实给人提供太多的帮助了，但

是有时候也太叫人分心。比方说，只要有了iPhone，我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查到天气情况，给某人发个短信，接个电话，上网，查某一节经文，查收邮件，查询电影开播时间，在eBay上叫价，查银行账户，听音乐，查某个餐馆的口碑，找到去那家餐厅的路线……我的生活就像你说的那样，太多信息了！”

普拉特继续道：“我理解你的感受。我们的时间、注意力和渴望都被占据了。某种程度上来说，打个比方，我觉得我们的属灵胃口已经被这个世界提供的各种东西填满了，所以很难再吃得下其他东西。就像刚吃了一顿大餐一样，我们生命中的属灵空间和情感空间都所剩无几。我们的思想、渴望和力量都被彻底耗尽，几乎没有给神的话语留下什么余地。”

我问普拉特：“我们教会领袖该怎么解决这个问题？”

他回答道：“为了胜过这个试探，我觉得教会需要找到一种办法，让人们知道自己在神的话语中可以得到多么超乎寻常的满足，这种满足会让我们的味蕾不再流连于世俗的菜肴之间，而转去寻求属神的东西。不论我们面对的是宁可把时间花在电子游戏上的青少年，还是宁可花时间去看电视、上网、购物的成年人，问题都在于：怎么改变他们的心，改变他们的渴望，吸引他们走向神的话语？开始的时候只能循序渐进，让他们看到，跟世界用来对我们进行狂轰滥炸的那些东西相比，神的话语更能使我们满足。我觉得，除非我们真的让他们看见在神的话语里可以得到那种深深的满足，否则，不读经的人肯定会越来越多，情况会越来越糟糕。”

“而我们这些教会领袖要首先从自己做起。我们必须完全真实地面对自己，问问自己是不是在神的话语里得到了满足，是不是完全沉浸在这话语之中，是不是一直在读经、研经、背诵经文，圣经有没有在改变和更新我们。如果答案是否定的，我们就知道自己该

做什么了。我们需要察验自己的心，明白神的话语真的可以满足我们生命中最深的渴望。”

脑子里思考着普拉特的这番话，我想起C. S. 路易斯在1949年出版的《荣耀的重量》（*The Weight of Glory*）一书中这样写道：“看来我们的主并不觉得我们的渴望太强烈，反倒觉得我们的渴望太不强烈了。人类真是缺乏热情的造物，明明有无限的喜乐摆在眼前，却耽于饮酒作乐，享受性爱，追求功名利禄……我们实在太容易满足了。”

神的话语之所以会引起人们的渴望，是因为神自己和神的道路都令人心生向往。最基本的是，我们需要调整心灵的胃口，留出空间来容纳可以满足人心的神的话语。

在故事中看见自己

我说道：“在‘超链接’文化中，人们很难坚持读完篇幅比较长的故事，对文学作品是这样，对圣经更是。越来越多的人不读圣经，部分原因是人们不了解圣经的全景，不知道各个部分是怎么构成一个整体、组成一个故事的。所以我觉得，某种程度上我们有必要帮助人们明白圣经是一个正在进行中的故事，并且明白他们每个人在这个故事中都有自己的位置。”

格雷回应道：“认识到这一点，人们看待圣经的眼光就会不同。他们会看到故事进程的美好之处——创造、堕落、拯救、重建。他们会看到各个部分是怎么组合在一起的。你说的一点没错，除非他们开始全面地了解整个故事，否则他们就不会明白自己在其中的位置。而他们一旦开始了解，就会对圣经发生很大的兴趣。教会成员应该每年一起读一遍圣经，这会带来很多振奋人心的事情。尤其是，如果知道大家都在一起读经，我这个当牧师的就可以按照本周大家在读的经文来安排讲道内容，这是很好的事情。大家一起

“按着读经计划去读经，就能彼此监督、彼此鼓励，这也很重要。”

普拉特补充道：“明年我们教会要实施一个计划，我们叫它‘激进挑战’（the Radical Experiment）。我们会以个人和团体的方式为全世界祷告，通读整本圣经，坚持参加小组聚会，为着神国度的扩展而节制自己的生活，奉献自己的金钱，还有，要为着神的荣耀在全地显明，拿出一周时间到伯明翰之外的地方去传福音。这个计划的核心在于我们跟神话语的互动。我按着会众读经的进度安排讲道，讲解整本圣经的故事。我们也有配合每周读经安排使用的家庭灵修引导手册和小组引导手册，还有每周背诵经文。我们很期待看到这个计划给教会带来调整 and 改变。”

去年普拉特到联合大学来讲过一系列的道，我们一起吃了几顿饭。那时候我发觉神在他心里放入的对溪山教会的感动，跟我目前正参与倡导的“一生读经运动”有很多共通之处。现在你手中的这本书就是这个运动的组成部分。简而言之，溪山教会现在是我设计的“编年式读经计划”和《圣经这场戏：全年读经之旅》的试验田，他们会用这两个工具带领全教会一起通读圣经。这两样工具的目的是帮助人们抓住圣经故事发展的脉络，并将圣经真理应用在生活之中。

普拉特继续说道：“我们相信，如果大家真的开始从整体上把握圣经故事，而且每周都去实践圣经真理，他们就会渐渐发现自己是这个故事的一部分，而这会改变他们对人生的看法，更新他们的生活方式。”

帮助教会读故事

这时，格雷把话题继续往前推动了一步。“我想对普拉特刚才的话做一点补充。我希望教会里的人能够完全沉浸在圣经的话语

里面，他们的整套思维方式也都能够合乎圣经。也就是说，我希望他们的思想是被圣经更新和塑造的。罗马书12章2节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我们很容易去把生活分成‘属灵的’和‘世俗的’两部分，或者是分成‘教会生活’和‘其他生活’两部分。但当人们开始以合乎圣经的思维方式来重整人生的时候，他们就不会再这么分类了，因为圣经也没有这样分。神是你全人的神，是你整个生命的神。圣经引导着生活中的一切，包括家庭、事业、学业、友谊、时间、资源和教会生活。人们会发现神关心这一切的领域，而且也对每个生活领域都有具体的指导。”

教会的神学装备

格雷的话让我想到一件事，于是我说：“我知道你正在训练教会里的人无论年龄大小都来学神学，学习应该如何看待神、人以及基督徒在地上的生活。跟我们聊聊这个吧！”

格雷轻轻地敲着桌面，微笑着接过话来：“这件事让我非常非常激动。大概是七年前，我觉得我想进一步学习神学。然后我在教会里找了9个人，结果他们都同意跟我一起参与一个读神学书的计划。其实他们不知道自己做了一个什么样的决定。我们的教材是古德恩（Wayne Grudem）的《系统神学》（*Systematic Theology*），不知道你见过没有，那本书简直有一吨重。全书大概是1500页，我们每周读一章，每个人都读，然后聚在一起讨论本周读到的内容。这样读下来，也足足花了一年半时间才读完那本书。读到五六个月左右的时候，你就会发现这些人已经不再一样了——他们对现实的思考方式改变了。之所以会发生这样的改变，是因为他们开始发现神的伟大。一个人对神的认识最重要。无论你是无神论者还是真正的

基督徒，你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跟你对神的认识有关。读了古德恩的《系统神学》，我们就开始谈论神的伟大，于是，光就开始照进我们的心灵。我们不是在读神学，我们是在认识神。当然，这本书里也处处都是圣经的经文。”

我插话道：“是啊，我正想说，古德恩这本书最大的特点之一就是总在引用圣经。”

格雷继续说：“嗯，确实引用了很多很多。所以我们几个人都想对圣经再有多一些了解，挖掘得再深入一些。一年半快到头的时候，我跟他们说：‘我希望大家可以带其他人一起读这本书。’他们欣然同意了。因为他们渐渐地认识了神，所以他们总想谈论跟神有关的事情。他们希望其他人知道他们在学习的东西。于是，他们每个人又找了9个人一起读这本书。我就长话短说吧，最后我们教会大概有800个人读过这本系统神学巨著。其中有些见证是很感人的。有天一个姐妹站起来说：‘《系统神学》这本书改变了我的一生！’大家都笑了。其实是这个姐妹的丈夫开始读这本书，觉得认识神、读神的话语很好，然后他就开始和妻子一起祷告。现在他正在教导孩子们关于神多么伟大的真理，每天晚上带他们一起灵修。这件事真是非常感人，而且给我们很多鼓励。”

“我跟很多不同年龄的人一起读过这本《系统神学》，小到10年级的男孩子，大学生，老到82岁的老人。”

“10年级的男孩？”我很吃惊，“读《系统神学》吗？”

格雷大笑起来，回答道：“没错啊！我15岁的时候如果有人坐下来带我一起通读这本《系统神学》，我肯定不是现在这个样子了！这些孩子聚在一起的时候一点儿都不安分，总是动个不停，发出各种声音，但是接下来他们会讨论神的性情，讨论为什么认识神很重要。我觉得这很有意思，我很喜欢和他们在一起。”

我儿子17岁了，他是个非常不错的孩子。如果我乐意花一个半到两个小时的时间和他一起在我的书房里聊聊神学话题，他会非常高兴。就像格雷刚刚说的，神学可以让人很兴奋，因为神和神要在这个世界上做的事情是让人兴奋的。我们不应该想当然地认为人们对神学不感兴趣。多萝西·塞耶斯（Dorothy Sayers）曾说过：“教义（神学）即戏剧。”若我们进一步认识神，认识他对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的旨意，世界就会变成一个宏大的舞台，令人激动不已。

格雷继续说道：“后来我们把圣经神学也加了进来，主要是关于怎么把圣经当成一个完整故事来读的。我们用的是一本小书，叫作《圣经戏剧》（*The Drama of Scripture*）²⁶。这本书会带领读者了解圣经的大故事。我们让大家用4个星期左右的时间读完全书，之后我们会读狄马可（Mark Dever）的《应许与成就》（*Promises Made, Promises Kept*）。这本书由他的一系列讲道编辑而成，我们可以从中看到圣经各卷书都教导了哪些关于基督的真理。狄马可阐明了圣经中每卷书的信息在圣经全景中的作用。这一次，教会里又有人来跟我说：‘我一辈子都在教会，但我是第一次感到一切都融会贯通起来了。我开始明白圣经在讲什么了！’”

“秘密教会”

我的学生不时会离开学校到溪山教会去参加“秘密教会”，这也是一个帮助大家学习圣经全景的地方。我请普拉特解释一下“秘密教会”究竟是什么，还有，他希望通过这个来达到什么目的。

普拉特回答道：“感谢神的恩典，让我有机会和世界各地一

²⁶ 本书中文版已出版。《圣经戏剧》，克雷格·G·巴肖罗缪、迈克·W·戈欣著，张杰克译，同济大学出版社，2012年9月。——译注

些受逼迫的弟兄姐妹接触过。这个‘秘密教会’的活动是对他们的经历的一种重现。他们有时要冒着被抓甚至失去生命的危险聚会。他们渴望在有限的时间里尽可能地学习神的话语，于是请我每天上8—12小时的圣经课。当我来到溪山教会的时候，我们就想：为什么我们不能做同样的事情？我们不会一次上8—12小时，但是一般会连续上6—7个小时。‘秘密教会’的活动定期举行，从下午6点一直持续到半夜。我们聚在一起，大量研读圣经。用一个晚上的时间，我们会把整部旧约过一遍，也会对旧约神学有一个综览。之后我们会用另外几个晚上的时间，以同样的方式浏览新约，学习研读圣经的方法。‘秘密教会’的学习里也包括对一些神学主题的学习，比如神论、圣灵论、救恩论、天使论和魔鬼论。

“我们第一次举办‘秘密教会’活动的时候，差不多来了有1000人，我们觉得很好。但是到了后来，我们不得不要求大家提前报名，因为参加的人太多，而礼堂最多只能容纳2500个人在这里学6个小时圣经。大家真切渴望深入体会神的话语，由此深刻了解圣经并认识其中的真理。那个场面太壮观了，全场座无虚席，凌晨12:30的时候，仍有2500个饥渴慕义的人坐在那里，捧着圣经在学习神的话语。我尝试过用很多方式来让更多人意识到之前我们谈过的那些问题，‘秘密教会’就是其中的一种。这项事工的目标并不仅仅是让大家了解神的话语，更重要的是装备他们进入这个世界去教导神的话语。也正是因为如此，我才会每次聚会的晚上对大家说：‘我们的目的并不是办一个查经班。我们的目的是让你们通过这样的学习更深地认识神，这样，你们从这里出去的时候就得到了装备，可以去向列国宣告神是多么伟大！’这就是我的目标。”

故事在继续：敬拜中的真理

谈话进行到最后一个部分，我问普拉特和格雷，在他们各自的教会中，对圣经的忠实在集体敬拜中是如何体现的。

普拉特把手搭在他面前的桌子上，用尼希米记的一段经文回答了我的问题：“我一下想起了尼希米记8章1—12节描述的那个情景。那个画面太震撼人心了——神的话语得到尊崇，向神的子民发出挑战，引导他们敬拜。”

我接口道：“这段经文确实很让人激动。我们来看看上下文吧。尼希米记第8章讲的是百姓从巴比伦被掳归回之后的事情，当时大约是基督降生之前的450年。波斯人允许犹太人回到巴勒斯坦的老家去，耶路撒冷周围的城墙刚刚修建好。这时，有人把神的话语带到这群犹太人中间。这一章经文讲的其实是犹太人重新发现了神的话语，然后在这个基础上重建整个共同体。”

普拉特接着说：“是的。读尼希米记第8章的时候，我被他们对神话语的那种尊崇和那种渴慕震撼了。我希望我自己带领的信仰群体也能像他们这样！当时的人们对以斯拉说：‘把圣经拿出来吧！我们想听听上面写了什么！’你能想象吗，假如我们的教会里也充满这样渴慕的气氛，会是什么样子？以斯拉开始读经的时候，人们都心怀敬畏地站立在那里。我希望在我带领的教会里，人们也能这样尊崇神的话语——因为这表明他们尊崇神自己！”

说完，他又补充道：“注意到了吗？在这章经文里，宣读神的话语和对神的敬拜是交织在一起的。说讲道和敬拜是礼拜中不同的两件事，这种二分法是错误的。”

我说：“神的话语应该充满在整个敬拜中，而我们花时间去聆听神的圣言时，也应当怀着敬拜的心。”

普拉特说道：“一点儿没错。在尼希米记第8章的记载中，神的话语深深地进入了这个群体，他们对这话语也有所回应——忧伤哭泣，承认自己的罪，然后在敬拜中颂赞神所赐的恩典。在敬拜中传讲神的话语就是高举神。尼希米记第8章中并没有人拿出吉他来唱歌，他们只是打开圣经宣读，然后敬拜就开始了。”

听着普拉特的讲述，尼希米记第8章中神的话语刺透人心的画面如在眼前。几年前他在我们联合大学的小教堂里讲过道，当时，他“宣讲”了罗马书前8章——把整整八章的内容背了出来。听了大概5分钟之后，礼拜堂里的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接下来的25分钟里，他们也一直伫立在那里。我们在聆听神的圣言，也是在敬拜他。当时的情形就好像尼希米记第8章所记的那样动人。

在敬拜中宣告神的话语

接着，格雷非常实际地谈到他的教会是怎么在敬拜时彰显神话语的。“我们会围绕一段经文来宣召。在牧师祷告的时间，我会注意在祷告中穿插一些经文。我们用经文祷告。赞美的时候我们会特别留心，选择歌词符合圣经又扎根于圣经的歌曲。我们常常唱经文歌，歌词完全是经文的那种。我们会告诉会众这首歌的歌词来自诗篇或者歌罗西书，这样他们就会知道自己唱的这些歌是以神的话语为基础的。讲道的时候我会请大家站起来读经，表示对神话语的尊崇。讲道结束的时候我会说：‘这是耶和華说的。’会众则会答：‘感谢归于神。’我不希望这仅仅是走个形式而没有任何意义。在这个宣称没有绝对真理的世界上，这也是我们尊崇神的一种方式。”

普拉特接着说：“几个月来我受到责备，感到我们集体敬拜的时候，读经这个环节没有好好地规划和设计。读经是讲道的一部分，所以我觉得讲道之前大家一起把要讲的经文读一下是很重要的，因为圣

经作者最初写下这些经文就是为了让别人宣读给大家听的。”

我加上一句：“嗯，音调要有高低起伏——”

普拉特说：“对！所以就需要做一些准备，读的时候一定要带出经文本身的感情色彩——或是充满激情，或是充满痛苦，或是极其严肃。我们不应该把读经搞得像是敬拜中可有可无的环节。

“我们也在教会里安排了一批人来参与敬拜中读经的服事，各种年龄和身份的人都有。我鼓励他们默想那段经文，练习朗读，让神的话语深深进入心里。除此之外，我也希望教会领袖能引用圣经，有时我们会安排一位长老或牧师在敬拜开始前读经，以此来呼召大家开始敬拜；我们还会用启应的方式读经。读经的时间非常充裕。我们也会让孩子们和学生们加入到读经或领读的服事中来。看到一个六岁的孩子在全体会众面前领读一章经文，人们就会心生谦卑并受到鼓舞。”

结论：神的话语在敬拜中改变我们

神的话语和敬拜相结合，能够建立整个信仰群体的节律。我们聆听、歌唱、默想这圣言，我们用这圣言祈祷，努力活出其中的真理，敞开自己让它来改变我们自己、我们的家庭和教会，改变我们的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顺服神话语的引导生活，就是我们敬拜神的方式。之前格雷提到罗马书12章2节，而12章1节是这样说的：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回应他的话语，将自己献给神，这就是敬拜。我们整个教会如果都照着格雷和普拉特所说的那些方法去读经，就能在每天的生活里和每个小细节上实践神的话语，而这就是敬拜。就像我们在谈话一开始时说

过的那样，圣经不是以我们为中心的“自助手册”，这不是它存在的目的。当圣经开始改变我们，吸引我们去过神为中心的生活，让我们明白自己该在世上、在神的故事里扮演什么角色，不一样的事就开始发生了……

回应神的话语能够建造、改变整个信仰群体，这过程极其激动人心。普拉特讲了一个例子：“去年我一直在讲雅各书。雅各书1章27节说：‘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讲到这节经文的时候，我问教会的领袖：‘你们知道我们这个郡里有多少孤儿吗？’结果大家都不知道。于是我打电话给人力资源部，问他们还需要多少寄养家庭来照顾我们郡里的孤儿。他们以为我在开玩笑，还笑话了我一番，最后告诉我还需要150个左右的家庭去安置暂时没有人收养的孤儿。我问他们能不能到我们教会来做讲座，讲一讲要申请成为寄养家庭需要哪些条件。讲座当天来了162个家庭。人力资源部的人开始流眼泪，问我们为什么要这么做。回应神的话语给我们带来了这样一个荣耀主名的好机会。我们教会的成员对雅各书1章27节的教导做出了回应，他们看顾孤儿，用这种方式在日常生活中表达他们对神的爱，这种方式非常非常实际。”

当我们谈到神的话语要在敬拜中占据最核心的地位时，其实我们不是说要敬拜神的话语本身。就像普拉特刚刚分享的那样，我们谈论的是我们若怀着顺服的心与主同行，就会被神的话语更新和改变。我问格雷，如果有人指责我们过度强调圣经，说我们似乎是在敬拜圣经本身而不是敬拜神，他会怎么回应。

格雷回答道：“说到要热爱圣经这个话题，我知道有时候有人会说我们爱的只是这本书而已。我一直想找到一些方式跟大家解释，实际上并不是这样的，因为教会敬拜的是赐下圣经的神。约

翰·派博（John Piper）说过这么一句话：‘我爱圣经，就像爱我的眼睛一样——不是因为眼睛很可爱，而是因为没了它我就看不到可爱的东西了。’这话说得太到位了。我热爱圣经，是因为圣经关乎我所爱的神。神的话语应当成为教会活动的核心，因为它把我们这群神的百姓带到他面前。神选择用赐下圣经的方式向他的百姓启示自己。我们整个信仰群体与他同行，我们与他之间的关系就是圣经故事的主题。而我们这群神的百姓很大程度上又要通过圣经来继续加深对他的认识。他通过圣经来对他的百姓说话。他改变我们，让我们知道该如何在这世界上为他而活、荣耀他的名。因此，我们应当把神的话语看成是一份大礼，所有的教会成员都应该一同带着敞开和感恩的心来读圣经。”

在溪山教会里的一席谈话到这里就差不多结束了。和他俩一起去吃饭的路上，我觉得自己非常欣赏他们，跟他们在一起也很愉快。他们都十分聪明，充满活力，尤其善于带领他们的会众不断探索神的话语。他们让我想起历代志上12章32节中对领袖的描述：“……通达时务，知道以色列人所当行的。”我祈求神让他们所带领的群体大大兴旺，蒙神使用，去扭转今时今日人们读经越来越少的趋势。

小结与应用

◇ 本章要点

- 圣经的主要目的不是为我们提供自助信息，而是更新和改变我们，引导我们学习过以神为中心的生活。
- 过多的信息影响我们对圣经的吸收。

- 我们需要培养以神的话语为满足的心灵。神的话语比世界给我们的一切都更让人满足，因为神和神的道路比一切都美好。
- 要在读经上有长进，关键之一就在于理解圣经的大故事，明白圣经的各个部分是怎么组成一个整体的。
- 人生的各个部分都应当围绕合乎圣经的世界观展开。
- 多了解神学——关于神的正确教导，我们在读经方面就会有进步。
- 教会成员聚集的时候，神的话语应当充满在敬拜之中，我们读经的时候也应当怀着敬拜的心。

◇ 讨论问题

1. 你觉得你所在教会的“基因”是什么？你认为圣经在你们教会扮演了怎样的角色？
2. 你认为人们没有每天读经的原因是什么？对你来说，花时间读经的最大难处是什么？
3. 生活里有哪些东西会分散你的注意力，消耗你的能量和热情，让你很难花时间专心读经？
4. 在你看来，圣经是一个完整的大故事吗？有没有哪部分让你感到陌生？你最熟悉故事的哪个部分？
5. 你怎么理解“神学”这个词？为什么普拉特和格雷在本章强调我们需要学习神学？
6. 你会采取哪些方法让自己更多地和教会其他成员一起读经？

◇ 更新行动

请仔细阅读尼希米记8章1-12节。找出描述人们聆听、

理解和回应神话语的句子。聆听、理解、回应是吸收神话语的三个方面。你在教会中是如何经历这三个方面的？写下你的经历，然后想想这段经文能怎样帮助你在教会聆听、理解、回应圣经时更好地吸收神的话语。

圣经

这

本

书

附录

神的故事

第一幕 神对世人的计划

- 第一场 创造：众生之神
- 第二场 堕落：拒绝神对人的安排
- 第三场 洪水：神施行审判，立约存留生命

第二幕 与神立约的子民

- 第一场 子民：神呼召约民
- 第二场 拯救：神救赎他的子民
- 第三场 圣约和律法：神接纳、教导他的子民
- 第四场 地土：神为子民预备的地方
- 第五场 君王和先知（一）：塑造神国子民
- 第六场 君王和先知（二）：神国子民分裂
- 第七场 君王和先知（三）：神在南国的子民
- 第八场 被掳：神管教他的子民
- 第九场 归回：神再次拯救他的子民

第三幕 神新约的子民

- 第一场 基督到来：神真正的王来了
- 第二场 基督的事工：神真正的王彰显他的国度
- 第三场 基督拯救他的百姓：神借耶稣受死、复活、作王彰显的大工
- 第四场 基督的教会：神的子民扩展神国
- 第五场 基督的再来和作王：神国度的未来

一生读经运动之编年式全年读经计划

这一读经计划中，圣经内容是按照年代顺序编排的。由于某些内容或事件的具体年代无法确定，本计划只能尽量为读者呈现圣经宏观故事发展演变的概貌。作者也根据经文涉及的主题对一些经文段落做了安排（如安排在第一周第二天的约翰福音1:1-3及不少诗篇）。这一读经计划每周只安排六天的读经内容，从而为读者留出了必要时赶上进度的时间。

第一周

第一幕：神对世人的计划

创造：众生之神

第一天

• 创世记1-2

第二天

• 约翰福音1:1-3

• 诗篇8; 104

堕落：拒绝神对人的安排

第三天

• 创世记3-5

洪水：神施行审判，立约存留生命

第四天

• 创世记6-7

第五天

• 创世记8-9

• 诗篇12

第六天

• 创世记10-11

第二周

第二幕：与神立约的子民

子民：神呼召约民

第一天

• 创世记12-13

第二天

• 创世记14-16

第三天

• 创世记17-19

第四天

• 创世记20-23

第五天

• 创世记24-26

第六天

• 创世记27-29

第三周

第一天

- 创世记30 - 33

第二天

- 创世记34 - 37

第三天

- 创世记38 - 40

第四天

- 创世记41 - 43

第五天

- 创世记44 - 46

第六天

- 创世记47 - 50

第四周

第一天

- 约伯记1 - 5

第二天

- 约伯记6 - 9

第三天

- 约伯记10 - 13

第四天

- 约伯记14 - 17

第五天

- 约伯记18 - 21

第六天

- 约伯记22 - 24

第五周

第一天

- 约伯记25 - 28

第二天

- 约伯记29 - 32

第三天

- 约伯记33 - 36

第四天

- 约伯记37:1 - 40:5
- 诗篇19

第五天

- 约伯记40:6 - 42:17
- 诗篇29

拯救：神救赎他的子民

第六天

- 出埃及记1 - 4

第六周

第一天

- 出埃及记5 - 9

第二天

- 出埃及记10 - 13

第三天

- 出埃及记14 - 18

圣约和律法：神接纳、教导他的子民

第四天

- 出埃及记19 - 21

第五天

- 出埃及记22 - 24

第六天

- 出埃及记25 - 28

第七周

第一天

- 出埃及记29 - 32

第二天

- 出埃及记33 - 36

第三天

- 出埃及记37 - 40

第四天

- 利未记1 - 4

第五天

- 利未记5 - 7

第六天

- 利未记8 - 10

第八周

第一天

- 利未记11 - 14

第二天

- 利未记15 - 18

第三天

- 利未记19 - 22

第四天

- 利未记23 - 25

第五天

- 利未记26 - 27

- 民数记1 - 2

第六天

- 民数记3 - 5

第九周

第一天

- 民数记6 - 9

第二天

- 民数记10 - 13
- 诗篇90

第三天

- 民数记14 - 16
- 诗篇95

第四天

- 民数记17 - 20

第五天

- 民数记21 - 24

第六天

- 民数记25 - 28

第十周

第一天

- 民数记29 - 32

第二天

- 民数记33 - 36

第三天

- 申命记1 - 3

第四天

- 申命记4 - 7

第五天

- 申命记8 - 11

第六天

- 申命记12 - 15

第十一周

第一天

- 申命记16 - 19

第二天

- 申命记20 - 23

第三天

- 申命记24 - 27

第四天

- 申命记28 - 30

第五天

- 申命记31 - 34

地土：神为子民预备的地方

第六天

- 约书亚记1 - 2
- 诗篇105

第十三周

第一天

- 士师记2 - 5

第二天

- 士师记6 - 9

第三天

- 士师记10 - 13

第四天

- 士师记14 - 18

第五天

- 士师记19 - 21

第六天

- 路得记1 - 4

第十二周

第一天

- 约书亚记3 - 6

第二天

- 约书亚记7 - 10

第三天

- 约书亚记11 - 14

第四天

- 约书亚记15 - 18

第五天

- 约书亚记19 - 22

第六天

- 约书亚记23 - 24
- 士师记1

第十四周

君王和先知（一）：塑造神国子民

第一天

- 撒母耳记上1 - 3

第二天

- 撒母耳记上4 - 8

第三天

- 撒母耳记上9 - 12

第四天

- 撒母耳记上13 - 16

第五天

- 撒母耳记上17 - 20

- 诗篇59

第六天

- 撒母耳记上21 - 24

- 诗篇91

第十五周

第一天

- 诗篇7; 27; 31; 34; 52

第二天

- 诗篇56; 120; 140 – 142

第三天

- 撒母耳记上25 – 27
- 诗篇17, 73

第四天

- 诗篇35; 54; 63; 18

第五天

- 撒母耳记上28 – 31
- 历代志上10

第六天

- 诗篇121; 123 – 125; 128 – 130

第十七周

第一天

- 诗篇81; 88; 92; 93

第二天

- 历代志上7 – 9

第三天

- 撒母耳记下5:1 – 10
- 历代志上11 – 12; 诗篇133

第四天

- 撒母耳记下5:11 – 6:23
- 历代志上13 – 16

第五天

- 诗篇15; 23; 24 – 25; 47

第六天

- 诗篇89; 96; 100; 101; 107

第十六周

第一天

- 撒母耳记下1 – 4

第二天

- 诗篇6; 9; 10; 14; 16; 21

第三天

- 历代志上1 – 2
- 诗篇43 – 44

第四天

- 诗篇49; 84; 85; 87

第五天

- 历代志上3 – 5

第六天

- 历代志上6
- 诗篇36; 39; 77 – 78

第十八周

第一天

- 撒母耳记下7
- 历代志上17
- 诗篇1 – 2; 33; 127; 132

第二天

- 撒母耳记下8 – 9
- 历代志上18

第三天

- 撒母耳记下10
- 历代志上19
- 诗篇20; 53; 60; 75

第四天

- 诗篇65 – 67; 69; 70

第五天

- 撒母耳记下11 – 12
- 历代志上20; 诗篇51

第六天

- 诗篇32; 86; 102; 103; 122

第十九周

第一天

- 撒母耳记下13 - 15

第二天

- 诗篇3; 4; 13; 28; 55

第三天

- 撒母耳记下16 - 18

第四天

- 诗篇26; 40 - 41; 58; 61; 62; 64

第五天

- 撒母耳记下19 - 21

- 诗篇5; 38; 42

第六天

- 撒母耳记下22 - 23

- 诗篇57

第二十一周

第一天

- 诗篇111 - 118

第二天

- 列王纪上1 - 2

- 诗篇37; 71; 94

第三天

- 诗篇119:1 - 88

第四天

- 列王纪上3 - 4

- 历代志下1

- 诗篇72

第五天

- 诗篇119:89 - 176

第六天

- 雅歌1:1 - 5:1

第二十周

第一天

- 诗篇97 - 99

第二天

- 撒母耳记下24

- 历代志上21 - 22

- 诗篇30

第三天

- 诗篇108; 109

第四天

- 历代志上23 - 26

第五天

- 诗篇131; 138; 139; 143 - 145

第六天

- 历代志上27 - 29

- 诗篇68

第二十二周

第一天

- 雅歌5:2 - 8:14

- 诗篇45

第二天

- 箴言1 - 4

第三天

- 箴言5 - 8

第四天

- 箴言9 - 12

第五天

- 箴言13 - 16

第六天

- 箴言17 - 20

第二十三周

第一天

- 箴言21-24

第二天

- 列王纪上5-6
- 历代志下2-3

第三天

- 列王纪上7-8
- 诗篇11

第四天

- 历代志下4-7
- 诗篇134; 136

第五天

- 诗篇146-150

第六天

- 列王纪上9
- 历代志下8
- 箴言25-26

第二十五周

第一天

- 列王纪上15:1-24
- 历代志下13-16

第二天

- 列王纪上15:25-16:34
- 历代志下17

第三天

- 列王纪上17-19

第四天

- 列王纪上20-21

第五天

- 列王纪上22
- 历代志下18-20

第六天

- 列王纪下1-4

第二十四周

第一天

- 箴言27-29

第二天

- 传道书1-6

第三天

- 传道书7-12

第四天

- 列王纪上10-11
- 历代志下9
- 箴言30-31

君王和先知(二): 神国子民分裂

第五天

- 列王纪上12
- 历代志下10

第六天

- 列王纪上13-14
- 历代志下11-12

第二十六周

第一天

- 列王纪下5:1-8:15

第二天

- 列王纪下8:16-29; 历代志下21:1-22:9

第三天

- 列王纪下9-11; 历代志下22:10-23:21

第四天

- 列王纪下12-13
- 历代志下24

第五天

- 列王纪下14-15
- 历代志下25-27

第六天

- 约拿书1-4

第二十七周

第一天

· 阿摩司书1-5

第二天

· 阿摩司书6-9

第三天

· 何西阿书1-5

第四天

· 何西阿书6-9

第五天

· 何西阿书10-14

第六天

· 以赛亚书1-4

第二十九周

第一天

· 以赛亚书18-22

第二天

· 以赛亚书23-26

第三天

· 列王纪下18:1-8

· 历代志下29-31

· 诗篇48

第四天

· 以赛亚书27-30

第五天

· 以赛亚书31-35

第六天

· 以赛亚书36-37

· 列王纪下18:9-19:37

· 历代志下32:1-23

· 诗篇76

第二十八周

第一天

· 以赛亚书5-8

第二天

· 以赛亚书9-12

第三天

· 弥迦书1-4

第四天

· 弥迦书5-7

君王和先知(三): 神在南国的子民

第五天

· 列王纪下16-17

· 历代志下28

第六天

· 以赛亚书13-17

第三十周

第一天

· 以赛亚书38-39

· 列王纪下20:1-21

· 历代志下32:24-33

第二天

· 以赛亚书40-42

· 诗篇46

第三天

· 以赛亚书43-45

· 诗篇80

第四天

· 以赛亚书46-69

· 诗篇135

第五天

· 以赛亚书50-53

第六天

· 以赛亚书54-58

第三十一周

第一天

- 以赛亚书59 – 63

第二天

- 以赛亚书64 – 66

第三天

- 列王纪下21
- 历代志下33

第四天

- 那鸿书1 – 3

第五天

- 西番雅书1 – 3

第六天

- 列王纪下22 – 23
- 历代志下34 – 35

第三十三周

第一天

- 耶利米书17 – 20

第二天

- 耶利米书21 – 24

第三天

- 耶利米书25 – 28

第四天

- 耶利米书29 – 32

第五天

- 耶利米书33 – 37

第六天

- 耶利米书38 – 40
- 诗篇74; 79

第三十二周

第一天

- 哈巴谷书1 – 3

第二天

- 约珥书1 – 3

第三天

- 耶利米书1 – 4

第四天

- 耶利米书5 – 8

第五天

- 耶利米书9 – 12

第六天

- 耶利米书13 – 16

第三十四周

被掳：神管教他的子民

第一天

- 列王纪下24 – 25
- 历代志下36:1 – 21
- 耶利米书52

第二天

- 耶利米书41 – 44

第三天

- 俄巴底亚书
- 诗篇82; 83

第四天

- 耶利米书45 – 48

第五天

- 耶利米书49 – 50

第六天

- 耶利米书51
- 诗篇137

第三十五周

第一天

- 耶利米哀歌1:1 – 3:36

第二天

- 耶利米哀歌3:37 – 5:22

第三天

- 以西结书1 – 4

第四天

- 以西结书5 – 8

第五天

- 以西结书9 – 12

第六天

- 以西结书13 – 16

第三十六周

第一天

- 以西结书17 – 20

第二天

- 以西结书21 – 24

第三天

- 以西结书25 – 28

第四天

- 以西结书29 – 32

第五天

- 以西结书33 – 36

第六天

- 以西结书37 – 40

第三十七周

第一天

- 以西结书41 – 44

第二天

- 以西结书45 – 48

第三天

- 但以理书1 – 3

第四天

- 但以理书4 – 6

第五天

- 但以理书7 – 9

第六天

- 但以理书10 – 12

第三十八周

归回：神再次拯救他的子民

第一天

- 历代志下36:22 – 23

- 以斯拉记1 – 3

第二天

- 以斯拉记4 – 6

第三天

- 哈该书1 – 2

第四天

- 撒迦利亚书1 – 7

第五天

- 撒迦利亚书8 – 14

第六天

- 以斯帖记1 – 5

第三十九周

第一天

- 以斯帖记6 - 10

第二天

- 玛拉基书1 - 4
- 诗篇50

第三天

- 以斯拉记7 - 10

第四天

- 尼希米记1 - 4

第五天

- 尼希米记5 - 7

第六天

- 尼希米记8 - 10

第四十周

第一天

- 尼希米记11 - 13

- 诗篇126

第三幕：神新约的子民

基督到来：神真正的王来了

第二天

- 诗篇106
- 约翰福音1:4 - 14

第三天

- 马太福音1
- 路加福音1:1 - 2:38

第四天

- 马太福音2
- 路加福音2:39 - 52

第五天

- 马太福音3
- 马可福音1:1 - 11
- 路加福音3
- 约翰福音1:15 - 34

基督的事工：神真正的王彰显他的国度

第六天

- 马太福音4:1-22; 13:54-58
- 马可福音1:12-20; 6:1-6
- 路加福音4:1-30; 5:1-11
- 约翰福音1:35-2:12

第四十一周

第一天

- 马太福音4:23 - 25; 8:14 - 17
- 马可福音1:21 - 39
- 路加福音4:31 - 44

第二天

- 约翰福音3 - 5

第三天

- 马太福音8:1 - 4; 9:1 - 17; 12:1 - 21
- 马可福音1:40 - 3:21
- 路加福音5:12 - 6:19

第四天

- 马太福音5 - 7
- 路加福音6:20 - 49; 11:1 - 13

第五天

- 马太福音8:5 - 13; 11:1 - 30
- 路加福音7

第六天

- 马太福音12:22 - 50
- 马可福音3:22 - 35
- 路加福音8:19 - 21; 11:14 - 54

第四十二周

第一天

- 马太福音13:1 - 53
- 马可福音4:1 - 34
- 路加福音8:1 - 18

第二天

- 马太福音8:18 - 34; 9:18 - 38
- 马可福音4:35 - 5:43
- 路加福音8:22 - 56; 9:57 - 62

第三天

- 马太福音10; 14
- 马可福音6:7 - 56
- 路加福音9:1 - 17
- 约翰福音6

第四天

- 马太福音15
- 马可福音7:1 - 8:10

第五天

- 马太福音16
- 马可福音8:11 - 9:1
- 路加福音9:18 - 27

第六天

- 马太福音17 - 18
- 马可福音9:2 - 50
- 路加福音9:28 - 56

第四十三周

第一天

- 约翰福音7-9

第二天

- 路加福音10
- 约翰福音10:1-11:54

第三天

- 路加福音12:1-13:30

第四天

- 路加福音14-15

第五天

- 马太福音19
- 马可福音10:1-31
- 路加福音16:1-18:30

第六天

- 马太福音20
- 马可福音10:32-52
- 路加福音18:31-19:27

第四十四周

基督拯救他的百姓：神借耶稣受死、复活、作王彰显的大工

第一天

- 马太福音21:1-22; 26:6-13
- 马可福音11:1-26; 14:3-9
- 路加福音19:28-48
- 约翰福音2:13-25; 11:55-12:36

第二天

- 马太福音21:23-22:14
- 马可福音11:27-12:12
- 路加福音20:1-19
- 约翰福音12:37-50

第三天

- 马太福音22:15-23:39
- 马可福音12:13-44
- 路加福音20:20-21:4; 13:31-35

第四天

- 马太福音24-25
- 马可福音13
- 路加福音21:5-38

第五天

- 马太福音26:1-5, 14-35
- 马可福音14:1-2, 10-31
- 路加福音22:1-38
- 约翰福音13

第六天

- 约翰福音14-17

第四十五周

第一天

- 马太福音26:36 – 75
- 马可福音14:32 – 72
- 路加福音22:39 – 71
- 约翰福音18:1 – 27

第二天

- 马太福音27:1 – 31
- 马可福音15:1 – 20
- 路加福音23:1 – 25
- 约翰福音18:28 – 19:16

第三天

- 马太福音27:32 – 66
- 马可福音15:21 – 47
- 路加福音23:26 – 56
- 约翰福音19:17 – 42
- 诗篇22

第四天

- 马太福音28
- 马可福音16
- 路加福音24
- 约翰福音20 – 21

基督的教会：神的子民扩展神国

第五天

- 使徒行传1 – 4
- 诗篇110

第六天

- 使徒行传5 – 8

第四十六周

第一天

- 使徒行传9 – 11

第二天

- 使徒行传12 – 14

第三天

- 雅各书1 – 5

第四天

- 加拉太书1 – 3

第五天

- 加拉太书4 – 6

第六天

- 使徒行传15 – 16

第四十七周

第一天

- 使徒行传17:1 – 18:18

第二天

- 帖撒罗尼迦前书1 – 5

第三天

- 帖撒罗尼迦后书1 – 3

第四天

- 使徒行传18:19 – 19:41

第五天

- 哥林多前书1 – 4

第六天

- 哥林多前书5 – 8

第四十八周

第一天

- 哥林多前书9-11

第二天

- 哥林多前书12-14

第三天

- 哥林多前书15-16

第四天

- 哥林多后书1-4

第五天

- 哥林多后书5-9

第六天

- 哥林多后书10-13

第四十九周

第一天

- 使徒行传20:1-3

- 罗马书1-4

第二天

- 罗马书5-8

第三天

- 罗马书9-12

第四天

- 罗马书13-16

第五天

- 使徒行传20:4-23:35

第六天

- 使徒行传24-26

第五十周

第一天

- 使徒行传27-28

第二天

- 腓立比书1-4

第三天

- 腓利门书
- 歌罗西书1-4

第四天

- 以弗所书1-4

第五天

- 以弗所书5-6; 提多书1-3

第六天

- 提摩太前书1-6

第五十一周

第一天

- 彼得前书1-5

第二天

- 希伯来书1-4

第三天

- 希伯来书5-8

第四天

- 希伯来书9-13

第五天

- 提摩太后书1-4

第六天

- 彼得后书1-3

- 犹大书

第五十二周

第一天

- 约翰一书1-5
- 约翰二书
- 约翰三书

第二天

- 启示录1-5

第三天

- 启示录6-10

第四天

- 启示录11-13

第五天

- 启示录14-18

基督的再来和作王：神国度的未来

第六天

- 启示录19-22